

中國文化叢書

第二輯

中國散文史

陳桂著

主編者
王雲五
傅緯平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國文化叢書

第二輯

中國散文史

陳柱著

主編者
王雲五
傅緯平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初版

(85644)

中國文化
史叢書
中國散文史一冊

每冊實價國幣貳元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者 陳柱

主編者 王雲 傅緯 王平

發行人 王雲
上海河南路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張菊生先生致力文化事業三十餘年，其躬自校勘之古籍，蜚聲士林，流播至廣，對於我國文化之闡揚，厥功尤偉。中國文化史叢書之編印，實受張先生之影響與指導。第一集發行之始，適當張先生七十生日。謹以此獻於張先生，用誌紀念。

商務印書館謹識

序

吾國文學就文體而論，可分爲六時代。一曰、駢散未分之時代，自虞夏以至秦漢之際是也。二曰、駢文漸成時代，兩漢是也。三曰、駢文漸盛時代，漢魏之際是也。四曰、駢文極盛時代，六朝初唐之際是也。五曰、古文極盛時代，唐韓柳、宋六家之時代是也。六曰、八股文極盛時代，明清之世是也。自無駢散之分以至於有駢散之分，以至於駢散互相角勝，以至於變而爲四六，再變而爲八股。散文雖欲純乎散，而不能不受駢文之影響。駢文雖欲純乎駢，而亦不能不受散文之影響。以至乎四六專家，八股時代，凡爲散文駢文者，胥不能不受其影響。此文學各體分立之後，不能不各互受其影響者也。

復次，文學者治化學術之華實也。吾國之文學，又可分爲七時代。一曰、爲治化而文學之時代，由夏商以至周初是也。二曰、由治化時代而漸變爲學術時代，春秋之世是也。三曰、爲學術而文學時代，戰國是也。四曰、反文化時代，嬴秦是也。五曰、由學術時代而漸變爲文學時代，兩漢是也。六曰、爲文學

而文學時代，漢魏以後是也。七曰，以八股爲文學時代，明清是也。凡天下之物，不能有偶而無奇，亦不能有奇而無偶。凡文之自然者亦莫不如是。此秦以前之文，爲治化學術而文學，所以奇偶皆備而不能分也。迨後則人力之巧漸加，天然之妙漸減。兩漢之世，則已漸趨尙文學，故駢儷之文漸多，而奇樸之氣日少矣。漢魏之際，子桓兄弟，以文學提倡於上。子桓且言文章爲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故自茲以往，士人遂皆專重文學，而駢文遂如日之中天。至唐韓柳輩出，提倡文學改革，去六朝之今體，復秦漢之古文。然其意亦爲文學而文學，非復秦漢以前爲學術而文學矣。自爾以後，不外駢散二體之角勝。若八股則駢散二體之合者也。自八股興，則舉世且爲八股而文學矣。爲文學而文學，故文學之體則甚尊，而文學之質乃日衰矣。何謂文學之質？學術是也。若爲八股而文學，則文學亦卑矣。

吾嘗以謂文字者語言之符號也。然語言隨口而出，難以急亟雕修；文字筆之於書，可以從容潤色。言語不畏詳繁，文字宜求簡要。故文字與言語，不能離之太遠；亦不能合之太近。離之太遠則爲古典，駢文是也；爲艱深，辭賦如班揚，古文如蘇綽樊宗師，是也。合之太近則爲方言，爲別字，如殷之盤庚，晚周之墨子，是也。是二者皆不足以行遠，均有違乎辭達之愜。得其中者惟春秋戰國，自墨子而外，其

文詞語氣大抵相類，雖間用一二方言，爲數亦僅，度當時方言之異，決不如是之簡也。諸子爲文，當亦力去鄙倍，以求其近雅而易識矣。今夫方言之不一，省與省殊，縣與縣殊，鄉與鄉殊，而古之與今又殊，倘必令文字與言語爲一，以方言入於文字，則異地異時，孰能識之哉？是直區吾國爲千百國，且復使後代之人不能讀前代之書，而使此千百國者又皆爲無文化之國而後已也。夫方言之不統一，方將力求所以統一之道。今於既統一之文字，獨奈何必從而分裂之，隔絕之邪？吾觀數千年來之文學史，雖駢散奇偶，淺深難易，互相角勝，以要以不與言語相離太遠與相合太近者爲能通流。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北流陳柱柱尊自序。

一、所述各人履歷，多據史傳，並書明某傳，然亦有節省太多者則書名從略。

二、文學史最重闡明源流，本書有因源以及流者，亦有因流而溯源者。

三、所論各家之文，貴有例證，而例證尤忌割截，古之美文一經割截，則其美全失，如割截美人之口鼻以論其美也，故本篇除篇幅太長不得不節錄者外，所錄皆全篇文字。

四、所書諸人姓名別字，均隨行文之便，並不畫一，誠以吾國各籍稱謂原不一致，強而一之，青年

中國散文史

讀他書，一遇異稱，反多不能識也。

目錄

第一編	駢散未分時代之散文	一
第一章	夏商周秦	一
第二章	總論	一
第三章	爲治化而文學時代之散文	五
第四章	自夏商至春秋	五
第一節	總論	五
第二節	夏代散文	七
第三節	殷代散文	七
第四節	周初散文	二〇
目錄		一

第三章 由治化時代而漸變爲學術時代之散文……………二六

春秋時代……………二六

第一節 總論……………二六

第二節 學術大師孔老之散文……………二七

第三節 史傳家左丘明之散文……………三二

第四章 爲學術而文學時代之散文……………四四

戰國……………四四

第一節 總論……………四四

第二節 陰陽家之散文……………五一

第三節 墨家墨子之散文……………五五

第四節 儒家孟荀之散文……………五九

第五節 道家莊周之散文……………六六

第六節	法家韓非之散文	七〇
第七節	名家公孫龍子之散文	七五
第八節	雜家之散文	七八
第九節	縱衡家蘇張之散文	八二
第十節	鐘鼎文學家之散文	八六
第五章	反文化時代之散文	九一
	秦	九一
第一節	總論	九一
第二節	反文學者李斯之散文	九三
第二編	駢文漸成時代之散文	九九
	兩漢三國	九九
第一章	總論	九九

第二章 由學術時代而漸變爲文學時代之散文·····	一〇六
兩漢·····	一〇六
第一節 總論·····	一〇六
第二節 辭賦家之散文·····	一〇七
第三節 經世家之散文·····	一一四
第四節 史學家之散文·····	一一八
第五節 經學家之散文·····	一二六
第六節 訓詁派之散文·····	一三五
第七節 碑文家之散文·····	一三九
第三章 爲文學而文學時代之散文·····	一四四
漢魏之際·····	一四四
第一節 總論·····	一四四

第二節	三曹之散文·····	一四七
第三節	建安七子之散文·····	一五二
第四節	吳蜀之散文·····	一五八
第二編	駢文極盛時代之散文·····	一六五
晉及南北朝	·····	一六五
第一章	總論·····	一六五
第一節	藻麗派之散文·····	一六六
第二節	帖學家之散文·····	一六九
第三節	自然派之散文·····	一七五
第四節	論難派之散文·····	一七七
第五節	寫景派之散文·····	一八四
第四編	古文極盛時代之散文·····	一九一

唐宋·····	一九一
第一章 總論·····	一九一
第一節 古文家先鋒元結之散文·····	一九三
第二節 古文大家韓柳之散文·····	一九七
第三節 韓門難易兩派之散文(附孫樵)·····	二一一
第四節 矯枉派之散文·····	二一九
第五節 艱澀派之散文·····	二二三
第六節 淺易派之散文·····	二二七
第七節 晚唐五代之散文·····	二三〇
第八節 宋古文六家之散文·····	二三三
第九節 道學家之散文·····	二四九
第十節 民族主義派之散文·····	二五三

第五編 以入股爲文化時代之散文……………二六五

明清……………二六五

第一章 總論……………二六五

第一節 明眞復古派前後七子之散文……………二六七

第二節 反七子派之散文……………二七四

第三節 明獨立派之散文……………二八三

第四節 清代桐城派之散文……………二八七

第五節 清維新以後之散文……………三〇四

中國散文史

第一編 駢散未分時代之散文

夏商周秦

第一章 總論

駢文散文兩名，至清而始盛，近年尤甚。求之於古，則唯宋羅大經鶴林玉露引周益公「四六特拘對耳，其立意措詞貴渾融有味，與散文同」之言。自此以前則未之見也。夏敬觀云：「駢文義本柳宗元駢四儷六一語，顧未以名文也。」說文駕二馬爲駢，莊子駢拇與枝指對舉，於義皆未熾。大抵唐以後，韓柳之學大倡，承其流者各圍門戶之私，務標異以示軒輊，治偶文輩又苟習庸濫，取便箋奏，不能求端往古以尊其體，而駢義之非，遂無辯之者。李商隱且以四六誣其集，其愼尤甚。清李兆洛昌言復

古，覺選漢六朝文樹之圭臬，而不悟立名之誤。」（劉氏稿序）夏氏以駢文一名於義無當，是也。吾謂散文一名，尤爲不通。莊子人間世有散木一名，與文木相對。郭象曰：「不在可用之數曰散木，可用之木爲文木。」荀子勸學篇有散儒一名，與法士相對。楊倞注：「散謂不自檢束，莊子以不材木爲散木也。」夫無用之木爲散木，無用之儒爲散儒，則散文云者，豈非無用之文邪？說文肉部「𩇑，雜肉也。」說文林部「棧，分離也。」散文與駢文相對，其本字當爲棧，蓋取離散之義，與駢合相反也。然文體而取義於離散何邪？故有正名者出，駢文散文二名，必在所當去矣。原散文一名，清之駢文家最喜用之。孔廣森答朱滄湄書云：「六朝文無非駢體，但縱橫開闔，一與散文同。」袁枚胡稚威駢體文序云：「散文可踏空，駢文必徵實。」至清末羅惇諤文學源流云：「文之既立，何殊駢散？西漢以前渾樸敦雅，駢不慮雜，散不病野。」又云：「西京鉅子溯兩司馬，子長源出左國，俊宕其神；長卿系出詩騷，麗蜜其體。別其外貌，未能強同，要以材力冠絕，通宏相徵，一爲散體之家，一爲駢文之祖。」又云：「周秦逮於漢初，駢散不分之代也。西漢衍乎東漢，駢散角出之代也。魏晉歷六朝至唐，駢文極盛之代也。古文挺起於中唐，策論靡然於趙宋，散文興而駢文蹶之代也。宋四六，駢文之餘波也。元明二代，駢散並衰，而散

力終勝於駢。明末迄乎國朝，指清駢散並興，而駢勢差強於散。「羅氏之言，皆以駢散對舉，詳其意誼，蓋散文亦不過古文之別名耳。而現代所用散文之名，則大抵與韻文對立，其領域則凡有韻之詩賦詞曲，與有聲律之駢文，皆不得入內；與昔之誼同古文，得包辭賦頌贊之類，其廣狹不侔矣。」

吾以謂駢散二名實不能成立，不如以尙麗藻者名爲文家言，重質朴者名爲質家言，或省之曰文言，曰質言。而文質二體之中，又各分有韻文與無韻文二種。如此則比之六代文筆之分，與近代駢散之別，尤爲辨章矣。吾今於本書所論之領域，則仍沿用近日散文之誼，而論文筆之駢散，則多用奇偶之誼，讀者隨文觀之可也。

天地生物不能有奇而無偶，亦不能有偶而無奇。人之一身奇也，而二手二足則偶矣。手足之指各五，奇也，而二手二足各合而爲十，則偶矣。首奇也，而兩耳兩目，則偶矣；一鼻一口又奇矣。且鼻有二孔，則偶矣。且一奇與一偶相對，則有爲偶矣。推之植物之花葉，最爲吾人之美觀者，何莫非奇偶之相雜。易曰：「地之可觀者莫如木，」以其花葉之奇偶相雜最顯著也。李兆洛云：「天地之道陰陽而已。奇偶也，方圓也，皆是也。陰陽相並俱生，故奇偶不能相離，方圓必相爲用。道奇而物偶，氣奇而形偶，神奇

而讖偶。孔子曰：「道有變動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雜故曰文。」又曰：「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相雜而迭用。文章之用，其盡於此乎？六經之文，班班具存。」（駢體文鈔序）斯可見古人之文，原不能有奇而無偶，亦不能有偶而無奇；不能分其何篇爲駢文，何篇爲散文也。梁昭明太子文選序曰：「若夫姬公之籍，孔氏之書，與日月俱懸，鬼神爭奧，孝敬之準式，人倫之師友，豈可重以芟夷，加之剪截，老莊之作，管孟之流，蓋以立意爲宗，不以能文爲本，今之所撰，又以略諸，」此雖區周孔與諸子爲二，實則夏商之文，與周孔之作，皆爲治化而作，諸子之作皆爲學術而作，皆非爲文而作文也。惟其不爲文而作文，故其書不以能文爲宗，而以布治化鳴學術爲主。夫然，故其文辭一任治化與學術之驅遣，而或奇或偶，均發乎天籟之自然。故論文學史者，應以夏商至周秦爲駢散文體未分之時代；而自夏商至春秋，則爲爲治化而文學時代；自春秋以至周秦諸子，則爲學術而文學時代；而孔子則承下起下之大師也。

第二章 爲治化而文學時代之散文

自夏商至春秋

第一節 總論

爲文學史者，或多溯原上古，始自羲軒。吾則以謂文獻無徵，不如從略。孔子刪書，斷自唐虞，而堯典皋陶謨兩篇，大書「粵若稽古」四字，則其文經孔氏刪述，不得視爲唐虞時代之文矣。故今之所述，始自有夏。

漢書藝文志曰：「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爲春秋，言爲尚書，帝王靡不同之。」蓋三代之盛，聖賢在位，其學問皆見諸治化，不尙空言，其史官觀其治化之跡，紀爲實錄，故其文莫非史也，其史莫非治化也。章學誠曰：「六經皆史也。古人不著書，古人未嘗離事而言理，六經皆先王之政典也。」（文史通義易教上）夏商周三代之治化，於今可考者，莫

尙於六藝。而六藝之中，莫要於尙書。陳石遺先生石遺室論文曰：「尙書爲中國第一部古史，亦卽中國第一部古文。以史學論，後世之天官書，律歷志，本於堯典上半篇；職官志本於堯典之命官，輿服志，樂書，本於皋陶謨下半篇；（孔氏分爲益稷篇）若地理志河渠書之本禹貢，本紀之本堯典，其尤顯著者矣。以文學論，曾湘鄉之雜抄，分記載告語著述詞賦四類，竊以爲記載告語二類，爲用最廣。尙書之典謨，則傳狀碑誌所自昉。禹貢金縢顧命，皆記事體。召誥洛誥，雖中多告語，而首尾實記事體。顧命惟韓昌黎曾學之。金縢則開後世紀事本末之體。奏議爲下告上之言，本於皋陶謨，洪範無逸，召洛二誥，而皋陶謨實開徐樂嚴安二列傳之體。徐嚴二傳只載上書一篇，別無他事。贈序爲同輩相告語之言，始於回路之相贈，而實本君奭。蓋共處一地而贈言者，若鄭子家晉叔向之與書，則隔異地而相與言，亦其類也。序跋昉於易十翼，書序，詩序，射義，冠義，昏義，鄉飲酒義，祭文昉於武城，金縢之祝詞，魯公之誄，賁父，哀公之誄，孔子，皆見於檀弓。而周禮大祝作六辭，六曰誄，則周初已有之矣。」觀此可知後代文體，皆原於六經，而尙書爲尤備矣。非古人好爲如此之文，故發明如此之文體也。實治化所有，故遂不得有此等之文體耳。

第二節 夏代散文

孔子祖述堯舜，稱堯之爲君，「唯天爲大，煥乎其有文章。」又稱「巍巍乎舜禹之天下也，而不與焉。」堯舜治化之盛可知矣。惜堯典皋陶謨，非當代之文字，不能論列耳。至禹之治水，則治化益隆。林傳甲云：「禹之治化，東漸於海，西被於流沙，朔南暨，聲教訖於四海。漢唐之盛，其版圖不過如是也。雍州球琳琅玕之產，實出于閩，自注汪士禛說如此故貢道浮於積石焉。自注今青海地合黎若水，今爲居延，南海黑水，今爲瀾滄。自注鄒氏伯奇之說如此蒙古、青海、西域、衛藏、緬越諸地，皆禹跡所至也。李文貞按天度以計里，以蒲坂爲樞，則禹貢荒服，東起遼東朝鮮，南至閩粵，西訖瀾滄，北至克魯倫河，爲鄒徵君禹貢五服地圖所本。紀曉嵐譏文貞爲閩人，不自外於禹域，則好爲奇論，而不曉度數也，嗚呼，槃槃大陸，禹甸如此其廓也，沿江海，達淮泗，禹不但以治河爲事，且發明航海之學焉。三苗之伐，爲漢族拓殖民地也。」（中國文學史）大禹治水之功，諸子百家所共稱，必非無稽之談。至當時版圖如此之廣者，蓋古代對於國家之疆域，非如後世之固定；其所歸化者，亦非如後世之統一。故古代之國字爲「或」字。易曰：「或之者

疑之也。故引申之為或此或彼之或。明古代之國界，或大或小，或東或西，不如後世之塙定也。禹貢版圖，疑即禹治水所至各地部落，皆歸化臣服者耳。自疑古者以大禹為蟲，古無大禹其人之說出，而虞夏之世乃無文化之可言。於大禹治水之事，古代諸子百家所共稱者，皆不足信，而獨可取決數千年後一二人之私智矣。於禹貢一書，自西漢以前人皆信為夏書者，今乃為戰國時人不經之書矣。斯學者所不當盲從者也。

左史記言。右史記事。古代治化之文，不外記事記言二科。夏代之文，記事之最工者，莫如禹貢；記言之工者，莫如甘誓。

禹貢

禹敷土。隨山。堯木。奠高山。大川。冀州。既戰。壘口。錯。治梁。及岐。中。既脩。太原。至于。岳陽。覃壤。底績。至于。衡漳。厥土。惟白。壤。賦。惟。上。上。錯。厥田。惟。中。中。恒。衛。既。從。于。大。陸。既作。烏夷。皮服。夾右。碣石。厥土。入于。河。濟。首。惟。兗州。厥。木。惟。條。道。厥。雷。夏。既。澤。雍。沮。會。同。桑土。既。蠶。是降。丘宅。土。厥。土。黑。壤。厥。草。惟。繇。州。厥。田。惟。中。下。海。賦。貞。略。作十有三載。乃同。厥土。白墳。海濱。厥。隄。織。文。田。惟。上。下。濟。深。賦。中。上。海。岱。惟。青。州。海。鳴。夷。既。略。淮。溜。其道。厥土。白墳。海濱。厥。隄。織。文。田。惟。上。下。濟。深。賦。中。上。海。岱。惟。青。州。海。鳴。夷。既。略。其又。蒙羽。其。翬。石。大野。既。豬。牧。東。原。底。平。絲。厥。土。赤。埴。墳。達。于。濟。漸。包。厥。田。惟。上。中。厥。賦。沂。

中浮于淮。既貢惟土五色。淮羽吠夏。揚州。屬彭。陽。孤。桐。既。豬。泗。濱。浮。磬。居。淮。夷。蠙。珠。鬻。魚。震。澤。既。玄。纁。織。三。品。敷。璫。珉。篠。蕩。天。齒。厥。革。羽。旄。喬。惟。木。烏。夷。卉。服。厥。田。織。貝。下。厥。賦。橘。下。柚。錫。錯。松。栝。柏。夢。礪。砥。磬。厥。土。惟。塗。泥。荆。州。賦。江。漢。朝。宗。貢。羽。旄。齒。革。江。孔。殷。惟。金。三。品。既。道。棗。栝。雲。土。礪。砥。磬。丹。潛。惟。箇。籜。楛。于。三。邦。底。貢。南。厥。名。包。匭。菁。茅。州。厥。篚。玄。纁。幾。組。既。入。于。河。納。錫。大。龜。浮。于。道。荷。澤。被。錫。貢。磬。錯。土。惟。壤。下。達。于。墳。壠。華。陽。黑。水。惟。梁。州。賦。錯。上。中。藏。厥。貢。漆。臬。緇。纁。織。皮。西。傾。績。厥。土。青。黎。浮。于。潛。惟。下。逾。于。厥。賦。入。于。渭。三。錯。亂。于。河。貢。繆。鐵。銀。鑊。磬。雍。州。熊。羆。羆。平。和。夷。底。績。厥。土。青。黎。浮。于。潛。惟。下。逾。于。厥。賦。入。于。渭。三。錯。亂。于。河。貢。繆。鐵。銀。鑊。磬。雍。州。熊。羆。羆。水。既。西。涇。屬。渭。三。危。漆。沮。既。從。三。苗。丕。敘。水。攸。同。土。惟。黃。壤。旅。田。終。南。惇。上。物。黑。水。西。河。惟。雍。州。熊。羆。羆。績。琳。琅。玕。浮。于。積。石。逾。于。龍。門。西。河。雷。首。于。渭。汭。太。岳。織。皮。昆。崙。析。支。渠。搜。西。戎。即。敘。恒。道。枌。岐。浮。于。荆。山。逾。于。河。壺。口。雷。首。于。渭。汭。太。岳。織。皮。昆。崙。析。支。渠。搜。西。戎。即。敘。恒。山。至于。碣。石。內。方。至于。大。嶺。朱。圉。鳥。風。陽。至于。太。華。山。熊。耳。外。方。桐。柏。至于。數。淺。原。尾。道。弱。水。南。至于。合。黎。餘。波。入。于。流。沙。又。東。匯。澤。為。彭。蠡。冢。道。濼。北。江。入。于。海。大。任。河。北。過。降。水。至于。龍。門。大。陸。至于。華。陰。東。至于。底。柱。又。東。至于。孟。津。東。過。維。納。入。于。南。海。道。河。北。過。降。水。至于。龍。門。大。陸。又。東。至于。大。別。南。入。于。江。東。匯。澤。為。彭。蠡。冢。道。濼。北。江。入。于。海。大。任。河。北。過。降。水。至于。龍。門。大。陸。東。流。為。濟。入。于。河。過。九。江。為。蔡。于。東。出。于。陶。丘。北。又。東。至于。河。東。為。中。東。北。會。于。汶。又。道。沈。水。入。

荆及衡陽惟荆州。

荆河惟豫州。

華陽黑水惟梁州。

黑水西河惟雍州。

其每州之末則云：

夾右碣石，入于河。

浮于濟漯，達于河。

浮于汶，達于濟。

浮于淮泗，達于河。

浮于江海，達于淮泗。

浮于江沱，潛于漢，逾于雒，至于河。

浮于雒，達于河。

浮于潛，逾于沔，入于漕，亂于河。

浮于積石，至于龍門西河。

其每段中用厥字之排句者如云：

厥土惟白壤，厥田惟上上錯，厥田惟中中。冀州

厥土黑墳，厥草惟夭，厥木惟條，厥田惟中下。

厥賦貞，作十有三歲乃同，厥貢漆絲，厥篚織文。兗州

厥土白墳，海濱廣斥，厥田惟上下，厥賦中上，厥貢鹽絺，海物惟錯，岱畎絲枲，鉛松怪石，萊夷作牧，厥篚檿絲。青州

厥土赤埴墳，草木漸包，厥田惟上中，厥賦中中，厥貢惟土五色，羽畎夏翟，嶧陽孤桐，泗濱浮磬，惟夷蠙珠暨魚，厥篚玄纁縞。徐州

厥草惟夭，厥木惟條，厥土惟塗泥，厥田惟上下，厥賦下上上錯，厥貢惟金三品，璠琨篠簜，齒革羽毛惟木，鳥夷卉服，厥篚織貝，厥包橘柚錫貢。揚州

厥土惟塗泥，厥田惟下中，厥賦上下，厥貢羽毛齒革，惟金三品，柎、榦、栝、柏，礪、砥、砮、丹，惟箇、箝、苦，三邦底貢。厥名，包匭菁茅，厥篚玄纁、璣、組，九江納錫、大龜。荊州

厥土惟壤，下土墳壘，厥田惟中上，厥賦錯上中，厥貢漆、臬、絺、紵，厥篚織、纒、錫、磬。豫州

厥土青黎，厥田惟上下，厥賦下中三錯，厥貢鏐、鐵、鏤、銀、鏤、砮、磬，熊羆、狐狸、織皮。梁州

厥土惟黃壤，厥田惟上上，厥賦中下，厥貢惟璆、琳琅、玕。雍州

凡若此類，可謂極參差，亦可謂極齊整；有奇句，亦有對句。倘古文家而選經也，固不可遺此篇；倘駢文家而選經也，亦不可遺此篇矣。此篇稱禹，不稱禹爲帝，是在禹未爲帝時，唐虞之史所記也。然則此篇其唐虞最古之文歟。石遺室論文曰：「古人文字雖簡質，然有骨必有肉，無單純用骨者。禹貢爲地理書，如今人之水道提綱，可矣。青州則曰「海物惟錯，」曰「鉛松怪石；」徐州則曰「惟土五色，」曰「羽畎夏翟，嶧陽孤桐，」曰「泗濱浮磬，蠙珠暨魚；」揚州曰「陽鳥攸居，」曰「篠簜既敷；」曰「厥貢包匭柚錫貢；」荊州則曰「九江納錫大龜；」雍州則曰「終南惇物，至於鳥鼠。」雖主貢品，然多不急之務，可以不寶遠物者。但以前民用，以開民智，可資博物，不比僞託之山海經也。後世水經

山。其澤。戴曰。昭餘。祁。乃。辨。九。服。之。邦。國。其。浸。涑。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三。女。其。畜。外。五。擾。其。穀。宜。五。種。乃。辨。九。服。之。邦。國。其。浸。涑。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三。女。其。畜。外。方。五。百。里。曰。甸。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服。凡。邦。國。千。里。封。公。以。方。五。百。里。則。四。公。方。四。百。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七。伯。方。二。百。里。則。二。十。五。子。以。方。五。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下。則。

禹貢多用厥字爲排句，職方氏則專用其字爲排句；禹貢每州長短參差，職方氏則每州長短極齊整矣。然若有選文者，則禹貢駢散均可入選，而職方則惟宜入於散文矣。

甘誓

大戰于甘。乃召六卿。王曰。嗟。六事之人。予誓告女。有扈氏。威侮五行。怠棄三正。天用剿絕其命。今予惟共行天之罰。左不攻于左。女不共命。右不攻于右。女不共于命。御非其馬之正。女不共命。用命賞于祖。不用命戮于社。予則孥戮女。

此文爲後世誓師文之祖。史記夏本紀云：「啓遂卽天子之位，是爲夏后帝啓。有扈氏不服，啓伐之，大戰于甘。將戰作甘誓。」則甘誓真當日誓師之詞，而夏史錄存之者也。其文奇偶互用，簡而有法，後人爲之千百言，遜其嚴肅矣。

其後湯之伐夏作湯誓，武王伐紂作放誓，均效其體。今附錄於後，既以見文章之流變，亦以見文

體既同。雖古之聖人亦不能禁其相似也。

湯誓

王曰。格爾衆庶。悉聽朕言。非台小子。敢行稱亂。有夏多罪。天命殛之。今爾有敢
 不正。及女。其曰夏德若茲。今朕必往。爾尚輔予一人。致天之罰。予其大喪。女爾無
 不信。朕不食言。罔有攸赦。誓言

牧誓

時甲子昧爽。武王朝至于商郊。牧野。乃誓。王左執黃鉞。右秉白旄。以麾。曰。逖矣。西土
 之人。王曰。嗟。我友邦冢君。御事。司徒。司馬。司空。亞旅。師氏。千夫。百夫。長。及庸。蜀。羌。
 鬻。微。盧。彭。濮。人。稱爾戈。比爾干。立爾矛。予其誓。王曰。古人有言。曰。牝雞無晨。牝
 雞之晨。惟家之索。爾戈。今商王受。惟婦言是用。昏棄厥肆。祀弗答。昏棄厥遺。王父母弟。不
 迪。乃惟四方之多罪逋逃。是崇是長。是信是使。是以爲大夫。卿士。俾暴虐于百姓。以
 茲。究于商邑。今予發。惟共。行天之罰。今日之事。不愆于六步。七步。乃止。齊焉。于百姓。
 助哉。不愆于四伐。五伐。六伐。七伐。乃止。齊焉。助哉。夫子。爾所不勛。桓桓。其于爾躬。有戮。如
 熊。如羆。于商郊。弗御克奔。以役西土。助哉。夫子。爾所不勛。桓桓。其于爾躬。有戮。如

大戴禮有夏小正一篇，爲記歲時之書，當亦傳自夏代者，古代陰陽家文之僅存者也。文繁今不

錄。

要而論之。孔子之稱禹曰：「禹吾無間然矣，非飲食而致孝乎鬼神，惡衣服而致美乎黻冕，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秦伯篇）墨子稱道曰：「昔者禹之湮洪水，決江河而通四夷九州也，名山三百，支川三千，小者無數。禹親自操耒耜，而九雜天下之川，腓無胈，脛無毛，沐甚雨，櫛疾風，置萬國。」（莊子天下篇）此禹勤苦之精神，犧牲一己之幸福，以求國家與民族之安全，其功績最爲偉大，故禹貢一篇，遂爲千古最偉大之文章焉。

第三節 殷代散文

林傳甲曰：「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遲任有言曰：「人惟求舊，器非求舊惟新。」夏邑不綱，治化不行，湯之弔伐，既異於堯舜讓善，亦異於禹啓傳家，爲王者受命之創例。殷商新政，必有可觀。商人尙質，記載多略。」柱謂殷之記載，見於史記殷本紀者，有湯征，女鳩，女房，湯誓，典寶，夏社，中齔，作誥，湯誥，咸有一德，明居，伊訓，肆命，徂后，太甲訓，沃丁，咸艾，太戊，原命，盤庚，高宗訓等。連尙書所載微子等篇，數實不少。惜所存者，今惟尙書湯誓一篇，盤庚三篇，高宗彤日一篇，西伯戡黎一篇，微子

一篇，共七篇而已。史公作殷本紀，至專以書名爲章法，亦可見殷文之盛也。

盤庚上

無盡劉于殷。民不適有居。卜率龜衆。出先矢言。曰。我王來命。既爰宅于茲。重我民。

邑。天其永我命于茲。新邑。紹復。罔知天之業。命底綏。四方。其克從先王之烈。若顛木之有由常。

訓。王用不飲德。罔有逸言。民用丕變。觀今汝。聒聒。亦起信。乃逸。予弗知。乃所訟。有條。非予自棄。

德。乃不畏戎毒。于遠邇。情。汝自安。黜。乃不心。婚。作勞。實。德。于服。田。畝。于。越。其。罔。丕。乃。敢。大。言。汝。有。積。

悔。身。何。及。惟。汝。自。生。毒。乃。敗。禍。叢。究。其。以。自。災。于。厥。身。矧。予。制。乃。短。長。之。命。乃。汝。曷。弗。告。朕。

弗。靖。非。予。有。咎。言。遲。任。有。言。曰。若。人。惟。求。舊。器。非。求。舊。新。其。猶。可。先。王。滅。則。惟。汝。衆。自。作。

享。及。逸。勤。予。致。動。用。非。罰。世。選。爾。勞。予。告。汝。于。難。善。若。射。之。有。志。于。汝。無。老。侮。祖。人。其。從。與。

彰。孤。有。幼。邦。各。長。于。厥。居。衆。勉。出。乃。不。戚。聽。惟。予。一。人。之。作。猷。罰。無。凡。遠。邇。其。惟。致。告。死。自。今。至。

于。後。日。各。恭。爾。事。弗。可。悔。位。

史記殷本紀云：「帝盤庚之時，殷已都河北，盤庚渡河南，復居成湯之故居，迺五遷，無定處，殷民咨胥皆怨，不欲徙。盤庚乃告諭諸大臣曰：「昔高后成湯，與爾之先祖，俱定天下，法則可修，舍而弗施，何以成德？」乃遂涉河南治亳，行湯之政，然後百姓由寧，殷道復興，諸侯來朝，以其咸遵成湯之德也。帝盤庚崩，弟小辛立，是爲帝小辛。帝小辛立，殷復衰，百姓思盤庚，迺作盤庚三篇。」据此則盤庚三篇，乃盤庚死後其臣本於國史所書，追而述之，以諷時王及民衆之辭。

韓昌黎進學解云：「周誥、殷盤，詰屈聲牙，盤庚三篇之難讀，蓋自古已然矣。吾師唐蔚芝文治先生云：「首四節爲民之矢言，一篇總冒。（據江魏姚三家說爲正，或作盤庚言者非。）第五節集衆於庭，爲一篇筋骨。六節王若曰以下，乃盤庚代陽甲之辭。篇中以古我先王雙提，至爲鄭重。以下文勢已乃益開展，復用汝爾予三字盤旋作線索，文氣乃益緊。古書中善譬喻當以此篇爲權輿。曰「若顛木，」若觀火，」若網在綱，」若農服田，」若火之燎於原，」若射之有志，」六若字極分明。而「惰農自安」數句穿插其中，更有趣味。」

柱按原盤庚三篇之所以難讀，實以多用方言及通假字之故。由此可見今人主張方言白話及

別字爲文之不足以行遠也。說文敘曰：諸侯力政，不統於王，惡禮樂之害已，而皆去其典籍，分爲七國，田疇異畝，車涂異軌，律令異法，衣冠異制，言語異聲，文字異形，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而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嘗謂秦之罪雖大，其統一中國，統一文字，厥功實最偉。漢後所用之字，雖非李斯之小篆，然亦多由小篆而變也。今吾國各省州縣之方音，畫然不同，儼如異國，識者正患之，欲提倡國語以統一語言，而方歎其收功之晚。然語言雖異，其所賴以收統一之功者，幸有文字之統一耳。今若以方言白話及別字入文，則彼邑一方言，此邑一方言；甲書一別字，乙書一別字；若是其勢不特各省異文，各縣異文，且將人人異文而後已。是他日分裂中國爲無數不同文字之小國者，必自提倡方言別字之說始矣。謂余不信，則盤庚三篇其小小之例證也。今盤庚三篇雖存，能讀之者幾人乎？尚書所載殷文之外，漢書藝文志道家有伊尹五十一篇，小說家有伊尹說二十七篇，天乙三篇，然皆已亡，疑皆當爲散文。其小說家之伊尹二十一篇，天乙三篇，又疑皆後人所假託也。

第四節 周初散文

記曰：「夏尙忠，殷尙質，周尙文。」觀上二章所述質忠之世，其文已如此，況周代尙文之世乎？孔子曰：「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又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周代治化之尙文，可知也。然則周代文學之盛，殆基於周初矣。文王之文，易象辭外，鮮有足徵者。象辭爲韻文，今亦不論。若周公之著，則尙書之中，先儒所指以爲周公所作者，曰牧誓，曰金縢，曰大誥，曰多士，曰無逸，曰立政，曰康誥，曰梓材，曰召誥，曰洛誥，凡十篇。唐蔚芝師則以金縢爲冊祝之辭，並非周公所自作，以其無自譽之理也。至於大誥、康誥、無逸、立政諸篇，則謂其忠厚懇摯，至誠感人，所以靖一時之變亂，垂八百年之丕基，皆在於此。則其情文之盛可知矣。師又謂大學引康誥之辭最多，曰「克明德」，曰「作新民」，曰「如保赤子」，曰「惟命不於常」，雖未賅康誥全篇之誼，可見康誥篇爲古聖賢所常誦之書。今錄之如下。

康誥

惟三月。哉生魄。周公初基作新大邑于東國。維四方民大和會。侯甸男邦采衛。惟工播民。和見士于周。周公成勳。乃洪大誥治。王若曰。孟侯。朕其弟。小子封。惟丕顯考文王。克明德慎罰。不敢侮鰥寡。庸庸。砥砥。威威。顯民。用肇造我區夏。越二邦。以脩我西土。惟時怙冒聞于上帝。帝休。天乃大命文王。登戎殷。誕受厥命。越

則敬德·用康乃心願乃德·遠乃猷裕·乃以民寧·不女瑕疹·王曰·烏呼·肆女小子
封·惟命不于常·女念哉·無我殄享·明乃服命·高乃聽·用康又民·王若曰·往哉
·女·勿替敬·典聽朕諒

此文氣象宏闊，緯絡萬千。全篇以天命民三字爲樞紐，意以謂天之所命，即在於民，實爲儒家之保民政治哲學之所本。惟篇首四十八字，當從吳汝綸說，定爲大誥篇末之錯簡耳。

此外儀禮周禮，先儒亦以爲周公之書。儀禮一書，自韓昌黎已苦其難讀，然亦賞其奇辭奧旨。周禮一書，文既整麗，尤多奇字，茲以限於篇幅，不復錄焉。

周禮至漢，缺冬官一篇，漢儒以攷工記補之，最爲得宜。陳澧云：「考工記實可補經，何必割裂五宮乎。作記者以一人而盡諸衆工之事，此人甚奇特。且所記皆有用之物，不可卑視之。惟其卑視工事，一任賤工爲之，以致中國之物，不如外國，此所關者甚大也。」柱謂由攷工記觀之，可知周初以前甚重工業，史官多精此學。不然執筆者必不能爲此文也。

石遺室論文云：「攷工記爲古今奇文，種種工作，不離乎數目字，而審曲面勢，說來但覺其造句巧妙，絕不覺數目字多，數目字之重複。盧人匠人，每節用凡字提起，有接至六七者。樂記亦然。愷氏疊

用而某之而某之至於六七。梓人爲筍簾，先五疊某者某者，後又六疊以某鳴者以某鳴者。皆文理之各種結構處。最後弓人一職，尤爲精微，「柱按此言是也。而柱最喜輪人爲輪一類。

輪人節錄

輪人爲輪。斲三材必以其時。三材既具。巧者和之。穀也者以爲利輪也。輻也者以爲直指也。牙也者以爲固抱也。輪敝。三材不失職。謂之完。望而旡其輪。欲其慎爾而進也。進而旡之。欲其微至也。無所取之。取諸易直也。望其穀。欲其輻。欲其擊爾而織也。進而旡之。欲其肉稱也。無所取之。取諸急也。旡其綆。欲其疇之廉也。無所取之。取諸急也。旡其綆。欲其蚤之正也。察其苗蚤不齟。則輪雖敝不匡。欲

此記制輪之事，爲最機械，最無情之事，而寫出工人之爲，欲其器之工之情，躍躍如見。可見題材有文學情緒與否，實視作文者主觀而異。古今之文人，多不知機械之學，故以機械爲無情；而究機械之學者，又無文學之情緒，彼自視其身亦無異於機械也。故機械之爲物，遂似終與文學牴牾耳。今若使文學家能精究機械之學，則其視機械之軋軋而鳴，豈遽不如秋蟲之唧唧而鳴，足以入詩人之吟咏哉，觀攷工之記制器，情文俱至，可爲例證矣。

周初散文存於古文尙書者，尙有大誓、武城、洪範、旅獒、君奭、多方、顧命、康王之誥等，文皆美茂。若漢書藝文志，道家尙有太公二百三十篇，辛甲二十九篇，鬻子二十二篇。墨家有尹佚二篇。小說家有鬻子說十九篇。其書皆已亡。鬻子說疑亦後人所託。

要而論之。周之四誥酒誥、召誥、雒誥、康誥，文體詰詘，實倣自殷之盤庚；而周禮五官及考工記之整飭，實又本於虞夏之禹貢，此文體之嬗變，尙可攷者也。

第三章 由治化時代漸變爲學術時代之散文

春秋時代

第一節 總論

春秋時代之文學，要以孔子、老子、左邱明三人爲大宗師。而孔子尤爲前後之樞紐。蓋春秋以前，治化之文莫盛於六藝，而孔子實刪訂之。是集春秋以前治化之文之大成也。孔子贊周易，爲作十翼，多精微之哲學。今之十翼雖未盡爲孔子原本，然亦必多出於孔子。論語一書，爲孔子弟子記孔子與門弟子及時人問答之言，皆多鼓吹學術之說。孔子之文言，老子之五千言，尤多駢偶之筆，已爲後人駢文之先河。其有學無位，不能見諸治化，專以闡明學術爲務，又爲春秋戰國諸子爲學術而文學之先河。孔子作春秋，左邱明據魯史作傳，又爲後世史家之先河。此三人者，其文學皆承前啓後，於吾國之學術與文學，最有關係者也。

第二節 學術大師孔老之散文

孔老之學，同本於易。易言天地陰陽吉凶禍福，皆兩端相對者。孔子則執其兩端而用其中，老子則審其兩端而用其反。孔子曰：「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老子曰：「反者道之動。」又曰：「與道反矣，乃至大順。」孔子最重禮，曾問禮於老子，則老子之深於禮可知。深於禮而薄禮，正其用反之道。其少言禮，正孔子罕言命與仁之比也。

孔子 史記孔子世家，「孔子生魯昌平鄉陬邑，其先宋人也。魯襄公二十二年而生孔子。生而首上圩頂，故因名曰丘云，字仲尼，姓孔氏。孔子長九尺有六寸，人皆謂謂之長人而異之。孔子之時，周室微而禮樂廢，詩書缺，追迹三代之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曰：「夏禮吾能言，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足則吾能徵之矣。」觀夏殷所損益，曰：雖百世可知也。」以一文一質，「周監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故書傳禮記自孔子。孔子語魯大師，「樂其可知也，始作翕如，縱之純如，皦如，繹如也以成。」「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古者詩三百篇，

及至孔子，其重，取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厲之缺，始於衽席，故曰：關雎之亂，以爲風始，鹿鳴爲小雅始，文王爲大雅始，清廟爲頌始。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禮樂自此可得而述，以備王道，成六藝。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若是我於易彬彬矣。」

文言節錄

潛龍勿用。陽氣潛藏。見龍在田。天下文明。與時偕極。乾乾。與時偕行。乃革。飛龍在天。乃位乎天德。悅龍有悔。與時偕行。或躍在淵。乾元者始而亨者也。利貞者性情也。六爻發。揮旁通。情也。利天下。不言所利。天也。雲行雨施。天下始建中正純粹。精也。六爻發。揮旁通。情也。利天下。不言所利。天也。雲行雨施。天下平也。君子以成德爲行。日可見之行也。寬以居之。言仁以行之。未見龍而田。利見君子弗用也。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辨之。寬以居之。言仁以行之。未見龍而田。利見君子矣。君德也。九三。重剛而不中。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弗違。後天而奉天時。天且弗違。而況於人乎。況於鬼神乎。聖人乎。知退。知存。而不知亡。其正者。其唯聖人乎。惟

此文時用韻語，且多偶句。阮元据之作文韻說及文言說。大旨謂必用韻用偶而後可以謂之文。

其說蓋因後世古文家屏駢儷之文爲不足，以語於古文，故務爲力反其說也。

孔子之著作，以春秋最爲重要。史記孔子世家，「子曰：『弗弗乎，君子病沒世而名不稱焉。吾道不行矣！吾何以自見於後世哉！』」乃因史記作春秋，上至隱公，下訖哀公十四年，十二公，據魯親周，約其文辭而旨博。故吳楚之君自稱王，而春秋貶之曰子；踐土之會實召周天子，而春秋諱之曰天王狩於河陽。推此類以繩當世，貶損之義，後有王者舉而開之，春秋之義明，則天下亂臣賊子懼焉。孔子在位，聽訟文辭，有可與人共者，弗獨有也。至於爲春秋，筆則筆，削則削，游夏之徒，不能贊一辭。弟子受春秋，孔子曰：後世知丘者以春秋，而罪丘者亦以春秋。」

蓋春秋之書，正名之書也。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子路篇春秋正名之要，於此知之矣。大之倫類之大名，小之則物類之先後，無所不慎。僖十六年經曰：

春王正月戊申朔。隕石于宋五。
是月。六鷁退飛。過宋都。

穀梁傳曰：

先隕而後石。何也。隕而後石也。六鵬退飛過宋都。聚辭也。子曰。石無已之物。鵬微有知之物。石無知故日之。鵬微有知。故月之。君子之於物。無所苟而已。而況於人乎。其辭。

公羊傳曰：

曷爲先言實而後言石。實石記聞。聞其填然。視之則石。察之則五。曷爲先言六而後言鵬。六鵬退飛。記見也。視之則六。察之則鵬。徐而察之則退飛。

其於言之無所苟如此。故太史公曰：「有國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前有讒而弗見，後有賊而不知；爲人臣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守經事而不知其宜，遭變事而不知其權；爲人君父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蒙首惡之名；爲人臣子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陷篡弑之誅，死罪之名。其實皆以爲善爲之，不知其義，被之空言而不敢辭。」漢大儒之重視春秋如此。

然世之古文家以反對公穀之故，遂倡言孔子不修春秋。孔子之春秋無微言大義。不過一本魯史舊文而已。不知孟子曰：「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一也。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孔子曰：「其義則丘竊取之矣。」此明謂孔子未修之春秋，則與晉乘楚檮杌相類。孔子修之則有微言大義矣。荀子曰：「春秋約而不速。」夫春秋既約矣，而何以不速？非以微言大義之難通而何？

世之讀老子者，只知其守雌一句，而忘卻其知雄一句，故由其說遂爲積弱之國也。不知老子知雄則必努力自求爲雄，而所以守雌者不自以爲雄而自以爲雌耳。又如大智若愚，世之讀者但以爲真求愚而已，而不知注意一若字。若注意一若字，則當知老子之必力求爲大智，愈智而愈不以智自居，故曰若愚也。

老子全書對偶最多，此豈有意作對仗哉？以其學理本如此耳。

文言與老子多對句矣，多韻語矣，然仍不可便謂之韻文，便謂之駢文也，謂爲駢文之祖可耳。至於用韻則諸子之論文亦往往有之，亦仍不得卽謂爲韻文也。

第三節 史傳家左邱明之散文

漢書藝文志云：「古之王者必有史官，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爲春秋。言爲尚書。帝王靡不同之。周室旣微，載籍殘缺，仲尼思存前賢之業，乃稱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以魯周公之國，禮文備物，史官有

法，故與左邱明觀其史記，据行事，仍人道，因以立功，就敗以成罰，假日月以定數，藉朝聘以正禮樂，有所褒諱貶損，不可以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而異言，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明夫子不以空言說經也。春秋所貶損大人當世君臣有威權執力，其實皆形於傳，是以隱其書而不宣，所以免時難也。及末世口說流行，故有公羊穀梁鄒夾之書。四家之中，公羊穀梁立於學官，鄒氏無師，夾氏未有書。』由此觀之，孔子之春秋，爲繼前古之史，而左氏之傳，又孔子春秋之本事也。公穀二傳爲專解經之文，左氏傳則解經之外，並以史證經，解經而兼爲史者也。邱明旣爲春秋作傳，稱爲內傳；又分周魯齊晉鄭楚吳越八國事，起穆王終於魯悼，別爲國語，世稱外傳。唐劉知幾分史體爲六家，一尚書家，二春秋家，三左傳家，四國語家，五史記家，六漢書家，六家中左氏占二家，則左氏之文體，其關係於文化，爲何如邪？

唐蔚芝師云：「左傳稱曰內傳，國語稱曰外傳。顧亭林先生謂左氏采列國之史而作，非出於一人之手。余疑內傳爲邱明所編輯，外傳則采自列國，未加刪削者也。夙好以左氏傳與公穀二傳互相比較，如左氏鄭伯克段于鄆一段，宜與穀梁傳對較；晉獻公欲以驪姬爲夫人一段，宜與穀梁傳晉殺

其大夫里克對較：晉靈公不君一段，宜與公羊傳對較。悟其文法之各異，而文思文境，乃可日進。又好以內傳與外傳參考，如外傳管子論軌里連鄉之法，敬姜論勞逸，優施教驪姬夜半而泣諸篇，皆為內傳所不載；而一則波瀾壯闊，一則豐裁嚴整，一則細語喁喁，委婉入聽，均各擅其勝。又如晉文請隧，襄王不許，內傳曰：王章也，未有代德而有二王，亦叔父之所惡也。僅三語，懷乎其不可犯；而外傳則衍成數百言，負聲振采，琅琅鏗鏘，有令人不厭百回讀者矣。惟吳越語氣體句調均屬萎襍，疑與內傳未載智伯事相同，為後人附益。司馬子長曰：「邱明懼弟子人人異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記具論其語，成左氏春秋。」又曰：「左邱失明，厥有國語。」然則二書之當並重無疑。」

柱謂左傳體奇而變，其流為太史公書；國語體整而方，其流為班氏之漢書。今錄僖公二十三年左傳記晉公子重耳出亡事與國語晉語所記為比較如左：

左傳

國語

晉公子重耳之及於難也。晉人伐諸蒲城。城人欲戰。重耳不可。曰：「保君父之命，

文公在狄十二年。狐偃曰：「吾日奔而來，此也。」非以狄為榮，可以成事也。吾曰：「吾日奔而來，此也。」困而有資，休以擇利，可以戾也。今戾久矣。戾久將底。底者滯淫。誰能與之。今戾久

而享其生祿。於是乎得人。遂奔狄。有人而校。匪

罪莫大焉。吾其奔也。遂奔狄。有人而校。匪

趙衰顧頡魏武子司空季子納諸公子伐麇咎如
取季隗適齊謂季隗曰以叔隗妻趙衰十五年不
來而後嫁對曰我二十五年矣又如是而行
而嫁則就木焉請待子處狄十二年而行
過衛衛文公不禮焉

出於五鹿乞食於野人野人與之塊公受
而載之怒欲鞭之食於野人野人賜之稽首受

及齊從者以爲不可將行二十乘下公子
妾在其上以告姜氏姜氏聞之者吾殺之謂公
敗名公子曰無之姜與子犯謀醉而遣之實
醒以戈逐子犯

遠人入服茲可以不親郵矣皆以爲然
仲矣必追擇前言在側求善以終正鑿而思始
紀行乎吾不遠齊侯長矣避其遠也親管一
可也

乃行過五鹿乞食於野人舉塊以與之士
服土又何求焉天事必象十有二尾必獲
此土乎三子志之歲在壽星及鶉尾必獲
侯有此乎道也命矣復於壽星必獲諸
首受而載之也遂適齊
齊侯妻之甚善焉有馬二十乘將死於
齊而已矣曰善焉民生安樂誰知其他桓
公卒以勳而即位文公之安齊而有終焉之
也欲行而患之與從者謀於桑下蠶妾
在焉莫知其也在也妾告姜氏姜氏殺之
者而言於公子曰從者將以子行其聞之

第一編 駢散未分時代之散文

武無成命。詩云：武將可乎。女。子。無貳爾心。先王其知之矣。行。晉。無寧歲。民無成君。於此。晉。無異公子。有晉國者。非子而天未喪。晉。子。勉之。上。帝。臨於此。武。必有咎。不然。誰曰。子。不勉之。上。帝。臨於此。武。必有咎。不然。行。周。詩曰。莘。莘。征。夫。每。懷。靡。及。夙。夜。征。日。懷。安。將。何。及。矣。人。誰。獲。安。西。方。之。書。有。之。曰。懷。與。安。寔。亦。可。畏。也。鄭。詩。云。仲。仲。有。言。小。妾。之。多。言。亦。可。畏。也。昔。管。敬。仲。有。言。小。妾。聞。之。曰。下。也。畏。威。如。疾。思。威。民。之。上。也。從。懷。如。流。民。之。下。也。畏。威。如。疾。思。威。民。之。上。也。從。懷。如。威。如。疾。如。流。乃。能。威。遠。矣。故。謂。之。下。弗。畏。有。刑。辟。也。管。仲。之。所。以。紀。綱。齊。國。稗。輔。先。君。而。成。霸。者。也。晉。之。無。道。久。矣。不。亦。難。乎。齊。國。之。政。敗。矣。晉。之。無。道。久。矣。不。亦。難。乎。齊。國。而。時。日。及。矣。公。子。幾。矣。君。國。不。可。齊。百。姓。而。釋。之。者。非。人。也。公。子。幾。矣。君。國。不。可。齊。百。姓。之。忠。不。可。棄。懷。不。可。火。從。子。伯。之。星。行。也。吾。聞。紀。

及曹之。曹共聞其駢脅。欲觀其裸浴。而觀之。僖負羈之妻曰。吾觀晉公子之。從薄者皆足以相國。若以相。夫子必反其國。而誅。乃饋盤飧。實璧焉。公子盍蚤自貳焉。

自衛過曹。曹共公亦不禮焉。聞其骮脅而欲觀其狀。止其舍。謀其將浴。設微薄。而觀之。僖負羈之妻言於負羈曰。以相一觀。晉公子賢人也。其從者皆國相也。必得晉國。而討無禮。曹其首誅也。子盍蚤自貳焉。僖負羈實璧焉。公子侯受殽反璧。負羈言於曹伯曰。曹伯曰。晉公子侯之亡。公子其多矣。誰不過此。臣聞之。無禮者也。余焉能盡禮焉。對曰。禮之宗也。親明賢。政之幹也。禮實矜窮。不立禮之君所。知也。王君無親。以國為親。先君文叔振之。出自文王。晉祖唐叔。出自武王。君文叔之。今君棄之。諸姬不愛。親也。王之嗣子。生十七年而。亡。不。明材三人。從之。謂晉公子之賢矣。而君蔑之。是。不。禮。比之。賓客。不可不禮也。失此將施於。也。不。禮。實。不。憐。窮。不可不守天之。聚。將施於。宜。土。也。宜。而。不。施。土。以。毀。五。常。失。位。而。酒。食。猶。是。君。不。圖。之。無。公。弗。聽。乎。

帝以姜水成。成而異德。故黃帝為姬。炎
 帝為姜。二帝用師以相濟也。異德之故也。
 男女異姓。則異德。異德則異類。異類
 則同姓。則同德。同德則同類。同類則
 相及。同心。則同志。同志。雖遠。男女
 災。隳滅。姓。是故娶妻。避其同姓。畏
 故。異德。合姓。同德。合義。以導利。利
 以保其姓。房。利。相。更。於。子。園。道。路。之。乃。能。攝。固
 取其所棄。何如。對曰。大事。將。奪。其。國。何。有。於
 妻。禮。志。有。之。命。從。也。謂。子。餘。曰。何。必。如。先。有。對
 曰。禮。志。有。之。命。從。也。謂。子。餘。曰。何。必。如。先。有。對
 入焉。欲人之愛己也。無德於人。而欲人於
 從己也。必先從人。己也。無德於人。而欲人於
 人聽罪也。今將婚。媾。以從。秦。何。疑。焉。愛。之
 歸女。而納幣。且逆之。他日。秦伯。將。享。公
 子。公。子。納。幣。且。逆。之。他。日。秦。伯。將。享。公
 文也。請使。衰。從。子。餘。從。秦。伯。享。公
 如也。請使。衰。從。子。餘。從。秦。伯。享。公
 伯。謂。其。恥。也。曰。華。而。不。實。不。恥。也。不。度。而。施。不
 勝。貌。其。恥。也。曰。華。而。不。實。不。恥。也。不。度。而。施。不

內外傳文體繁簡之異，觀此可略覩一斑矣。近世今文家或有以左傳爲劉歆本國語而編次以附於春秋者，不知左氏文體，剪裁嚴密，尙有非司馬氏所及者，何論子峻？

可。以封也。施而不濟。則無所矣。馳門不閉。子敬不
 拜。秦伯日宴辭。秦伯賦曰。君以天子之命。服
 命。重耳。敢有安志。敢不降拜。重耳之卒。登
 君也。若黍苗之仰陰雨也。若君實庇廕膏
 澤之。使能成嘉穀。薦在宗廟。若君之力也。
 疆。周室昭先君之榮也。東行濟河。整師以復
 載。使主晉民。成封國。其何實不從。惕君
 若恣志。以用重耳。四方諸侯。其誰不惕。惕
 以從命。秦伯賦曰。飛。是子將有焉。豈專在
 寡人乎。秦伯賦曰。飛。是子將有焉。豈專在
 賦曰。君稱所以佐天子。匡王國者。以命重耳。
 重耳。敢有德。心。

第四章 爲學術而文學時代之散文

戰國

第一節 總論

春秋以前之文，皆治化之文也。何也？其治化卽學術，學術卽治化也。凡傳於今之文，皆左史右史之遺也，皆當時治化之跡也。故曰六經皆史也。自孔老以後，學術始由官守而散於於學者。於是戰國諸子，始各以其學術鳴。其所爲文莫非鼓吹學術之作。卽屈平之離騷，「上稱帝嚳，下道齊桓，中述湯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廣崇，治亂之條貫，靡不畢見。」亦思以其學術救時者也。故此時代之文學，可謂爲學術而文學，非爲文學而文學者也。昭明所謂以立意爲宗，不以能文爲本也。然文學者學術之華實也。有諸中者形諸外。故此一時代爲吾國學術最發達時代，而亦爲吾國文學最燦爛時代。

論諸子之學之所以興者有三：一曰：本乎古學，二曰：原乎官守，三曰：因乎時勢。莊子天下篇云：

「不侈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暉於度數，而備世之患。古之道術有在於於是者，墨翟禽滑釐聞其風而悅之。不累於俗，不飾於物，不拘於人，不伎於衆，願天下之安寧，以活民命，人我之養，畢足而止，以此自心。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宋鉞尹文聞而風而悅之。公而不當，易而無私，決然無主，趣物而不兩，不顧於慮，不謀於知，於物無擇，與之俱往。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彭蒙田駢慎到聞其風而悅之。以本爲精，以物爲粗，以有積爲不足，澹然獨與神明居。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關尹老聃聞而風而悅之。芬漠無形，變化無常，死與生與？天地竝與？神明往與？芒乎何之？忽乎何適？萬物畢羅，莫足以歸。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莊周聞其風悅之。」此本乎古學之說也。漢書藝文志云：「儒家者流，蓋出於司徒之官。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陰陽家者流，蓋出於羲和之官。法家者流，蓋出於理官。墨家者流，蓋出於清廟之守。從橫家者流，蓋出於行人之官。雜家者流，蓋出於議官。農家者流，蓋出於農稷之官。小說家者流，蓋出於稗官。」此原於官守之說也。淮南子要略云：「文王之時，紂爲天子，賦斂無度，殺戮無止，康梁沉湎，宮中成市，作爲炮烙之刑，劓諫者，剔孕婦，天下同心而苦之。文王四世纘善，修德行義，處岐周之間，地方不過百里，天下二垂歸之。文王欲以卑弱制強暴，以爲天下去殘除賊而成王道，故太公之謀生焉。」

文王業之而不卒，武王繼文王之業，用太公之謀，悉索薄賦，躬擐甲冑，以伐無道，而討不義，誓師牧野，以踐天子之位。天下未定，海內未輯，武王欲昭文王之命，德使夷狄，各以其賄來貢，遼遠未能至，故治三年之喪，殯文王於兩楹之間，以俟遠方。武王立三年而崩，成王在襁褓之中，未能用事，蔡叔管叔輔公子祿父而欲爲亂，周公繼文王之業，持天子之政，以股肱周室，輔翼成王，懼爭道之不塞，臣下之危上也，故縱馬華山，放牛桃林，敗鼓折枹，摺笏而朝，以寧靜王室，鎮撫諸侯。成王既壯，能從政事，周公受封於魯，以此移風易俗。孔子脩成康之道，述周公之訓，以教七十子，使服其衣冠，脩其篇籍，故儒者之學生焉。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爲其禮煩擾而不說，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禹之時，天下大水，禹身執蠡垂，以爲民先，剔河而道九岐，鑿江而通九路，辟五湖而定東海。當此之時，燒不暇擯，濡不給挖，死陵者葬陵，死澤者葬澤，故節財薄葬，閑服生焉。齊桓公之時，天子卑弱，諸侯力征，南夷北狄交伐中國，中國之不絕如線。齊國之地，東負海而北障河，地狹田少，而民多智巧。桓公憂中國之患，苦夷狄之亂，欲以存亡繼絕，崇天子之位，廣文武之業，故管子之書生焉。齊景公內好聲色，外好狗馬，獵射亡歸，好色無辯，作爲路寢之臺，族鑄大鐘，撞之庭下，郊雉皆响，一朝

用三千鐘贖。梁丘據子家，曾導於左右。故晏子之諫生焉。晚世之時，六國諸侯，豁異谷別，水絕山隔，各自治其境內，守其分地，握其權柄，擅其政令，下無五伯，上無天子，力征爭權，勝者爲右，恃連與國，約重致，剖信符，結遠援，以守其國家，持其社稷，故縱橫修短生焉。申子者，韓昭釐之佐，韓晉別國也，地墮民險，而介於大國之間。晉國之故禮未滅，韓國之新法重出；先君之令未收，後君之命又下；新故相反，前後相繆，百官背亂，不知所用，故刑名之書生焉。秦國之俗，貪狼強力，寡義而趨利，可威以刑，而不可化以善，可勸以賞，而不可厲以名，被險而帶河，四塞以爲固，地形使畜積殷富，孝公欲以虎狼之勢，而吞諸侯，故商鞅之法生焉。此因乎時勢之說也。合此三者，其言乃備。而近人或專主時勢之說，而非官守之言，然漢志又云：「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九家而已，皆起於王道既微，諸侯力政，時君世主，好惡殊方，是以九家之說，蠡出竝作，各引一端，崇其所善；以此馳說取合諸侯。」則諸子之學，關於時勢，班氏亦非不知之，而必原於官守者，古學在於官守，諸子之學，不能無其原也。

闡班氏時勢之說者，有劉師培，其言曰：「班氏之言曰：「時君世主，好惡無方，是以九家之說，蠡起並出。」由班志所言觀之，則諸家學術，悉隨時勢爲轉移。昔春秋時，世卿擅權，諸侯力征，故孔子譏

世卿，惡征伐；墨子明尚賢，著非攻；皆救時之要術，而濟世之良模也。雖然，孔墨者悲天憫人之學也，始其說不行，有心人目擊世風日下，由是閔世之義，易爲樂天，如莊、列、楊、朱之學是也。及舉世渾濁，世變愈危，憂時之士，知治世之不可期，由是樂天之義，易爲厭世，如屈、宋之流是也。而要之皆周末時勢激之使然，雖然此皆學術之憑虛者也。有憑虛之學，卽有徵實之學。戰國之時，諸侯以併吞爲務，非兵不能守國，由是有兵家之學。非得鄰國之援助，則國勢日孤，由是有縱橫家之學。非務農積粟，不能進攻，由是有農家之學。是則戰國諸子，皆隨時俗之好尚，以擇術立言。儒學不能行於戰國，時爲之也。法家兵家縱橫家行於戰國，亦時爲之也。古人謂學術可以觀時變，豈不然哉？『國學發微』

諸子之學，雖出於官守，亦自不能盡同於官守。章學誠曰：「諸子之書，多周官之舊典，劉班、敍九流之源，每云出於某官，或云某某之守，是也。古者治學未分，官師合一，故法具於官，而官守其書。然世師傳講習討論，則有具於書而不必盡於書者，猶今官司掌故，習見常行，不必轉注傳授，繁言曲解，其一端也。又有精微奧義，可意會而難以文字傳者，猶今百司執事，隱微利弊，惟觀其事者知之，而非文案簿書所具，又一端也。至於周末治學既分，禮失官廢，諸子思以其學用世，莫不於人官物曲之中，

求其道而通之，將以其道易天下，而非欲以文辭見也。故其所著之書，則有官守舊文，與夫相傳遺意，雖不能無失，然不可謂全無所受也。故諸子之書雖極偏駁，而其中實有先王政教之遺，惟所存有多寡純駁之不同，而其著書之旨，則又各以私意爲之。蓋不肯自爲一官一曲之長，而皆欲卽其一端以易天下，故莊生謂耳目口鼻不能相通，是也。」駁汪中墨子序

論諸子之文者，則以劉彥和爲最簡當。其言曰：「洽聞之士，宜撮綱要，覽華而食實，棄邪而採正，極睇參差，亦學家之壯觀也。研夫孟荀所述，理懿而辭雅；管晏屬篇，事覈而言練；列御寇之書，氣偉而采奇；鄒子之說，心奢而辭壯；墨翟隨巢，意顯而語質；尸佼尉繚，術通而文鈍；鶡冠緜緜，亟發深言；鬼谷眇眇，每環奧義；情辨以澤，文字擅其能；辭約而精，尹文得其要；慎到析密理之巧；韓非著博喻之富；呂氏鑿遠而體周；淮南汎採而文麗；斯則得百氏之華采，而辭氣之大略也。」文心雕龍諸子篇

諸子之文，原於六藝，故班氏曰：「今異家者，各推所長，窮知究慮，以明其旨，雖有短蔽，合其要歸，亦六經之支與流裔也。」然諸子之文，其原既遠，其流亦長。漢之董仲舒劉向，儒家兼陰陽家之文也。晁錯趙充國，法家兼兵家之文也。司馬談遷父子，道家兼史家之文也。徐樂嚴安，從衡家之文也。楊王

孫，墨家之文也。淮南子，雜家之文也。劉師培曰：「韓李之文，正誼明道，排斥異端，歐曾繼之，以文載道，儒家之文也。子厚之文，善言事物之情，出以形容之詞，而知人論世，復能探原立論，核覈刻深，名家之文也。明允之文，最喜論兵，謀深慮遠，排兀雄奇，兵家之文也。子瞻之文，以粲花之舌，運捭闔之詞，往復卷舒，一如意中所欲出，而屬詞比事，翻空易奇，縱橫家之文也。介甫之文，侈言法制，因時制宜，而文辭奇峭，推闡入深，法家之文也。立言不朽，此之謂與。近代以還，文儒輩出。望溪姬傳，文祖韓歐，闡明義理，趨步宋儒，此儒家之支派也。叔子崑繩，洞明兵法，推論古今之成敗，疊陳九土之險夷，落筆千言，縱橫奔肆，此兵家之支派也。子居之文，取法半山，安吳之文，洞陳時弊，兵農刑政，酌古準今，不諱功利之談，爰立後王之法，此法家之支派也。朝宗之文，詞源橫溢，簡齋之作，逞博矜奇，若決江河，一瀉千里，此縱橫家之支派也。雍齋于庭之文，雜糅讖緯，靡麗瑰奇，此陰陽家之支派也。大紳台山之文，妙善玄言，析理精微，此道家之支派也。維崧甌北之文，體雜俳優，涉筆或趣，此小說家之支派也。旨歸既別，夫豈強同，卽古文所謂文章流別也。惟詩亦然。子建之詩，溫柔敦厚，近於儒家。淵明之詩，澹雅沖泊，近於道家。康樂之詩，琢磨研鍊，近於名家。太冲之詩，雄健英奇，近於縱橫家。蓋在心爲志，發言爲詩，諷詠篇章，可

以察前人之志矣。隋唐以下，詩家專集，浩如淵海，然詩格既判，詩心亦殊。少陵之詩，倦懷君父，希心稷契，是爲儒家之詩。太白之詩，超然飛騰，不愧仙才，是爲縱橫家之詩。襄陽之詩，逸韵天成，子瞻之詩，清言霏屑，是爲道家之詩。儲王之詩，備陳稽事，追擬豳風，是爲農家之詩。山谷之詩，峻厲倔強，爲西江之冠，是爲法家之詩。由是言之，辨章學術，詩與文同矣。要而論之，西漢之時，治學之士，侈言災異五行，故西漢之文多陰陽家言。東漢之末，法學盛昌，故漢魏之文，多法家言。六朝之士，崇尚老莊，故六朝之文，多道家言。隋唐以來，以詩賦爲取士之具，故唐代之文，多小說家言。宋代之儒以講學相矜，故宋代之文多儒家言。明末之時，學士大夫多抱雄才偉略，故明末之文，多縱橫家言。近代之儒，溺於箋注訓故之學，故近代之文，多名家言。雖集部之書，不克與子書齊列，然因集部之目錄，以推論其派別源流，知集部出於子部，則後儒有作，必有反集爲子者，是亦區別學述之一助也。」論文雜記

第二節 陰陽家之散文

漢書藝文志云：「陰陽家者流，蓋出於羲和之官，敬順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時，此其所長

也。及拘者爲之，則牽於禁忌，泥於小數，舍人事而任鬼神。」司馬談論六家要旨云：「嘗竊觀陰陽之術大祥，而衆忌諱，使人拘而多所畏。然其序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又云：「夫陰陽四時八位十二度二十四節，各有教令，順之者昌，逆之者不死則亡，未必然也。故曰，使人拘而多畏。夫春生夏長，秋收冬藏，此天道之大經也，弗順則無以爲天下綱紀。故曰，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司馬氏謂不可失者，卽義和官守之學也，是陰陽家之原也。司馬氏謂使人拘而多所畏者，卽班氏所謂拘者之學也，是陰陽家之流也。尚書堯典敍義和一節，卽古史記陰陽家之學者也，陰陽家最古之文也。莊周曰：「易以道陰陽。」然則易者本陰陽家之學也，孔子贊之，爲作十翼，則以倫理說易，由陰陽家之神道設教，一改而爲儒家之人道設教矣。故今之周易，乃孔子之易，非陰陽家之易矣。連山歸藏，今不傳，斯其陰陽家之易乎？漢書藝文志所列陰陽家之書，如宋司星子章，公嚳生終始之類，今皆不傳。然大戴禮之夏小正，小戴禮之月令，疑皆古代義和官守之學，陰陽家正宗也。太史公書之天官書，漢書之五行志，之類，其皆陰陽家之流派乎？茲節錄月令及天官書於後，以見一斑焉。

月令節錄孟春之月

小戴禮

而止。色蒼蒼有光。其失次有應。見柳。歲旱水。晚旱。歲星出。東行十二度。百日
 度之一。以二月與鬻女虛危。晨出常東方。以晨。大有光於西方。其失次有應。單闕。張。名曰降入。其
 居子。以二月與鬻女虛危。晨出常東方。以晨。大有光於西方。其失次有應。單闕。張。名曰降入。其
 歲大水。執徐歲。見軫。陰在辰。星居亥。以三月居與營室東壁。晨出。曰青章。青章甚
 其失次有應。見軫。陰在辰。星居亥。以三月居與營室東壁。晨出。曰青章。青章甚
 月與奎婁胃昂辰出曰躔。踵。熊。熊。赤。開明。有光。其失次有應。僂兵。見亢。敦。不。利。治。兵。在。午。其
 星居酉。以五月與胃昂畢辰出。曰開明。有光。其失次有應。僂兵。見亢。敦。不。利。治。兵。在。午。其
 失次有應。見房。昭。昭。有光。早。利。行。兵。晚。水。其失次有應。見箕。在。未。滯。灘。歲。申。歲。以。六。月。與。星。居。未。出
 曰長列。昭。昭。有光。早。利。行。兵。晚。水。其失次有應。見箕。在。未。滯。灘。歲。申。歲。以。六。月。與。星。居。未。出
 七月與東井與鬼辰出。曰天章。有旱而昌。有女喪。有疾。見東壁。歲。陰。在。戊。星。居。已。歲。以。九。月。與
 星居午。以八月與柳七星張辰出。昭。昭。白。為。長。王。其失次有應。見國。其。昌。作。熱。穀。其。失。次。在。酉。陰
 翼。軫。辰。出。曰。天。章。有。旱。而。昌。有。女。喪。有。疾。見。東。壁。歲。陰。在。戊。星。居。已。歲。以。九。月。與
 起師旅。星居辰。以十月與角亢辰出。曰大章。其失次有應。蒼蒼然星若躍。而陰出。且。是。謂。正。平。
 星居卯。以十一月歲房心辰出。曰天泉。玄。色。甚。明。月。與。尾。箕。晨。出。曰。天。皓。星。會。下。其。進。而
 應。居。在。昴。赤。奮。若。歲。房。心。辰。出。曰。天。泉。玄。色。甚。明。月。與。尾。箕。晨。出。曰。天。皓。星。會。下。其。進。而
 明。所。居。久。國。有。德。厚。見。參。當。居。乍。小。乍。大。居。之。若。色。數。變。人。未。當。去。去。之。與。他。星。會。下。其。進。而
 東北。三月。生天。櫛。長四尺。末兌。進而東南。三月。生。星。槍。長。數。丈。類。蕪。頭。兌
 而西北。三月。生天。櫛。長四尺。末兌。進而東南。三月。生。星。槍。長。數。丈。類。蕪。頭。兌
 色。謹。視。其。所。見。之。國。所。居。國。昌。事。迎。角。而。戰。者。不。勝。如。沈。色。赤。黃。而。沈。功。所。居。野。大。穰。其。青。野。白

而赤灰。所居野有憂。歲星入月。其野有逐相。與太白鬪。其野有破軍。
歲星一曰攝提。曰重華。曰應星。曰紀星。營室爲清廟。歲星廟也。

天官書雖成於司馬談父子，然其所采，疑本於司星子章之徒者也。其紀天空之光景，真千古奇文。今日天文學之發明，已大非昔比，倘有能文者爲記述，其文章之彪炳陸離，更當何如邪？

第三節 墨家墨子之散文

史記孟子荀卿列傳云：「墨翟宋之大夫，善守禦，爲節用，或曰竝孔子時，或曰在其後。」莊子天
下篇云：「不侈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暉於數度，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墨翟滑釐聞其風而說之。爲之大過，己之大循，作爲非樂，命之曰節用，生不歌，死无服。墨子汎愛兼利
而非鬪，其道不怒；又好學而博，不異，不與先王同。毀古之禮樂，黃帝有咸池，堯有大韶，禹有
大夏，湯有大濩，文王有辟雍之樂，武王周公作武。古之喪禮，貴賤有儀，上下有等，天子棺槨七重，諸侯
五重，大夫三重，士再重。今墨子獨生不歌，死不服，桐棺三寸而无槨，以爲法式。以此教人，恐不愛人；以
此自行，固不愛己。未敗墨子道。雖然歌而非歌，哭而非哭，樂而非樂，是果類乎其生也勤，其死也薄，其

道大轂，使人憂，使人悲。其行難爲也，恐其不可以爲聖人之道，反天下之心，天下不堪；墨子雖能獨任，奈天下何？離於天下，其去王也遠矣。墨子稱道曰：昔者禹之湮洪水，決江河而通四夷九州也，名山三百，支川三千，小者無數，禹親自操橐耜而九雜天下之川，腓无胈，脛无毛，沐甚雨，櫛疾風，置萬國。禹大聖也，而形勞天下也如此，使後世之墨者多以裘褐爲衣，以跋躄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也，不足謂墨。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綺偶不侔之辭相應，以巨子爲聖人，皆願爲之尸，冀得爲其後世，至今不決。墨翟禽滑釐之意則是，其行則非也。將使後世之墨者必自苦以腓无胈，脛无毛，相進而已矣，亂之上也，治之下也。雖然，墨子眞天下之好也，將求之不得也，雖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此墨子文之內含也。若其外式，則最注重名學，與公孫一派專以名家著名者相爲敵論，蓋彼欲藉正名實以離名實，離名實以破名者也；而墨則反是，其目的乃欲正名實者也。故名名家者流之名學，玄學之名學也；墨家者流之名學，實用之名學也。今錄小取篇於後：

小取篇

人待周乘馬然後爲愛人。有乘於馬。不待周不愛人。逮至不乘馬。待周不乘馬而後爲不乘馬。此一周而一周者。居於國則爲居國。有一宅於國而不爲有國。桃之實也。棘之實。非棘也。問人之病。惡人之病。非惡人也。人之鬼。非人也。兄弟之鬼。兄弟也。祭人之鬼。非祭人也。祭兄弟之鬼。乃祭兄弟也。兄弟之目大。而不謂之馬大。之牛之毛黃。則謂之牛黃。之牛之毛衆。則不謂之馬衆。一馬。馬也。二馬。馬也。馬四足者一馬而四足也。非兩馬而四足也。白馬。馬也。馬或白者二馬。而或白也。非一馬而或白。此乃一是一而非者也。(第四章)

此篇分爲四章，第一章總論辯，第二章論論式之組織，第三章論辟佻推四物常偏不常偏之理，第四章專論佻辭以爲辯之應用。譚戒甫所謂前三章多論術爲始條理之事，後一章多論學爲終條理之事也。

由小取篇以觀墨子之辯學，可謂已窺一斑。通此以讀墨子之書，奧者如墨經已得其門徑，衍者如天志兼愛諸論，亦已得立論之主旨矣。漢志墨子書七十一篇，今存者五十三篇而已。

墨經大爲近世所重，然章炳麟云：「孔子正名之術，即荀子正名篇所說，領錄大體，而未嘗瑣細分辨也。墨經上下，雖與惠施公孫龍以辯服人之口者異意。然不論制名之則，而專以義定名。夫散名之施于人事物理者，其義無涯。墨經上下約二百條，既不周徧，又無部類，是何瑣碎之甚？且如云：「平

岡高也。圓，一中同長也。方柱隅四謹也。端體之無序而最前者也。繡閒虛也。臨鑑而立，景到，景不徙，景到在午有端與景長。若斯之類，今人謂與形學物理學合。然圓方觚橢句股亭錐之屬，爲形衆多，物理亦不可殫說。今但摺摭數事，子然不周，祇見其凌雜耳。于制名之樞，要蓋絕未一窺也。按三朝記小辨篇，「公曰：寡人欲學小辨以觀於政，其可乎？」子曰：不可，夫小辨破言，小言破義，小義破道，道小不通，通道必簡。是故循弦以觀於樂，足以辨風矣；爾雅以觀於古，足以辨言矣；傳言以象，反舌皆至，可謂簡矣。夫奕固十棊之變，猶不可既也，而況天下之言乎？」墨經之說，正當時所謂小辨者。墨去哀公未久，又是魯人，蓋承用其說，加以補綴耳。莊生云：「駢於辯者，纍瓦結繩，竄句游心於堅白異同之間，楊墨是已。」然則楊朱亦學小辨，非獨墨氏也。墨家至漢不傳，然後漢季宋諸賢，行過乎儉，其道大覈，則墨亦并入于儒矣。其尊天敬鬼之義，散在黃巾道士，劉根作墨子枕中記，神仙傳封衡有墨子隱形法一篇，孫博劉政皆治墨術，能使身成火，沒入石壁，隱三軍爲林木，流爲幻師矣。」

第四節 儒家孟荀之散文

繼孔子之後，於戰國之世爲儒家之大作家者，當以孟荀二氏爲最。史記孟子荀卿列傳云：「孟軻，鄒人也，受業子思之門人。王劭，本衛人，字道，旣通，游事齊宣王，宣王不能用。適梁，梁惠王不果所言，則見以爲迂遠而闕於事情。當是時，秦用商君，富國強兵；楚、魏用吳起，戰勝弱敵；齊、威、王、宣、王用孫子、田忌之徒，而諸侯東面朝齊；天下方務於合從連衡，以攻伐爲賢，而孟軻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與萬章之徒，序詩、書、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据此則孟子之書，本孟子與萬章之徒合作，非無孟子之文，而非盡孟子之文，雖非盡爲孟子之文，而亦不能不謂爲孟子之書也。

清人吳敏樹云：「余讀孟子之書，竊窺其所學，大要以性善踐形爲本，以集義養氣爲功。其推而出之爲先王不忍人之政，本末終始，條列秩然。其於當時縱橫形勢之說，堅白破碎之辨，皆未暇詰難，獨闢楊墨以正人心，黜言利好戰之徒而崇王道。其言皆關萬世之患，愈久遠而益信。然使以孟子之道，而他人爲之書，將不勝其迂苦拘閼，深眇奧極，而天下後世卒莫知其所指也。今而讀孟子之書，如家人常語然，豈不以其文之善乎？然則所謂文以明道者，必如孟子而可焉。不然，吾恐道之未足以明而或且幽之也。其不然乎？其不然乎？自孟子外，荀卿之書最善，然文繁而理寡，去孟子固遠矣，微獨其

道之多疵也。余喜學古文。古文之道由韓子。韓子推原孟子。故余於孟子之文尤盡心焉。然自宋以來。儒者益尊孟子。而近代用以課文造士。學者講而熟之。且急於諸經。以是愈不知讀孟子。余懼乎是。故別鈔爲書而時省誦焉。其章句合并數處微有異。章首孟子曰字皆置去不在錄。意其舊當然。孟子別鈔後。吳氏之說。誠有卓識。

孟子之文下開韓昌黎。而上則實承論語。如論語云：

子曰未可也。鄉人皆好之何如。子曰未可也。鄉人皆惡之何如。子曰未可也。不如鄉人之善者好之。其不善者惡之。子路篇。

孟子本之則云：

左右皆曰賢。未可也。諸大夫皆曰賢。未可也。國人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然後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聽。諸大夫皆曰不可。國人皆曰不可。勿聽。國人皆曰不可。然後察之。見不可焉。然後去之。左右皆曰可殺。勿聽。諸大夫皆曰可殺。勿聽。國人皆曰可殺。然後殺之。見可殺焉。然後殺之。故曰國人殺之也。如此然後可以爲民父母。

又如論語云：

逸民伯夷。叔齊。虞仲。夷逸。朱張。柳下惠。少連。言中倫。行中禮。其斯而已矣。謂虞仲夷逸。伯夷叔齊與。謂柳下惠少連降志辱身矣。言中倫。行中禮。其斯而已矣。謂虞仲夷逸。伯夷叔齊與。身中清。廢中權。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微子。

第一編 駢散未分時代之散文

而孟子本之則云：

孟子曰：伯夷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非其君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則進，亂則退。橫政之所出，橫民之所止，耳不聽惡聲，目不視惡色，以待天下之亂，亦進也。故聞伯夷之風，頑夫廉，懦夫有立志。伊尹當紂之時，居北海之濱，以待天下之亂，亦進也。聞天之生斯民也，使先知覺後知，使先覺覺後覺，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此道覺此民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與被覺舜之澤者，予若已推而內之溝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也。柳下惠之風，由然不忍去也。爾進不隱賢，必以其道，遺佚而不怨，匱窮而不閔。與鄉人處，由然不忍去也。薄為爾，我為我，雖袒裼裸裎，我獨不與。故聞柳下惠之風者，鄙夫寬，薄爾。夫敦而速，孔子之去齊，久而久而行，去魯曰遲，遲吾行也。仕，去父母國之道也。可以速而速，可以久而久，可以處而處，可以仕而仕。孔子也，萬章篇。

又云：

孟子曰：伯夷聖之清者也，伊尹聖之任者也，柳下惠聖之和者也，孔子聖之時者也。孔子之謂集大成。集大成也者，金聲而玉振之也。金聲也者，始條理也。玉振之也者，終條理也。始條理者，智之事也。終條理者，聖之事也。智譬則巧也，聖譬則力也。由射於百步之外也。其至爾力也，其中非爾力也。萬章篇。

史記孟子荀卿列傳云：「荀卿趙人，年五十，始來游學於齊。田駢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為老師。齊尚脩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為祭酒焉。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為蘭陵令。春申君死而荀卿廢，因家蘭陵。李斯嘗為弟子，已而相秦。荀卿嫉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

道而營於巫祝，信禩祥，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滑稽亂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興壞，序列著數萬言而卒。史公於論荀卿著書，提出一疾字，而於孟子則否，此荀卿文之所以異於孟子者也。漢志荀卿三十三篇，王應麟考證謂當作三十二篇。

荀卿之文下開李斯韓非，而亦上承論語，如論語云：

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學而篇

又云：

古之學者爲己，（憲問）

又云：

博學於文，（雍也）

而荀子首篇爲勸學篇則云：

君子曰：學不可以已。青取之於藍，而青於藍；冰水爲之，而寒於水；木直中繩，輒以爲輪，其曲中規，雖有槁暴，不復挺者，輒使之然也。故木受繩則直，金就礪則利，君子博學而日參省乎己，則知明而行無過矣。故大也。干越夷貉之子，生而同聲，長而異俗，地之厚也。不聞先王之遺言，不知學問之故也。登高山，不知天之高也；不臨深谿，不知地之厚也。不聞先王之遺言，不知學問之故也。大也。干越夷貉之子，生而同聲，長而異俗。

德。詩者中聲之所止也。禮者法之大分。詩。類之綱紀也。春秋之微也。禮而止矣。夫是之謂道。君子之學也。入乎耳。箸乎心。出乎口。四體。形乎動靜。端而言。縷而動。一可以爲法。則。小人之學也。入乎耳。出乎口。口耳之間。則四寸耳。曷足以美七尺之軀哉。古之學者爲己。今之學者爲人。君子之學也以美其身。小人之學也以爲禽犢。

荀子此文自首至「所立者然也」言「學不可以已」即發揮「學而時習」之義；自「蓬生麻中」至「君子慎其所立乎」即發揮有朋之義；又「無冥冥之志者無昭昭之明」及「古之學者爲己」等語，即發揮「人不知而不愠」之旨；「其數則始乎誦經終乎讀禮」等語，即發揮「博文約禮」之旨。又如論語云：

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邦行矣。言不忠信。行不篤敬。雖州里。行乎哉。衛靈公篇

而荀子本之則云：

體恭敬而心忠信。術禮義而情愛人。橫行天下。雖因四夷。人莫不貴。勞苦之事則倨先。饒樂之事則能讓。端慤誠信。拘守而詳。橫行天下。雖因四夷。人莫不任。體倨固而心執詐。術傾墨而精雜。汗。橫行天下。雖達四方。人莫不賤。勞苦之事則偷。儒轉脫。饒樂之事則佞。兌而不曲。辟。遠而不慤。程役而不錄。人橫行天下。雖達四方。人莫不棄。

（脩身篇）

要之，孟子之文富有古文化，爲後世之古文家之祖；荀卿之文富有駢文化，爲後世駢文家之祖。韓昌黎之抑揚頓挫學孟子，而句奇語重則法荀卿。

第五節 道家莊周之散文

史記老子韓非列傳云：「莊子者蒙人也，名周。周嘗爲蒙漆園吏，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其學無所不闕，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故其著書十餘萬言，大抵率寓言也；作漁父盜跖胠篋以詆訛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術；畏累虛亢桑子之屬，皆空語無事實；然善屬書離辭，指事類情，用剽剝儒墨，雖當世宿學不能自解免也。其言沈洋自恣以適已，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漢志，莊子五十二篇，郭象注存三十三篇。

莊子天下篇云：「芴漠无形，變化无常。死與生與？天地並與？神明往與？芒乎何之？忽乎何適？萬物畢羅，莫足以歸。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莊周聞其風而悅之。以謬悠之說，荒唐之言，无端崖之辭，時恣縱而不儻，不以觴見之也；以天下爲沈濁，不可與莊語；以卮言爲曼衍，以重言爲真，以寓言爲廣，獨與

取·惑者
其誰邪。

此節涵義最深，茲略說之以見其文誼之妙。

人籟如簫管，地籟如衆竅，以喻物各有是非；天籟則視之而不見其孔竅，聽之而不聞其聲音，以喻天人之無是非也。人籟因乎人事，地籟因乎風生；然所以爲聲，亦豈能外乎自然。自然者天籟也。天不自有一天，合人地一切諸物以爲天。然指人以爲天，不可也；指地以爲天，亦不可也。天不自有一天，則天籟亦不自有一籟，乃合人籟地籟以爲天籟耳。然指羣籟之一竅以爲天籟，亦不可也。以喻人心之各有是非，亦猶人籟地籟之各有孔竅，均各由乎自己，稟乎天籟之所生耳。是非所稟之天籟，亦非別有一籟也。乃合衆心衆口以爲天籟耳。指一家一人之是非以爲天籟，亦不可也。必合衆口衆心而後可以謂之天籟，是齊物論之旨也。然則齊物論者，各還各之是非而不相強焉。各是其所是而非其所非，猶人籟地籟各竅之各因其大小之自然，自鳴其聲而已。而天人之心之口，則如天籟然，不別爲一心一口也。此節真誼，世之讀者鮮能明之，故其贊歎莊子此文之妙者，皆強不知以爲知者耳。爰特爲釋之。

莊子文之美者不可勝舉，茲節錄養生主篇以見一斑。

庖丁解牛

庖丁爲文惠君解牛。手之所觸。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踣。砉然騞然。奏刀騞然。莫不中音。合於桑林之舞。乃中經首之會。文惠君曰。謩善哉。技蓋至此乎。庖丁釋刀對曰。臣之所好者道也。進乎技矣。始臣之解牛之時。所見無非牛者。三年之後。未嘗見全牛也。臣之好者道也。臣以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而神欲行。依乎天理之批大郤。道大窾。因其固然。技經肯綮之未嘗。而況大軀乎。良庖歲更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今臣之刀十九年矣。所解數千牛矣。而視大軀。若新發於硎。雖然每至於族。吾見其難爲。怵然爲戒。視爲止。行爲遲。動刀甚微。騞然已解。如土委地。提刀而立。爲之四顧。爲之躊躇滿志。善刀而藏之。文惠君曰。善哉。吾聞庖丁之言。得養生焉。

林傳甲云：「莊子之學出於老子，而文尤奇警；猶孟子之學出於孔子，而文尤奇警也。戰國之文恢譎雄偉，雖儒家之純實，道家之清淨，猶不免爲習俗所移。莊周識見高妙，性情滑稽，騁其筆鋒，神奇變化，匪常情所能測。荀子解蔽篇謂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洵爲定論。然莊子之文，亦不一致。閩南鄭氏井觀瑣言曰：古史謂莊子讓王盜跖說劍諸篇，皆後人攙入者。今考其文字體製，信然。如盜跖之文，非惟不類先秦文字，亦不類西漢文字。然自太史公以前卽有之，則有不可曉者。嘗觀馬蹄跋諸篇，

文意亦凡近，視逍遙遊，大宗師等篇殊不相侔。閩中族人自西仲氏作莊子因，仲懿氏作南華本義，皆分段加評，逐句加注。西仲之書尤爲塾師所重，然近世名臣孫文定、曾文正皆嗜莊子之文，文定、南華通亦評其起承轉合，提掇呼應，使人易曉。世人忌西仲之書，通行海內，多詆其淺陋，不知蒙學課本以淺顯爲主，固萬國所同也。」

爲老子之學而前於莊周者有列禦寇，漢志列子八篇注云：「名圍寇先莊子。莊子稱之。」唯今所傳列子，蓋非漢人所見本矣，故略而不論。然柳宗元謂觀其辭亦可以通知古今多異術，學者亦不可不讀也。後世學莊子之文者，唯蘇子瞻最得其旨，如赤壁賦，超然臺記等是也；近世之張裕釗，亦力追之。

第六節 法家韓非之文

漢書藝文志云：「法家者流，蓋出於理官；信賞必罰，以輔禮制。易曰：「先王以明罰飭法。」此其

其所長也。及刻者爲之，則無教化，去仁愛，專任刑法，而欲以致治；至於殘害至親，傷恩薄厚。」此所謂

測者，商鞅韓非足以當之。

史記韓非列傳云：「韓非者，韓之諸公子也，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非爲人口吃，不能道說，而善著書，與李斯俱事荀卿，斯自以爲不如非。非見韓之削弱，數以書諫韓王，韓王不能用。於是韓非疾治國不務修明其法制，執契以御其臣下，富國彊兵，而以求人任賢，反舉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以爲儒者用文亂法，而俠者以武犯禁，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冑之士，今者所養非所用，所用非所養；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觀往者得失之變，故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林、說難十餘萬言。然韓非知說之難，爲說難，書甚具，終死於秦，不能自脫。」史公於非之著書之故，一則曰疾，再則曰悲，可見韓非著書之動機，與其師荀卿之著書原出於發憤如一轍也。漢志：韓子五十五篇。

林傳甲云：「申韓之學，本於黃老，蓋變本而加厲也。申不害之書不傳，觀韓非子定法篇，似舉申不害公孫鞅二家之法術合而一之，皆以爲未善也。韓非子謂舜之救敗，是堯之失；賢舜則去堯之明察，聖堯則去舜之德化，不可兩得也。此老吏斷獄深文致罪之辭，韓非子敢施之堯舜，亦奇矣哉。然可以破古人矛楯之說，亦千古之特識也。韓非子八說篇，凡仁人君子有行有俠之得民者，皆以爲匹夫

之私譽，人主之大敗。實啓秦政坑儒臣殺功臣之端，而韓非子亦不能自免也。歷朝黨禁，竭天子之力以與匹夫爭，彼執法之臣，不得不柔媚以事上，苛察以制下，而刑律因以日繁。韓非之言曰：孔墨不耕耨，則國何得焉？曾史不戰攻，則國何利焉？韓非子欲息文學而明法度，苟得其志，將盡天下之異己者而誅鋤之矣。吾讀韓非子之文，吾幸韓非子之不用也。」

又曰：「韓非子文之工整而深中事理者，如安危篇曰：安危在是非，不在強弱；存亡在虛實，不在衆寡。外儲篇云：利之所在民歸之，名之所彰士死之。韓非子最惡文學之士，其言曰：今脩文學習言談，則無耕之勞而有富之實，無戰之危而有貴之尊數語，亦對仗工整。其譬喻之精妙者，如以肉去蟻而蟻愈多，以魚驅蠅而蠅愈至。其駢語之古奧者，如椎鍛平夷榜檠矯直之類是也。又曰：椎鍛者所以平不夷也；榜檠者所以矯不直也。後世作駢文者於四字句刪除虛字，自覺簡古矣。韓非之文，如云發困倉而賑貧窮者是賞無功也；論囹圄而出薄罪者，是不誅過也。則深刻而不近情矣。內外儲說，實連珠體所昉。淮南子說山卽出於此；漢班固以後，遂遞相摹仿矣。」

柱按韓非子雖爲反對文學之人，而其文章實幾已無體不備矣。其文之美者不可勝舉，五蠹一

篇可謂洋海大觀，難勢一篇可謂壁立千仞。今錄其較短者難勢一篇於後：

難勢

慎子曰：飛龍乘雲，騰蛇遊霧。雲罷霧霽，而龍蛇與蟻同矣。則失其所乘也。賢人而詘於不肖者，則權輕位卑也。不肖而能服於賢者，則權重位尊也。堯爲匹夫，不能治三人，而桀爲天子，能亂天下。吾以此知勢位之足恃，而賢智之不足慕也。夫弩弱而矢高者，激於風也。身不肖而令行者，得助於衆也。堯教於隸屬，而民不聽。至於南面而王天下，令則行，而禁則止。由此觀之，賢智未足以服衆，而勢則足以任賢者也。

應慎子曰：飛龍乘雲，騰蛇遊霧。吾不以龍蛇爲不託於雲霧之勢也。雖然，夫擇賢而專任勢，足以爲治乎？則吾未得見也。夫有雲霧之勢，而能乘遊之者，龍蛇之材美也。而今雲盛而蟻弗能乘也，霧醴而豳不能遊也。夫有盛雲醴霧之勢，而不能乘遊者，桀紂之材薄也。今桀紂南面而王天下，以天子之威，爲之雲霧，而天下不免乎大亂者，桀紂已而不自用也。且其人以堯之勢治天下，何以異桀之勢亂天下也？夫勢者，非能使賢者用而不肖者衆，而以威勢之利，齊亂勢之不肖人，則是以勢亂天下者多矣。以勢治天下者寡矣。夫勢者，便治而利亂者也。故周書曰：毋爲虎傅翼，將飛入色。擇人而食之，夫乘不肖人於勢，是爲虎傅翼也。桀紂爲高臺深池，以盡民力，爲炮烙以傷民性。桀紂得乘勢肆行者，南面之威，爲之翼翼也。使桀紂爲匹夫，未始行一而身在形戮矣。勢者，養虎狼之心，而成暴亂之事者也。此天下之大患也。勢之於治亂，本未有位也。而語專言勢之足以治天下者，則其智之所至者淺矣。夫良馬固車，使戚獲御之，則爲人笑。王良御之，而日取千里。車馬非異也，或至乎千里，或爲人笑，則巧拙相去遠矣。今以國位御車，以勢爲馬，以號令爲轡，以刑罰爲鞭策，使堯舜御之，則天下治。桀紂御之，則天下

下不知。則賢不肯相去遠矣。夫欲追速夫堯舜亦治民之良。王良也。欲進利除

害。則賢不肯相去遠矣。夫欲追速夫堯舜亦治民之良。王良也。欲進利除

復應之曰。勢必於自然。為足恃以治官。客曰。必待賢乃治者。則不然矣。所設也。夫勢者。名一而變無

勢而治。雖有十桀紂而亂。不能亂者。堯則勢為不然也。桀紂亦生而在上。位所得設也。夫堯舜生而不在

能治者。則勢亂也。故曰。勢治者。則不可亂也。而勢亂者。則不可治也。此自然之勢也。非

人之所得。設也。若吾所言。謂人之所得。不可亂也。而勢亂者。則不可治也。此自然之勢也。非

物。無不陷也。人有鬻矛與楯者。以子之矛。陷子之楯。莫能陷也。俄而又譽其矛曰。吾矛不可陷之

不可。與無不陷之矛。為名不可兩立也。夫賢之為勢。不可禁。而勢之為道也。夫無不堯舜。紂

上。不及堯舜。而亦比肩踵而生也。抱法處勢。則治者。不絕於中。吾所以為言勢者。中也。堯舜者

亂也。堯舜且夫治千。而亂一世。亂而一治也。抱法處勢。則治者。不絕於中。吾所以為言勢者。中也。堯舜者

。堯舜之法。去度量之數。不能治三家。夫勢之足用。亦明矣。而曰。必待賢則之威。釋矣。委法

夫百日不食。夫曰。良馬固車。餓者不活。則為人笑。王良御之。則曰。取乎千里。是猶待梁肉而救

以。夫待越人之善。游遊者。以救中國之溺。不可。越人善遊矣。夫固車。五千里。而一置之。王良

手。御之。必使威獲致遠之。可以非使堯舜也。千里則必使桀紂。亂之。待古之味。非良平也。且必苦菜。享王良

也。此則積辯累辭。離理失術。兩未之議也。奚可以難夫道理之言乎哉。客議未及此論也。

此篇分三大段，第一段引慎子論勢之說，第二段設客難慎子之說，第三段爲韓非駁客難而申明慎子之說，段落最爲明白。而梁啓超先秦思想史，乃以客難爲韓非之言，連第二段與第三段爲第一段，卽合兩家反對之論以爲一人之言，而不知其矛盾也。

後世古文家學法家之文最著名者爲柳宗元王安石，清之吳汝綸亦其次也。

第七節 名家公孫龍子之散文

漢書藝文志云：「名家者流，蓋出於禮官。古者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此其所長也。及警者爲之，則苟鉤鉅析亂而已。」此所謂警者，惠施公孫龍之足以當之。

莊子天下篇云：「惠施多方，其書五車，其道舛駁，其言也不中。歷物之意曰：『至大无外，謂之大一；至小无內，謂之小一；无厚不可積也，其大千里；天與地卑，山與澤平；日方中方睨，物方生方死；大同

而與小同異，此之謂小同異；萬物畢同畢異，此之謂大同異；南方無窮而有窮，今日適越而昔來，連環可解也；我知天下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汜愛萬物，天地一體也。〔惠施以此爲大觀於天下而曉辯者，天下之辯者相與樂之。〕卵有毛；雞三足；郢有天下；犬可以爲羊；馬有卵；丁子有尾；火不熱；山出口；輪不蹶地；目不見；指不至；至不絕；龜長於蛇；矩不方；規不可以爲圓；鑿不圍柄；飛鳥之景未嘗動也；鏃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時；狗非犬；黃馬驪牛三；白狗黑；孤駒未嘗有母；一尺之捶，日取其半，萬世不竭。〕辯者以此與惠施相應，終身無窮。桓團、公孫龍辯者之徒，飾人之心，易人之意，能勝人之口，不能服人之心，辯者之囿也。惠施日以其知與人之辯，特與天下之辯者爲怪，此其柢也。然惠施之口談自以爲最賢。曰：天地其壯乎？施存雄而無術。南方有倚人焉，曰黃綽，問天地所以不墜，不陷，風雨雷霆之故。惠施不辭而應，不慮而對，徧爲萬物說，說而不休，多而無已，猶以爲寡，益之以怪。以反人爲實，而欲以勝人爲名。是以與衆不適也。弱於德，陳於物，其塗陝矣。由天地之道觀惠施之能，其猶一蠶一蠶之勞者也。其於物也何庸？夫充一尙可，曰愈貴道幾矣。惠施不能以此自寧，散於萬物而不厭，卒以善辯爲名。惜乎惠施之才，駘蕩而不得，逐萬物而不反，是窮響以聲，形與影競走也。悲夫！〔此可以見

惠施公孫龍等文體之內容矣。惜乎惠施之書，今已不傳。漢志公孫龍子十四篇，今唯存六篇而已。其跡府一篇，又爲後人所爲之傳略，實存白馬論、指物論、通變論、堅白論、名實論共五篇而已。

林傳甲云：「論語言正名，中庸言明辨，衰周諸子鄧析、尹文、惠施、公孫龍遂成名學一家之言。嚴子幾道譯穆勒名學，卽同此家數，同此文體。今鄧析尹文皆非原書。惟公孫龍之書較爲完備。其書大指疾名器乖實，乃假指物以混是非，借白馬而齊物我，冀時君有悟而正名實。淮南子謂公孫龍粲於辭而質名。楊子法言亦稱公孫龍詭辭數萬。蓋其持論雄贍，實足以與莊列談空者抗。陳振孫以淺陋迂僻譏之，未允也。其堅白論曰：堅白石三可乎？曰：不可。二可乎？曰：可。謂目視石但見其白不見其堅則謂之白石；手觸石乃知其堅而不知其白則謂之堅石；是堅白終不可合爲一也。其明辨大抵如此。」公孫龍之文，最爲明辯而瘦削，五篇之文絕無華辭，然偶語卻甚不少，可見無純粹散而不駢之散文也。今錄白馬論一篇於後：

白馬論

白馬非馬可乎。曰：可。曰：何哉。曰：馬者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者非命形也。故曰：白馬非馬。曰：有白馬不可謂無馬也。不可謂無馬者非馬也。有白馬爲有馬。

裔也。古代宰相，實維三公。鄭康成注尚書大傳曰：「坐而論道，謂之三公，通職名，無正官名。」漢百官表曰：「太師太傅太保，是爲三公。」蓋參天子坐而議政，無不總統，不以一職爲官名。惟其無正官名，而又職司議政，故漢隋兩志均稱之爲議官。議官之道，上以佐理天子，知國體之有此，下則總統百官，見王治之無不冠。道家爲天子南面之術。儒墨名法爲百官典守之遺。是故雜家無不歸本於道家，又無不兼儒墨合名法。昔高誘序呂氏春秋曰：「此書所尙以道德爲標的，以無爲爲綱紀，以忠義爲品式，以公方爲檢格，與孟軻孫卿淮南楊雄相表裏也。」而序淮南則曰：「其旨近老子，淡泊無爲，蹈虛守靜，出入經道。言其大也則兼天載地，說其細也則淪於無垠。及古今治亂存亡禍福，世間詭異瓊奇之事，其義也著，其文也富，物事之類無所不載。然其大較歸之於道。」是則雜家之宗旨，古人已先我論定矣。（中略）然則雜家之爲術也，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進退百家以放之乎道德之域，眞宰相之所以論道經邦者也。豈後世子鈔子纂之流同類而等視哉？彼以集衆修書，雜糅不純爲雜家，蓋失之矣。」（史徵原雜）然則雜家之文體，蓋雜合衆議而折衷於道家君人南面之術者也。古雜家之書，惟呂氏春秋最爲完備，在漢有淮南子，皆招致賓客辨士所作者也。

此顏闔之家邪。顏闔對曰。此闔之家也。使者致幣。顏闔對曰。恐聽繆而遺使者。惡不若審之。使者還反審之。復來求之。則不得已。故若顏闔者。非惡富貴也。由重生惡之也。世之人主多以富貴驕得道之人。由其不相知。帝王之功。聖人之餘事也。非所以完其緒餘。以爲國家。其土直以治天下。由此觀之。帝王之以此也。彼且奚以此之。以隨侯之珠。彈千仞也。身養生之道也。今世俗之君子。所以危身棄生。以徇物。今有人於此。以隨侯之珠。彈千仞也。凡聖人之動作也。必察其所以。與其所以爲物。今有人於此。以隨侯之珠。彈千仞也。全雀爲上。世必笑之。是何也。所用重所輕也。故所謂尊生者。全生之謂也。所謂全生者。六欲皆得其宜也。所謂死者。無所以知其未生也。虧生則於其尊之者薄矣。其虧彌甚者也。其尊彌薄也。所謂死者。無所以知其未生也。虧生則於其尊之者薄矣。其虧彌甚者也。甚惡者。服是也。辱是也。辱莫大於不義。故不義道生也。而道生非獨不義也。故雷曰。道生不若死。奚以知其然也。耳聞所惡。不若無聞。目見所惡。不若無見。故雷曰。揜耳。電則揜目。此其比也。故道生不若死。嗜肉者非腐。鼠之謂也。嗜酒者非敗。酒之謂也。尊生者非道生之謂也。

此蓋行道家貴生之旨者也。包世臣云：「文之奇宕至韓非，平實至呂覽，斯極天下能事矣。其源皆出於荀子。蓋韓子親受業而呂子集論諸儒多荀子之徒也。荀子外平實而內奇宕，其平實過孟子，而奇宕不減孫武。然甚難學。不如二子之門徑分而塗轍可循也。蒯通賈生出於韓，晁錯趙充國出於呂，至劉子政乃合二子而變其體勢，以上追荀子，外奇宕而內平實，遂爲文家鼻祖。蓋文與子分，自子

政始也。(中略)夫韓非囚秦，說難孤憤，不韋遷蜀，世傳呂覽，史公次之，易象春秋，引以自方，其愛而重之至矣。史公推勸事理，與酣韻流，多近韓；序述話言，如聞如見，則入呂尤多。淄澠之辨，固非後世擇捨規撫者所能與已。子厚封建論，永叔朋黨論，推演呂覽數語，遂以雄視千秋。包氏可謂能讀呂氏書者矣。漢之淮南，體例同呂，而文辭益雄麗矣。

第九節 縱衡家蘇張之散文

淮南子要略云：「晚世之時，六國諸侯，谿異谷別，水絕山隔，各自治其境內，守其分地，握其權柄，擅其政令，下無方伯，上無天子，力征爭權，勝者爲右，恃連與國，約重致，剖信符，結遠援，以守其國家，持其社稷，故縱橫修短生焉。」漢書藝文志云：「從橫家者流，蓋出於行人之官。孔子曰：『誦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爲？』又曰：『使乎使乎！』言當權事制宜，受命而不受辭，此其所長也。及邪人爲之，則上詐諛而棄其信。」

班氏推原從橫家出於古行人之官，是也。古行人之官，必通詩。章學誠曰：「比興之旨，諷喻之義，

固行人之所肆也。縱橫者流，推而衍之，是以委折而入事情，婉微而善諷也。」（詩教上）從橫之詞，既本於詩，而賦者又古詩之流也，故從橫家之言，實多可謂無韻之賦。章學誠曰：「京都諸賦，蘇張縱橫，六國侈談形勢之遺也；上林羽獵，安陵之從田，龍陽之同釣也。」（詩教上）其言可謂有見。姚惜抱古文辭類纂，以國策淳于髡、諷齊威王、楚人以弋說頃襄王、莊辛說襄王三篇選入辭賦類。姚氏云：「辭賦固當有韻，然古人亦有無韻者，以義在託諷，亦謂之賦耳。」（古文類纂序）由章姚二氏之言觀之，從橫家之文，蓋與辭賦極相近。無韻之辭賦，卽後世駢文家之所自出。則從橫家之散文，與駢文關係之深，可略知矣。

戰代從橫家之列於漢志者，有蘇子三十一篇，張子十篇，龐媛二篇，闕子一篇，國筮子十七篇，秦零陵令信一篇，蒯子五篇，今皆不傳。然今所傳戰國策，疑皆戰國時從橫家之講稿也。

從橫家之鉅子，當推蘇秦張儀，其言存於戰國策者尤衆。

史記蘇秦列傳云：「蘇秦者，東周雒陽人也，東事師於齊而習之於鬼谷先生，出游數載，大困而歸。兄弟嫂妹妻妾皆笑之曰：『周人之俗，治產業，力工商，逐什二以爲務；今子釋本而事口舌，困不亦宜。』」

棄前功而後更受其禍。且夫大王之地有盡。而秦之求無已。夫以有盡之地。而逆無已之求。此所謂市怨而買禍者也。不戰而地已削矣。臣聞鄙語曰。寧爲雞口。無爲牛後。今大王西面交臂而臣事秦。何以異於牛後乎。夫以大王之賢。挾強韓之兵。而有牛後之名。臣竊爲大王羞之。韓王忿然作色。攘臂按劍。仰天太息。曰。寡人雖死。而有牛不能事秦。今主君以楚王之教詔之。敬奉社稷以從。

此文寫東西南北之形勝。實爲兩都二京之所本。而其言韓之割地與秦云。一今茲效之。明年又復求割地。與則無地以給之。不與則棄前功而受後禍。且大王之地有盡。而秦之求無已。以有盡之地而逆無已之求。此所謂市怨結禍者也。不戰而地已削矣。倘六國之君。皆能明蘇秦此語。而不以地與秦。則六國之亡。當不若是之速也。爲強鄰所侵而割地以求苟安者。不可不讀此言。

張儀說韓王

張儀爲秦連橫說韓王曰。韓地險惡。山居五穀所生。非麥而豆。民之所食。大抵豆飯藿羹。一歲不收。民不鑿糟糠。地方不滿九百里。無二歲之所食。料大王之卒。悉之不過三十萬。而斯徒負養在其中矣。爲除守微亭郭塞。見卒不過二十萬而已矣。秦帶甲百餘萬。車千乘。騎萬匹。虎擊之士。踔鉤科頭貫頤。奮戟者。至不可勝計也。秦馬之良。戎兵之衆。探前跌後。蹄間三尋者不可稱數也。卒與山東之卒。被甲冒胄以會戰。秦人捐甲徒程以趨敵。左擊人頭。右挾生虜。夫秦之卒與山東之卒也。猶孟賁之與怯夫也。以重力相壓。猶烏獲之與嬰兒也。夫戰孟賁烏獲之士。以攻不服之弱國。無以異於隨千鈞之重。集於烏卵之上。必無幸矣。夫戰孟賁烏獲之士。以攻不服之弱國。無以

甘言好辭。比周以相飾也。無過於此者矣。聽吾計則可以強霸天下。夫不顧社稷之長利而聽須與之說。誑誤人主者。無過於此者矣。大王不事秦。秦下甲據宜陽。斷絕韓之上地。東取成臯。宜陽。不事秦則危矣。林之苑。非王之有已。夫塞成臯。絕上地。則王之國分矣。先事秦則安矣。不事秦則危矣。今王西面而事秦。以欲莫如弱楚。而能弱楚者莫如韓。非以韓不能強於楚也。故為大王計。莫如事秦。秦之所欲莫如弱楚。而能弱楚者莫如韓。非以韓地。韓王曰。客幸而教之。請比郡縣。築帝宮。祠春秋。獻書大王。御史須以決事。

以蘇秦與張儀之言兩相比讀，則蘇秦為理直氣壯矣。而六國之君，竟不能久行秦之言而為張儀所賣，則人之不智，狃於目前之安樂，而忽於將來之巨禍，豈不哀哉？

第十節 鐘鼎文學家之散文

凡研究古代金石文字之學，謂之金石學。研究古代金石文字之學者，謂之金石學家。是二名者。後世始有周秦之前無有也。然古之為金石文者，必有其專家之學。故周秦間之金石文，與諸家之文絕異。即以李斯而論，頌秦功德之作，與諫逐客書論督責等文迥殊，幾判若二人之作焉。則其文體之不同，自為專家之學明矣。今諡為鐘鼎文者曰鐘鼎文學家。

鐘鼎文類多有韻，故多可謂之韻文；然亦時有不韻者，故亦有可謂爲散文者，今擇其近於散文者論之。

鐘鼎文之有韻者，當與詩之頌體爲一類。其長篇時韻時不韻者可稱散文，可與尚書爲一類。吾嘗謂尚書堯典皋陶謨兩篇，篇首皆著粵若稽古四字，明爲孔子本古史所刪述，中庸所謂祖堯舜者也。其餘如大誥康誥之類，多詰詘聲牙，與後世所傳古代鐘鼎文極相似，皆當時史氏之文也。

吾嘗選漢以後之詩爲續風續雅；又嘗歎古尚書百篇，今只存二十九篇，亡佚者如是之多，既失而不可復得，爰欲選古代鐘鼎文之佳者爲續尚書，先拓其原文，後爲釋文。則孔壁之古文尚書雖不可見，而得此一篇，亦正無異乎見其昆弟矣？孔子曰：質勝文則野，文勝質則史。周尚文則周史之文可知。然吾謂周史記等，史之質者也；鐘鼎文辭，則史之文者也。

後世論古文最重義法，文之義法實從史法而生。史漢以上之史法，尚書而外見於今者蓋罕矣。其多而足考者則莫如金石文。嘗謂周秦諸子皆爲學術而文學，非爲文學而文學也；爲文學而文學者，鐘鼎文學家而已。而向來之論文者，尠及焉，則亦其疏也。

黃公渚云：「此成王册命毛公之辭，從文武開基及周召諸先正同心翊輔說起，轉到守成不易，匡濟需才，然後入題，分三扇鋪敘。大氏命汝暨我邦我家以下，敘公爲卿士之事。自命汝極一方以下，敘公爲諸侯之事。命汝備司公族以下，敘公爲司馬之事。毛公蓋諸侯入爲王正卿者。通篇以先王文武爲標榜，以命字爲線索。文之委曲周詳，無過於此。末敘頒賜諸物，亦莫多於此。全篇凡四百九十七字，鐘鼎中之巨製也。據左傳：毛爲文王之子封國，通鑑：武王封庶弟叔鄭於毛，是曆爲叔鄭之後。吳氏憲齋謂毛公曆卽左傳之毛聃，合二國爲一，未知孰是。庸害吉十二句，必有所指，殆指周公爲流言所傷，三叔及淮夷叛亂之事，辭意與周頌小毖相似。

录公鐘

唯王四月。辰在庚寅。孟助美陵。春公之孫。纘叔之子。作朕乙祖。楚录公寶。野。以追孝。皇祖录公。皇妣录姬。錫綸公曰。汝及余師于異。東邦人。辱奪爲敵。陳榘襄野。汝楚忠惠。肇征。鬲旅。戮伐。襲師。攻戰無敵。用綏保利。億。資艾。文武休命。魯助。辟宗。册。盤。許牧。與誓。信辜。解。號。迺衆。錫。拒。豐。相稱。匡寇。章。古。祖。拜。首。受。玄。袞。赤。鞅。珣。戈。簠。勳。佩。出。皇。祖。假。大。寇。唯。荆。之。率。皇。妣。其。良。淑。豆。事。從。聖。齊。呼。師。民。用。保。衛。邦。之。宴。迺。禾。爾。攻。愆。獲。從。公。邾。蔡。恢。祭。廣。富。人。襄。執。豆。宗。姬。籒。箕。旅。人。寶。禮。祝。酒。內。饋。史。顧。作。册。卽。事。用。章。徽。狁。羌。濮。撫。鄉。韜。善。吉。燭。明。禮。迺。及。君。無。咎。毋。戾。昭。載。道。東。奉。寧。胤。廣。考。公。殷。格。厥。夜。顯。慶。命。用。駢。侯。氏。永。宣。作。其。蘇。鐘。庶。休。揚。丕。顯。綏。福。

我後飲眉壽·世世子孫永以爲寶。

黃公渚云：「此孫爲祖作器，中述天子册命，用以彰录公武烈之美。然亦不盡是册命原文。大抵自諸牧以下，已將册命化作論議。皇妣以下，美录嬭從公助祭岐周之事。文如雅頌，竟可作雅頌讀也。此篇駢散皆具，文勢起伏，如龍蟠虎躍，不可捉摸；細案之則敍次不紊，章法井然，金文中之傑作也。柜鬯言錫，袞韍言受，首尾自相銜接，呼應一氣。敍錫柜鬯，帶出諸牧會師克龔一事；敍受袞韍，帶出公平匡寇一事。史傳非數百字不了者，金文以十數字了之。此其所以超絕也。通篇簡練矜嚴，無一泛語。後半清辭麗句，絡繹而來，雋采殊尤。此楚器南派文字，別具一種豐韻，不與其他諸作同，讀者當自辨之。」

此等文或有韻或無韻，然其體仍當屬散文，不能以其有用韻之語句遂謂其非散文也。猶周秦諸子之文，亦時有韻語，而不得以其爲韻文也。

第五章 反文化時代之散文

秦

第一節 總論

秦自古僻近西戎。自繆公時，戎王使由余於秦。由余其先晉人也，亡入戎，能晉言，聞繆公賢，故使由余觀秦。秦繆公示以宮室積聚。由余曰：使鬼爲之，則勞神矣；使人爲之，亦苦民矣。繆公怪之，問曰：中國以詩書禮樂法度爲政，然尙時亂。今戎狄無此，何以爲治？不亦難乎？由余曰：此乃中國所以亂也。夫自上聖黃帝作爲禮樂法度，身以先之，僅以小治；及其後世，日以驕淫，阻法度之威以責督於下，下罷極則以仁義怨望于上。上下交爭怨而相篡弑，至於滅宗，皆以此類也。夫戎夷不然，上含淳德，以遇其下；下懷信以事其上；一國之政，猶一身之治，不知所以治。此真聖人之治也。於是繆公退而問內史廖曰：孤聞鄰國有聖人，敵國之憂也。今由余賢，寡人之害，將柰之何？內史廖曰：戎王處僻匿，未聞中國之

聲，君試遣其女樂，以奪其志，爲由余請以疏其間，留而莫遣，以失其期。戎王怪之，必疑由余。君臣有間，乃可虜也。且戎王好樂，必怠於政。繆公曰：善。因與由余曲席而坐，傳器而食，問其地形與其兵勢，盡督而後令內史廖以女樂二八遺戎王，戎王受而說之，終年不還。於是秦乃歸由余。由余數諫不聽。繆公又數使人間要由余。由余遂去降秦。繆公以客禮禮之。問伐戎之形。《史記秦本紀》：由余反對教化與文學如此，而繆公以爲賢而禮之，則秦之反文學自繆公時已始基之矣。秦本紀曰：「孝公之時，周室微，諸侯力政爭相併，秦僻在雍州，不與中國諸侯之會盟，夷翟遇之。」是秦古無文化，向爲中國所忽視也。及孝公用商鞅變法令，反對禮教文學益甚矣。商君書農戰篇云：「豪傑務學詩書，隨從外權要靡事，商賈爲技藝，皆以避農戰，民以此爲教，則粟焉得無少？而兵焉得無弱也。」又云：「國力搏者強，國好言談者削，故曰：農戰之民千人，而有詩書辯慧者一人焉；千人者皆怠於農戰矣；農戰之民百人，而有技藝者一人焉；百人者皆怠於農戰矣。」其惡詩書文學如此。故韓非之書，謂商君教孝公焚書也。及秦始皇之時，韓非祖述商君之學，益嫉文學。五蠹篇曰：「工文學者非所用，用之則亂法。」又曰：「今修文學習言談則無耕之勞，而有富之實；無戰之危而有貴之尊；則人孰不爲也？」六反篇亦

曰：「學道立方離法之民也，而世主尊之曰文學之士。」韓非雖不用於秦，然其說實用於秦。史記韓非傳云：「喜刑名法術之學，而歸本於黃老，與李斯俱事荀卿，非自以爲不如非。」又云：「人或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死不恨矣！」韓非之書爲秦王所傾倒如此，蓋深合其國性也。非死於秦後，李斯治秦實多本於韓非之學者，觀李斯之論督責，殆莫不一本於韓非之言，斷可知矣。

孔子曰：「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周本尙文，故周末之文大盛。韓子曰：「儒以文亂法。」故秦一反周之所尙而極端反文焉。物極則必反，豈不然歟？

第二節 反文學者李斯之散文

李斯爲佐秦始皇焚詩書坑儒之功臣，蓋反對文學最力之人也。然其人實最擅長文學。史記李斯傳曰：「李斯者，楚上蔡人也，年少時爲郡小吏，見吏舍廁中鼠食不潔，近人犬，數驚恐之；斯入倉，觀倉中鼠食積粟，居大廡之下，不見人犬之憂；於是李斯乃歎曰：人之賢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處耳。」

• 裹足不入秦。• 此所謂藉寇兵而濟盜糧者也。夫物不產於秦。可寶者多。士不產於秦。而願忠者衆。今逐客以資敵國。損民以益讎。內自虛而外樹怨於諸侯。求國無危。秦不可得也。

此文自今陛下致崑山之玉至快意當前適觀而已一段，何等華麗？或乃譏其非對君上之言，而不知此乃戰代策士游說之長技。故卒能使秦王除逐客之令，復其官，用其言以統一天下也。

然李斯此時身雖在秦，而秦尚未統一天下，故斯之文學猶是楚國之作風也；及至相秦，一統天下，而其文體遂大變矣。不特散文瘦削，無往日之華麗，即所爲韻文，亦極瘦削不尙辭采矣。

秦琅邪臺刻石

維二十六年。皇帝作始。端平灑度。萬國之紀。以明人事。合同父子。勤勞本事。上農。除白道理。東撫東土。以畜卒士。事已大畢。乃臨于海。皇帝之功。勤勞。聖智仁義。顯未。黔首是富。普天之下。搏心揖志。器械一量。同書文字。日月所照。憂恤黔首。朝夕皆終。其命莫不得意。應時動事。是維皇帝。匡飾異俗。陵水經地。憂恤黔首。朝夕不懈。除疑定灑。咸知所辟。方伯分職。姦邪不容。皆務貞良。細大盡力。莫不如畫。皇帝之明。臨察四方。尊卑貴賤。不踰次行。分職姦邪。不容。皆務貞良。細大盡力。莫不如畫。皇帝之明。福。節事以時。諸產繁殖。黠首安寧。有常。兵革之德。相保。四極。終無寇賊。驩欣奉教。致盡。知灑式。六合之內。皇帝之澤。及牛馬。流沙。不受德。北戶安。東有東海。北過大夏。人迹所至。無不臣者。功蓋五帝。帝之澤。及牛馬。流沙。不受德。北戶安。東有東海。北過大夏。人迹

名爲皇帝。乃撫東土。至於瑛邪。列侯武成侯王離。丞相魏林。丞相王綰。卿李斯卿王戊。五大夫趙嬰。五大夫楊樛。從與議於海上。曰。古之帝者。地不過千里。諸侯各守其封域。或朝或否。相侵暴亂。殘伐不止。猶刻金石以自爲紀。古之五帝三王。知教不同。灋度不明。假威鬼神。以欺遠方。實不稱名。故不久長。其身未沒。諸侯倍叛。灋令不行。今皇帝并一海內。以爲郡縣。天下和平。昭明宗廟。其體道行德。尊號大成。羣臣不相與誦。皇帝功德。刻于金石。以爲表經。

此篇自首至各「安其字」爲頌詩，韻文也。自「維秦皇兼有天下」至末爲敍文，乃散文也。然頌詩與敍文皆甚朴質。李兆洛謂秦相他文無不詼麗，頌德立石，一變爲渾樸，知體要也。斯言固然。然李斯至此時受秦反文之風氣，習染已深，異日焚書坑儒，使民以吏爲師，而此則先以法令爲文辭也。至二世時李斯有論督責書云：

夫賢主者必且能全道而行督責之術者也不肖莫敢不盡力竭任以徇其君矣。是故主獨制於天下之分定。上下之義明。則天下賢不肖莫敢不盡力竭任以徇其君矣。是故主獨制於天下。命之曰以天下爲桎梏者無他焉。賢明之主也。顧可以其身勞於天下之民。有天下而不恣睢。謂之桎梏也。夫不能修申韓之明術。行督責之道。專以天下自適也。而徒務苦形勞神。以徇百姓。則是黔首之役。非畜天下者也。何足貴哉。夫以人徇己。則已貴而人賤也。凡古之所爲。尊賢者爲其貴也。故徇人者賤而人所徇者貴也。自古及今。未有不然者也。

非之學，爲李斯用之於秦，旣以強秦，亦以亡秦也。國無禮教與文學之不足立國，於秦可觀矣。

第二編 駢文漸成時代之散文

兩漢三國

第一章 總論

漢繼秦反文之治而爲崇文之國，雖漢高祖馬上得天下，薄儒生，溺儒冠，而大風一歌，實爲開國之至文。厥後楚元王學詩，惠帝除挾書之律，文帝使鼂錯受尙書，使博士作王制，又置爾雅、孝經、孟子、博士。漢書藝文志云：「迄於孝武，書缺簡脫，禮壞樂崩，聖上喟然而稱曰：朕甚閱焉。於是建藏書之策，置寫書之官，下及諸子傳說，皆充祕府。至成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故自孝武以來，益彬彬多文學之士矣。

漢之文學淵源於戰國者爲最多，辭賦既原於屈宋、荀卿，而京都一類，侈陳形勢，亦本於蘇秦、張儀之游說。凡此韻文之屬，今姑勿論。若漢之散文，則莫盛於書疏。此亦本於戰國策之書說。姚姬傳、古

文辭類纂，於奏議類列楚莫敖子華對威王，張儀司馬錯議伐蜀，蘇子說齊閔王，虞卿議割六城與秦，中旗說秦昭王，信陵君諫與秦攻韓，李斯諫逐客書諸篇，於賈山至言賈誼陳政事疏之上；於書說類列陳軫爲齊說昭陽，及蘇秦蘇代淳於髡游說諸篇，與范雎獻書昭王，樂毅報惠王書，汗明說春申君等篇，於鄒陽諫吳王書，獄中上梁王書，枚叔說吳王書，司馬子長報任安書之上；可謂明文體之源流者矣。

漢人最重辭賦。班固兩都賦序曰：「或曰賦者古詩之流也。昔成康沒而頌聲寢；王澤竭而詩不作。大漢初定，日不暇給。至於武宣之世，乃崇禮官，考文章，內設金馬石渠之署，外興樂府協律之事，以興廢繼絕，潤色鴻業。是以衆庶悅豫，福應尤盛，白麟赤雁，芝房寶鼎之歌，薦於郊廟；神雀五鳳，甘露黃龍之瑞，以爲年紀。故言語侍從之臣，若司馬相如、虞丘壽王、東方朔、枚皋、王褒、劉向之屬，朝夕論思，日月獻納。而公卿大臣，御史大夫，倪寬，太常孔臧，太中大夫董仲舒，宗正劉德，太子太傅蕭望之等，時時閒作。或以抒下情而通諷諭，或以宣上德而盡忠孝，雍容揄揚，著於後嗣，抑亦雅頌之亞也。故孝成之世，論而錄之。蓋奏御者千有餘篇，而後大漢之文章，炳焉與三代同風。」此以文章二字專指辭賦而

言則漢人之重視辭賦可知矣。楚辭原於三百篇，漢賦又原於楚辭，而漢人之散文，實皆多受辭賦化。柳宗元西漢文類序曰：「殷周以前，其文簡而野。魏晉以降，則盪而靡。得其中者漢氏。漢氏之東，則既衰矣。當文帝時始得賈生明儒術，武帝尤好焉，而公孫宏董仲舒司馬遷相如之徒作，風雅益盛，敷施天下。自天子至公卿大夫士庶人，咸通焉。於是宣於詔策，達於奏議，諷於辭賦，傳於歌謠。由高帝以訖於哀平王莽之誅，四方文章，蓋爛然矣。」此言西漢文章之盛，而文質得中也。其所以如此者，蓋不特辭賦爲漢文之特色，爲受楚辭之影響而已；卽其書疏等散文，亦莫不漸受辭賦之影響，而日趨於富麗，如賈生司馬相如之徒之所爲是也。故西漢之散文，爲李兆洛駢體文鈔所選者，如漢景帝後六年令二千石修職詔，漢武帝元朔元年議不舉孝廉者罪詔，元狩二年報李廣詔，賈山至言，賈生過秦論，枚叔上書諫吳王，鄒陽獄中上書吳王，獄中上書自明，司馬長卿上書諫獵，難蜀父老，喻巴蜀檄，鼂錯對賢良文學策，公孫宏對賢良文學策，司馬子長報任安書，劉子政上災異封事，訟陳湯疏，劉子駿移太常博士等篇，雖不能卽謂爲駢文，然而不能不謂爲已將成駢文之體勢者也。由西漢而漸進至東漢，由東漢而漸進至於三國，若子桓子建兄弟，遂爲六朝駢體之宗師矣。

豈拘於俗。奉於世。繫奇偏之浮辭。說朱。象管蔡是觀矣。垂明人當世。能合則胡越。爲兄弟。由余子戚是矣。不世合。則骨肉爲讎敵。說朱。象管蔡是觀矣。垂明人當世。能合則胡越。爲兄弟。賢。封比干之不足。俾而三王易爲功。業覆於天下。聖主何則。欲善無厭也。夫晉文公親其也。而疆霸諸侯。齊桓用法。其仇而一。韓魏匡天。立彊。天下則。而慈仁殷勤之。誠加於心。夫不可。以虛辭借也。主誠能去驕傲之心。懷可報之意。孫叔敖。三去相。而不悔。於陵子仲。施德厚。爲人灌園。窮達。今人無愛於士。則桀之犬。可使吠堯子。而跖之客。可使刺由。臣聞。因萬乘之權。夜假聖王之資。暗乘器者。於道。衆莫不以左。右先相。爲之容也。何則。故無因而至前也。雖出隋珠。和璧。輪困離奇。而不見德。堯舜之術。挾伊管之枯木。朽株。逢比干之忘。而素無根。抵之容。窮之士。身在貧羸。雖世之君。則人主。必襲按劍。相。眄之跡矣。而不牽。卑亂之語。不奪乎衆多之口。故秦皇。帝。是以聖王制世。御俗。獨化於陶鈞之上。而。不。牽。卑亂之語。不奪乎衆多之口。故秦皇。帝。是以聖而亡。子蒙嘉之言。集。而王。何則。而。七首竊發。周文王獵涇渭。載呂尚。歸。獨觀於昭曠。秦信也。右今人主。沈。諛之詞。不。以。牽。私。污。義。之。制。砥。礪。名。號。者。之。士。不。以。利。傷。行。故。里。名。勝。母。所。以。憤。於。世。也。邑號朝歌。墨子。道。車。而。求。親。近。於。天。左。右。寥。廓。之。士。有。伏。死。掘。穴。巖。蔽。之。中。耳。安。有。盡。忠。信。而。趨。汙。行。以。事。詔。諛。之。人。道。車。而。求。親。近。於。天。左。右。寥。廓。之。士。有。伏。死。掘。穴。巖。蔽。之。中。耳。安。有。盡。忠。信。而。趨。汙。說闕下者

國，遂幾於駢文時代文。

第二編 駢文漸成時代之散文

一〇五

第二章 由學術時代而漸變爲文學時代之散文

兩漢

第一節 總論

自春秋以上之諸史，皆爲治化而爲文；周秦諸子，則皆爲學術而爲文；無專以文爲事者。屈平宋玉爲韻文專家，似專以文爲事矣；而實亦本於憂時怨生而作，亦不能謂專以文爲事者也；蓋其不欲以文見者其素志也；其不得不專以文名者其不幸也。至漢之賈誼，擅長奏疏，而不得行其志，始爲賦以弔屈原，又自傷壽不得長，爲鵬鳥賦，是爲漢代辭賦開山之大家；然揣其始志，亦未嘗欲以賦家名於世也；不得已而爲勞者之自歌耳。故太史公書以誼與屈原同傳，均不幸而以辭賦名者也。至枚乘、司馬相如之徒出，始專以辭賦爲務。承其流者有枚皋、王褒、楊雄之徒，刻意摹擬，均專欲以文爭勝。太史公作司馬相如列傳，盡錄其子虛、上林諸賦；班孟堅作楊雄傳，盡錄其羽獵、反離騷等文；蓋卽後世

文苑傳之所自仿，而文學與學術離而爲二之所由起也。又太史公傳儒林，嘗以文學與儒者同稱。及班固兩都賦序，乃專以文章屬辭賦。且班氏所稱諸家如司馬相如虞丘壽王東方朔枚皋王褒劉向倪寬孔臧董仲舒劉德蕭望之等，今諸人之賦，皆多殘亡，唯司馬相如劉向之賦，尙有存者。劉向之九歎，亦不爲世所重。疑此輩皆多以經術家追逐時好而作辭賦，諒非其長，故不能工，而不能傳於後世。唯司馬相如如史不稱其精湛他學，唯以辭賦見稱，實爲文學家與學術家分家之始祖。自是而後，漢之學者，乃有專爲文學而文學者矣。

後漢書文苑傳，自杜篤王烈凡二十二人，皆專以文學名者。范蔚宗贊之曰：「情志旣動，篇章爲貴；抽心呈貌，非雕非蔚；殊狀共體，同聲異氣；言觀麗則，永監淫費。」蓋彼等皆純粹之文士矣。

第二節 辭賦家之散文

漢代辭賦家可謂至衆，不可殫述，茲擇最著者二人以略見一斑焉：曰賈誼，曰司馬相如。其他如楊雄、班固、張衡之倫，其所爲散文，亦莫不受辭賦影響，不能具論焉。史記賈生列傳云：「賈生名誼，維

陽人也，年十八，以能誦詩屬書聞於郡中。吳廷尉爲河南守，聞其秀才，召置門下，甚幸愛。孝文皇帝初立，聞河南守吳公治平爲天下第一，故與李斯同邑，而常學事焉，乃徵爲廷尉。廷尉乃言賈生年少，頗通諸子百家之書。文帝召以爲博士。是時賈生年二十餘，最少，每詔令議下，諸老先生不能言，賈生盡爲之對，人人各如其意所欲出，諸生乃自以爲不能及也。孝文帝說之，超遷，一歲至太中大夫。賈生以爲漢興至孝文二十餘年，天下和洽，而固當改正朔，易服色，法制度，定官名。乃悉草具其事儀法，色尚黃，數用五，爲官名，悉更秦之法。孝文帝初卽位，謙讓未遑也。諸律令所更定及列侯悉就國，其說皆自賈生發之。於是天子議以爲賈生任公卿之佐。絳灌東陽侯馮敬之屬盡害之。乃短賈生曰：雒陽之人，年少初學，專欲擅權，紛亂諸事。於是天子後亦疏之，不用其議，乃以賈生爲長沙王太傅。賈生既辭往，聞長沙卑溼，自以爲壽不得長，又以適去，意不自得，及度湘水，爲賦以弔屈原，其辭云云。賈生爲長沙王太傅，三年有鴟飛入賈生舍，止於坐隅，楚人命鴟曰鵩，賈生既以適居長沙，長沙卑溼，自以爲壽不得長，傷悼之，乃爲賦以自廣，其辭曰云云。一賈生實爲漢代最早之賦家。其辭賦作品，可謂追踪屈宋，縮長篇爲短章，雖祖述屈宋而不蹈襲屈宋。漢之賦家如司馬楊班雖以富麗勝，而論氣格則未能

或之先也。然賈生之散文亦爲漢代之冠。張溥輯一百三家有賈長沙集一卷。今選錄其過秦論上篇如下：

過秦論

秦孝公據殽函之固。擁雍州之地。當是時。君臣固守。以窺周室。有席捲天下。包舉宇內。囊括四海之意。并吞八荒之心。於是秦人拱手而取西河之外。孝公既沒。惠文武昭。蒙故業。因遺策。南取漢中。西舉巴蜀。東割膏腴之地。收要害之郡。諸侯恐懼。會盟而謀弱秦。天下皆叛。趙有平原。魏有信陵。此四君者。皆明智而忠信。寬厚愛人。尊賢重士。約從離橫。兼韓魏。趙燕。齊滑。宋衛中山之衆。於是六國之士。有寧越。徐尚。蘇良。王陵。田忌。廉頗。趙奢。倫制其兵。嘗以十倍之地。敵百萬之衆。而天下叩關而攻秦。秦於是從散約。解爭割地。而奉秦。秦有餘力。而制其敵。追亡逐北。伏尸百萬。流血漂鹵。因利乘便。宰割天下。分裂河山。疆國請服。其弱國。入朝。延及孝文王。莊襄王。享國日淺。乘國無事。及至秦王。奮六世之餘烈。振長策而馭宇內。吞二周而亡諸侯。覆之君。僂首。係頸。委命下吏。乃使蒙恬北築長城。而守藩籬。卻匈奴之患。斷首。收天下之兵。聚之咸陽。銷鋒鑄鏑。以爲金人。十二萬。以弱天下之民。然後踐華爲城。陳因河爲池。據億丈之城。臨不測之淵。以爲固。良將勁弩。守要害之處。信臣精卒。陳

也。利兵而誰何。天下已定。秦王之心。自以為關中之固。金城千里。而遷徙之徒也。世之能業
 不及中人。非有仲尼墨翟之賢。陶朱倚頓之富。蹶足行伍之間。而偏起什伯之中。景
 罷散之卒。將數百之衆。而轉攻秦。斬木爲兵。揭竿爲旗。天下雲集響應。贏糧而景
 從也。山東豪俊。遂並起而亡秦族矣。且夫天下非小弱也。雍州之地。穀函之固。自
 若也。陳涉之位。非尊於齊楚燕趙韓魏宋衛中山之君。勦棘矜。非銛於鉤戟長鎗也。
 敗。譎戍之衆。非抗於九國之師。東之深謀遠慮。行軍用兵之道。比權量力。則不可同年而語
 矣。然秦以區區之地。致萬乘之權。身死人手。爲天下笑者。何也。仁義不施。以六合爲家
 也。勢異。

此文排比敷張，實有辭賦色采，自「且夫天下非小弱也」至末即爲班固東都賦末一段所本。
 其文云：

且夫僻界西戎。險阻四塞。修其防禦。帶河泝洛。圖書之淵。土中。甘泉。洞達萬方。輻湊。秦嶺九峻。
 堂。統和天人。太液昆明。鳥獸之囿。曷若辟雍海流。道德之富。游俠踰侈。犯義侵
 禮。孰與同履法度。翼翼濟濟也。子徒習阿房之造天。而不觀京洛之有制也。識函谷
 之可關。而不知王者之無外也。

陳石遺先生云：「論辨一類，古今以賈誼過秦論爲稱首。其名爲過秦，始見於新書，太史引作秦」

始皇本紀論贊，本只一篇，後人分作三篇。首篇過秦始皇，次篇過二世，三篇過子嬰。其實如此巨製無他妙巧，不外開合擒縱而已。縱之愈遠，擒之愈見有力也。首篇首言秦之數世，種種強盛，次言六國之謀臣策士，合從併力而無如秦何。又次言秦盛，六國益復種種強盛，天下益無如之何矣。皆開也。縱也。而陳涉以匹夫亡之，然僅比一合一擒，未免遇于簡單。故又用且夫一段推開，將陳涉與六國層層比較，山之峯巒迴抱，水之港汊深洄矣。」

賈生之奏議，有陳政事疏，爲漢人奏議中第一長篇文字，實爲後世萬言書之祖。其文亦最多排偶，今以文長不錄。

史記司馬相如列傳云：「司馬相如者，蜀郡成都人也，字長卿，少時好讀書，學擊劍，故其親名之曰犬子。相如既學，慕蘭相如之爲人，更名相如。以貲爲郎，事孝景帝。爲武騎常侍，非其好也。會景帝不好辭賦，是時梁孝王來朝，從游說之士，齊人鄒陽、淮陰枚乘、吳莊忌、夫子之徒，相如見而說之。因病免客游梁，梁孝王令與諸生同舍，相如得與諸生游，士居數歲，乃著子虛之賦。」又云：「蜀人楊得意爲狗監侍上，上讀子虛賦而善之，曰：朕獨不得與斯人同時哉？得意曰：臣邑人司馬相如自言爲此賦。上

驚，乃召問相如。相如曰：有是，然此乃諸侯之事，未足觀也；請爲天子游獵賦。賦成，奏之，上許，令上書給筆札。相如以子虛、虛言也，爲楚稱；烏有先生者，烏有此事也，爲齊難；無是公者，無是人也，明天子之義，故空籍此三人爲辭，以推天子諸侯之苑囿，其卒章歸之節儉，因以風諫。奏之天子，天子大說。是爲漢賦第一篇富麗之作，實亦原本宋玉之高唐也。一百三家集有司馬文園集一卷。相如既爲辭賦大家，故壇長辭令，雍容嫺雅，茲錄其諭巴蜀檄如下：

諭巴蜀檄

告巴蜀太守。變夷自擅不討之日久矣。時僂犯邊境。勞士大夫。陛下卽位。存撫天下。輯安中國。然後興師出兵。北征匈奴。單于怖駭。交臂受事。臨膝請和。康居西域。重譯請朝。稽首來享。移師東指。閩越相誅。右甲番禺。太子入朝。南夷之君。西覲之長。常效貢職。不敢怠墮。延頸舉踵。喁喁然皆爭歸義。欲爲臣妾。道里遠。山川阻深。不能自致。夫不順者已誅。而有兵革之事。戰鬪之患。今將往實之。發巴蜀士民各五百人。以奉幣帛。衛使者不然而。靡有兵革之事。戰鬪之患。今將往實之。發巴蜀士亦非人臣之節也。夫邊郡之十。爲轉粟運燔。皆非陛下之意也。衛兵而行者。或亡逃自殺。唯恐居後。觸白刃。而與巴蜀異主。戢。計深慮遠。急國家之難。而樂盡人臣之道也。死惡生。非編列之民。而與巴蜀異主。戢。計深慮遠。急國家之難。而樂盡人臣之道也。死惡行。事甚忠敬。居位甚安佚。名聲施於無窮。功烈著而不滅。是以賢人君子。地於孫中。

原。膏液潤野草而不辭也。今奉幣役至南夷。即自賊殺。或亡逃抵誅。身死無名。父爲至愚。恥及父母。爲天下笑。人之度量相越。豈不遠哉。然此非獨行者之罪也。父兄之教不先。子弟之率不謹。尊廉鮮恥而俗不長厚也。其被利戮。不亦宜乎。陛下忠死者有司之若彼。悼不肯愚民之如此。故遣信使曉喻百姓。以發卒之事。因數之以不遠所谿谷山澤之民。不偏聞。檄到。亟下縣道。使咸知陛下之意。已親見近縣。恐

其文亦甚多排偶，賈生以氣勝，長卿以韻勝也。石遺室論文云：『史記陸賈傳載賈說南越王趙

佗說，司馬相如本之以爲諭巴蜀檄。檄之北征匈奴，單于怖駭，交臂受事，屈膝請和云云，卽陸賈之鞭笞天下，規略諸侯云云也。檄之攝弓而馳，荷戈而走，人懷怒心，如報私讎云云，卽陸賈之將欲移兵云云也。檄之陛下患使者有司之若彼，悼不肯愚民之若此，卽陸賈之天子憐百姓云云也。檄之發軍與制，驚懼子弟云云，卽陸賈之以新造未成之越屈彊于此云云也。檄之身死無名諡爲至愚云云，卽陸賈之掘燒先人家夷滅宗族云云也。但陸說尤質直耳。』師說可謂深悉文章嬾變之跡。今錄史配陸賈傳賈說南越王佗原文如下，俾得參照。

陸賈者楚人也。以客從高祖定天下。名爲有口辯士。居左右。常使諸侯。及高祖時。中國初定。尉他平南越。因王之。高祖使陸賈賜尉他印。爲南越王。陸生至。尉他魁結。箕踞見陸生。陸生因進說他曰。足下中國人。親戚昆弟。墳墓在眞定。今足下諸天性。棄冠帶。欲以區區之越。與天子抗衡爲敵國。禍且及身矣。且夫秦失其政。諸

侯豪傑並起。唯漢王先入關。據成陽。項羽倍約。自立為西楚霸王。五年之間。海內平定。至彌。然漢王起巴蜀。鞭笞天下。劫略諸侯。遂誅項羽。滅之。霸王宜郊迎。移兵而誅。王。此非人力。天之所建也。且天子聞君王南越。不助天下誅暴逆。將相欲移兵而誅。王。天子憐百姓新勞苦。故且休之。聞君王南越。不助天下誅暴逆。君王宜郊迎。移兵而誅。王。十萬衆。臨越。則越殺王。降漢。如反覆手耳。於是尉他。馮王。先人冢。夷滅宗族。使一偏將。久。皇。帝。賢。禮。義。因。問。陸。生。曰。我。孰。與。蕭。何。曹。參。韓。信。賢。為。天。下。與。利。除。害。繼。五。帝。三。皇。之。業。由。一。家。中。國。之。人。以。億。計。地。方。萬。里。不。過。數。十。萬。皆。蠻。夷。崎。嶇。山。海。間。譬。若。漢。一。郡。王。何。適。比。於。漢。尉。他。大。笑。曰。吾。不。起。中。國。故。王。此。令。我。日。聞。所。不。聞。賜。陸。生。囊。中。裝。直。千。金。他。送。亦。千。金。歸。報。生。高。祖。大。悅。為。越。王。令。稱。臣。奉。漢。約。金。歸。報。生。高。祖。大。悅。為。

第三節 經世家之散文

漢人書疏，傳於今者幾盡為經世之學。就中文之尤工者為賈誼、鼂錯、趙充國、賈讓、劉向之徒。賈文前已論及，劉文容後言之。今略論鼂趙二家焉。

漢書鼂錯傳曰：「鼂錯，潁川人也，學申商刑名於軹張恢生所。錯為人隋直刻深。考文時天下亡

也。將不知兵。以其主予敵也。君不擇將。以其國予敵也。形也。以蠻夷攻蠻夷。險道傾仄且馳且射。今匈奴地地形藝與中國異。風雨罷勞。飢渴不困。大小異形。強弱異勢。險易異備。夫卑身以事疆。小國予敵也。四者兵小之至要也。臣又聞中國之馬弗與也。險道傾仄且馳且射。今匈奴地地形藝與中國異。風雨罷勞。飢渴不困。中國之人弗與也。此匈奴之長技也。若夫格也。堅地。輕車。突騎。則匈奴之衆易撓亂也。勁弩長戟。射疏及遠。則匈奴之弓弗能格也。堅地。輕車。突騎。則匈奴之衆易撓亂也。俱前。則匈奴之兵弗能當也。材官驍發。矢道同的。則匈奴之革箭木驚弗能支也。下馬地。則劍戟相接。去就相簿。則匈奴之足弗能給也。此中國之長技也。以觀之。十擊一之長技也。雖然兵凶器。戰危事也。以與數十萬之衆。以強爲弱。在倏仰之間耳。夫以人誼者其衆數千。飲食長技與匈奴同。可賜之堅甲絮衣。出於萬全。利矢。益以邊郡之良駒。歸道。則以輕車材官制之。其心者。以陛下之明約將之。即有險阻。以衆。以此萬全之術也。通道。則以輕車材官制之。其心者。以陛下之明約將之。即有險阻。以衆。以此萬全之術也。錯愚陋昧。死上狂言。而明主擇焉。臣

石遺室論文云：「景帝時鼂錯號智囊，平日於兵刑錢穀諸要務，大概無不簡練揣摩。其所讀必不出孫吳兵法、管子、商君諸書。故其言兵事一篇，文字與孫子第二編第六篇第七篇第九篇，商君之算地戰法、兵守徠民境內各篇甚爲相似。不但立說用意之有所本已也。凡人學問，於何等書用功最深，一旦下筆，不必字摹句仿，自有不覺相似之處，似在神理也。錯尙有募民徙塞下論守邊備塞二篇，

亦多與管子作內政寄軍令之言相近。」

又云，「其筆意與鼂家令相近者，有趙充國。充國有陳兵利害書，不過尋常奏議體。其屯田奏三首，則皆斬釘截鐵，無一躲閃語，無一支蔓語；然亦時有約束照顧，使閱者易於明白，斯爲本色文字。」其說甚是，今將趙充國上屯田奏第二編錄後：

上屯田奏二

臣聞帝王之兵，以全取勝，是以貴謀而賤戰。戰而百勝，非善之善也。故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變夷習俗，雖殊於禮義之國，然而百勝，非善之善也。愛親戚，畏死亡，一也。今虜亡其美地，薦草，愁於寄託，遠遯之虜，骨肉離心，人有畔志，而明主般師罷兵，萬人留田，順天時，因地利，以待可勝之虜，雖未卽伏辜，兵決可期，月而望，羌虜兵解，田後降者，萬七百人，及受言去者，凡七十輩，此坐支解羌虜之具也。臣謹條不出兵，留田，便宜十二事，步兵九校，吏士萬人，留屯以爲武備，因田致穀，威德並行，一也。又因排折羌虜，命不得歸，肥饒之墜，食，度支，田士一歲，虜相畔之漸，二也。居民得並田作，不失農業，三也。軍馬一月之食，破其衆，以成羌虜相畔之漸，四也。至春省甲士卒，循河湟，漕穀至臨羌，以賑羌虜，揚威武，傳世折衝之具，五也。以閒暇時，下所伐材，繕治郵亭，充入金城，六也。兵出乘危，徵幸，不出令反畔之虜，八也。竄於風寒之地，雜霜露疾疫，墜之患，坐得必勝之道，七也。亡驚動河南，大并，小并，之害，生它之憂，十也。治湟陜中道橋，以不虞，十二也。以制西城，信威千里，從枕席過，十二利，十一也。大費既省，縣役豫息，以不虞，十二也。以制西城，信威千里，從枕席過，十二利。

• 臣充國材下 • 犬馬齒衰 • 不識長
冊 • 惟明詔博詳公卿議臣採擇 •

漢書趙充國傳云：「趙充國字翁孫，隴西上邽人也，復徙金城令居，始爲騎士，以六郡良家子善騎射，補羽林，爲人沈勇有大略，少好將帥之節，通知四夷事。」翁孫之文，削除支葉，嚴潔峻勁，宋王荆公之三經義序，卽從此出而稍變其體。

第四節 史學家之散文

兩漢史學家以馬班爲鉅子。史記太史公自序云：「談爲太史公。太史公學天官於於唐都，受易於楊何，習道論於黃子。太史公仕於建元元封之間，愍學者之不達其意而師悖，乃論六家之要旨。太史公旣掌天官，不治民，有子曰遷。遷生龍門，耕牧河山之陽，年十歲則誦古文，二十而南游江淮，上會稽，探禹穴，闕九疑，游於沅湘，北涉汶泗，講業齊魯之都，觀孔子之遺風，鄉射鄒嶧，扈困鄱薛彭城，過梁楚以歸。於是遷仕爲郎中，奉使西征巴蜀以南，南略邛笮昆明，還報命。是歲天子始建漢家之封，而太史公留滯周南，不得與從事，故發憤且卒；而子遷適使反，見父子河洛之間，太史公執遷手而泣曰：余

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常顯功名於虞夏，典天官事；後世中衰，絕於予乎？汝復爲太史，則續吾祖矣。今天子接千歲之統，封泰山而予不得從行，是命也夫。命也夫！余死，汝必爲太史；爲太史，無忘吾所欲論著矣。且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此孝之大者。夫天下稱頌周公，言其能論歌文武之德，宣周召之風，達太王王季之思慮，爰及公劉，以尊后稷也。幽厲之後，王道缺，禮樂衰。孔子修舊起廢，論詩書，作春秋，則學者至今則之。自獲麟以來，四有餘歲，而諸侯相兼，史記放絕。今漢興，海內一統，明主賢君，忠臣死義之士，余爲太史令，而弗論載，廢天下之史文，余甚懼焉！汝其念哉！遷俯首流涕曰：小子不敏，請悉論先人所次舊聞，弗敢闕。卒三歲，遷爲太史令。七年而太史公遭李陵之禍，幽於繲紲，乃喟然而歎曰：是余之罪也。夫是余之惡也。夫身毀不用矣！退而深惟曰：夫詩書隱約者，欲遂其志之思也。昔西伯拘美里，演周易；孔子厄陳蔡，作春秋；屈原放逐，著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臏腳，而論兵法；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概賢聖發憤之所爲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也。故述往事，思來者。於是卒陶唐以來，至於麟止，自黃帝始。

後漢書班彪傳云：「班彪字叔皮，扶風安陵人也。彪性沈重好古，才高而好述作，遂專心史籍之

間。武帝時，司馬遷著史記，自太初以後，闕而不錄，後好事者頗或綴集時事，然多鄙俗不足以踵繼其書。彪乃繼探前史遺事，傍貫異聞，作後傳數十篇。」

又云：「固字孟堅，年九歲能屬文，誦詩賦；及長，遂博貫載籍；九流百家之言，無不窮究；所學無常師，不爲章句，舉大義而已；性寬和容衆，不以才能高人，諸儒以此慕之。父彪卒，歸鄉里，固以彪所續前史未詳，乃潛精研思，欲就其業；既而有人上書顯宗，告固私改作國史者，有詔下郡，收固繫京兆獄，盡取其家書。先是扶風人蘇朗，僞言圖讖事，下獄死。固弟超恐固爲郡所覈考，不能自明，乃馳詣闕上書，得召見，具言固所著述意。而郡亦上其書，顯宗甚奇之，召諸校書部，除蘭臺令史，與前睢陽令陳宗，長陵令尹敏，司隸從事孟異，共成世祖本紀。遷爲郎，典校祕書，固又撰功臣平林新市公孫述事，作列傳載記二十八篇奏之。帝乃復使終成前所著書。固以爲漢紹堯運，以建帝業，至於六世史臣，乃追述功德，私作本紀，編於百王之末，廁於秦項之列，太初以後，闕而不錄，故探撰前記綴集所聞，以爲漢書。起元高祖，終於孝平王莽之誅，十有二世，二百三十年，綜其行事，傍貫五經，上下洽通，爲春秋考紀表志傳，凡百篇。固自永平中，始受詔，潛精積思，二十餘年，至建初中乃成。當世甚重其書，學者莫不諷誦。」

焉。」

柱嘗著馬班異同論，以司馬氏父子本春秋之義，發明通史之例；班氏父子，本尚書之義，發明斷代史之例。其本紀紀大綱，列傳爲細目，後人合之爲綱鑑編年體之史，於吾國史學實爲最大貢獻。大抵司馬氏尚奇，班氏尚正，司馬氏文體近散，班氏文體近駢。習駢文者必宗班，故昭明文選選班氏之文獨多，選司馬氏之文只一篇而已。學古文者宗司馬氏，故古文家韓愈數漢代能文者屢稱司馬而不及班氏也。今各錄其敘文一篇，以見異同。

史記游俠列傳序

韓子曰：儒以文亂法，而俠以武犯禁。二者皆譏，而學士多稱於世云。至如以術取宰相，卿大夫，輔翼其世主，功名俱著於春秋，固無可言者。及若季次原憲，終身空室蓬戶，讀書懷獨行君子之德，義不苟合當世，弟子志之不倦，今游俠其行雖不軌於正義，然衣疏食，不厭死而已，四百餘年而弟子志之不倦，今游俠其行雖不軌於正義，然其言必信，羞伐其德，蓋亦有足多者焉。且緩急人之所時有也。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伊尹負於鼎俎，傅說匿於傅險，人倫困於棘津，夷吾桎梏，百里飯牛，仲尼長井廩，菜色陳蔡，此皆學士所謂有道仁人也。猶然遭此苗，况以中材而涉亂世之末流，長死其遇害，何可勝道哉！鄙人有言曰：陌躡暴戾，其徒誦義無窮，由此觀之，故伯夷、鮑叔、

竊國者侯。侯之門仁義存。非虛言也。徒今拘學或抱咫尺之義。久孤於世。豈若卑論。俗與世沈浮。而取榮名哉。而布衣之徒。設取予然諾。千里誦義。爲死不顧世。此亦有所長。非苟而已也。故士窮窘而得委命。此豈非人之所謂賢豪問者邪。誠使邴曲之俠。子季次原憲。已比權量力。窮效功於當世。不同日而論矣。要賢豪問者。誠使邴曲之俠。又曷可少哉。古布衣之俠。靡得而聞已。近世延陵孟嘗。春申平原信陵之徒。昔因王者親屬。藉於有土。廂相之富厚。靡得而聞已。近世延陵孟嘗。春申平原信陵之徒。昔因風而呼。聲非加疾。其勢激也。至如閭巷之俠。修行砥名。聲施於天下。莫不稱賢。是爲難耳。然儒墨皆排擯不載也。自秦以前。匹夫之俠。湮滅不見。於天下。莫不稱賢。足稱者。漢興有朱家田仲王公劇孟郭解之徒。雖時杆當世。設財役貧。然其私義廉潔退讓。有自快游俠亦醜之。余悲世俗不察其意。而猥以朱家郭解等。令與暴豪之徒同類。而共笑之也。

漢書游俠列傳敘

古者天子建國。諸侯立家。自卿大夫以至於庶人。各有等差令。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無覬覦。孔子曰。天下有道。政不在大夫。百官有司。奉法承令。是以修所職。失職有誅。之。後。侵官有罰。夫然。故上下相順。而庶事理焉。周室既微。禮樂征伐。自諸侯出。桓文之後。大夫世權。陪臣執命。順。夷至於戰國。合從連衡。力政爭疆。自是列國公子。文無不實。禮。而趙有平原。齊有孟嘗。楚有春申。魏齊之厄。公之勢。競爲游俠。雞鳴狗盜。將專師。以赴平原之急。守職。奉上。以取重。顯名天下。擄掖而游談者。以四豪爲稱首。於是陳。布。衣。游。俠。劇。孟。郭。解。之。徒。南。馳。騫。於。閭。閻。以。權。行。州。城。威。力。折。公。侯。武。安。之。屬。競。逐。於。京。師。

而墓之。雖陷於刑辟。自與殺身成名。若季路仇牧。死而不悔也。故曾子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非明王在上。視之以好惡。齊路仇牧。以禮法。民曷繇知禁而反正乎。古之正法。五伯三王之細人也。而六國五伯之梟人也。夫四豪者。又六國之梟人也。况於郭解之倫。以匹夫之細人。竊殺生之權。其梟已不容於誅矣。觀其溫良泛愛。振窮周急。謙讓不伐。亦皆有絕異之姿。惜乎不入於道德。苟放縱於末流。殺身亡宗。非不幸也。自魏其武安淮南之後。天子切齒。衛霍改節。然郡國豪華。處處各有。京師親戚。冠蓋相望。亦古今常道。莫足言者。唯成帝時。外家王氏。賓客爲盛。而穢亂爲帥。及王莽時。諸公之間。陳遵爲雄。閭里之俠。原涉爲魁。而

兩家思想文派之不同如此。至敘事之文。雖各有不同。然孟堅生子長之後。亦未嘗不步趨太史氏也。石遺室論文云：「漢書李廣傳後之李陵傳。即欲繼美太史公之李廣傳也。中敘陵苦戰一大段。直逼史記淮陰侯傳。項羽本紀。傳末悽惋處。直兼伍子胥屠岸賈二事情景。」

又云：「千古傷心人無如伍子胥。李陵。子胥猶得報仇洩憤。李陵則長此終古。非得班孟堅奇文傳之。其事亦淹沒不彰。惟于別蘇武詩稍寄悲慨之一二而已。文選有李陵答蘇武書。端係六朝人贗作。即全本班書李陵傳翻演成者。東坡嗤爲齊梁小兒之言。不評也。昭明選之。可謂無識矣。以中國有名人而降外國。李陵外有庾信哥舒翰其最著者也。然其冤慘皆不如陵。陵名家子。其將才可以大破匈奴。立功塞外。徒以自恃太過。一誤（以不願屬貳師不得騎）再誤（不聽軍吏言敗後求道徑還

歸) 致身敗家族，致足悲矣。孟堅漢書，原不必爲陵特立佳傳，然難得此好題目，可與史遷競勝，又代史遷發一大牢騷，故爲特附一傳于李廣傳後。孟堅平日於史遷文字，自己爛熟胸中，如伍子胥之父兄被誅，倉皇亡命，百計復仇；趙氏之族滅于屠岸賈，程嬰公孫杵臼，生死存孤，皆極人世傷心之故。但事情各異，只能得其嘻噓悲慟神情。獨有項籍，百戰百勝，而垓下被圍之後，以寡敵衆，終至敗亡。羽之力戰至死，與陵之力戰以至於降，情景極爲相似。故陵以步兵五千人，敵單于八萬餘騎，猶羽麾下壯士騎從者僅八百餘人，而騎將灌嬰以五千騎追之也。陵麾下及成安侯校各八百人爲前行，猶羽渡淮騎能屬者僅百餘人也。陵與韓延年俱上馬，壯士從者十餘人，虜騎數千追之；猶羽至東城，廼有二十八騎，漢騎追者數千人也。陵便衣獨步出營，猶羽夜起飲帳中也。陵太息曰：兵敗死矣，曰天明坐受縛矣；猶羽自度不得脫也。軍使言將軍威振匈奴，天命不遂；猶羽自言身七十餘戰，所當者破，所擊者服，未嘗敗北，今率困于此，此天之亡我也。軍吏勸陵求道徑還歸，陵曰：公止，吾不死，非壯士也，及無面目報陛下云云；猶烏江亭長勸羽渡江，羽曰：天之亡我，我何渡爲？且籍與江東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無一人還，縱江東父兄憐而王我，我何面目見之云云也。陵抵大澤葭葦中，猶羽至陰陵迷失道。

陷大澤中也。其尤似者力戰之勇，孟堅斃陵以少繫衆曰擊殺千人，曰斬首三千餘級，曰復殺千人，曰復傷殺虜二千餘人，皆陵五千人所手刃。猶史公斃羽曰大呼馳下，漢軍皆披靡，遂斬漢一將，曰復斬漢一都尉，殺數十百人，曰獨籍所殺漢軍數百人。羽令騎下馬步行，持短兵接戰。陵則徒斬車輻而持之，軍吏持尺刃。羽謂其騎曰吾爲公取彼一將。陵則止左右毋隨我，大丈夫一取單于耳。羽有美人名虞，悲歌慷慨。陵則軍中有女子，鼓聲不起。其他管敢具告陵軍無後救，射矢且盡。單于大喜，似韓信使人間視陳餘，知不用廣武君策，信大喜。陵居谷中，虜在上一段，似孫臏引龐涓入馬陵道時。陵縱火自救，發連弩射單于，單于遮道攻陵，四面矢如雨下，疾呼曰李陵，韓延年趣降。龐涓追孫臏時亦言舉火，言萬弩夾道而伏，言萬弩俱發，言斬樹白而書之曰龐涓死於此樹之下，又其不僅以項羽本紀者矣。」

又云：「班孟堅、王貢兩龔鮑傳，首先歷舉古來自潔之士，次歷舉當時清名之士，以爲王吉輩發端，傳中插入邴漢、邴曼容等，傳末復旁及諸清名之士，此班書之規模，史記、孟荀列傳者。」

第五節 經學家之散文

漢自武帝崇尚儒術，通經之士日衆，漢之能文者幾于無不通經，今論其瑩瑩大者董仲舒劉向二人，以爲代表焉。

漢書董仲舒傳，「董仲舒，廣川人也。少治春秋。孝景時爲博士。下帷講誦，弟子傳以久次相授業，或莫見其面，蓋三年不窺田園，其勤如此。進退容止，非禮不行，學士皆師尊之。武帝卽位，舉賢良文學之士，前後百數，而仲舒對賢良策焉。」一百三家集有董膠西集一卷。

賢良策對一

制曰。朕獲承至尊休德。傳之亡窮。而施之罔極。任大而守重。是以夙夜不皇康寧。永惟萬事之統。猶懼有闕。故廣延四方之豪儁。郡國諸侯。公選賢良。修繫博習之士。欲聞大道之要。至論之極。今子大夫褒然爲舉首。而天下洽和。百王同之。當虞氏之樂。垂聽而問焉。蓋聞五帝三王之道。改制作樂。而天下洽和。百王同之。當虞氏之樂。莫盛於韶。於周莫盛於勺。聖王已沒。鐘鼓筦弦之聲未衰。而大道微缺。陵夷至虐。紂之行。王道大壞矣。夫五百年之間。守文之君。當塗之士。欲則先王之法。以戴翼。其世者甚衆。然猶不能反。必推之於大衰而後息。與。烏。庫。凡其所爲。屑屑夙興夜寐。失其統上。則天降命不可復反。必推之於大衰而後息。與。烏。庫。凡其所爲。屑屑夙興夜寐。失其統上。

當世，施朝廷者也。班氏云：自武帝初立，魏其武安侯爲相，而隆儒矣，及仲舒對策，推明孔氏，抑黜百家，立學校之言，州郡舉茂材孝廉，皆仲舒發之。豈謂孔子孟子，不能行其道於天下，至董生乃能施之發之。」

石遺室論文云：「漢代文章，世稱賈茂董醇。茂盛也，卽樹木枝葉暢茂之意，賈生之策論，根本盛大，枝葉扶疏，茂不難解也。董之醇在何處乎？均是此意。此言在他人言之透露，而董言之含蓄；他人言之激烈，而董言之委婉，不肯求其簡捷。三策原以災異作主，而第一篇開口曰以觀天人相與之際，曰天盡欲扶持而安全之，曰事在彊勉而已矣，曰可使還至而立有效者也，皆說得親切近情。曰非道亡也，幽厲不繇也，曰非天降命不可得反其所操持，諄謬失其統也，委婉中又說得鄭重，視天難讎命靡常者較親切矣。曰刑罰不中，則生邪氣云云，曰天任德不任刑，曰陽不得陰之助云云，曰故先王不肯爲也，皆頗有至理。曰四方正遠，近莫敢不一於正而亡有邪氣，奸其間者，則煞句頗峭，以其上正心以正朝廷，各句已堂堂正正說之，此處正收太平，故反足一句；又足以陰陽調，風雨時，至王道終矣一段，以鼓舞修德之心，文氣可謂厚矣；又反足以鳳鳥不至，至不得致也數句，厚之至也。曰自古以來未嘗

有以亂濟亂大敗天下之民如秦者也，文氣已足矣；又重之曰，其遺毒餘烈，至今未滅，使習俗薄惡，人
民歸頑抵冒殊扞熟爛如此之甚者也，皆文氣之厚處；又肯說多餘話，而說來不討厭，使人動聽，如人
君莫不欲安存而惡危亡云云是也。」

漢書楚元王傳云：向字子政，末名更生，年十二，以父德任爲郎。既冠，以行修飾擢爲諫大夫。一百
三家集有劉子政集一卷。今錄其諫起昌陵疏如下：

諫起昌陵疏

臣聞易曰：安不忘危，存不忘亡。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故賢聖之君，博觀終始，窮極事情，而是非分明。王者必通三統，明天命所授者博也。非獨一姓也。孔子論詩，至於殷士膚敏，裸將于京，喟然歎曰：大哉天命，善不可不傳于子孫。是以富貴無常，不如是則王公其何以戒懼。民萌何以勸勉。蓋傷微子之事周，而痛殷之亡也。雖有堯舜之聖，不能化丹朱之子。雖有禹湯之德，不能訓末孫之桀紂。自古及今，未有不亡之國也。昔高皇帝既滅秦，將都雒陽，感寤劉敬之言，自以德不及周，而賢于秦，遂徙都關中。依周之德，因秦之阻，世之長短，以律爲效。故常戰慄，不敢諱亡。孔子所謂富貴無常，蓋謂此也。孝文皇帝居霸陵，北臨廡，意悽愴懷，顧謂羣臣曰：嗟乎！以北山石爲椁，用紵絮澣陳漆其間，豈可動哉。張釋之進曰：使其中有欲，雖銅南山猶有隙，使其無可欲，雖無石椁，又何感焉。夫死者無終極，而國家有廢興，雖銅南釋之之言，爲無窮計也。孝文寤焉，遂薄葬，不起山墳。易曰：古之葬者，厚衣之，槨以藏之中野，不封不樹。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不起山墳，作自黃帝始。黃帝葬於橘山，葬

費大萬百餘。死者恨于下。生者愁于上。怨氣感動陰陽。因之以飢饉。物故流離。謀甚厚。聰明疏達。蓋世。宜弘漢家之德。崇劉氏之美。光昭五帝三王。而顧與暴秦亂君競爲奢侈。比方邛隴。說愚夫之目。隆一時之觀。達賢知之心。下觀賢知。穆公延陵。樽里陛下羞之。惟陛下上覽明聖。黃帝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仲尼之制。下觀賢知。穆公延陵。樽里張釋之意。孝文帝去墳薄葬。以儉安神。可以爲則。秦昭始皇。增山厚藏。以侈生害。足以爲戒。初陵之撫。宜從公卿大臣之議。以息衆慮。

石遺室論文云：「劉向論起昌陵疏，首段言自古無不亡之國，厚葬無益，可謂敢言，以一唱三歎，

極有風神。其警語云：王者必通三統，明天命所授者博，非獨一姓也。又云：雖有堯舜之聖，不能化丹朱之子；雖有禹湯之德，不能訓末孫之桀紂。自古及今，未有不亡之國也。次段歷舉古來薄葬之人，皆有特識，亦以淡宕之筆出之。其警語云：夫死者無終極，而國家有廢興，故釋之之言（張釋之對漢文帝曰，使其中有可欲，雖錮南山猶有隙，使其中無可欲，雖無石椁，又何感焉）爲無窮計也。又云：此聖帝明王賢君智士遠覽獨慮無窮之計也。其賢臣孝子亦承命順意而薄葬之，此誠奉安君父忠孝之至也。三段乃詳言厚葬之害，以甚足悲也，豈不哀哉！分兩次作繁筆，亦出以唱歎。末段始反復總以痛切之言，其警語云：是故德彌厚者葬彌薄，知愈深者葬愈微；無德寡知，其葬愈厚；邱隴彌高，宮廟甚麗，發

掘必速。由是觀之，明暗之效，葬之吉凶，昭然可見矣。又云：陛下始營初陵，其制約小，天下莫不稱賢明；及徙昌陵，增埤爲高，積土爲山，發民墳墓，積以萬數；以死者爲有知，發人之墓，其害多矣；若其無知，又焉用大謀之賢知則不說，以示衆庶則苦之，若苟以說愚夫淫侈之人，又何爲哉？子政文章，筆皆平實，此篇獨多姿態。」

董劉之文，其根據經術剴切深厚如此。柱嘗謂漢之散文，可分四大派，一辭賦派，二經世派，三經術派，四史學派，其餘可爲附庸而已。辭賦派以司馬相如揚雄爲宗，其後流而爲駢文，後世古文家韓退之時或宗之；經世派以賈誼羅錯爲魁，其流而爲駢文者陸宣公爲最，後世古文家三蘇等宗之；經術派以董仲舒劉向爲首，而後世古文家李翱曾鞏王安石輩宗之；史學家以司馬遷班固爲祖，而後世古文家韓退之歐陽修之徒，多宗司馬氏。

此外公孫宏匡衡亦以經術爲文，若京房翼奉李尋等雖經學專家而散文非其所長矣，至於東漢無一不文以經術焉。

第六節 訓詁派之散文

西漢經學家之於經也，大抵通大義，不事章句，如賈董劉向楊雄之徒皆是也。至東漢儒者，遂爲之一變，事章句，工訓詁，如鄭興鄭衆賈逵馬融鄭玄之徒是也。西漢儒者求通大義，故多工文；東漢儒者局促于訓詁，故尠能文者；惟馬融之辭賦，最爲富麗，足以上方楊班而已。今略論鄭玄許慎二家，以見一斑焉。

後漢書鄭玄傳云：「玄字康，成，北海高密人也。少爲鄉嗇夫，得休歸，常詣學宮，不樂爲吏，父數怒之，不能禁；遂造太學受業，師事京兆第五元。先始通京氏易，公羊春秋，三統歷，九章算術。又從東郡張恭祖受周官禮記，左氏春秋，韓詩，古文尙書。以山東無足問者，乃西入關，因涿郡盧植，師事扶風馬融。融門徒四百餘人，升堂進者五十餘生。融素驕貴，玄在門下，三年不得見，乃使高業弟子傳受於玄。玄日夜尋誦，未嘗怠倦，會融集諸生考論圖緯，聞玄善算，乃召見於樓上。玄因從質諸疑義，問畢辭歸，融喟然謂門人曰：鄭生今去，吾道東矣。玄自遊學十餘年，乃歸鄉里。家貧，客耕東萊，學徒相隨已數百千

若忽忘不識亦已焉哉。

後漢書儒林傳云：「許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人也。性淳篤，少博學經籍，馬融常推敬之。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爲郡功曹，舉孝廉，再遷除涪長，卒于家。初慎以五經傳說臧否不同，於是撰爲五經異義，又作說文解字十四篇，皆傳於世。」今錄其說文解字敘於後：

說文解字敘

敘曰：古者庖犧氏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視鳥獸之文，而統其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垂憲象，及神農氏結繩爲治，而統其造事。庶業其緜，飾僞萌生。黃帝之史倉頡，見鳥獸蹏迹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百工以文飾，萬品以察。蓋取諸夬，夬鳥獸蹏迹之迹，言文者宣教明化於王者朝廷。聲相益，所以施祿及下。文者物象之本也。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書。書者如也。小學以迄五帝三王之世，改易殊體，曰指事，曰象形，曰指事者，七十有二代，靡有同焉。周禮八歲入學，保氏教國子，先以六書，一曰指事，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也。二曰象形，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詘，日月是也。三曰指事，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也。四曰會意，會意者，比類合誼，以見指撝，壺信是也。五曰轉注，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六曰假借，假借者，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及宣王大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至孔子書六經，左丘明述春秋傳，皆分爲七國。厥意可得而說，其後諸侯力政，不統於王，惡禮樂之害已，而皆去其典籍，分爲七國。田囑異晦，車塗異軌，律令異瀆，衣冠異制，言語異聲，而皆去其典

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斯作倉頡篇中車府令趙
 高作爰歷篇。大史令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書。改所謂小篆者也。是
 時秦燒經書。滌除舊典。大發吏卒與大篆。二曰獄職。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
 文。由此絕矣。自爾秦書有八體。一曰隸書。漢興有草書。尉律學。僅十七已上。始試不。諷
 印九千。六曰署。乃得為史。又書。八曰體試之書。郡移大史井課。尉律學。僅十七已上。始試不。諷
 輒舉効之。今雖有尉津。不課。小人不修。莫達其說久矣。亦能言之。孝宣皇帝時。召通倉頡
 者張敞從受之。涼州刺史杜業。沛人爰禮。講學大夫秦近。亦能言之。孝宣皇帝時。召通倉頡
 凡倉頡等百餘人。令說文字。未央廷中。以禮為小學元士。略存之矣。及亡新居攝。使大司
 空甄豐等校文書之部。自以為應制作。三曰篆書。古小篆。四曰左書。一曰古文。孔子壁始
 中書者。下杜人程邈所宅也。而得禮記尙書。所以春秋論語孝經。又北平侯張蒼春秋左氏傳
 得郡國亦往。於山川得鼎彝。其銘即奇者也。古文。故說。更正文。似。雖虛造。不可流之。其
 亂常行。乃猥曰馬頭人。為長。逐人持十為斗。誼。稱秦之隸書。為倉頡時書。云父子相傳。何
 人受錢。蔽所希聞。不見通學。未嘗觀字。例之條。怪舊藝而善野言。以其所知為祕妙。其
 究洞聖人之微旨。又見倉頡篇。中幼子承詔。人。因曰。古帝之所作也。其辭有神。僊之術焉。
 其迷誤不諭。豈不悖哉。書曰。予欲觀古人之象。言必遵修舊文。而不穿鑿。孔子曰。
 吾猶及史之闕文。蓋文字者。經藝之本。王政之始。人所以垂後。是非無正。巧說邪辭。曰
 使天下學者疑。蓋文字者。經藝之本。王政之始。人所以垂後。是非無正。巧說邪辭。曰

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曠而不可亂也。今觀篆文。合以古籀。博采通人。至於小大。信而有證。稽讓其說。將以理羣類。解謬誤。曉學者。達神旨。分別部居。不相雜廁也。萬物咸覩。靡不兼載。厥誼不昭。爰明以諭。其得易孟氏。書孔氏。詩毛氏。禮周官春秋左氏論語。孝經。皆古文也。其於所不知。蓋闕如也。

康成之文，信筆而書，甚不費力，近於自然派之散文，爲後來陶淵明一派所宗。叔重之文，鏤心鑄腎，頗近駢文。東漢訓詁家之散文，以二子爲最傑出矣。

第七節 碑文家之散文

兩漢金石家之文，多不著讓者姓名，蓋古例也。然其文極渾厚朴茂，唐韓愈碑文，最爲後世稱頌，而不知多本於漢碑也。漢金文如盤銘等多屬韻文，今不錄。惟碑則有銘有敍，銘雖韻文，而敍文則散文也。故今略錄一二，以見其爲周秦金石文之流變焉。

漢碑用字固多俗體，以其爲隸變也。然時亦多存古字，且緣殷周鐘鼎文字之例，多用通假字，故讀漢碑不特可見文體之流變，且可以見字體之流變焉。

國三老袁君碑

君諱良。字厚卿。陳國扶樂人也。厥先舜苗。世為封君。周之興。虞闕父典陶。正頗為滿。為陳侯。至玄孫濤塗。扶樂初氏父字。厥先姓曰袁。世魯倍公。四年為大夫。虞闕父典陶。正頗為司。徒。其末或適齊。楚樂而袁。武征和三年。生曾孫幹。幹。子德。經。則。經。薨。子山。嗣。而悅。禮。侯。食遺鄉六百戶。君即山錫金紫。僊脩神之郝洪族。薨。資。天德之清。則。經。薨。子山。嗣。而悅。禮。世。至王莽而絕。戶。君即山錫金紫。僊脩神之郝洪族。薨。資。天德之清。則。經。薨。子山。嗣。而悅。禮。樂。舉孝廉。郎中初政。者。吞。將。白。匠。三。府。舉。君。徵。拜。議。太。守。符。節。令。張。路。等。子。光。博。平。令。謝。病。歸。家。孝順。初政。者。吞。將。白。匠。三。府。舉。君。徵。拜。議。太。守。符。節。令。張。路。等。子。光。博。平。令。中。子。騰。尚。書。郎。少。節。安。車。親。詔。書。可。父。事。割。之。養。以。君。實。饗。之。俱。列。三。臺。相。夫。人。結。髮。九。上。為。三。老。使。者。持。節。安。車。親。詔。書。可。父。事。割。之。養。以。君。實。饗。之。俱。列。三。臺。相。夫。人。結。髮。九。龍。殿。引。昔。孔。子。制。義。與。飯。酒。承。奉。則。有。與。盛。之。福。曰。頃。者。運。遇。運。害。之。變。朕。備。至。陰。陽。不。節。昔。孔。子。制。義。與。飯。酒。承。奉。則。有。與。盛。之。福。曰。頃。者。運。遇。運。害。之。變。朕。備。至。陰。陽。不。者。二。九。之。戒。今。直。其。際。圖。記。占。恐。有。交。會。諸。國。王。侯。自。先。帝。至。德。滿。之。漸。令。姦。邪。蓋。治。世。親。執。相。以。顯。選。簡。括。在。手。內。往。者。王。尊。發。縱。於。平。陽。清。約。藩。輔。拔。授。行。然。助。忠。臣。之。義。職。有。獻。善。去。否。其。加。精。微。無。測。切。防。絕。各。一。朕。疚。心。往。悉。乃。心。今。特。賜。錢。十。萬。雜。繒。數。十。匹。子。玉。具。劍。佩。卒。之。居。罔。室。廬。盛。矣。子。假。館。治。郡。行。父。平。仲。小。國。之。卿。五。其。儉。猶。稱。仕。況。漢。大。夫。年。二。月。同。辰。弘。而。無。瓊。石。不。遭。丘。明。實。錄。之。時。飛。清。逸。紛。其。厲。而。君。獨。立。於。是。厥。孫。衛。尉。滂。司。徒。嶽。邦。登。華。龍。才。眺。天。空。矚。其。碣。煌。煌。數。萬。世。澤。

郎中鄭君碑

君諱固·字伯堅·著君元子也·含中和之淑質·履上仁之清操·孝友著乎閭門·至行立乎鄉黨·初受業於歐陽·遂窮究于典籍·功曹·入則腹心·出則爪牙·忠以衛上·服之郡吏·諸曹掾史·主簿·督郵·五官掾·功曹·推賢達善·遠遁退讓·當世以衛上·服之自脩·犯顏警愕·造膝·僂辭·加以好成·方類·推賢達善·遠遁退讓·當世以衛上·服之元·羣后珍璋·以爲儲舉·先屈計·非其好也·奉我方貢·清眇乎羣彥·德能簡乎聖心·延嘉元年二月十九日·詔拜郎中·非其好也·奉我方貢·清眇乎羣彥·德能簡乎聖心·延嘉性·形於岐嶷·其四月廿四日·遭命隕身·痛如大君·夫先君大男孟子·有楊烏之才·善壇·以慰考妣之心·琦瑤延以爲至德不紀·遺芳·其辭曰·昔姬園圖武·弟述其兄·頤微·猷行於篋陋·獸·曷敢忘·乃刊石以旌遺芳·其辭曰·昔姬園圖武·弟述其兄·頤命·賁計·慶恭·竭力·敦我·義方·導我·禮則·傳宣·孔業·作世·幙則·從政·事上·乃遭·氣災·自勛·子·顛沛·家失·所怙·國亡·忠直·俯哭·誰訴·魂而有靈·焉告·嗟嗟·孟

吾嘗謂金石文實可謂爲純粹之美術文，金石字亦可謂純粹之美術字，蓋欲藉此以壽世者也。西漢以前之金石文多不著姓名，多不見於各家之專集，以當時尙無集也。故今於周秦與兩漢之金石文特爲專章以論之。

吳闔生云：「文章之事，以金石刻爲最重，其體亦最難。自退之韓氏外，殆莫有能爲之者。柳州猶

不失法度。至歐公而後，則盡簾古初，率意自爲，名爲誌銘，筆勢與他文無異。三蘇不喜爲碑刻，世亦知其不工。於是獨歐公碑銘至多，而尤擅大名。吾嘗謂歐公所爲碑文，皆論序傳狀類耳，實於金石體裁無與。夫文各有體要，今序書傳而用箴頌，作章奏而仿歌詩，可乎？歐公銘志之文，何以異是。嗚乎，法之不明也久矣。兒時讀韓文，喜其驚剴瑰奇，以爲退之偉才，故獨闢蹊徑如是，後來者所當步趨，而莫外也。及觀蔡中郎集，乃知碑刻之體，剴自中郎；退之特踵其法爲之，未嘗立異，顧其才高，遂乃出奇無窮耳。後得洪文惠所輯漢碑刻，益詫爲平生所未見，反覆研誦，彌月不能去手。乃知漢人碑頌，其高文至多，崇閎偉偉，非中郎一家所能概，而退之不能出其範圍。中郎雖負盛名，亦因當時風氣而爲之，非其特剴者，而金石之文固而導源於此也。蓋三代以上，銘功德於彝鼎，其詞尙簡，今存者雖多而不盡可識；石刻之文，惟岐陽之鼓，後世亦未能盡解，顧其體可意而知也。秦皇崛起，褒功立石，皆丞相斯爲之，原本雅頌，一變而爲金石之體，法律森嚴，足以範圍百世；後儒或以爲破除詩書，自我作古者非也。事未有無法而可以自立者，彼李斯寧獨異哉？繼斯而作者則孟堅燕然山銘，皆軒天拔地，壁立萬仞，豈獨二子才雄，抑金石之作，其道固若是也。碑銘如於東漢，作者不盡知其何人，要皆遵遁成軌，製作卑

異，其氣其辭，與三代彝鼎石鼓秦皇刻石勝響相通，無支離隔絕之謂，所存今不可多見，見者莫不光氣炯然，皆天地之鴻寶也。論者不察，輒病東漢靡弱，謂其氣蓄然而盡，是豈可謂知言乎？曹氏代漢，相去未幾，所爲大饗受禪諸碑，皆當時朝廟鉅典，而氣旣剽輕，詞亦窳陋，良由操丕否德，亦篡逆之朝，執筆者固無弘毅之士也。自是以降，六朝碑志，陳陳相因，一流於駢儷浮冗，無可觀覽；至退之而後起衰振懦，復絕前載，而規撫意度，則一秉東漢之遺，可覆按也。今學者皆知韓文之奇，而於漢代諸碑熟視若無覩焉；譬如敬人之子孫，而忘其父祖可乎？」

第三章 爲文學而文學時代之散文

漢魏之際

第一節 總論

文心雕龍時序篇云：「自哀平陵替，光武中興，深懷圖讖，頗略文華。然杜篤獻誅以免刑，班彪參奏以補令，雖非旁求，亦不遐棄。及明帝疊耀，崇愛儒術，肄禮璧堂，講文虎觀，孟堅珥筆於國史，賈逵給札于瑞頌，東平擅其懿文，沛王振其通論，帝則藩儀，輝光相照矣。自安和已下，迄至順桓，則有班傅三崔，王馬張蔡，磊落鴻儒，才不時乏，而文章之選，存而不論。然中興之後，羣才稍改前轍，華實所附，斟酌經辭，蓋曆政講聚，故漸靡儒風者也。降及靈帝，時好辭製，造羲皇之書，開鴻都之賦，而樂松之徒，拓集淺陋，故揚賜號爲驩兒，蔡邕比之俳優，其餘風遺文，蓋蔑如也。自獻帝播遷，文學蓬轉，建安之末，區宇方輯，魏武以相王之尊，雅愛詩章，文帝以副君之重，妙善辭賦，陳思以公子之豪，下筆琳琅，並體貌英

逸，故俊才雲蒸。仲宣委質於漢南，孔璋歸命於河北，偉長從官於青士，公幹狗質於海隅，德璉綜其斐然之思，元瑜展其翩翩之樂，文蔚休伯之儔，于叔德祖之侶，傲雅觴豆之前，雍容衽席之上，灑筆以成酣歌，和墨以藉談笑。觀其時文，雅好慷慨，良由世積亂離，風衰俗怨，並志深而筆長，故梗概而多氣也。至明帝纂戎，制詩度曲，徵篇章之士，置崇文之觀，何劉羣才，迭相照耀。少主相仍，唯高貴英雅，顧盼合章，動言成論。于時正始餘風，篇體輕澹，而稽阮應繆，並馳文路矣。」劉師培謂此篇述東漢三國文學變遷，至爲明晰，誠學者所宜參考也。

劉師培云：「東漢之文，均尙和緩，其奮筆直書，以氣運詞，實自禰衡始。鸚鵡賦序謂衡因爲賦，筆不停輟，文不加點，知他文亦然。是以漢魏文士，多尙聘辭，或慷慨高厲，或溢氣盆涌，孔融鸚鵡賦序此皆衡文開之先也。」孔融引重衡文即以此啓故融之所作多範衡體與他篇文氣不同劉說固是。然亦本於文心雕龍。神思篇云：「相如含筆而瀉豪，楊雄輟翰而驚夢，桓譚疾感於苦思，王充氣竭於思慮，張衡研京以十年，左思練都以一紀，雖有巨製，亦思之緩也。淮南崇朝而賦騷，枚臯應召而成賦，子建援檮如口誦，仲宣舉筆似宿構，阮瑀據案而制書，禰衡當食而草奏，雖有短篇，亦思之速也。」彥和所舉捷速諸人，多屬建安者，

可見西漢遲緩之文，至漢末而一變矣。

又云：「建安文學，革易前型，遷蛻之由，可得而說。兩漢之世，戶習七經，雖及子家，必緣經術。魏武治國，頗雜刑名，文體因之，漸趨清峻，一也；建武以還，士民秉禮，迨及建安，漸尙通儉，儉則侈陳哀樂，通則漸藻玄思，二也；獻帝之初，諸方棋峙，乘時之士，頗慕縱橫，騁詞之風，肇專於此，三也；又漢之靈帝，頗好俳詞，見揚賜蔡邕等傳下習其風，益尙華靡，雖迄魏初，其風未革，四也。」

又云：「文心雕龍諸書，或以魏代文學，與漢不異，不知文學變遷，因自然之勢，魏文與漢不同者，蓋有四焉。書檄之文，騁詞以張勢，一也；論說之文，漸事校練名理，二也；奏疏之文，質直而屏華，三也；詩賦之文，益事華靡，多慷慨之音，四也。凡此四者，概與建安以前有異，此則研究者所當知也。」（中古文學史）劉氏此論最精。蓋文章之體，各有所宜，至此時而辨別始嚴。魏文帝典論文云：「夫文本同而末異，蓋奏議宜雅，書論宜理，銘誄尙實，詩賦欲麗，此四科不同，故能之者偏也。」

兩漢之世，專欲爲文人者，惟辭賦家耳，若著散文者，則以奏疏爲最工，此則以政教爲本，而非專欲爲文者也。故兩漢之世，尙未至於爲文學而文學時代。迄乎曹魏，則文學之風始大盛，故論文之篇，

子桓子建，均有佳製，非崇尚文學，曷克臻此？以是之故，詩賦之外，宜文宜質，亦極有體裁矣。

第二節 三曹之散文

沈約宋書謝靈運傳云：「三祖陳王，咸蓄盛藻，甫乃以情緯文，以文被質。」三祖者武帝、曹操、文帝，丕，明帝叡也。陳王者，陳思王植也。四人之中，以操不及植爲優。

曹操字孟德，沛國譙人，舉孝廉爲郎，黃巾起，拜騎都尉，歷官至丞相，由魏國公晉封王，諡曰武，子不受漢碑禪，尊爲太祖武皇帝。魏志曰：「漢末天下大亂，英雄並起，而袁紹虎視四州，疆盛莫敵。太祖運籌演謀，鞭撻宇內，肇申商之法術，該韓白之奇策，官方授材，各因其器，矯情任算，不念舊惡，總御皇機，克成洪業者，惟其明略最優也，抑可謂非常之人，超世之士矣。」申商、韓白二語，可以見魏武之學術，卽可以見魏武之文章，亦足以觀漢魏之際之文風矣。魏武之四言詩，既籠罩一切，於三百篇外，獨樹一幟，非漢人步趨三百篇者所能及；其散文亦雄偉悲壯，虎步百代。一百三家集有魏武帝集一卷。

讓縣自明本志令

孤始舉孝廉。年少。自以本非處穴知名之士。恐為海內人所見。凡愚欲為一郡守。常好作政教。以建立名譽。使世士明知之。故在。濟南。除內。殘人所見。凡愚欲為一郡守。常侍。以名為老。恐致家禍。此卻去二十年。待天。下。清。紀。尚。少。願。視。同。舉。者。等。耳。有五十。以名為老。恐致家禍。此卻去二十年。待天。下。清。紀。尚。少。願。視。同。舉。者。等。耳。有故。以四時歸鄉里。絕賓客。往來之望。然不能得如意。後徵為都尉。春射獵。求底。下。意。遂。更。欲以泥水自蔽。絕賓客。往來之望。然不能得如意。後徵為都尉。春射獵。求底。下。意。遂。更。欲為國家討賊立功。董卓之難。與征西將軍。是。時。合。兵。道。多。言。漢。故。征。西。將。軍。曹。侯。之。墓。此其志也。而遭值。董卓之難。與征西將軍。是。時。合。兵。道。多。言。漢。故。征。西。將。軍。曹。侯。之。墓。亦復不過三千人。此其本志有限也。倘更為禍。始。破。降。黃。巾。三。十。萬。衆。後。還。到。揚。州。更。募九江。下。皆。稱。臣。帝。位。名。門。曰。建。號。下。門。衣。被。皆。為。天。子。之。制。也。兩。婦。爭。為。皇。后。志。計。已。定。人。有。勸。術。使。遂。即。帝。位。名。門。曰。建。號。下。門。衣。被。皆。為。天。子。之。制。也。兩。婦。爭。為。皇。后。志。計。已。定。衆。但。計。使。死。為。國。以。義。滅。身。而。死。及。至。袁。紹。據。河。北。兵。勢。彌。盛。孤。自。度。勢。以。為。宗。室。之。包藏奸心。乍前乍過。矣。今觀世事。據有荊州。孤復定之。遂平天下。身。為。宰。相。人。臣。之。貴。以。極。意。望。已。過。矣。今觀世事。據有荊州。孤復定之。遂平天下。身。為。宰。相。人。臣。孤言。有不知遜之志。稱妄相。付度。每用。耿耿。人。齊。桓。晉。文。以。性。不。信。天。命。日。者。恐。私。心。相。評。大能。猶能奉事周室也。昔樂毅走趙。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可謂至德矣。猶事大王也。臣恬曰。戾。自。吾。先。人。及。至。子。孫。然。後。信。於。秦。三。世。謀。趙。之。徒。諫。將。兵。三。十。餘。萬。乎。其。胡。亥

足以背叛。然自知必死而守義者。不敢辱先人之教。以忘先王。孤每讀此二人書。未嘗不愴然流涕也。孤祖父以至孤身。皆當親重之任。可謂見信者矣。以及子植兄弟。未過於三世矣。孤非徒對君說此也。常以語妻妾。皆令深知此言。皆肝鬲之要也。顧我萬年之後。汝曹皆當出嫁。欲令傳道我心。使他入皆知之。孤此言。皆肝鬲之要也。所以勸勤懇懇。敘心腹者。見周公平侯國之書。以自明。恐人不信之。故然。為孤便爾。委捐所與兵衆。以還執事。歸就武平侯國。實不可也。何者。誠恐已離兵為人所禍也。既為子孫計。又已收則國家傾危。是以不得慕虛名而處實禍。此所不得為也。前朝思封三子為侯。固辭不受。今更欲受之。非欲復以為榮。欲以為外援。為萬安計。孤聞介推弱之避晉封。申胥之逃楚賞。未賞不書而歎。有以自省也。何向威靈。仗鉞征伐。推不辱主命。可謂天助漢室。非人力也。今上還陽夏柘苦三縣戶二萬。但食武平萬戶。且減孤之責也。少

曹丕 字子桓，武帝太子，仕漢為五官中郎將，操歿，嗣為丞相，魏王受漢禪，改元黃初，薨諡曰文。魏志云：「帝好文學，以著述為務，自所勒成垂百篇。又傳諸儒撰集經傳，隨類相從，凡千餘篇，號曰皇覽。」又曰：「文帝天資文藻，下筆成章，博聞彊識，才藝兼該。」一百三家集有魏文帝集一卷。

自敘

初平之元。董卓殺主虜后。蕩覆王室。是時四海既困。中平之政。兼惡卓之凶逆。家家思亂。人人自危。山東牧守。咸以春秋之義。衛人討州吁于濮。言人人皆得討賊。于

是內之大甲。義兵。名孟。豪大。俠卓。富邃。室大。強族。西。都。長安。會。而。山。東。大。者。連。郡。國。豫。之。師。戰。于。滎。陽。小。者。聚。阡。陌。以。還。城。郭。觀。塵。併。而。潰。黃。巾。盛。于。海。嶽。暴。骨。如。莽。于。井。冀。年。五。歲。勝。轉。上。以。四。方。擾。而。亂。鄉。邑。望。煙。而。奔。六。歲。而。知。射。州。又。教。余。騎。馬。八。歲。旬。日。而。能。騎。射。矣。亡。兄。孝。廉。子。修。從。兄。安。民。遇。害。時。余。建。安。初。上。南。征。荆。州。至。宛。騎。馬。降。旬。日。而。反。亡。兄。孝。廉。子。修。從。兄。安。民。遇。害。時。余。少。年。十。歲。乘。馬。得。不。脫。夫。逐。禽。輒。十。里。各。隨。時。而。用。步。生。于。中。體。健。心。每。不。厭。旅。之。間。是。以。始。定。冀。州。濊。貊。賁。良。子。丹。獵。于。鄴。四。終。日。時。歲。之。暮。春。九。旬。雉。免。三。十。和。風。扇。南。征。弓。操。手。柔。觀。夫。尚。書。令。荀。彧。奉。使。犒。軍。而。仰。見。余。談。論。之。未。或。喜。或。笑。曰。君。善。射。余。曰。此。埽。有。常。徑。余。言。有。常。所。中。必。洞。發。輒。中。妙。矣。非。至。妙。也。祭。酒。張。夫。驄。平。原。顧。或。拊。手。曰。善。馱。余。又。學。擊。劍。使。閱。師。多。虛。彎。矣。所。方。之。法。各。異。唯。京。師。善。從。阿。學。之。精。熱。嘗。與。平。麀。將。軍。劉。勳。術。稱。于。京。師。河。南。史。阿。言。昔。與。越。遊。具。得。其。法。余。從。阿。學。之。精。熱。嘗。與。平。麀。將。軍。劉。勳。術。稱。于。京。師。河。南。史。阿。言。昔。余。聞。展。善。有。手。臂。又。得。曉。五。兵。因。求。與。余。對。手。入。酒。酣。耳。熱。與。方。食。甘。蔗。便。以。為。杖。下。殿。數。交。三。中。其。臂。一。交。右。余。大。笑。其。欲。突。以。取。交。中。也。因。為。余。深。進。吾。法。急。尋。前。難。相。中。面。勳。故。齊。臂。耳。展。言。願。復。一。交。余。知。其。欲。突。以。取。交。中。也。因。為。余。深。進。吾。法。急。尋。前。難。相。中。面。勳。故。齊。臂。耳。將。軍。捐。棄。故。枝。更。受。要。道。笑。曰。一。坐。盡。歡。使。夫。事。不。可。去。其。故。已。方。長。更。授。少。曉。持。復。今。余。亦。願。對。不。知。所。出。載。為。坐。若。蓬。敏。于。狹。路。為。蔽。木。決。耳。後。從。于。他。戲。弄。敏。學。事。少。所。喜。復。唯。彈。棊。略。若。神。其。對。家。

少爲之賦。昔京師先工有馬合鄉侯。東方安世。張公子。常恨不得與彼數子者對。上好詩書文籍。雖在軍旅。手不釋卷。每定省從容。常言人少好學則思專。長則善忘。子長大而能勤學者唯吾與袁伯業耳。余是以少誦詩論。及長而備歷五經四部。史漢諸物。恕以及下。以付後之良史。

子桓文修飭安閑，與乃父之憤筆疾書，作風大別矣。他如典論論文，與吳質等書，尤爲清麗卓約，吾嘗以謂魏文帝之詩文，與王右軍之書法，可同類共賞。

曹植 字子建，丕弟，年十歲餘，誦讀詩論及辭賦數十萬言，善屬文。太祖嘗視其文，謂植曰：汝倩人邪？植跪曰：言出爲論，下筆成章，顧當面試，奈何倩人？時鄴銅爵臺新成，太祖悉將諸子登臺，使各爲賦，植援筆立成，可觀。太祖甚異之。黃初三年，進侯爲鄆城王，徙封東阿，又封陳，諡曰思。涵芬樓四部叢刊影印明活字曹子建集十卷。

籍田說

春耕於籍田。將欲以擬乎治國。非徒娛耳目而已也。昔者神農氏始嘗萬草。教民種植。經以大人之與此田。將欲以擬乎治國。非徒娛耳目而已也。夫營疇萬畝。厥田上下。經以大。際。帶以橫。奇柳夾路。名果被園。宰農實掌。是謂公田。此亦寡人之封疆也。日。參。沒。而。歸。館。晨。未。昕。而。即。野。此。亦。寡。人。之。先。下。也。蔽。蕪。特。疇。禾。黍。異。田。此。亦。寡。人。之。

理政也。及其息泉涌。所親賢也。懶有虞。無素琴。此亦寡人之所習樂也。蘭蕙荃蘅。植之近疇。此亦寡人之所遠俛也。若年豐歲登。果茂菜滋。則臣僕小大。咸取驗焉。

封人。有能以輕鑿修鉤。昔三苗共工。鯀驩兜。樹得以茂繁。中舍人曰。不識治天下者。亦有蠋者乎。寡人告之曰。昔晉國。晉分。六卿。魯平。三桓。非諸侯之蠋歟。然三國無輕鑿修鉤之任。人告之曰。齊弱。晉國。晉分。六卿。魯平。三桓。非諸侯之蠋歟。然三國無輕鑿修鉤之任。固一國之也。大夫勤耘。以收世祿。君子勤耘。以顯悅色。此亦君子之蠋也。天子勤耘。澤既時矣。苗既美矣。棄而不耘。則故為荒疇。蓋豐年者。期於必收。譬修道亦期於歿身也。夫凡人之為圃。各植其所好焉。好甘者植平齋。好苦者植平茶。好香者植平蘭。好辛者植平薑。至於寡人之圃。無不植也。

近。

此寓言之文，上承莊列，而秦漢已少見之；後世古文家，韓柳亦嘗爲之，柳宗元所爲，尤與子建爲

第三節 建安七子之散文

魏文帝典論論文云：「今之文人，魯國孔融文舉，廣陵陳琳孔璋，山陽王粲仲宣，北海徐幹偉長，

陳留阮瑀元瑜，汝南應瑒德璉，東平劉楨公幹，斯七子者于學無所遺，于辭無所假，咸以自騁驥於千里，仰齊足而並馳，以此相服，亦良難矣。」又云：「王粲長于辭賦，徐幹時有齊氣，然粲之匹也。如粲之初征，登樓槐賦，征思，幹之玄猿漏卮圓扇橘賦，雖張蔡不過也。然于他文，未能稱是。琳瑀之章表書記，今之雋也。應瑒和而不壯，劉楨壯而不密，孔融體氣高妙，有過人者，然不能持論，理不勝詞，以至乎難以嘲戲，及其所善，楊班儔也。」又與吳質書云：「觀古今文人，類不護細行，鮮能以名節自立，而偉長獨懷文抱質，恬淡寡欲，有箕山之志，可謂彬彬君子者矣；著中論二十餘篇，成一家之言，辭意典雅，足傳于後，比子爲不朽矣。德璉常斐然有述作之意，其才學足以著書，美志不遂，良可痛惜。間者歷覽諸子之文，對之杖淚，旣痛逝者，行自念也。孔璋章表殊健，微爲繁富。公幹有逸氣，但未適耳。其五言詩之善者，妙絕時人。元瑜書記翩翩，致足樂也。仲宣獨自善於辭賦，惜其體弱，不足起其文，至於所善，古人無以遠過。昔伯牙絕絃於鍾期，仲尼覆醢於子路，痛知音之難遇，傷門人之莫逮；諸子但爲未及古人，自一時之雋也。」曹植與楊德祖書亦曰：「昔仲宣獨步於漢南，孔璋鷹揚於河朔，偉長擅名於青土，公幹振藻於海隅，德璉發跡於此魏，足下高視於上京，當此之時，人人自謂握靈蛇之珠，家家自謂

抱荆山之玉，吾王於是設天網以該之，頓八絃以掩之，今悉集茲國矣。然此數子猶復不能飛軒絕跡，一舉千里。以孔璋之才，不閑於辭賦，而多自謂能與司馬長卿同風。譬畫虎不成，反爲狗也。前書嘲之，反作論盛道僕讀其文。夫鍾期不失聽，于今稱之，吾亦不能妄歎者，畏後世之嗤余也。」觀此三篇所論，則七子之作風可知矣。七子者典論所列孔融、陳琳、王粲、徐幹、阮瑀、應瑒、劉楨，後人所號爲建安七子者也。

孔融 字文舉，孔子二十世孫。少有俊才，獻帝時爲北海相，立學校，表儒術，尋拜大中大夫。性寬容少忘，喜誘益後進，及退閑職，賓客日盈其門。常歎曰：座上客常滿，尊中酒不空，吾無憂矣。融聞人之善若出諸己，言有可採必演而成之；面告其短，而退稱所長；薦賢達士，多所獎進；知而未言，以爲己過。故海內英俊，皆信服之。爲曹操所忌，被誅。一百三家集有孔少府集一卷。

王粲 字仲宣，山陽高平人。獻帝西遷，粲徙長安，左中郎將蔡邕見而奇之。時邕學顯著，貴重朝廷，常車騎填巷，賓客盈坐；聞粲在門，倒履迎之；粲至，年既幼弱，容狀短小，一坐盡驚。邕曰：此王公孫也，有異才，吾不如也；吾家書籍文章，盡當與之。粲善屬文，舉筆便成，無所改定，時人常以爲宿構。一百三

家集有王侍中集一卷。

徐幹 字偉長，北海人，爲司空軍謀祭酒掾屬，五官將文學。

陳琳 字孔璋，廣陵人，前爲何進主簿；避難冀州，袁紹使典文章；袁氏敗，歸太祖。一百三家集有

陳記室集一卷。

阮瑀 字元瑜，陳留人。少受學於蔡邕。建安中都護曹洪欲使掌書記，瑀不爲屈。太祖並以琳瑀爲司空軍謀祭酒管記室，軍國書檄，多琳瑀所作也。一百三家集有阮元瑜集一卷。

應瑒 字德璉，汝南人。一百三家集有應德璉集一卷。

劉楨 字公幹，東平人。瑒楨被太祖辟爲丞相掾屬。瑒轉爲平原侯庶子，後爲五官將文學。一百

三家集有劉公集一卷。

七子之散文，自以孔融爲最高，魏文稱爲氣體高妙，誠可當之而無媿；王粲次之；陳琳又次之；餘則難以伯仲矣。

汝穎優劣論

孔融

之讐。而棄親戚之好。而爲萬世之戒。遺同盟之恥。一變夷戎狄。將有誚讓之言。況我族類。而不痛心邪。夫欲立竹帛於當時。全宗祀於一世。豈宜同生分謗。爭校得失乎。若冀州有不弟之傲。無慙順之節。仁君當降志辱身。以濟事爲務。事定之後。使天下平。其曲直。不亦爲高義邪。今仁君見憎於夫人。未若鄭莊之於姜氏。昆弟之嫌。使天下重華之於象傲。然莊公卒從大隧之樂。象傲終受有鼻之封。願捐棄百痾。追攝舊義。復爲母子昆弟如初。今整勒士馬。瞻望鵠立。

諫何進召外兵

陳琳

易稱既鹿無虞。諺有掩目捕雀。夫微物尙不可欺。以得志。況國之大事。其可以詐立乎。今將軍總皇威。握兵要。龍驤虎步。高下在心。以此行事。無異於鼓洪爐。以燎毛髮。但當速發雷霆。擲者爲雄。所謂倒持干戈。授人以柄之。而反釋其利器。更徵於他。

諫曹植書

劉楨

家丞刊顯。北土之彥。少乘高節。玄靜澹泊。私懼觀者。將謂君侯習近不肖。禮賢不足。人並列左右。而楨禮遇殊特。顯反疏簡。言少理多。真雅士也。楨誠不足同貫。斯爲上招謗。其罪不小。以此反側。

要而論之。魏代散文。約分兩派。一曰悲壯派。此派自魏武開之。陳思繼之。益以富麗。凡王粲陳琳吳質之屬隨之。而皆望塵不及者也。凡六朝陸機徐庾等尙氣勢者均自此出。二曰清麗派。此派魏文倡之。凡阮籍繁欽之徒隨之。凡六朝之潛氣內轉。尙氣韻一派。均從此出。

第四節 吳蜀之散文

吳蜀文學，遠不及魏。然蜀之諸葛亮，有前後出師表，實千古最有名之文字。吳文之爲人傳誦者，則幾於無有。唯有章躍之博奕論，與諸葛恪與丞相陸遜書等，不過數篇而已。

諸葛亮 字孔明，琅琊陽都人，蜀漢丞相，封武鄉侯。蜀志云：「亮性長於巧思，損益連弩，木牛流馬，皆出其意；推衍兵法，作八陣圖，咸得其要；教言書奏多可觀，別爲一集。」一百三家集有諸葛亮丞相集三卷。

諸葛恪 字元遜，瑾長子也。孫權嘗問恪曰：卿父與叔父（諸葛亮）孰賢？對曰：臣父爲優。權問其故。對曰：臣父知所事，叔父不知。爲吳撫越將軍領丹陽太守，拜大傅。

前出師表

諸葛亮

臣亮言。先帝創業未半，而中道崩殂。今天下三分，益州疲弊，此誠危急存亡之秋也。然侍衛之臣，不懈於內；忠志之士，忘身於外者，蓋追先帝之殊遇，欲報之於陛下也。誠宜開張聖聽，以光先帝遺德，恢宏志士之氣，不宜異同。若有作姦犯科，及爲忠善

者。宜付有司。論其刑賞。以昭陛下平明之治。不宜偏私。使內外異法也。侍中侍耶郭攸之。費禕。董允等。此皆良實。志慮忠純。是以先帝簡拔。以遺陛下。愚以為宮中之事。無大小。悉用諮之。然後施行。必能裨補闕漏。有所裨益。愚以為營中之事。無大小。悉以諮之。必能使行陳和睦。優劣得所。也。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所以興隆也。可計日而待也。臣本布衣。躬耕於南陽。苟全性命於亂世。不求聞達。於諸侯。痛恨於桓靈也。待中尚書長史參軍。躬耕於南陽。苟全性命於亂世。不求聞達。於諸侯。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受任於敗軍之際。奉命於危難之間。當此之時。先帝知臣謹慎。故臨崩寄臣以大事也。受命以來。夙夜憂歎。恐付不效。以傷先帝之明。故五月渡瀘。深入不毛。今南方已定。兵甲已足。當獎帥三軍。北定中原。庶竭駑鈍。攘除姦凶。興復漢室。還於舊都也。此臣之所以報先帝而忠陛下之職分也。至於斟酌損益。進盡忠言。則攸之。禕。允之任也。此願陛下所以報先帝而忠陛下之職分也。至於之罪。以告先帝之靈。若無興德之言。則責攸之。禕。允之恩。感激。以彰其遠。離。陛下亦宜自謀。以諮善道。察納雅言。深追先帝遺詔。責攸之。禕。允之恩。感激。以彰其遠。離。陛下亦宜自謀。不知所云。

與丞相陸遜書

諸葛亮

揚敬叔傳清論。以為方今人物彫盡。守德業者不能復幾。宜相左右。更為輔車。上笑國事。下相珍惜。又疾世俗好相誇毀。使已成之器。中有損累。將進之徒。意不歡笑者。聞此喟然。誠獨擊節。愚以為君子不求備於一人。自孔氏門徒。大數三千。其見異者七十二人。至於子張子路子貢等。七十之徒。亞聖。自孔氏門徒。大數三千。其見異

嗷。賜不受命。豈况下此而無所闕。且仲尼不以數子之不備而引以爲友。不以人所短棄其所長也。加以當今取士。宜寬於往古。何者。時務從橫。而善人單少。不以人所短。常苦不克。苟令性不邪惡。且志在鍊力。不可纖論苛克。苛克則彼聖賢猶將不全。適其出入者邪。故曰。以道望人則難。或以人望人則易。賢愚非爲大難。惟坐克己不能盡如禮。許子將輩。所以更相謗訕。或至於禍。原其本起。非爲大難。惟坐克己不能盡如禮。而責人專以正義。夫己不如禮。則人不服。責人以正義。則人不堪。內不服其行。外不堪其責。則不得不相怨。相怨一生。則小入得容其間。得容其間。則三至之言。浸潤之。而紛錯交至。雖使至明至親者處之。猶難以自定。況已爲隙。且未能明者乎。是故張陳至於血刃。蕭朱不終其好。本由於此而已。夫不舍小過。纖微相責。久乃至於家戶。爲怨之士也。一國無復全行之士也。

石遺室論文云：「前出師表中段，的是三國時文字，上變漢京之樸茂，下開六朝之雋爽。其氣韻少能辨之者。此表云：「臣本布衣，躬耕於南陽」至「此臣之新以報先帝而忠陛下之職分也。」悲壯蒼涼，所謂聲情激越矣。三國志注引魏武故事，載建安十五年曹操令云：「孤始舉孝廉，年少欲爲一郡守，好作政教，以建立名譽。故在濟南始除殘去穢，遠遷諸常侍，以爲彊豪所忿，恐致家禍，去官之後，年紀尚少，願視同歲中，年有五十，未名爲老，內自圖之，從此卻走二十年，待天下清，乃與同歲中始舉者等耳。故以四時歸鄉里，於譙東五十里築精舍，欲秋夏讀書，冬春射獵，求底下之地，欲以泥水自

蔽絕賓客往來之望，然不能得如意。後徵爲都尉，遷典軍校尉，意遂更欲爲國家討賊立功，欲望封侯，作征西將軍，然後題墓道，言漢故征西將軍曹侯之墓，此其志也。而遭值董卓之難，興舉義兵。後領兗州，破降黃巾三十萬衆。又袁術僭號於九江，後孤討擒其四將，獲其人衆，遂使術窮亡解沮，發病而死。及至袁紹據河北，兵勢強盛，幸而破紹，梟其二子。又劉表自以爲宗室，包藏奸心，乍前乍卻，以觀世事，據有荊州，孤復定之。遂平天下，身爲宰相，人臣之貴已極，意望已過矣。設使國家無孤，不知當幾人稱帝？幾人稱王？或者人見孤彊盛，又性不信天命之事，恐私心相評，言有不遜之志，妄相忖度，每用耿耿。齊桓晉文，所以垂稱至今日者，以其兵勢廣大，猶能奉事周室也。論語云：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可謂至德矣。夫能以大事小也。然欲使孤便爾委捐新典兵衆，以還執事，歸就武平侯國，實不可也。何者？誠恐已離兵，爲人新禍，旣爲子孫計，又已敗則國家傾危，是以不得慕虛名，而處實禍。老橫中又時有慷慨悲歌之意。下至孫權，其與曹公賤，亦有「春水方生，公宜速去。足下不死，孤不得安」等語，見吳曆。可見當時文章風氣大同小異如此。

林傳甲云：「蜀漢昭烈帝備，當漢祚已移，擁梁益一隅，稱尊號，規模未備，文物無足稱。後世史臣，

每尊蜀漢爲正統者，則因武侯出師表而重也。親賢臣，遠小人，諮諏善道，察納雅言，皆儒者純粹之精語。後出師表所謂漢賊不兩立，王業不偏安，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成敗利害，非所逆觀，非社稷之臣而能若是乎？武侯自知才弱敵強，惟不安於坐以待亡，故冒險進取，光明磊落，可揭以告萬世。孔明將沒，自表後主，言臣死之日，不使內有餘帛，外有益財，以負陛下。嗚呼！此其所以爲孔明歟？魏臣華歆王朗陳羣葛瓊各有書與孔明，陳天命人事，欲使舉國稱藩，孔明不報書，作正議，其大義昭於天日矣。

又云：「江左六朝，建國金陵，阻長江爲天塹，自孫氏始。孫堅蓋孫武之後，其子策始有江左，皆轉戰無前，驍健尙武。策始用文士張紘，爲書絕袁術。孫權襲父兄之業，稱帝號，其文筆古雅，責語葛瑾之詔，讓孫皎之書，所見皆卓爾不羣。其子孫休繼立爲景帝，其答張布詔曰：孤之涉學，羣書略備，所見不少也。由此觀之，南朝天子好讀書，孫氏實啓之矣。虞翻諫獵書之簡要，駱統理張溫表之詳暢，諸葛恪與丞相陸遜書上孫奮牋之明敏條達，吳人文之可傳者也。吳楚多才，如嚴峻之好說文，闕澤陸績之善歷數，薛綜滑稽，出口成文，亦西蜀秦宓之流亞也。周瑜傳中諫以荊州資劉備疏，薦魯肅疏，皆非完璧，而雄直之氣，略可見也。吳之末造，賀邵諫孫皓書，韋曜之博奕論，華覈請救蜀表，漸近偶儷，亦皆質

而不俚，足以自競於漢魏之間。孰謂南朝文士柔弱乎？」

第三編 駢文極盛時代之散文

晉及南北朝

第一章 總論

自西晉至南北朝可謂駢文詩賦極盛時代，亦卽爲文學而文學之極盛時代也。晉之著名作家，有陸機、陸雲、潘岳、潘尼、張載、張協、張元、左思、鍾嶸。詩品所謂晉太康中，三張二陸，兩潘一左，勃爾復興，踵武前王，風流未沫，亦文章之中興也。晉宋之際，則有謝混、陶潛、湯惠休。宋則顏延之、謝靈運、傅亮、范曄、袁淑、謝瞻、謝惠連、謝莊、鮑照。齊則有王儉、王僧虔、王融、謝朓。齊梁之際，則有沈約、范雲、江淹、丘遲、任昉、劉孝綽、劉峻、王筠、柳惲、吳均、何遜。陳則有徐陵、江總之輩。文人之盛，難以更僕數。然自來論六朝文學者，莫不以詩賦駢文爲主，而忽其散文。而不知六朝之散文，亦甚有足稱者。且當時文筆分途，晉書蔡謨傳云：「文筆議論，有集行世。」南史顏延之傳：「宋文帝問延之諸子能，延之曰：竣得臣筆，測得臣

文。」劉勰 文心雕龍云：「今之常言，有文有筆，以爲無韻者筆也，有韻者文也。」梁元帝 金樓子云：「至如不便爲詩如閻纂，善爲章奏如伯松，若是之流，泛謂之筆；吟詠風謠，流連哀思者謂之文。」然則當時之所謂文，猶今人所謂詩賦也；當時所謂筆，猶後人所謂文也。廣義言之，當時之所謂文者，猶後世所謂詩賦駢文也；當時所謂筆者，猶後世所謂散文也。唯當時之五言詩，特爲發達，駢文亦登峯造極，辭賦則由兩漢之板重而變爲雋永，由兩漢之繁富而變清豔，故論西晉六朝之文者，莫不重詩賦而忽其散文焉。

第一節 藻麗派之散文

晉代文家之最尙藻麗而能爲散文者，莫如潘陸。晉書潘岳傳，「岳字安仁，滎陽中牟人也。少以才穎見稱鄉邑，號爲奇童，謂終賈之儔也。」又云：「岳美姿儀，辭藻絕麗，尤善爲哀誄之文。」一百三家集有潘黃門集一卷。又陸機傳云：「陸機字士衡，吳郡人也。身長七尺，其聲如雷，少有異才，文章冠世，伏膺道術，非禮不動。」又曰：「機天才秀逸，辭藻宏麗，張華嘗謂之曰：人之爲文，常恨才少，而子更

患其多。弟雲嘗與書曰：君苗見兄文，輒欲焚其筆硯。後葛洪著書，稱機文猶玄圃之積玉，無非夜光焉；五河之吐流，泉源如一焉。其弘麗妍贍，英銳漂逸，亦一代之絕乎？其爲人所推服如此。〔四部叢刊影印明正德覆宋本陸士衡文集十卷。〕

潘陸之文，多屬駢文。然亦有可以入於散文者，茲各錄一篇如下：

閒居賦序

潘岳

岳嘗讀汲黯傳。至司馬安四至九卿。而良史書之以巧宦之目。未嘗不慨然廢書而歎曰：嗟乎！巧誠有之。拙亦宜然。願常以爲士之生也。非至聖無軌。微妙玄通者。則必立功立事。效當年之用。是以資忠履信。以進德也。修辭立誠。以居業也。僕少竊鄉曲之譽。立司空太尉之命。所奉之主。卽太宰魯武公其人。也。舉秀才爲郎。業。僕事世祖武皇帝。與河陽懷令。尙書郎廷尉平。未召拜。諒闇之際。領大傅主簿。涉乎知命之年。爲民。八徙官。而復官。除長安令。遷博士。親疾輒去官。免。自弱冠。涉乎知命之年。爲民。八徙官。而一進階。再免。論余也。一不拜職。遷者三而已矣。雖通塞有遇。抑亦拙者之效也。昔通人和長與之論。余也。一不拜職。遷者三而已矣。雖通塞有遇。抑亦拙者之效也。又在官。百工惟時。拙者可以絕意乎。寵榮之事矣。分。庶浮雲之志。築室種樹。尙何遙。遠膝下。色養。而屑屑從斗筲之役乎。於是覽止足之分。庶浮雲之志。築室種樹。尙何遙。自得。池沼足以魚釣。春稅足以代耕。灌園粥蔬。以供朝夕之膳。賦以歌事。遂情焉。俟。伏臘之費。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此亦拙者之爲政也。乃作閒居賦。以歌事。遂情焉。俟。

弔魏武帝文序

陸機

元·康八年·機始以蚤耶出補著作·游死乎祕閣·而見魏武帝遺令·愀然歎息·傷懷者久之·客曰·夫始終者萬物之大歸也·生者性命之區域·是以臨喪·殯而後悲·觀陳根而絕哭·今乃傷心百年之際·與山崩起於朽壤·亦云數而已矣·然百姓怪焉者·豈不以資高明之質·而不免卑濁之業·居長安之勢·而終嬰傾離之患·故乎·夫以迴天倒區之力·而不能振形骸之內·濟世夷難之智·而受困魏闕之下·已而格上下者·藏於區區之木·光于四表者·繫乎叢蔚之土·雄心摧於弱情·壯圖終於衰志·長算屈於短日·遠視顧於促路·嗚呼·豈特晉史之異闕·景·黔黎之怪積·岸乎·觀其所以顧命冢嗣·貽謀四子·不當效也·善乎·達·隆家之訓·亦弘·持·姬女而指·季豹以示·四子·曰·至於小忿·怒·因·泣·下·失·傷哉·曩以天下自任·今則幾乎密託人·又曰·吾媿好妓·人·得乎亡者無存·於臺而婉變·房園之內·綢繆家人之務·今則幾乎密託人·又曰·吾媿好妓·人·得乎亡者無存·於臺而婉變·房園尺牀·總帳·朝脯上脯·精之屬·月朝十五·輒向帳作妓·汝等時時登銅雀臺·望吾西陵墓田·又云·餘香可分與諸夫人·朝十五·輒向帳作妓·汝等時時登銅雀臺·望吾西陵中·吾餘衣裘·可別為一藏·不能者兄弟可共分之·既而竟分焉·亡者可以勿求·存者可以勿違·求與違不其兩傷乎·悲夫·愛有大而必失·惡有甚而必得·智慧可以勿求·去其惡·威力不能全其愛·故前識所不用心·而聖人罕言焉·若乃繫情素於外物·蓄曲念於閨房·亦賢俊之所宜廢乎·於是途憤懣而獻用云爾·

謂「雄心摧於弱情，壯圖終於衰志，長算屈於短日，遠跡頓於促路。」云云，雖爲弔文，抑何似謗書也？但蕭云：士衡家世在吳，累葉將相，羽翼吳運。士衡以瑚璉俊才，值國滅家喪，不能展用佐時，既以孫皓

舉士委魏，作辨亡論以著其得失；其發憤譏評武帝，正言若反，非無病而呻也。

第二節 帖學家之散文

吾國美術，莫高於書法。而自古以書法兼文章名者，於周秦莫如李斯；於漢莫如蔡邕；於後莫如王羲之。然李蔡之書存於石刻，凡石刻之文，必爲極矜意之作，與三代鐘鼎之文正復相類；作者書者刻者無不極人工之巧而爲之也。帖學則不然，書者隨意寫之，作者隨意出之，原不期人之刻之也；故其字與文一任天而行，極自然之致，與鐘鼎石刻之文學家適極端相反。吾既愛人工之巧，而尤愛天然之妙也。故特述此章焉。

兩晉六朝之帖學書家，以王羲之爲最。晉書王羲之傳：「羲之字逸少，幼訥於言，人未之奇；年十三，嘗謁周顛，顛察而異之；及長辯瞻，以骨鯁稱；尤善隸書，爲古今冠。」此所謂隸書，當指楷書也。羲之楷書之最著名者爲樂毅論，行書之最著名者爲蘭亭集序，草書之最著名者爲十七帖。十七帖之文則尤吾所謂任天而行者也。一百三家集有王右軍集二卷。

十七帖節錄

十七日。先書。郗司馬未去。即日得足下書爲慰。先書以具示復數字。

吾前東。粗足作佳觀。吾爲逸民之懷久矣。足下何以方復及此。似夢中語邪。無緣言面。爲歎書。何能悉。

龍保等平安也。至爲簡隔也。見卿舅可耳。遲知問。

居。叔當西邪。念遠離不可。

計與足下別。廿六年於今。雖時書問。不解闊懷。或復得足下後二書。但增歎慨。如頃積雪凝寒。五十年中所無。想頃如常。冀來夏秋間。復得足下問耳。比者悠悠。如頃積

言可。

吾復食久。猶爲劣。大都比之年時。爲復可食。足下保愛爲上。大臨書但有惆悵。

得足下旂。胡桃藥二種。知足下至。戎鹽乃要也。是服食所須。以當一笑。服食。方回。近之。未許。吾此志。知我者。希。此有成言。無緣見卿。以當一笑。服

彼所須藥草。

靑李來禽櫻桃日給。生子皆盛。爲佳。函封多不生。

足下所疏云。此菓佳。可爲致事。當遠及。此種彼胡桃子者。大惠也。吾篤喜種菓。今在田里。唯以此爲事。故遠及。足下致此。桃子皆生也。吾篤

• 瞻近無緣。• 言苦有期耳。• 言苦但有悲歎。• 亦度卿當不居京。• 足下小大悉平安也。• 此既過。• 又筋氣佳。• 云卿當來居此。• 喜遇不可言。• 想必果

問示

• 益令其遊目。• 足也。• 具彼山川。• 可得果當告。• 楊雄蜀都少足耳。• 至時示。• 意。• 週此期。• 真以日為多。• 奇。• 想足下鎮彼。• 未。• 有動理耳。• 要欲及卿在彼。• 唯修載在遠。• 音問不數。• 懸情司州。• 但疾言

• 此。• 心以馳於彼。• 矣。• 諸從。• 絃數。• 有間。• 粗平安。• 唯修載在遠。• 音問不數。• 懸情司州。• 但疾言

• 吾無間然。• 諸公私可恨。• 足下所云。• 皆盡事勢。• 有以副此志不。• 高尙不出。• 今為所在。• 其人

• 嚴君平司馬相如楊子雲。• 皆有後不。

此文絕不修飾，而味之雋永，乃古今無兩。惜今閣帖中所存諸帖，悉多斷簡，不能盡句讀耳。然其

軍策令

魏武帝

孤先在襄邑。• 有起兵意。• 與工師共作卑手刀。• 時北海孫賓碩來候孤。• 譏孤曰。• 當募其大者。• 乃與工師共作刀耶。• 孤答曰。• 能小復能大。• 何害。• 袁本初。• 鑑萬領。• 吾大鑑二十奇破之。• 本初馬鑑二百具。• 吾不能。• 有十具。• 見其少。• 遂不施也。• 吾遂出奇破之。• 是時士卒練甲。• 不與今時等也。

夏侯淵。今月賊燒卻鹿角。鹿角去本營十五里。淵將四百兵行鹿角。因使士補之。賊山上望見。從谷中卒出。淵使兵與鬪。賊遂繞出其後。兵退而淵未至。甚可傷。淵本非能用兵也。軍中呼爲白地將軍。爲督帥尙不當親戰。況補鹿角乎。

詔羣臣

魏文帝

三世長者知被服。五世長者知飲食。此言被服飲食非長者不別也。

夫珍玩必中國。夏則縑繒縮總。其白如雪。冬則羅紈綺縠。衣疊鮮文。未聞衣布服葛也。

前後每得蜀錦。殊不相似。比適可訝。而鮮卑尙復不愛也。自吳所織如意。虎頭。連璧錦。亦有金薄。蜀薄。來至洛邑。皆下惡。是爲下工之物。皆有虛名。虎

江東爲葛。寧可比羅紈綺縠。

前於闐王山習。所上孔雀尾萬枝。文彩五色。人以爲金根車蓋。遠望耀人眼目。飲食一物。南方有譚。文彩正裂人牙。時有甜耳。

新城孟太守道蜀。膳鹿雞。鷺味皆澹。蜀人作食。喜著飴蜜。以助味也。故

真定御梨。大若拳。甘若蜜。脆若菱。可以解煩釋渴。

南方有龍眼荔枝。寧比西國蒲萄石蜜乎。醉且不如中國也。今以荔枝賜將吏。險之。則知其味薄矣。凡棗。莫若安邑御棗也。

中國珍果甚多。且復爲蒲萄。味長汁多。除煩解渴。又釀以爲酒。宿醒。甘於鞠。蘗而食。善醉。而不餽。肥而不酢。冷而不寒。當其朱夏。涉秋。尙有餘暑。醉酒宿醒。甘於鞠蘗而食。善醉。

而易醒。道之已流。瀛岷。唾之者。况親食之邪。他方之果。寧有匹之者。

魏武父子此等作品，其行文在有意無意之間，疑爲右軍之所本也。

晉書謂「羲之雅好服食養性，不樂在京師；初渡浙江，便有終焉之志；會稽有佳山水，名士多居之，謝安未仕時亦居焉，孫綽李充許詢支遁等皆以文義冠世，並築室東土，與羲之同好。嘗與同志宴集於會稽山陰之蘭亭，羲之自爲序，以申其志。」今錄其文如下：

蘭亭集序

永和九年。歲在癸丑。暮春之初。會於清流入瀄。蘭亭。修稷事也。羣賢畢至。少長咸集。此地有崇山峻嶺。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帶左右。引以爲流觴曲水。列坐其次。仰觀宇宙之大。俯察品類之盛。所以遊目騁懷。足以極視聽之娛。信可樂也。夫人之相與。俯仰一世。或取諸懷抱。悟言一室之內。或因寄所託。放浪形骸之外。雖趣舍萬殊。靜躁不同。當其欣於所遇。暫得於己。快然自足。曾不知老之將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隨事遷。感慨係之矣。向之所欣。俯仰之間。以為陳迹。猶不能不以之興懷。况脩短隨化。終期於盡。古人云。死生亦大矣。豈不痛哉。每覽昔人興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嘗不臨文嗟悼。不能喻之於懷。固知一死生爲虛誕。齊彭殤爲妄作。後之視今。亦由今之視昔。悲夫。故列敘時人。錄其所述。雖世殊事異。所以興懷。其致一也。後之覽者。亦將有感於斯文。

此文雖不如十七帖之隨意着筆，然不事文彩，味自雋永也。

石遺室論文云：「六朝間散文之絕無僅有者，不過王右軍陶靖節之作數篇。而右軍蘭亭序，昭明文選及後世諸選本皆不收。論者以爲篇中連用絲竹管絃四字，絲竹卽管絃爲重複。然此四字實本漢書張禹傳。傳云：後堂理絲竹絃管，前人已據而辯之，又引莊子我無糧我無食爲證矣。其實昭明文選，多可訾議，佳篇遺漏者甚多，不足爲憑。其序陶淵明集，指其閑情一賦，以爲白璧微瑕，乃於高唐神女好色洛神諸賦，則無不選入，此何說哉？且題曰閑情，乃言防閑情之所至也。何所用其疵點乎？後世選家不選，殆自謂所選皆有關人心世道之文，合於立德立功之旨。乃歸有光寒花葬誌，自寫與妻婢調笑情狀，頗不莊雅，而姚惜抱選入古文辭類纂，曾滌生選入經史百家雜鈔，謂之何哉？豈知晉代承魏何晏王衍諸人風尚，競務清談，大概老莊宗旨；右軍雅志高尚，稱疾去郡，誓於父母墓前，與東土人士，窮名山，泛蒼海，優游無事，弋釣爲娛，宜其所言於老莊玄旨，變本加厲矣；而此序臨河輿感，知一死生爲虛誕，齊彭殤爲妄作，卽仲尼樂行憂違，在川上而有逝者如斯之歎也。世人薰心富貴，顛倒得失，宜其不足以知此。昭明舍右軍而采顏延年王元長二作，則偏重駢麗之故，與平淮西碑舍昌黎而

取段文昌者，命意略同也。」

第三節 自然派之散文

晉宋間之文學，最放異彩者爲陶淵明。其詩世多知之；文則駢文家既以其不穠麗而鮮及之，古文家亦以其不矜意而少選之。而不知其雅澹自然之致，與其詩無二，不尙修飾，妙合自然，非深於文者不能爲也。原其所祖，則上本匡劉，近祖康成。今錄其與子儼等疏於後：

與子儼等疏

告儼俟份佚修。天地賦命。生必有死。自古聖賢。誰能獨免。子夏有言。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四友之人。親受音旨。發斯談者。將非窮達不可外求。子壽天永無。外請故耶。吾年過五十。少而窮苦。每以家弊。東西遊走。性剛才拙。與物多忤。自量爲己。必賄俗患。僂俛辭世。使汝等幼而飢寒。余嘗感孺。仲賢妻之言。敗絮自擁。何慙兒子。必此既一事矣。但恨鄰靡二仲。室無萊婦。抱茲苦心。良獨內愧。少學琴書。偶愛閒靜。開卷有得。便欣然忘食。見樹木交蔭。時鳥變聲。亦復歡然有喜。常言五六月中。靜北窗下。臥遇涼風暫至。自謂是羲皇上人。漸就衰損。罕親舊不遺。每以日月遂往。機巧好疏。下臥求在昔。矧然如何。病患以來。漸就衰損。罕親舊不遺。每以日月遂往。機巧大分將有限也。汝輩稚小。家貧每役。柴水之勞。何時可免。念之生心。若何可言。然汝等雖不同生。當思四海皆兄弟之義。鮑叔管仲。何分財無猜。念之生心。若何可言。

• 遂能以敗爲成。因喪立功。他人尙爾。况司父之人哉。• 穎川韓元長。漢末名士。身處卿佐。八十而終。兄弟同居。至於沒齒。濟北氾稚春。晉時操行人也。• 七世同財。家人無怨色。• 詩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 雖不能爾。至心尙之。汝其慎哉。吾復何言。• 雖

石遺室論文曰：「三國六朝散文可論者甚少。鄭康成本漢末人，至三國尙存，其戒子書中有云：「顯譽成於僚友，德行立於己志，若致聲稱，亦有榮於所生，可不深念邪？可不深念邪？」末云：「家今差多於昔，勤力務時，無恤飢寒，菲飲食，薄衣服，節夫二者，尙令吾寡憾，若忽忘不識，亦已焉哉！」著墨不多，而自親切有味。康成湛深經學，故文字氣息醇茂，不務爲崢嶸氣勢，極似西漢匡劉諸作。且此篇乃對子之言，尤貴樸實，自道毫無假飾，在東漢末視蔡中郎孔北海輩之膚廓，迥不相侔矣。晉陶淵明與子儼俛份佚修疏，筆意頗相近，以其恬退不仕，與世無競同也。兩文前半篇自敍生平，尤爲相似，自係陶之著意效鄭，而絕無一字蹈襲處。惟陶作較有詞采，中一段云：少學琴書，偶愛閒情，開卷有得，便欣然忘食。見樹木交蔭，時鳥變聲，亦復歡然有喜。常言五月中，北窗下臥，遇涼風暫至，自謂是羲皇上人。意淺識罕，謂斯言可保。日月遂往，機巧遂疏，緬求在昔，渺然如何？」蓋淵明工詩，故興趣橫生，而又不落纖仄，所以可貴。」

淵明散文之美者，尙有五柳先生傳、桃花源記、孟府君傳等。其韻文之佳者，則有歸來來辭、士不遇賦、閑情賦。南史隱逸傳云：「陶潛字淵明，或云字深明，名元亮，尋陽柴桑人。少有高志。家貧親老，起爲州祭酒，不堪吏職，少日自解歸。州召主簿，不就。躬耕自資。後爲鎮軍建威參軍，謂親朋曰：聊欲絃歌爲三徑之資，可乎？執事者聞之，以爲彭澤令。義熙末，徵爲著作郎，不就。」四部叢刊影印宋巾箱本箋注陶淵明集十卷。淵明自然派之散文，後世惟唐白居易最爲近之。

第四節 論難派之散文

魏晉之間，學重名理，故晉儒魯勝已注墨辯。迄於齊梁，佛法益盛，辯難之風更熾。如宋何承天之達性論、報應問、答宗居士書、顧愿定命論等，均論辯精微，無媿名家之作。而范縝之神滅論、沈約之難神滅論，尤爲佳製。公孫龍子而後，僅見之文也。

范縝，南史范縝傳，字子真，南鄉舞陰人。縝少孤貧，事母孝謹。年未弱冠，從沛國劉瓛學，瓛甚奇之，親爲之冠。在瓛門下積年，恒芒屨布衣，徒行於路。瓛門下多車馬貴游，縝在其間，聊無恥媿。及長博

而慮無本體。苟無本於我形也。而可徧寄於異人形。猶凡可張甲之情。而有凡乙之軀。李丙之性。神託趙丁之體。然乎哉。我形也。而可徧寄於異人形。猶凡可張甲之情。而有凡乙之軀。李丙之性。神異矣。聖人之神。而寄凡人之精。器亦昭。凡人之神。而託聖人之體。精是以八采。有不昭之助。華之。又豈有聖人之神。而寄凡人之精。器亦昭。凡人之神。而託聖人之體。精是以八采。有不昭之助。華之。容此龍顏馬口也。軒是知之狀。人定分表之異也。比干之心。道革。七竅列角。乃亦形超。萬有。其大若拳。體孔。所未敢安。問曰。其子何耶。聖人答曰。必異於凡者。非玉。問雞類。鳳而非。鳳。項籍似有之。舜人。項孔。所未敢安。問曰。其子何耶。聖人答曰。必異於凡者。非玉。問雞類。鳳而非。鳳。項籍似有之。舜人。故宜爾。項無有。二而非。丘實且殊。器湯不均。異狀。神無益。俾。色。問曰。於此。益明矣。殊。形。器。不。聖。同。於。心。器。形。不。必。同。也。猶。馬。殊。形。毛。而。不。齊。二。逸。既。聞。之。色。而。均。美。謝。神。是。以。晉。棘。固。宜。和。然。等。敢。問。經。城。云。為。驂。驢。驢。形。不。必。同。也。猶。馬。殊。形。毛。而。不。齊。二。逸。既。聞。之。色。而。均。美。謝。神。是。以。晉。棘。固。宜。和。然。等。敢。問。經。城。云。為。驂。宗廟。以鬼饗之。何謂也。問曰。答曰。有。被。聖。甲。之。教。生。豕。見。所。以。弭。著。其。子。之。心。寧。而。屬。偷。薄。之。意。邪。答。曰。而。明。之。此。鬼。饗。之。謂。矣。問。曰。答。曰。有。被。聖。甲。之。教。生。豕。見。所。以。弭。著。其。子。之。心。寧。而。屬。偷。薄。之。意。邪。答。曰。而。必。齊。鄭。之。公。子。也。或。存。或。亡。易。稱。故。知。鬼。神。之。皆。為。鬼。彭。天。地。相。有。似。而。不。違。能。然。又。曰。為。載。人。鬼。一。車。未。人。滅。而。為。鬼。何。鬼。滅。而。為。人。禽。焉。則。未。之。知。也。飛。走。之。別。知。此。神。有。人。焉。有。何。利。用。邪。幽。明。之。別。浮。屠。害。政。桑。門。蠶。俗。風。驚。霧。起。馳。蕩。不。休。良。由。厚。我。之。情。深。其。濟。溺。物。之。意。淺。財。以。赴。僧。破。產。以。趨。佛。而。不。恤。親。戚。以。憐。窮。匱。者。何。良。由。厚。我。之。情。深。其。濟。溺。物。之。意。淺。財。以。赴。僧。破。產。遺。采。之。報。委。務。施。關。於。顏。色。千。歸。德。必。於。在。僧。已。歡。意。暢。於。容。髮。之。言。不。懼。以。阿。鼻。之。苦。期。誘。以。虛。誕。之。辭。欣。以。兜。率。之。樂。行。問。故。捨。違。掖。於。官。府。橫。衣。粟。罄。於。情。遊。列。餅。鉢。於。泥。木。棄。其。親。愛。究。弗。勝。人。

爲。頌聲尙攏。惟此之故。其流莫已。其病無限。若陶甄稟於自然。小羅均於獨畝。君上保其恬素。以耕而食。食不可窮也。可蠶而衣。衣不可盡也。用此道也。奉

難范鎮神滅論

沈約

來論云。形卽是神。神卽是形。又云。人體是一。故神不得二。若如雅論。此二物不得相離。則七竅百體。無處是非神矣。七竅之用既異。故百體所管不一。神亦隨事而應。不則其名亦應。順事而改。有神者對形之名異。而形中之形之別。各有其名。則應神中之神。亦應各有其名矣。今舉形則有四肢百體之名異。而屈伸聽受之別。各有其名。則應神中之神。亦應唯名寡也。若用分百體。七尺之神。神則無處無形與神對。片不非神矣。何則。形之名多。神非可妄合邪。又昔。日之。是。舉鑄之稱。利。劍。利。卽。是。一。目。刀。之。與。利。非。劍。形。不。同。矣。利。之。用。弗。改。豈。而。質。之。形。已。移。劍。與。夫。前。生。爲。甲。又。後。生。爲。丙。夫。人。之。道。或。異。已。分。矣。而。各。猶。有。其。爲。夫。今。之。爲。質。之。刀。之。爲。劍。與。夫。前。生。爲。甲。又。後。生。爲。丙。夫。人。之。道。或。異。已。分。矣。而。各。猶。有。其。爲。夫。今。取。一。牛。之。身。而。剖。之。爲。兩。與。利。飲。卽。形。之。生。卽。神。任。重。之。體。是。不。分。利。又。何。則。得。以。爲。利。神。形。之。與。神。邪。來。論。謂。之。爲。兩。與。利。飲。卽。形。之。生。卽。神。任。重。之。體。是。不。分。利。又。何。則。得。以。爲。利。神。形。於。體。則。有。蛟。蛇。目。手。足。之。別。鴻。鷹。手。之。用。不。爲。足。用。偏。可。割。東。陵。之。瓜。不。爲。一。眼。用。偏。可。割。南。山。之。竹。無。所。不。利。但。未。鍛。而。銛。之。耳。分。利。若。遍。施。四。方。物。則。利。體。可。以。聽。聲。矣。若。謂。刀。直。背。亦。不。利。得。兩。利。亦。有。利。爲。用。則。分。存。一。邊。毫。毛。處。耳。其。理。若。一。形。則。舉。體。若。合。又。安。得。同。乎。刀。若。舉。體。是。利。不。可。隨。用。則。分。存。一。邊。毫。毛。處。耳。其。理。若。一。形。則。舉。體。若。合。又。安。得。同。乎。刀。若。舉。體。是。利。不。可。隨。

長兼淇園貞幹。臣脩竹稽首也。臣聞芟夷蘊崇。農夫之善法。無使滋蔓。剪惡之。木盈。尋有蠶苗害稼。不加窮伐者也。切尋蘇臺前甘蕉一叢。宿漸雲露。荏苒歲月。擢木盈。尋風垂蔭含丈。階緣寵渥。猶銓衡百卉。所以予奪乖爽。高下在心。每叨天功。以爲己力。園同訴。自稱雖慚。枳梓。頗異蒿蓬。而甘蕉攢莖布影。由來無隔。今月某日。巫岫歛雲。棗樓開照。乾光弘普。枳枳。不矚。而甘蕉攢莖布影。獨見障蔽。今月某日。巫岫歛雲。棗臣謂偏辭難信。羗非政察以情切。尋攝甘蕉。出自藥草。才無芬馥之香。柯條之任。非有松柏後影之心。蓋闕葵藿傾陽之識。馮藉慶會。稽絕倫等。而得人之譽。靡即。稱平之聲。寂寞。遂使言樹之草。忘憂之用。莫施。無絕之芳。當門之弊。斯在。妨賢敗政。稱平之聲。寂葉。而不除。蠶外。憲章安用。請以見事。徒根。屈。

宋書謝靈運傳論

史臣曰。民稟天地之靈。含五常之德。剛柔迭用。喜愠分情。夫志動於中。則歌詠靈外。發六義所因。四始攸繫。升降謳謠。紛披風什。雖虞夏以前。夫遺文不觀。稟氣懷靈。源於前。或異。然則歌詠所興。宜自生民始也。周室既衰。風流彌著。屈平宋玉。導清源於前。賈誼相如。振芳塵於後。英辭潤金石。高義薄雲天。自茲以降。情志愈廣。清王褒劉向。揚班。崔蔡之徒。豔異軌。同奔。遞相師祖。雖清麗曲。時發乎建安。而蕪音累氣。固亦多矣。若夫平子豔異。軌文以情。變相絕唱。高蹤。清久無嗣。響。至于建安。而曹氏基命。文體三祖。陳王成。盛藻。甫乃以情。緯文。於情理之質。自漢至魏。四百餘年。體。並人才能。美情。獨映當時。是以一世之康。潘陸持秀。源其。流。所始。莫不同祖。風騷。徒以賞好。異情。故意製相詭。降及元康。潘陸持秀。律異。班。賈。曹王。轉旨。星稠。繁文綺。

合綴平壘之逸響。采南皮之高韻。遺風餘烈。事極江右。在晉中興。玄風獨扇。學窮於柱下。博物止乎七篇。馳騁文辭。義彈乎此。自建武暨于義熙。歷載將百。雖比響聯辭。波屬雲委。莫不寄言上德。託意玄珠。適麗之辭。無聞焉耳。仲文始革。許之風。叔源大變。太元之氣。爰逮宋氏。顏謝騰聲。靈運之興。會標舉。延年之體。裁明。密。竝方軋前秀。垂範後昆。若夫敷敘論心。商榷前藻。工拙之數。如有可言。夫五色相宣。八音協暢。由乎玄黃律呂。各適物宜。籟使宮羽相變。低昂舛節。若前有浮聲。而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子荆零雨之章。始可言文。至於先士茂製。諷高歷賞。子建函京之作。仲宣灞岸之篇。異。妙達此旨。正長朔風之句。竝直舉胸情。非傍詩史。正以音律調韻。取高前式。自靈均以來。多歷年代。雖文體稍精。而此秘未覩。至於高言妙句。音韻天成。皆暗與理合。匪由思至。張

蔡曹王。曾無先覺。潘陸顏謝。如曰不然。請待來世之知。

觀此所選沈文三首，難神滅論純乎筆者也；彈甘蕉文，純乎文者也；謝靈運傳論介於文與筆之間者也。難神滅論專主乎理勝，言貴精刻，無取乎華辭，故宜乎筆也；彈甘蕉文，乃寓意抒情之作，味貴深長，不宜過於質直，故宜乎文也；至於靈運傳論，意在論文，直抒句臆，故貴乎文筆之間也。六朝文人，明於文章之體用如此，豈可以宗師唐宋古文之故，而遂盡斥六朝文為靡麗哉？

第五節 寫景派之散文

六朝散文最放異彩而爲前此所絕少者，尙有寫景之文焉。吾國寫景之詩甚早，詩三百篇中已甚多有，而寫景之文則屈宋之韻文以外，周秦諸子，亦頗少見。兩漢散文，則以論事記事爲最優，寫景文則唯東漢馬第伯封禪儀記爲最善。石遺室論文曰：「東漢馬第伯封禪儀記，記光武封泰山事，爲古今雜記中奇偉之作。原書已亡，後人據續漢志、水經注、北堂書鈔、藝文類聚、初學記、白孔六帖、太平御覽諸書所引，采緝成編，但以意爲先後，中必有殘闕失次處，未遑細攷，故往往難於句讀，然無礙於其文之佳也。中一大段云：至中觀，去平地二十里，南向極望無不覩。仰望天關，如從谷底卻觀抗峯；其爲高也如視浮雲；其峻也石壁宵窳，如無道徑；遙望其人，端端如杆升，或以爲小白石，或以爲冰雪，久之白者移過樹，乃知是人也；殊不可上，四布僵臥石上，有頃復蘇，亦賴齋酒脯，處處有泉水，目輒爲之明；復勉強相將，行到天關，自以已至也；問道中人，言尙十餘里；其道旁山脅，大者廣八九尺，狹者五六尺；仰視巖石松樹，鬱鬱蒼蒼，若在雲中；俯視谿谷，碌碌不可見丈尺；遂至天門之下，仰視天門，突遼如從穴中視天；直上七里，賴其羊腸逶迤，名曰環道，往往有縲索，可得而登也；兩從者扶掖，前人相牽，後人見前人履底，前人見後人項，如畫重累人矣；所謂磨胸捩石捫天之難也。初上此道，行十餘步一休，

稍疲，咽脣焦，五六步一休，蹠蹠據頓地，不避涇闌，前有煥地，目視而兩腳不隨。皆摹寫逼肖處。」

訖乎魏晉六朝，寫景之詩賦日工，而寫景之散文則亦日進矣。於晉則有廬山諸道人游石門詩序，宋晉之間則陶淵明之陶花源記，齊代有陶宏景，梁有吳均，北魏則酈道元之水經注，尤爲巨製焉。

南史隱逸傳，「陶宏景，字通明，丹陽秣陵人也；幼有異操，得葛洪神仙傳，晝夜研尋，便有養生之志；止於句容之句曲山。一百三家集有陶隱居集一卷。」

南史文學傳，「吳均字叔庠，吳興故障人也；家世貧賤，至均好學，有俊才。文體清拔，好事者效之，謂爲吳均體。」一百三家集有吳朝清集一卷。

北史酷吏傳，「酈道元，字善長，范陽人也；歷覽奇書，撰注水經四十卷，本志十三篇，又爲七聘及諸文，皆行於世。」

遊石門詩序

廬山諸道人

石門在精舍南十餘里。一名障山。基連大嶺。體絕衆阜。闕三泉之會。並立而開流。傾巖玄映其上。蒙形表於自然。故因以爲名。此雖廬山之一隅。實斯地之奇觀。皆傳之於舊俗。而未觀者衆。將由懸瀨險峻。人獸迹絕。逡巡迴曲。路阻行難。故罕經焉。釋法師以隆安四年。仲春之月。因詠山水。遂杖錫而遊。於時。交徒同趣。三十餘人。經焉。

成拂衣長征。悵然增興。雖林壑幽邃。而開塗競進。於。雖乘危履巖石。詳觀其所悅。爲安。知七
至則援木尋葛。歷險窮崖。猿臂相引。僅乃造極。樂也。鬱泉周迴。以爲障。崇巖四營。而開
嶺之美。蘊奇於此。雙閣對峙。其前。觸類之形。映帶其後。清泉分流。而合注。流光迴照。則
字。其中有石壑石池。宮館之象。檣松芳草。蔚然光目。塵集。則萬象隱形。備矣。斯日也。乘
天。池。文石發彩。煥若披面。久而天氣。鬱然光目。塵集。則萬象隱形。備矣。斯日也。乘
情。奔。悅。文。石。發。彩。煥。若。披。面。而。天。氣。鬱。然。光。目。塵。集。則。萬。象。隱。形。備。矣。斯。日。也。乘
雲。迴。駕。影。想。羽。關。之。來。儀。狀。有。靈。相。和。而。若。玄。音。之。有。寄。乃。其。將。登。則。翕。拂。翮。而。神。以。之。暢。風。響。雖。樂
閒。不。期。會。物。而。欣。以。永。日。當。其。冲。豫。與。引。得。人。信。致。深。若。此。而。豈。不。以。虛。明。朗。而。尋。之。閒。遼。篤。其。情。之
耶。大。情。三。復。斯。談。猶。味。然。未。盡。哉。而。於。是。徘徊。嶺。所。存。已。往。四。矚。乃。九。幽。人。之。覽。邱。阜。成。恆。壺
日。因。此。而。推。哲。人。形。有。巨。細。雖。存。亦。宜。然。遠。喟。慨。焉。長。懷。各。欣。一。古。今。一。哭。歡。靈。感。良。辰。之。難。再
共。情。發。於。中。遂
詠。之。云。爾。

桃花源記

陶潛

晉太元中。武陵人。捕魚爲業。緣溪行。忘路之遠近。忽逢桃花林。夾岸數百步。中無
雜樹。芳草鮮美。落英繽紛。漁人甚異之。復前行。欲窮其林。林盡水源。便得一山。
山有小口。髣髴若有光。便捨船從口入。初極狹。纔通人。復行數十步。豁然開朗。
土地平曠。屋舍儼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阡陌交通。雞犬相聞。其中往來種作。
男女衣著。悉如外人。黃髮垂髫。並怡然自樂。見漁人。乃大驚。問所從來。具答之。
便要還家。設酒殺雞作食。村中聞有此人。咸來問訊。自云。先世避秦時亂。率妻子之

邑人。一。來。此。絕。境。不。復。出。焉。遂。與。外。人。各。復。隔。一。問。今。是。何。世。乃。不。知。有。漢。無。論。魏。晉。中。此。人。一。一。為。具。言。所。聞。皆。歎。惋。餘。人。各。復。延。至。其。家。皆。出。酒。食。停。數。日。辭。去。此。中。人。語。云。不。足。為。外。人。道。也。既。出。所。誌。其。途。迷。不。復。得。路。南。陽。劉。子。驥。及。郡。下。詣。太。守。說。如。此。太。守。即。遣。人。隨。其。往。尋。向。所。誌。不。復。得。路。南。陽。劉。子。驥。及。郡。下。詣。太。守。說。欣。然。規。往。未。果。尋。病。終。後。遂。無。問。津。者。

答謝中書書

陶宏景

山川之美。古來共談。猿鳥亂鳴。夕日欲頽。見底沉鱗。競躍石壁。五色交輝。青林翠竹。四時俱備。曉霧將歇。猿鳥亂鳴。夕日欲頽。見底沉鱗。競躍石壁。五色交輝。青林翠竹。四時俱備。未復有能與其奇者。

與宋元思書

吳均

風煙俱淨。天山共色。從流飄蕩。任意東西。自富陽至桐廬一百許里。奇山異水。天下獨絕。水皆經碧。千丈見底。游魚細石。直視無礙。急湍甚箭。猛浪若奔。夾岸高山。皆生寒樹。負勢競上。互相軒邈。爭高直指。千百成峯。泉水激石。冷泠作響。好鳥相鳴。嘓嘓成韻。巖上則千轉不窮。窈窕則百叫無絕。鸞飛戾天者。望風息心。經綸世務者。窺谷忘返。橫柯上蔽。在晝猶昏。疎條交映。有時見日。

巫峽

水經注

自三峽七百里中。兩岸連山。略無闕處。重巖疊嶂。有時早發白帝。暮宿江陵。夜分間。不見曦月。至於夏水襄陵。沿泝阻絕。或王命急宣。有時早發白帝。暮宿江陵。夜分間。不見

百里。雖乘奔御風。不以疾也。清榮峻茂。良多趣味。則素湍綠潭。迴清倒影。絕巘多生怪相。懸泉瀑布。風激其間。傳響。屬引淒異。空谷哀轉久絕。

凡此皆可見六朝人寫景文之工美矣。石門詩序頗與蘭亭序氣格相同，文體在乎駢散之間。桃源記則無駢文氣味，純乎散文矣。水經注文筆清雋，與陶宏景吳均一派爲近，駢多於散者也。後之古文家惟柳宗元諸記爲最優。化駢爲散者也。

第四編 古文極盛時代之散文

唐宋

第一章 總論

凡事盛極必衰，矯枉者必過正，此必然之勢也。文至六朝而駢儷極盛矣。誠如沈休文謝靈運傳論所謂「五色相宣，八音協暢，由乎玄黃律呂，各適物宜，欲使宮羽相變，低昂舛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妙達此旨，始可言文」者。由齊梁以至於初唐，益駢儷日甚矣。故北周有蘇綽之復古，北齊有顏之推之折衷，隋文帝時有李諤上書云：「臣聞古賢哲王之化人也，必變其視聽，防其嗜慾，塞其邪放之心，示以淳和之路。五教六行，爲訓人之本；詩書禮易，爲道義之門。故能家復孝慈，人知禮讓；正俗調風，莫大於此。其有上書獻賦，制誅鑄銘，皆以褒德序賢，明勳證理。苟非懲勸，義不徒然。降及後代，風教漸落。江左齊梁，其弊彌甚。貴賤賢愚，唯務吟詠；遂遺理存

異，尋虛逐微，競一韻之奇，爭一字之功。連篇累牘，不出月露之形；積案盈箱，唯是風雲之狀。世俗以此相高；朝廷据茲擢士。祿利之路既開，愛尚之情愈篤。於是閭里童昏，貴游總丱，未窺六義，先製五言。至如羲皇舜禹之典，伊傅周孔之說，不復關心，何嘗入耳？以傲誕爲清虛，以緣情爲勳績，指儒素爲古拙，用詩賦爲君子。故文筆日繁，其政日亂。良由棄大聖之規模，構無用以爲用也。」而王通之文中子事君篇，亦云：「子謂荀悅，史乎？史乎？謂陸機，文乎？文乎？皆思過半矣。子謂文士之行可見：謝靈運小人哉！其文傲，君子則謹。沈休文小人哉！其文冶，君子則典。鮑昭江淹古之狷者也，其文急以怨。吳筠孔珪古之狂者也，其文怪以怒。謝莊王融古之纖人也，其文碎。徐陵庾信古之夸人也，其文誕。或問孝綽兄弟，子曰：鄙人也，其文淫。或問湘東王兄弟，子曰：貪人也，其文繁。謝朓淺人也，其文捷。江揔詭人也，其文虛。皆古之不利人也。子謂顏延之王儉任昉，有君子之心焉，其文約以則。」又曰：「君子哉思王也，其文深以典。房玄齡問史，子曰：古之史也辯道，今之史也耀文。問文，子曰：古之文也約以達，今之文也繁以塞。」此皆六朝時代爲文學者反今復古之言論，而爲唐代古文派之先驅者也。迄至有唐，陳子昂、蕭穎士、李華、元結輩出，益漸爲復古之說；而元結尤毅然獨立。韓柳以前工爲古文者，元結其最者已。

雖然所謂古文者，非真復古，摹擬古人之謂也。去六朝之排偶聲律及其穠麗，而一復兩漢之淳樸，與其奇偶並用之自由而已。若句摹篇擬，陳陳相因，正古文家之大戒也。韓退之云：「惟陳言之務去。」又云：「能者非他，能自樹立，不因循者皆是也。」皆貴創作戒摹倣之言。

自韓柳諸古文家未興之前，無所謂古文也。爲文者皆隨時尙而已。自韓柳盛倡古文，李翱、孫樵之徒繼之，至宋而歐陽、王、曾、三蘇、六家出，而古文之道益尊。自是以後，駢文古文遂判爲二塗。其尊古文之甚者，且卑視駢文以爲不得與於文之例矣。故此時代，可謂之古文極盛之時代。

第一節 古文家先鋒元結之散文

唐人倡爲古文，早於韓柳，而成就甚偉者，莫如元結。結字次山，河南人。新唐書云：「少不羈，十七乃折節向學，事元德秀。」四部叢刊影印明正德本元次山集十卷，附拾遺。湛若水序其集云：「夫太上有質而無文，其次有質而有文，其次文浮其質，文浮其質，道之敝也。故林放問禮之本，孔子大之物之生也，先質而後文。故質也者生乎天者也；文也者生乎人者也。質也者先天而作者也；文也者後天

而述者也。故人之於斯文也，不難於文而難於質；不難於華而難於朴；不難於巧而難於拙。余自北遊觀藝於燕冀之都，得元子而異焉，欲質不欲野，欲朴不欲陋，欲拙不欲固，卓然自成其家者也。四庫全書總目，亦謂「結頗近於古之狂。然制行高潔，而深抱閔時憂國之心。文章戛戛自異，變排偶綺靡之習。杜甫嘗和其春陵行，稱其可爲天地萬物吐氣，晁公武謂其文如古鐘磬，不諧俗耳，高似孫謂其文章奇古，不蹈襲，蓋唐文在韓愈以前，毅然自爲者自結始，亦可謂耿介拔俗之姿矣。皇甫湜嘗題其涪溪中興頌曰：次山有文章，可惋只在碎；然長於指敍，約結有餘態；心語適相應，出句多分外；於諸作者間，拔戟成一隊。其品題亦頗近實也。」柱嘗以謂韓柳散文，純爲文集習氣；次山之作，則尙有子書之遺。近人章炳麟之文，頗出於此。次山言論文，多嫉時黷俗，今錄其時化一首如下：

時化

元子聞浪翁說化化無窮極。時之化也。翁亦未知時之化也。多於此乎。曰時焉何化。我未之記。元子曰。於戲。時之化也。道德爲嗜慾。化爲險薄。仁義爲貪暴。化爲凶亂。我禮樂爲軌淫。化爲侈靡。政教爲煩急。化爲苛酷。翁記於此乎。時之化也。夫婦爲溺惑。所化。化爲犬豕。父子爲悖慾。所化。化爲禽獸。兄弟爲猜忌。所化。化爲讎敵。宗戚爲財利所化。化爲行路。朋友爲世利所化。化爲市兒。翁能記於此乎。時之化也。大臣爲威權所化。化爲忠信。化爲姦謀。庶官爲禁忌所拘。公正化爲邪佞。公族爲猜忌所限。大賢

習化爲庸愚。人民爲征賦所傷。州里化爲井陌。或曰盡於草木。原野化爲狴犴。或曰殫於鳥獸。能詔於此乎。時之化也。山澤化爲井陌。或曰盡於草木。原野化爲狴犴。或曰殫於鳥獸。時之化也。情性爲風俗所化。無不作。豕。或曰數於祠禱。翁能詔於此乎。亂。顏容爲風俗所化。無不作。豎。翁能詔於此乎。

次山記事文尤簡古有法，茲錄其大唐中興頌序如下：

中唐中興頌序

天寶十四載。安祿山陷洛陽。明年陷長安。天子幸蜀。太子卽位於靈武。明年皇帝移軍鳳翔。其年復兩京。上皇還京師。於戲。前代帝王有盛德大業者必見於歌頌。若今歌頌大業。刻之金石。非老於文學。其誰宜爲。

石遺室論文云：『唐承六朝之後，文皆駢儷。至韓柳諸家出，始相率爲散體文。號稱起衰復古。然元次山結杜子美甫已嘗爲之。次山大唐中興頌序最工，蓋學左氏傳而神似者。左傳中最有法度而無一長語者莫如開卷先經起例五十餘言，云：『惠公元妃孟子。孟子卒，繼室以聲子，生隱公。宋武公生仲子，仲子生而有文在其手，曰爲魯夫人。故仲子歸於我，生桓公而惠公薨。是以隱公立而奉之。』首言元妃孟子，元妃正夫人，孟子子姓。宋國長女。古者諸侯嫁女於他國，以姪娣從，以備妾媵，故有孟

子遂有聲子。孟子卒，故以聲子爲繼室。古者繼室非正夫人，左傳齊少姜爲晉侯繼室，其證也。隱公繼室子，本非太子；無太子則立之，有太子則不得立。適宋武公又生仲子，而有爲魯夫人之手文，此特別異兆，宋魯兩國君皆信之，故歸惠公而爲正夫人。（諸侯不再娶此變禮也。）其子桓公，雖少當立，故復由仲之生敍起。婦人爲嫁曰歸，言其歸於我，明其爲嫁而非媵也。桓公既生，惠公遂薨，桓公幼，隱公於是乎攝位，一如周公攝成王故事。周公居攝，鄭氏說以爲攝位，非僅攝政也。此傳五十餘字中，所敍之人凡七：曰惠公，曰孟子，曰聲子，曰隱公，曰宋武公，曰仲子，曰桓公；其名號凡三：曰元妃，曰繼室，曰魯夫人。子以母貴，母之名正，其子之貴賤自明。其生卒凡五：曰孟子卒，曰生隱公，曰生仲子，曰桓公生，曰惠公薨，舉魯宋兩國數十年之夫婦妻妾父子兄弟父女姊妹譜系，朗若列眉，可謂簡而有法矣。元次山序云：天寶十四年，安祿山陷洛陽，明年陷長安，天子幸蜀。太子卽位於靈武。明年皇帝移京鳳翔，其年復兩京，上皇還京師。一僅四十餘字，凡言年者四，曰十四年，曰明年者二，曰其年者一；言地者七，曰洛陽，曰長安，曰蜀，曰靈武，曰鳳翔，曰兩京，曰京師；其人二而名號四，曰天子，曰太子，太子卽位而稱皇帝矣，既有皇帝而向之天子，稱上皇矣。其名稱之鄭重分明，非左傳稱元妃繼室魯夫人之義法乎。善

學者之異曲同工如此。又案左傳與次山此序，卽孔子正名之義，否則名不正而言不順也。尙有前於左傳者，儀禮周公所作，觀於士昏禮，壻在家，初稱主人；（注主人壻也，壻爲婦主）至女氏親迎則稱賓；至御婦車則稱壻；乘其車先亦稱壻；婦至揖婦以入，則又稱主人；入於室乃稱夫；以後乃皆稱主人；女在女氏（立於房中南面時）稱女；至奠雁時則稱婦；（由壻稱之也）以後壻御婦，車婦乘以几，婦至揖婦以入，婦尊西南面等，到底稱婦矣。（昏禮以壻家爲主也）公羊傳女在其國稱女，在塗稱婦，入國稱夫人，卽此義。作文所以貴通經也。」

第二節 古文大家韓柳之散文

唐之古文，至韓柳而大盛。論唐之古文，不能不數韓柳；猶論漢之史家，不能不數馬班；論戰代之辭賦，不能不數屈宋也。

新唐書云：「韓愈字退之，鄧州南陽人，生三歲而孤，隨伯兄會貶官嶺表，會卒，嫂鄭鞠之。愈自知讀書，日記數百千言，比長盡能通六經百家學。性明銳，不詭隨，與人交，始終不少變。成進士後，往往知

名；經愈指授，皆稱韓門弟子。每言文章自漢司馬相如太史公劉向楊雄後，作者不世出；故愈探本元，卓然樹立，成一家言。其原道原性師說等數十篇，皆與衍宏深，與孟軻楊雄表裏，而佐佑六經云。至它人造端置辭，要爲不蹈襲前人者，然惟愈爲之沛然若有餘。至其徒李翱李漢皇甫湜從而效之，遽不及遠甚。從愈游者若孟郊張籍，亦皆自名於時。〔四部叢刊影印元刊有朱文公校昌黎先生文集四卷，外集十卷，遺文一卷。

杜膏謂韓退之之文，可分爲三類。其一爲文從字順各識職，此如五原及答李翊書與孟尙書之類，皆理足辭充，沛然莫禦，故語不必求奇，字不必求險，而文義深粹，自爲傑作，所謂誠於中形於外者也；此從孟子得來，韓文此類於文爲最高。其二則怪怪奇奇詰詘聱牙，此如碑銘諸作，凡譽墓之文多屬之。言之既多無物，故不能不雕辭琢句以險怪爲工；此從漢碑得來，世人稱韓文者多以此類，而亦多昧其本原。其三爲實用類，此如黃家賊事宜狀，論淮西事宜狀之類，期在時人通曉，不欲以文傳世，而文亦甚工；此從魏晉得來，魏晉言事奏疏，亦多絕去華辭也。後世實用之文最宜法此。文各有體，淺深各異，不可一律，觀昌黎之文，各殊其體，豈非深知文之體用者乎？吾嘗見今人有上書當道，而效

法漢人所爲封禪典引之文句，自以爲足以誦頌昌黎者，豈非不知文體之尤者乎？

答李翊書

六月二十六日愈白。李生足下。生之書辭甚高。而其問何下而恭也。能如是不入。雖不欲告生以其道。道德之歸也。有日矣。況其外之文乎。抑愈所謂望孔子之門牆而不入。雖不欲期者甚似而幾矣。抑不知生之志。蘄勝於人而取於人。邪。生所謂立言者。是也。生所爲者。與勝於人而取於人。則固勝於人。而可取於人矣。將蘄至於古之立言者。則無望其速成。無誘於勢利。養其根而固其實。加其膏而希其光。根至於古者其實。途。膏。沃者其光。年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也。抑又有難者。非聖人之志。下自知其至。猶未也。行若遺。學之二十餘。不知其非若迷。當其取於心而注於手也。惟陳言之務去。憂憂乎其難哉。其觀於不至焉者。其昭昭然白黑分矣。而務去之。乃徐有得也。當其取於心而注於手也。如來矣。其觀於人也。笑之則以爲喜。譽之則以爲憂。當其取於心而注於手也。亦有年。然後浩乎其沛然矣。吾又懼其雜也。迎而距之。平心而察之。其皆醇也。然後肆焉。雖然不可以不養也。行之乎仁義之途。游而距之。詩書之源。無迷其途。醇也。源。氣盛則言之短長與擊之高下者皆宜也。雖大而物之浮者大小畢浮。氣之與言猶是也。奚取焉。雖然待用於人者。其肯於器邪。用與舍屬諸人。君子則不然。處心有道。行已樂也。有志乎古者希矣。志乎古必遺乎今。吾誠樂而悲之。不志乎利。聊相爲言之。非敢竄其可竄。而貶其可貶也。志乎古必遺乎今。吾誠樂而悲之。不志乎利。聊相爲言之。非

第四編 古文極盛時代之散文

·白

石遺室論文云：「答李翺書，乃自道其文字得力所在，用斬至於古之立言者，須合進學解參觀之，乃得韓文真相。而皇甫湜所撰韓文公墓誌銘，不免推崇太過；李翺所撰行狀，於文章第渾括數語，未詳其工力所自也。昌黎天資近鈍，而畢生致功至深，其云「無望其速成」至「其觀於人不知其非笑之爲非笑也，如是者有年」，皆困勉實在情形，並非故作謙言。其言「養其根而俟其實，加其膏而希其光，根之茂者其實遂，膏之沃者其光暉」，即進學解之「貪多務得，細大不捐，沈浸醲郁，含英咀華，作爲文章，其書滿家，上規姚姒，渾渾無涯，周誥殷盤，佶屈聱牙，春秋謹嚴，左氏浮夸，易奇而法，詩正而葩，下逮莊騷，太史所錄，子雲相如，同工異曲」；皇甫湜所謂「及其酣放，豪曲快字，陵紙怪發，鯨鏗春麗，驚耀天下」；李翺所謂「深於文章，每以爲自揚雄之後，作者不出，其所爲文，未嘗效前人之言，而固與之並」者也。蓋昌黎雖倡言復古，起八代駢儷之衰，然實不欲空疎固陋，文以艱深，注意於相如子雲，是其本旨。其云「識古書之正僞」，至「其皆醇也，然後肆焉」，又云「氣水也，言「浮物也」，至「氣盛則言之短長與聲之高下者皆宜」，即進學解所謂「記事者必提其要，纂言者必鉤其元，

張皇幽眇，尋墜緒之茫茫，獨旁搜而遠紹，障百川而東之，廻狂瀾於既倒；「皇甫湜所謂「茹古涵今，無有端涯，渾渾灑灑，不可窺校；」李翱祭韓侍郎文所謂「撥去其華，得其本根，開合怪駭，驅濤擁雲」者也。其「氣水也，言浮物也」數語，譬喻曲肖，作散文者斷莫能外。蓋多讀書，多見事，理足而識見有主，然後下筆吐辭之際，淺深反正，四通八達，百折不離其宗，如山之有脈，如水之有源，如木之有本；則峯巒之高下，港汊之短長，枝葉之疏密，無不有自然之體勢。蘇詩所謂「一皆可尋其源者也。」昌黎專喻以水，則求其造語之妙，言氣而未言理耳。言氣而理亦在其中，此卽韓文之短長高下皆宜處。必兼言理則質實而乏語妙矣。」

韓退之之文，多原本經子史。杜作札韓證韓諸篇，於韓文之本原疏證甚詳，文繁今不錄。今人李澍讀吾書而來書商論云：「昔人嘗謂韓文杜詩無一字無來歷，論韓文之來歷，昌黎於進學解已一一自述之矣。然其奧詞強句，取材於諸子百家而出於自述之外者，亦復不少。惟力爭上流，取其材而不循其轍，故不見有諸子之駁雜，第見其正大光明，有泰山巖巖之氣象耳。今得執事證韓篇悉心披露，真乃金鍼度人。然弟亦有一說焉。韓文黃陵廟碑，用訓詁體，似注疏；河南府同官記造吉祥語，如易

林；送李愿歸盤谷序，如包公理樂志論；送廖道士序，含伯益山海經；燕喜亭記，似踐阼之十七銘；科斗書記，括說文之九千字；偃王碑之寫恢奇，引穆天子傳；賀表等之述功德，效嶧山碑文；送窮文，同揚子之逐貧；訟風伯，仿子建之詰咎；祭柳子厚文，則運用莊列；送孟東野序，則發源梓人；送幽州李端公序，則摹擬曲臺記；到潮州任上謝表，則點竄封禪書；與李翱書，執事以爲本於莊子，誠是矣，然其大旨實從孟子知言養氣二節生出；原道古之時一段，執事謂本於墨子，亦是矣，然其主意卽從孟子闢許行並耕答公都子問好辨二章脫化。蓋其讀三代兩漢之書，含英咀華，傾芳瀝液，發而爲文，故一篇之內，層見叠出，有數處相似；一段之中，參伍錯綜，有數語相似；既不可捉摸，亦難以枚舉。至於老泉之張方平畫像記，似韓文之鄆州谿堂詩序，永叔之與張秀才第二書，似韓文之原道；子固顏魯公祠堂記，如伯夷頌之峭折；李翱復性書，同五原篇之深遠；則又薪盡火傳，啓發後人不少矣。可見前賢爲文，未嘗不互相規仿，正不獨子厚章使君新堂記之取語取法於莊子胠篋篇；廬陵醉翁亭記之落句取法於易經雜卦篇也。竊謂人之不能爲文，多苦於記性之不強，苟能將古人數百卷之書，博觀而慎取，融會而貫通。上者師其意，下者師其詞，未有不能爲文者。若其高下淺深之故，亦仍視其胸中所得爲如何。

事而摸得之。遊閩中而喪焉。且命工人存其大都焉。余既甚愛之。又感赴君之事。因以贈之。而記其人物之形狀與數而時觀之。以自釋焉。

吳曾祺云：「古之善狀物者，首推周官考工記一篇，每舉一物而人之未及見者不啻口呖手摹而心知其意；而用字之古雅，可爲後來詞學家之祖。此書雖不出周公之手，然必漢世之通人，決無疑議。他如內則之善言食品，投壺之詳載藝事，亦庶幾焉。後之能仿而爲者不可多見，惟韓文公畫記一篇，學者推之，以爲從考工記脫出。以余所覽，今人文集絕少此種題目，豈匿其短而不之作耶？若明人歸有光之石記，其末段作形況之詞，蓋自知力所不及，而欲以偏師取勝。惟魏學洵之核舟記最爲工絕；次則國朝（指清朝）人薛福成之觀巴黎油畫記，亦略得其大意。」

石遺室論文云：「韓退之畫記方望溪以爲周人以後無此種格力。然望溪亦未言與周文何者相似也。案退之此記，直敍許多人物，從尚書顧命脫化出來。顧命云：「二人雀弁執惠，立於畢門之內，四人綦弁執戈，上刃夾兩階，一人冕執劉，立於東堂，一人冕執鉞，立於西堂，一人冕執戣，立於東垂，一人冕執瞿，立於西垂，一人冕執銳，立於側階。」中間一段又從考工記梓人職脫化出來。梓人職云：

「天下之大獸五：脂者膏者，羸者羽者，鱗者又外骨，內骨卻行，仄行，連行，紆行，以脰鳴者，以注鳴者，以旁鳴者，以翼鳴者，以股鳴者，以胸鳴者，謂之小蟲之屬。」又其於數纍纍數有言，如記帳簿，不畏人議其冗長者，又從史記，曹世家專敍攻城下邑之功，如記帳簿，千餘言，皆平鋪直敍，惟用兩三處小結束。如盡定魏地凡五十二城，定齊凡得七十餘縣，末云凡下二國，縣一百二十二，得王二人，相三人，將軍六人，大莫敖郡守司馬侯御史各一人。退之學而變化之，何嘗必周以前哉？」

與韓退之同時而文名差相埒者有柳宗元。宗元字子厚，韓昌黎、柳子厚、墓志銘云：「子厚少精敏，無不通達。逮其父時，雖少年，已自成人，能取進士第，嶄然見頭角，衆謂柳氏有子矣。其後以博學宏詞授集賢正字，僑傑廉悍，議論證據今古，出入經史子，踔厲風發，率常屈其座人，名聲大振，一時皆慕與之友，諸公要人爭欲令出我門下，交口薦譽之。」又云：「居閑益自刻苦，務記覽爲詞章，汎濫停滯，爲深博無涯涘，而自肆於山水間。」昌黎之稱子厚，可謂至矣。子厚亦足以當之無愧。四部叢刊影印元刊本增廣釋音唐柳先生文集四十三卷，別集二卷，外集二卷，附錄一卷。

子厚之文，論辨體多從韓非得來。山水記多從水經注得來。其封建論足以與韓之原道相抗。其

辨列子論語辨等足與韓之讀儀禮讀荀子相抗。其山水記則遠勝於韓，而碑文則不及韓，然所爲諸傳則又非韓所能及矣。若與人書札，則兩家俱有得於司馬子長，而韓則陽而動，柳則陰而靜，斯所以異耳。寓言文亦足與韓相敵，而意或刻於韓。要之此二家實未易妄分高下，柳文以游記及寓言爲最工。茲各錄一篇如下：

臨江之麋

臨江之人。· 敗得麋麋。· 畜之。· 稍使與之戲。· 羣犬垂涎。· 犬皆如人意。· 麋稍大。· 忘己之。· 自是日抱就犬。· 習示之。· 使勿動。· 爲犬良我友。· 抵觸偃仆益狎。· 犬畏主人。· 與之俯仰甚善。· 然時啖其舌。· 三年。· 驟出門外。· 見外犬在道。· 甚衆。· 走欲與爲戲。· 外犬見而喜且怒。· 共殺食之。· 狼藉道上。· 驟至死。· 悟不。

此外有黔之驢，永某氏之鼠，均同一類，在韓集中爲雜說之馬及獲麟解等。而柳文寫意深刻，筆墨削峭，近人陳三立實近之。

游黃溪記

北之晉。· 西適也。· 東極吳。· 南至楚越之交。· 南至于瀟泉。· 東至于黃溪。· 東屯。· 其間名山北之治百里。· 北至于浯溪。· 西至于湘之源。· 南至于瀟泉。· 東至于黃溪。· 東屯。· 其間名山

水而村者以百數。黃溪最善。黃溪距州治七十里。由東屯南行六百步。至黃神祠。祠之上兩山牆立。丹碧之華葉駢植。與山升降。其缺者爲崖。峭巖窟水之中。皆小石平布。黃神之上。簫蓄胥淳。來者白虹。沉沉無聲。有魚數百尾。其略若剖大瓠。測立千尺。赤鳥翼。至第二潭。方東響立。自是有南數里。地皆一狀。大石離列。可坐飲食。有鳥赤黃神。又南一里。至大冥之川。山舒水緩。黃氏。逃來。擇其深峭者潛焉。始葬。嘗曰。余黃虞之後也。故號其女曰黃皇室主。黃與王聲相邇。而又有本。其所以傳言者益驗。神既居是。民咸安焉。曰爲有道。死乃俎豆。爲立祠。後稍徙近乎民。今祠在山陰溪水上。元和八年五月十八日。既歸爲記。以啓後之好游者。

石遺室論文云：「文有顯然摹擬，頗見其用之恰當者，史記西南夷列傳首云：『西南夷君長以什數，夜郎最大；其西靡莫之屬以什數，滇最大；自滇以北君長以什數，印都最大；此皆魑結，耕田，有邑聚。其外西自同師以東，北至揲榆，名爲嶺昆明，皆編髮，隨畜遷徙無常處，毋君長，地方可數千里；自嶺以東北，君長以什數，徙笮都最大；自笮以東北，吾長以什數，冉駹最大；其俗或土著，或移徙。在蜀之西，自冉駹以東北，君長以什數，白馬最大，皆氐類也。此皆巴蜀西南外蠻夷地也。』傳末復總結云：『西南夷君長以百數，獨夜郎滇受王印，滇小邑，最寵焉。』柳子厚游黃溪記首段直摹擬云：『北之晉，西

適幽，東極吳，南至楚越之交，其間名山水而州者以百數，永最善；環永之治百里，北至於涪溪，西至於湘之源，南至於瀧泉，東至於黃溪，東屯，其間名山水而村者以百數，黃溪最善。「此雖摹擬顯然，然小變化之，各見其布置之法也。」

又云：「柳子厚游黃溪記有云：「南去又行百步至第二潭，石皆巍然，臨峻流，若頰領斷齧，其下大石離列，可坐飲食，有鳥赤首烏翼，大如鵠，方東響立。」姚鎰氏云：朱子謂山海經所紀異物有云東西響者，蓋以有圖畫在前故也。此言最當。子厚不悟，作山水記效之，蓋無謂也。後人又以此等爲工而效法者，益失之矣。」噫，此正姚氏之不悟也。姚氏據朱子說而未細心讀此記上下文，致不知子厚之故作狡獪愚弄後人也。案山海經言某響立者亦只一處，海內西經云：昆侖南淵深三百仞，開明獸身大類虎而九首皆人面，東鄉立昆侖，開明西有鳳凰鸞鳥，皆戴蛇踐蛇，膺有赤蛇，開明北有視肉，珠樹文玉樹。「此自指圖象言，朱子之言不誤也。子厚所記「有鳥赤首烏翼大如鵠，方東響立」固特仿山海經。然山海經係載此處行產之物，柳文乃記此時此處所見之物。故於東響立上，加一方字，移步換形矣。且上文有例在也，上文言有魚數百尾，方來會石下，亦加一方字。可見皆就當日所目擊者記

之，非呆仿山海經致成笑柄也。試問古樂府之孔雀東南飛，亦必指圖象乎？姚氏粗心將兩方字忽略讀過，致有此失言。姚氏譏子厚無謂，子厚有知，能不齒冷。桐城自望溪方氏好駁柳文，姚氏亦吹毛求疵矣。」

又云：「桐城人號稱能文者，皆揚韓抑柳，望溪訾之最甚，惜抱則微詞，不知柳之不易及者有數端，出筆遣詞，無絲毫俗氣，一也；結構成自己面目，二也；天資高，識見頗不猶人，三也；根據具言人所不敢言，四也；（如封建論之類，甚至如河間婦人傳，則大過矣。）記誦優，用字不從抄撮塗抹來，五也。此五者頗爲昌黎所短。昌黎長處在聚精會神，用功數十年，所讀古書，在在擷其菁華，在在效法，在在求脫化其面目；然天資不高，俗見頗重，自負見道，而於堯舜孔孟之道，實模糊出入；故其自命因文見道之作，皆非其文之至者；其文之工者，第一傳狀碑志，第二贈序，第三雜記，第四序跋，第五乃書說論辨。柳文人皆以雜記爲第一，雖方姚不能訾議，蓋於古書類能採取其精鍊處也。游黃溪記中云：「由東屯行六百步至黃神祠，祠之上兩山牆立，如丹碧之華葉駢植，與山升降。其缺者爲崖，峭巖窟水之中，皆小石平布。黃神之上，揭水八十步，至初潭，最奇麗，殆不可狀，其略若剖大甕，側立千尺，溪水積焉。黛

蓄膏停，來若白虹，沈沈無聲。有魚數百尾，方來會石下。南去又行百步，至二潭，石皆巍然，臨峻流，若頰領斷齟。其下大石離列，可坐飲食，有鳥赤首鳥翼大如鵠，方東響立。自是又南行數里，地皆一狀，樹益壯，石益瘦，水鳴皆鏘然。又南一里，至大冥之川，山舒水緩，有土田。案兩山牆立以下，略狀得出。黛蓄十二字，出以研鍊，爲詞賦語，皆山木並寫。至後樹益壯數句，乃由遠寫至近，此章法也。凡奇麗山水至將盡處，多筋脈舒緩，蓄黛四字，從金膏水碧來。永州萬石亭記略云：「御史中丞崔公來莅永州，間日登城北墉，臨於荒野叢翳之隙，見怪石特出，度其下必有殊勝。步自西門，以求其墟，伐竹披輿。畝仄以入；綿谷跨谿，皆大石旁立，渙若奔雲，錯若置碁，怒者虎鬪，企者鳥厲；抉其穴則鼻口相呀，搜其根則蹄股交峙，環行卒愕，疑若搏噬。於是剝闢朽壤，翦焚榛蕪，決澮溝，導伏流，散爲疎林，洄爲清池，寥廓泓渟，若造物者始判清濁，效奇於茲地，非人力也。乃立游亭，以宅厥中，直亭之西，石若掖分，可以眺望，其上青壁斗絕，沈於淵源，莫究其極。自下而望，則合乎攢巒，與山無窮。」案始言萬石來路，企者鳥厲等，效斯干詩；石若掖分以下，分左右上下言之，以亭爲主也。

按柳州文爲桐城派所抑久矣。得石遺先生爲之平反，可謂語語切當，柳州有知，當許爲知己。

也。

第三節 韓門難易兩派之散文

前節述韓文謂有二派，其一爲文從字順者，其一爲尙怪奇者。前者辭近平易，後者則辭尙艱險也。韓門李翱實宗前派，皇甫湜可謂屬後一派。新唐書李翱傳云：「李翱字習之，始從昌黎韓愈學文章，辭致渾厚，見推當時。」四部叢刊影印明刊本李文公文集十八卷。皇甫持正傳云：「皇甫湜字持正，裴度辟爲判官。度修福光寺，將立碑文，求文於白居易。湜怒曰：近捨湜而遠取居易，請從此辭。度謝之。湜卽請斗酒，飲酣，援筆立就，度贈以車馬，繒綵甚厚。」四部叢刊影印宋刊本皇甫持正文集六卷。千字，三縑，何遇我薄邪？度笑曰：不羈之才也。從而酬之。」四部叢刊影印宋刊本皇甫持正文集六卷。習之論文，以謂「義深則意遠，意遠則辭辯，辭辯則氣直，氣直則辭盛。」又謂「古之人能極於工而已，不知其詞之對與否，易與難也。」答朱載言書持正於文，則謂「意新則異於常矣。異於常則怪矣。詞高則出衆，出衆則奇矣。虎豹之文不得不炳於犬羊。鸞鳳之音不得不鏘於烏鵲。金玉之光不得不

事改太子右庶子。元行。十二年秋。以兵老中丞。賜三品衣魚。命裴相爲淮西節度使。以招討之。丞相請公。以行。於是公兼御史中丞。守城者率老弱。且不過千人。亟白丞相。郾城。公知州。精卒。悉聚界上。元濟。丞相未及行。而李愬自唐州文城壘。提其卒。率夜入蔡州。果得元濟。可。蔡州既平。布衣柏耆以計謁公。公與語。奇之。遂白丞相曰。淮西滅。王承宗。臚破。不勞用衆。宜使辨士奉相公書。以鎮州。承宗果大恐。上表請割德棣二州以獻。丞相歸京師。公遷刑部侍郎。歲餘。佛骨自鳳翔至。果大恐。上寺。時百姓有過之者。與頂以祈福者。公奏疏言。自伏義至周文武時。皆未有佛。而年多至百歲。有過之者。自佛法入中國。帝王事之。壽不能長。梁武帝時。皆未有佛。而年多。請燒棄佛骨。疏入。遷國子祭酒。有直講能詠禮而陋容。以男女爲人隸者。公皆計備以償。其直而出歸之。疏入。遷國子祭酒。有直講能詠禮而陋容。以男女爲人隸者。公皆計備以講。食。公命吏曰。召直講來與祭酒共食。學官由此不敢直講。奏儒生爲學官。曰。使會亂。殺其帥田宏正。征之不可。途以王廷漢爲節度使。詔公往撫。公曰。既行。衆皆危命。元稹奏曰。韓愈可。惜。穆宗亦悔。有詔令至境觀視。無必於入。撫。公曰。既行。衆皆危命。而滯留自願。遂疾驅入。廷漢嚴兵。拔刃弦弓矢以送。卒所爲。甲士羅於庭。公與廷漢監軍使三人就位。既坐。廷漢言曰。所以紛紛者。乃此士卒。非羅於庭心。公與廷漢監曰。天子以爲尙書。有將帥材。酒。遂敗走。以血衣。皆在此。軍何健兒。語未得。乃大錯。乎。士公告曰。且爲逆。與順利。害。不能遠。引古事。但。以天寶來禍。福。爲兒郎等。明之。若。安祿山。史。乃。好。李希烈。梁崇義。朱滔。朱泚。吳元濟。李師道。復。有。若。子。若。孫。在。乎。令。亦。有。居。官。者。乎。節。衆。皆。曰。無。雖。又。曰。田令公。以魏博六州歸朝廷。師道復。有。若。子。若。孫。在。乎。令。亦。有。居。官。者。乎。節。衆。皆。曰。無。雖。

在幼童者亦爲好官。窮富極貴。衆乃曰。耀田宏正。刻此軍。李佑皆居大安鎮。王承元年始。汝十三軍。亦仗節。此皆三軍耳。所聞也。復何耶。衆欲令廷湊。何所語。是公曰。神策六軍。廷奏恐衆如心。動。速麾衆散出。又殘其家矣。曰。復何耶。衆欲令廷湊。何所語。是公曰。神策六軍。廷奏恐衆如心。牛元冀比者不少。但朝廷顧大體。因與之宴而歸之耳。而牛元翼果出之何也。於廷湊曰。即與之。公冀比者不少。但朝廷顧大體。因與之宴而歸之耳。而牛元翼果出之何也。於廷湊曰。即與之。廷湊及三軍語也。上大悅。曰。卿直向伊如此道。由是有意欲大用之。王武俊人所以畏呼。太史者。燕趙人語也。轉吏部侍郎。凡令史皆不饋聽。出入或問公。公曰。俊人所以畏呼。入則勢輕。不能見也。鬼御史大見。則詔不長矣。御史臺謁。後不得引。爲例。六軍將士聽其出。敢犯中丞。械囚送府。是尙欲燒佛骨者。安可忤。安故盜賊。止使歸其囚。米價不致上幸。李紳相爲。御史中丞。械囚送府。是尙欲燒佛骨者。安可忤。安故盜賊。止使歸其囚。米價不致上幸。李紳相爲。欲去之。故以臺與李紳爭。何事。公因自辨。西觀日使。爲吏部侍郎。長慶四年。紳既復留。滿百。入謝。上曰。卿與李紳爭。何事。公因自辨。西觀日使。爲吏部侍郎。長慶四年。紳既復留。滿百。日假。凡嫁內。外及交友之。女無主於靖安里第。公氣厚性通。及論議多。大體之。與人交。始終。深於文章。每以爲自揚雄之後。其有志於古。文者莫不視公。教前人之言。而固與之。並自。貞元末。以至於茲。後進之士。其有志於古。文者莫不視公。教前人之言。而固與之。並自。十卷。及病。途請告。以罷於。每與友言。疏愚。以處。不擇。且曰。侍。某伯。兄。德。行。高。十。五。方藥。食必視。本。草。請。告。以。罷。於。每。與。友。言。疏。愚。以。處。不。擇。且。曰。侍。某。伯。兄。德。行。高。十。五。歲矣。如。又。不。足。贈。於。何。而。足。且。獲。任。官。事。迹。如。前。幸。不。至。失。大。節。下。太。常。定。見。先。人。井。牒。史。館。矣。籬狀

易之銑。再爲吏部侍郎。先生真古所謂大臣者耶。還拜京兆尹。歛禁軍帖。旱糴。豐級。族姻友舊不自立者。必待我然後衣食嫁娶喪葬。遊以詠笑嘯歌。使皆醉義志歸。念以爲枕。凌以餽口。講評孜孜。以磨誥生恐不完美。遊以詠笑嘯歌。使皆醉義志歸。念以爲枕。爲。

樂易君子。鉅人者矣。夫人高平君范陽盧氏。孤前進士昶。銘曰。

維天有道。在我先生。萬類胥延。生廟以行。令望絕邪。痼此四方。惟聖有文。垂徽歲千。先生起之。焯役于前。曠義滂仁。耿照充天。有如先生。而合互年。按我章書。後昆。噫噫永歸。嗚不時施。昌極悲。

石遺室論文云：「李文純正不矜奇，而讀之時時令人動色，自不平行。皇甫文造語簡鍊，時復鉤

章棘句，句法常用倒裝，而此碑志尙無鉤輅格磔處。李於庭湊一節，敍之最詳，最著力，昌黎一生可傳事無過於此，諫佛骨表猶其次也。而唐書昌黎傳，即用李文，而昌黎千古矣。卽論其爲文章一段，看似淡淡，實未嘗不著力，言簡括而意鄭重也。不知當時何以碑志兩文均以屬皇甫？殆昌黎平日本善相如子雲，以皇甫之鉤章棘句爲能似之，故均使皇甫執筆歟？皇甫於墓志著力論昌黎文章，其云：「扶經之心，執聖之權，渾渾灑灑，不可窺校，精能之至，入神出天，姬氏以來，一人而已。」皆未免太過，昌黎當不起。其餘敍論庭湊處，皆言抗聲數責，賊衆懼伏，似非實情。果爾，昌黎將不得免爲顏真卿孔巢父

之續，故唐書不取也。」

高澗然云：「昌黎之文廣博易良，余於韓文故言之詳矣。而習之先生其廣博稍遜，其易良則似有進焉。蓋昌黎取源孟子，而匯其全，故廣博與易良並；先生取源論語，而得其一至，故廣博雖不如而易良亦非韓所有也。譬諸天地之氣，其穆然太虛，沖和昭融者，論語之易良也；其湛然不滓，高朗夷曠者，孟子之易良也。二者微有區別焉。學之者甯無差等乎哉？故余於昌黎猶爲公好，於先生若爲私嗜。然每展卷如嘗異味，必求屬歷，又恐其難再得，不肯遽盡，留以待再享，其愛惜之至如此。誠不自知其然也。」

高氏之言是也。柱嘗論之，韓氏之議論文出乎孟子，而習之之議論文則本乎論語；出乎孟子故浩氣流轉而氣勢雄奇，本乎論語則韻味雅淡而氣象雍容，韓文之好，人易知，猶魯公之書人易識也；李文之佳，人難知，猶二王之字人難識也。若皇甫持正則學韓之奇而未至焉者，不足與論乎此矣。

介乎難易之間爲孫樵。樵字可之，四部叢刊影印問青堂刊本孫樵集十卷。自序謂家本關東，代襲簪纓，藏書五千卷，常自探討，幼而工文，得之真訣。又嘗自謂樵嘗得爲文真訣於來無釋，來無擇得

之於皇甫持正，皇甫持正得之於韓吏部退之。與友論文書其爲文亦主奇，與皇甫持正同，故云：「鸞鳳之音必傾聽，雷霆之聲必駭心。龍章虎皮是何等物？日月五星是何等象？諸思必深，摛辭必高；道人之所不道，到人之所不到；趨怪走奇，中病歸正；以之明道則顯而微，以之揚名則久而傳；前輩作者正如是。譬玉川子月蝕詩，楊司成華山賦，韓吏部進學解，馮常侍清河壁記，莫不拔地倚天，句句欲活，讀之如赤手搗長蛇，不施控騎生馬，急不得暇，莫可捉搦；又似遠人入太興城，茫然自失，詎比十家縣，足未及東郭，目以極西郭耶？與王霖秀才書然其文終比持正爲較平易。樵之文以梓潼移江記與元路新記爲最奇。然石遺室論文云：「二記雖間有詰詘處，然視樊宗師則平易甚。視皇甫持正亦差易也。大略可之之文，若賦銘碑對各體，多用僻字；餘作記事論事者，往往似杜牧之；尙有數篇傳作可觀者。」王應麟曰：「東坡謂學韓退之不至爲皇甫湜，學湜不至爲孫樵。」朱新仲曰：「樵乃過湜，如書何易於褒城驛，壁田將軍邊事復佛寺奏等，皆謹嚴得史法，有裨治道。」柱以朱說爲然矣。

梓潼移江記

浩綠于鄴。迫城如蟠。淫潦漲秋。狂瀾陸高。突堤嚙涯。包城蕩壘。戡殺州民。以爲官憂。榮陽公始至。則思所以洗民患。廖聞前觀察使欲鑿江東壩地別爲新江。使東北

注。跡。其。流。五。里。復。匯。而。東。三。月。即。堤。壩。不。可。就。舊。江。有。使。水。道。與。城。相。遠。公。以。薄。新。江。怒。遂。命。丞。吏。發。卒。三。千。

不。可。決。厚。直。言。不。情。其。田。以。顛。得。何。以。不。終。可。榮。陽。公。曰。吾。欲。厚。其。遣。以。勤。其。卒。可。乎。對。曰。

代。之。將。者。必。苦。吾。卒。彼。卒。若。叛。不。可。榮。陽。公。曰。李。何。對。曰。今。夫。民。可。與。樂。跡。耶。雖。非。與。圖。始。

功。公。即。能。先。堤。民。言。疑。牽。綿。可。度。日。而。決。也。前。時。觀。察。使。欲。鑿。新。江。陽。公。視。政。加。猛。決。獄。加。斷。

鄭。民。於。魚。禍。耳。左。右。有。所。或。事。死。鞭。官。吏。有。所。阻。公。嘗。為。京。兆。令。曰。開。新。江。非。我。家。事。大。將。

新。江。其。不。決。耶。未。幾。而。新。江。告。成。千。五。百。闊。十。分。其。長。之。二。班。賞。罷。七。分。其。闊。之。一。民。言。不。堤。

舊。江。遂。墟。公。既。得。田。五。百。畝。有。司。劾。其。不。先。白。詔。奪。俸。錢。一。月。之。半。陸。樵。嘗。為。襄。城。驛。記。宜。恨。

如。哉。榮。陽。公。既。得。田。五。百。畝。有。司。劾。其。不。先。白。詔。奪。俸。錢。一。月。之。半。陸。樵。嘗。為。襄。城。驛。記。宜。恨。

所。在。長。吏。不。肯。出。毫。力。以。利。民。是。歲。開。成。五。年。也。

第四節 矯枉派之散文

凡辭賦駢文家之散文，有不能脫其本家之習氣者，如司馬相如楊雄之所爲是也。凡散文家之辭賦，亦有不能脫其本家之習氣者，如董仲舒司馬遷之士不遇賦是也。蓋所學染既深，各有本色，勢

不易變也。然亦有矯枉過正，與本色絕異者，如漢之班固，辭賦家也，其文則駢文之祖也，其書秦始皇

本紀後云：

孝明皇帝十七年十月十五日乙丑日。周歷已移。仁不代母。秦直其位。呂政殘虐。令。然以諸侯十三。井兼天下。極情縱欲。養育宗親。三十七年。兵無所不加。呂政殘虐。令。然施於後。王。蓋得聖人之威。河山復作阿房。以遂前策。踏參伐。佐攻驅除。距之稱。始皇。既歿。王。胡。極愚。鄙山未舉。河復作阿房。以遂前策。踏參伐。佐攻驅除。距之稱。始皇。大臣至欲罷先君所得留。誅殘虐去疾。促期。用趙高。痛說言乎。猶不得存。鳴。不威不伐。惡。冠不虛亡。距之不得留。殘虐去疾。促期。用趙高。痛說言乎。猶不得存。鳴。不威不伐。惡。冠玉冠。念卻慮。父車黃屋。從百司。謁七廟。小人乘非位。為君討賊。失守。偷安。日。寶婚。未得盡相勞。餐未及下咽。酒未及濡唇。楚兵已屠關中。復壅。人翔霸上。不可復全。嬰組。奉其符璽以歸帝者。鄭伯茅旌。鬻刀。殿王退舍。河決不可復壅。魚關不可復全。嬰組。奉馬遷曰。向使嬰有庸主之才。崩。瓦解。中佐。周且之材。無所復陳。其巧。而有。宗廟一日之孤。當絕也。秦之積衰。天下土崩。瓦解。中佐。周且之材。無所復陳。其巧。而有。宗廟一日之孤。時。誤哉。俗傳秦始皇起罪惡。胡亥極。秦紀。理矣。至於。子嬰。車裂。子趙高。秦地。可全。不健。其決。不憐。其志。嬰。死。生之義。備矣。

宋范曄駢文大家也，其後漢書自序云：

吾少懶學問。晚成人年三十許。政始有向耳。自爾以來。心氣惡小。心化摧老。將至者亦當未已也。往往有微解。言乃不能自盡。為性不尋。注書。心氣惡小。心化摧老。將至者亦當未

類此者，如杜甫李商隱是也。今各錄一首如下：

秋述

杜甫

秋杜子臥病長安旅次州。多雨生魚子。青苔及榻。常時車馬之客。舊雨來今雨不。嗚呼。皆羸陽麗德公。至老不入州。而楊子雲草元寂寞。多為後輩所發。近似之矣。不。子魏子獨。踽踽然來。名利卒。雖朱門之塗泥。士不見我病色。適與我神會。我棄物也。子四十無。位是已。文章則子游。知我處順故也。無邪氣。故也。無邪氣。所不至。子見道者。風后力。賦詩如曹劉。談話及衛霍。豈少年壯志。未息俊邁之機。筆札無敵。子今年以進士調選得。名隸東天官。告余將行。霍。既。壯志。東人怵惕。筆札無敵。子今年以進士調選得。已。知祿仕此始。吾。黨惡乎無述而止。

劉叉

李商隱

右一人字叉。不知其所從來。在魏與魚濛。冰田滂。善任氣。重義。大會。教。得。出。聲。力。後。流。出入市井。殺牛及犬豕。鬻網。鳥雀。亦或時飲酒。殺人。變姓。名遁去。大會。教。得。出。聲。力。後。流。入齊魯。始讀書。能為歌詩。然恃其故步。歸之。既不能俯仰貴人。雪。穿。屨。破。衣。一。旦。居。盧。人乞丐酒食。為活。聞韓愈善接天下士。故時所歸之。賦。冰。柱。雪。車。二。詩。衣。一。旦。居。盧。同。孟。郊。之。上。樊。宗。師。以。文。自。任。見。又。壽。拜。之。愈。後。以。語。不。能。下。諸。公。又。之。行。固。不。在。聖。賢。中。白。此。諛。墓。中。人。得。耳。不。若。與。劉。君。為。壽。拜。之。愈。後。以。語。不。能。下。諸。公。又。之。行。固。不。在。聖。賢。中。庸。之。列。又。彌。縫。勸。諫。道。有。若。骨。肉。不。畏。卒。禍。人。無。限。其。服。義。之。列。又。彌。縫。勸。諫。道。有。若。骨。肉。不。畏。卒。禍。人。無。限。其。服。

其古拙拗折，戛戛獨造，如兩漢以上文也，殆與班范之作爲一類矣。舊唐書杜甫傳云：「杜甫字子美，本襄陽人，後徙河南鞏縣。甫天寶初，應進士不第；天寶末，獻三大禮賦，元宗奇之。」李商隱傳云：「天寶末，甫與李白齊名。」清仇兆鼐《杜詩詳注》凡詩二十三卷雜文二卷。又云：「李商隱字義山，懷州河內人。商隱能爲古文，不喜偶對；從事令狐楚幕，楚能章奏，遂以其道授商隱，自是始爲今體章奏，博學強記，下筆不能自休，尤善爲誄奠之辭；與太原溫庭筠，南郡段成式齊名，號三十六文思清麗，庭筠過之，而俱無持操；恃才詭激，爲當塗所薄，名宦不進，坎壇終身。」然則商隱固原工古文之學者。然亦當時駢文之風漸盛而矯枉過正者也。四部叢刊鐵琴銅劍樓藏舊鈔本李義山文集五卷。

第五節 艱澀派之散文

聞韓昌黎古文之風而爲文務爲艱澀者，爲樊宗師，皇甫湜，孫樵。而樊宗師爲尤最。韓愈樊紹述墓志銘云：「紹述諱宗師，自祖及紹述之世，皆以軍謀堪將帥策上第以進。紹述無所不學，於辭於聲天得也。」又云：「從其家求書得書號魁紀公者三十卷，曰樊子者又三十卷，春秋集傳十五卷，表牋

狀箒書序傳記誌說倫今文贊銘凡二百九十一篇，道路所遇及器物門里雜銘二百二十，賦十，詩七百一十九，曰多矣哉！古未嘗有也。然而必出於己，不蹈襲前人一言一句，又何難也？必出入仁義，其富若生畜，萬物必具，海含地負，放恣橫從，無所統記，然而不煩於繩削而無不合也。嗚呼，紹述於斯文，可謂至於斯極者矣。退之之推許紹述，可謂至矣。然樊文今只傳二篇而已。陶宗儀輟耕錄云：「唐南陽樊宗師字紹述，所撰絳守居園池記，艱深奇澀，讀之往往昧其句讀，況義乎哉？韓文公謂其文不蹈襲前人一言一句，觀此記則誠然矣。」今錄其全文於下：以見天下竟有此一類之文也。

絳守居園池記

絳即東雍。有陶唐冀遺風餘思。爲守。去聲。理所。稟參。所今切。實沈分。土田士人。今無
 兩河潤。有陶唐冀遺風餘思。爲守。去聲。理所。稟參。所今切。實沈分。土田士人。今無
 磧。口交切。雜擾。人。因得附爲奢儉。將爲守。悅致平理。與。不可居。州地。或自有與廢時。
 州字或屬上句。人。因得附爲奢儉。將爲守。悅致平理。與。不可居。州地。或自有與廢時。
 輿。上苦下切。下渠勿切。玄武踞。終披夷。不可知。自甲辛苞。太池泓。緜疑作緜。孤顛。癸。次
 木腔暴三丈。餘。或屬上句。島。抵。玉沫珠。子午淹。委亭。四漣。虹。蛟。雄。雌。窆。鞫。觀。鑑
 時忍切。礙。恨。胡。慤切。島。抵。玉沫珠。子午淹。委亭。四漣。虹。蛟。雄。雌。窆。鞫。觀。鑑
 蘿。薔。翠。蔓。紅。刺。相。拂。綴。補。各切。軒。立。陣。中。湧。曰。香。底。承。守。寢。辟。發。雖。遂。切。思。勞。肩。腦。口。牙
 曰。戊。豹。左。書。虎。搏。補。各切。軒。立。陣。中。湧。曰。香。底。承。守。寢。辟。發。雖。遂。切。思。勞。肩。腦。口。牙

此等文體蓋上法古鐘鼎文字，而下法班固書秦始皇本紀後者也。全學此等文，固屬無用。然偶一讀之，以期洗去俗滑，亦未始不無小補也。

李肇國史補云：「元和之後，文筆則學奇於韓愈，學澁於宗師。退之作樊墓誌稱其爲文不剽襲，觀絳守居園池記誠然，亦太奇澁矣。本朝王晟劉忱皆爲之注解，如瑤翻碧漱，鬼眼灑耳等語，皆前人所未道也。」

歐陽修跋云：「元和文章之盛極矣，其奇怪至於如此。」又詩云：「嘗聞紹述守居，偶來登覽周四隅。異哉樊子怪可吁，心欲獨去無古初。窮荒探幽入無有，一語詰曲百盤紆。孰云已出不剽襲，句斷欲學盤庚書。」一云文言爾雅不訓詰幾欲舌譯从象胥荒煙古木蔚遺墟。我來嗟祇得其餘。柏槐端莊偉大夫，蒼顏鬱鬱老不枯。靚容新麗一何姝？清池翠蓋擁紅蕖。胡鬚虎搏豈足道，記錄細碎何區區？區？宓氏八卦畫河圖，禹湯皋虺暨唐虞，豈不古奧萬世模。嫉世姣好習卑汚，以奇矯薄駭羣愚。用此猶得追韓徒。我思其人爲躊躇！作詩聊諛爲坐娛。」

孫之騷云：「余幼時讀輟耕錄，喜樊紹述守居園池記，識其句讀，知韓昌黎生蓄萬物，放恣橫

從之語，爲不虛。所稱趙伯昂箋註與無名氏註解者，有兩本，求之數十年竟不獲。後見唐詩紀事又得綿州越王樓詩序一篇，俱苦無註解，可釋其義。今年秋，得沈裕註本，內載趙吳許三家註，燦然可觀。已然急於自銜，多刪易舊文，漸失本來，余病其弗完，爲補綴數十條，釐爲二卷，傳之人間，俾幽經祕錄勿致漫滅，亦韓子不忍奇寶橫棄道側之意也。嗚呼，元和之際，文章之盛極矣，其怪奇至於如此。韓子稱紹述集若干卷，詩文千餘篇，今所存纔兩篇耳。以文之多若是，其獨出古初無所剽襲，又若是，而今昔往來人讀者蓋鮮。老子曰：知希我貴。知我希故我貴也。楊子雲著太玄，曰：後世復有子雲則知我矣。夫異代桓譚，子雲已灼然俟之身後，如欲強蚩蚩拙目共讀樊集，恐巴人倡和，天下皆是。陽春高而莫續，妙聲絕而不尋，非病其晦澀，則以爲無用之文耳。誰爲精討鑄銖，覈量文質乎？」

第六節 淺易派之散文

天下事物，苟非中庸，必有相對。文章亦然。有主難者，必有主易者；有主深者，必有主淺者。故有樊紹述之艱深，必有白樂天之淺易。惟淺易與草率不同，第一要件卽在真切。真切則文字雖淺易而意

味實深長，此實爲最高之境。反是，則可謂以艱深之字文其淺陋耳。白樂天之文，自來論文者不選而吾則以爲陶淵明以後一人而已。新唐書本傳：「白居易，字樂天。其先蓋太原人，後徙下邳。敏悟絕人，工文章。未冠謁顧況，況吳人，恃才少所許可，見其文，自失曰：『吾謂斯文遂絕，今復得子矣。』又云：居易於文章精切，然最工詩，初頗以規諷得失，及其多，更下偶俗好，至數千篇，當時士人爭傳，雞林行賈售其國相，率篇易一金，甚僞者相輒能辨之。初與元稹酬詠，故號元白；稹卒，又與劉禹錫齊名，號劉白。其始生七月能展書，姆指之無兩字，雖試百數不差。九歲暗識聲律，其篤於文章，蓋天稟然。」四部叢刊影印日本活字本白氏文集七十一卷。

樂天之文蓋學陶淵明，其醉吟先生傳即擬五柳先生傳而能擴充之者也。學者若病其略有摹擬之迹，則試問韓退之送窮文摹擬楊子雲之逐貧，豈能略無形跡邪？

醉吟先生傳

白居易

醉吟先生者，忘其姓字鄉里官爵，忽忽不知吾爲誰也。宜遊三十載，將老，退居洛下，所居有池五六畝，竹數千竿，喬木數十株，臺榭舟橋俱備而微。先生安焉，家雖貧，不至寒餓，年雖老未及耄，性嗜酒，耽琴淫詩，凡酒徒琴侶詩客多與之遊，遊之外，懷心釋氏，通學小中大乘法，與嵩山僧如滿爲空門友，平泉客韋楚爲山水友，彭城劉

夢得爲詩友。安定皇甫朗之爲酒人家。每一相見琴者欣然不歸。洛城內歌舞者七十里間。自
 觀寺丘墅有泉。石花竹者靡不遊。酒亦時往。每良辰美景。弄秋思一。夕若與發命家
 居。守洛川。暨拂酒壘。以宴盛召者。酒既酣乃自援琴。操宮聲。弄秋思一。夕若與發命家
 過。必爲之。先拂酒壘。以宴盛召者。酒既酣乃自援琴。操宮聲。弄秋思一。夕若與發命家
 僮調法部。絲竹合奏。霓裳羽衣一曲。於鄉。歡甚。又命小妓歌楊柳枝。新詞十。致章。一。放情。自娛。陶
 而後已。往乘興。履及鄰。杖於鄉。騎遊都邑。妓歌楊柳枝。新詞十。致章。一。放情。自娛。陶
 十數卷。其間。日賦詩。六千餘首。尋水望山。約數百斛。去而。抱琴引酌。與盡而返。如此者。弟
 非慮其過也。設或不幸。吾好而貨殖焉。至於再。多藏。潤屋。人之禍危。身奈吾可。必有所偏。好博
 鉛燒。一。擲數萬。于無所成。產有所誤。于妻。子。東。餒。今。吾。幸。不。好。彼。而。自。適。于。好。藥。損。衣。削。食。故
 則放矣。庸何傷乎。遂。率。子。弟。入。酒。房。環。釀。甕。此。劉。伯。倫。所。以。聞。婦。言。而。不。聽。曰。王。無。功。所。以
 遊醉鄉。而不還也。遂。率。子。弟。入。酒。房。環。釀。甕。此。劉。伯。倫。所。以。聞。婦。言。而。不。聽。曰。王。無。功。所。以
 才與行不逮於古人。遠矣。而富於黔婁。壽於顏淵。飽於伯夷。樂於榮啓期。健於衛。叔
 寶。幸甚。幸甚。餘何求哉。而富於黔婁。壽於顏淵。飽於伯夷。樂於榮啓期。健於衛。叔
 縱酒劉伶。達吟。罷自晒。青山。撥。任。頭。生。白。髮。不。知。天。地。內。醉。更。得。幾。年。活。醒。從。此。到。終。身。盡
 爲。閑。日。月。吟。罷。自。晒。青山。撥。任。頭。生。白。髮。不。知。天。地。內。醉。更。得。幾。年。活。醒。從。此。到。終。身。盡
 飲。陶。然。醉。昏。然。相。仍。若。循。環。然。古。所。謂。得。全。於。酒。者。故。自。號。爲。醉。吟。先。生。瞬。息。百。年
 成。三。年。願。謂。妻。子。云。今。之。前。吾。適。矣。今。之。後。吾。不。自。知。其。與。何。如。

其他最佳之文尚有與元九書答戶部崔侍郎書等，均意興灑然，甚得自然之妙者也。

第七節 晚唐五代之散文

唐之韓柳雖大倡古文，然自晚唐以後，李商隱溫庭筠段成式之徒，爲文尙四六，號爲三十六體，而文格益日衰。新唐書云：「唐有天下三百年，文章無慮三變。高祖太宗，大難始夷，沿江左餘風，縉句繪章，揣合低昂，故王楊爲之伯。玄宗好經術，羣臣稍厭雕琢，索理致，崇雅黜浮，氣益雄渾，則燕許擅其宗。是時唐興已百年，諸儒爭自名家，大曆貞元間，美才輩出，擣嶠道真，涵泳聖涯，於是韓愈倡之，柳宗元李翱皇甫湜等和之，排逐百家，法度森嚴，抵轢晉魏，上軋漢周，唐之文完然爲一王法，此其極也。」此論唐三百年之文，王楊爲一體，燕許爲一體，然皆駢文也；韓柳爲一體，則散文也。自晚唐以後之文學，則可論者惟詩詞而已，散文駢文俱不足論矣。至於五代十國，則所可論者唯詞而已，卽詩亦已不足論。蓋國勢日衰，干戈擾攘之際，士旣不得從容於學，而偷生避難，僅存於鋒鏑之間者，亦苟驢旦夕，惟恐後時。時勢之衰落旣足以促士氣之銷沈，而士氣之銷沈更足以增時勢衰落，互相因果，而文章學術乃彌益不足論矣。故晚唐五代之散文，歷代文家，乃絕少語及之者焉。

林傳甲云：「司馬炎滅蜀漢，而匈奴劉淵昌言復讎；朱溫篡唐，而沙陀李存勗昌言嗣統。中原有亂，他族乘之，漢族因之衰落，漢文亦因而萎靡。六朝時中原雖亂，江左正統猶存，其文物尙能自立。五代時中原既非正統，而江南又裂爲數國焉。唐末羅隱懷才不試，好爲寓言，出以過激，每不中理，然亦晚唐之後勁，吳越文人所仰望也。錢鏐爲吳越王時，撰杭州羅城記，涉筆閒雅，亦有淵渾之氣。南宋李昇舉用儒吏，戒廷臣勿言用兵，其詔辭雖淵然可誦，適以肖東晉南宋偏安之計耳。其臣張義方，江文蔚，歐陽廣，潘佑之文，徐鍇，徐院之學，視梁陳江淹徐庾輩，文不及而學則過之矣。蜀之馮涓，韋莊，杜光庭，閩之徐寅，黃滔，楚之丁思覲，文學斐然，亦不讓梁陳文士也。惟中原經沙陀契丹之蹂躪，文物蕩盡，李繼巖，李嚴之文，曾不如北魏邢溫之什一。惟王朴平邊策，視蘇綽之大誥，則遠過之矣。五代武人多以彥名，而名士寥落如晨星，漢族式微，則漢文亦絕矣。數往察來，可不懼乎？南唐其能保國家者乎？」

又云：「宋人修五代史，未列儒林文苑諸傳，流俗遂疑爲五季之衰，不但無治化之文，且並詞章之士亦少，此何足以知五代乎？五代時周王朴之平邊策，南唐歐陽廣論邊鎬必敗書，皆質實無華，有

禪治化。詞人才士，如羅隱、梁震、韓偓之流，苟全性命於亂世，亦嚼然不滓也。蜀主孟氏，偏安之主也，刻石戒百官曰：爾俸爾祿，民膏民脂，下民易虐，上天難欺。今刻石偏海內，不能易其一字焉。此非治化之文歟？五代士人最無恥者，莫如馮道。雖然，馮道於治化有偉大之功焉。唐長興三年，始刻九經板，馮道請之也。近人讀古書，視之宋如拱壁，五代本則罕聞焉。馮道請國子監鏤板，大啓學界之文明焉。後世聚珍縮影日漸發明，圖籍風行，學者便之，治化益臻明備，君子不以馮道爲人而廢其法也。」

今錄王朴文一首以見五代散文之一斑：

平邊策

唐失道而失吳蜀。晉失道而失幽并。觀所以失之之由。小不制而至于僭。大不制而至于溢。君暗政亂。兵驕民困。近者姦於內。遠者叛於外。幽并乘其間而據其地。平之之術。在於天下。離心人不用命。吳蜀乘其亂。而竊其時。用能去不能。而審其財。恩信號令。在於反唐。晉之失而已。必先進賢退不亂。肖以清其時。用能去不能。而審其財。恩信號令。在於心。賞功罰罪。以盡其力。恭儉節用。以豐其財。大行。循上。下同心。力。擣財。足。其人安。將和。器有備。人可用。而舉之。彼方之民。知我。政化。大行。循上。下同心。力。擣財。足。其人安。將和。器有必取之勢。則知彼情狀者。願爲之。間。謀。攻。取。之。道。從。易。者。始。當。今。惟。吳。易。與。此。民。之。心。同。是與天意同。與天意同。則無不成之功。取之。道。從。易。者。始。當。今。惟。吳。易。與。此。民。之。心。同。南至江。奔走之間。可以知彼之虛實。衆之彊弱。備重則撓西。備西則撓東。彼必奔走。以救其弊。奔走之間。可以知彼之虛實。衆之彊弱。備重則撓西。備西則撓東。彼必奔走。以救其弊。

以輕兵撓之。彼人怯弱。我師入其地。必大發。以來應。數大發。則民困。而國竭。民一不
 大發。則我獲其利。彼竭我利。則江北諸州。乃國家之所有也。既得江北。則用彼之民。
 揚我之兵。江之南。亦不難平之也。如此。則用力少。而收功多。吳蜀平。吳則桂廣皆為內臣。岷
 蜀可飛書而召之。如不至。則四面並進。席卷而蜀平矣。吳蜀平。幽可望風而至。唯并
 必死之寇。不可以思信誘。必須以彊兵攻。力已竭。氣已喪。後。不足以為邊患。可為後圖
 方今兵力精練。器用具備。羣下知法。諸將用命。一稔之後。可以平邊。臣書生也
 體。不足以講大事。至于不達大
 不合機變。惟陛下寬之。

第八節 宋古文六家之散文

宋史文苑傳云：「自古創業垂統之君，卽其一時之好尚，而一代之規撫，可以豫知矣。藝祖革命，
 首用文吏而奪武臣之權，宋之尙文，端本乎此。太宗眞宗，其在藩邸，已有好學之名；及其卽位，彌文日
 增。自時厥後，子孫相承，上之爲人君者，無不興學，下之爲人臣者，自宰相以至令錄，無不擢科；海內文
 士，彬彬輩出焉。國初楊億、劉筠，猶襲唐人聲律之體；柳開、穆修，志欲變古而力弗逮；廬陵歐陽修出，以
 古文倡；臨川王安石，眉山蘇軾，南豐曾鞏起而和之，宋文日趨於古矣。南渡文氣不及東都，豈不足以
 觀世變歟？」此論宋三百餘年之文學，雖甚略，然其言宋初之文沿襲唐人聲律之體，與唐初之文沿

襲江左之駢儷體正同；而宋之有柳開穆修爲歐陽之先鋒，亦與唐之有元結柳冕爲韓柳之先鋒正同，韓之後有李翱皇甫湜等亦與歐陽之後有王曾三蘇等正同也。

宋六家固不能出於韓柳範圍。然若角其短長，則宋六家之傳記遠不及唐五家。韓柳李皇甫孫之瑰奇；論議之文則韓柳以外，唐三家遠不如宋六家之條暢動聽。

石遺室論文云：「大略宋六家之文，歐公敘事長於層累鋪張，多學漢人；鼂錯貴粟重農疏，淮南王安諫伐閩越書，班孟堅漢書各傳而濟以太史公傳贊之抑揚動盪；曾子固專學匡劉一路；蘇明允揣摩子書，與長公多得力於孟子；荆公除萬言書外，各雜文皆學韓，且專學其逆折拗勁處。桐城人之自命學韓，專學此類。蓋荆公詩亦學韓，間規及杜也。」

歐陽修 宋史歐陽修傳云：「歐陽修字永叔，廬陵人，四歲而孤，母鄭守節自誓，親誨之學。家貧至以荻畫地學書。幼敏悟過人，讀書輒成誦；及冠嶷然有聲。宋興且百年，而文章體裁猶仍五季餘習，鏤刻駢，偶澶忍弗振，士因陋守舊，論卑氣弱，蘇舜元舜欽柳開穆脩輩，咸有意作而張之，而力不足。脩游隨得唐韓愈遺稿於廢書篋中，讀而心慕焉；善志探蹟，至忘寢食，必欲并轡絕馳而追與之並；舉進

士，試南宮第一擢甲科，調西京推官，始從尹洙游，爲古文，議論當世事，迭相師友，與梅堯臣游爲歌詩相倡和，遂以文章名冠天下。四部叢刊影印元刊居士集五十卷，外集二十五卷，外集三卷，內集八卷，表奏書啓四六集七卷，奏議集十八卷，雜著述十九卷等。

石遺室論文云：「文章之有姿態者，尙書惟有秦誓，禮記則三年問，實荀子也。檀弓作態太甚，左傳則滋多矣。莊子之送君者皆自崖而返，君自此遠矣二語，風神絕世。太史公則各傳贊皆以姿態見工，而五帝本紀項羽本紀二贊，尤有神，傳文則莫如伯夷列傳。世稱歐陽公文爲六一風神，而莫詳其所自出。世又稱歐公得殘本韓文，肆力學之，其實昌黎文有工夫者多，有神味者少。有神味者惟送董邵南序藍田縣丞廳壁記，若送李愿歸盤谷序則至塵下者；送楊少尹序，亦作態太甚；其滑調多爲八股文家所摹，切不可學；與孟東野書亦韓文之有風神者，然兩用知吾心樂否也，尙嫌作態。意無淺深，筆無輕重，句無長短也。歐公文實多學史記，似韓者少。」

又云：「永叔以序跋雜記爲最長，雜記尤以豐樂亭記爲最完美。起一小段已簡括全亭風景，乃橫插滌於五代干戈之際，得勢有力。然後說由亂到治，與由治回想到亂，一波三折，將實事於虛空中

摩盪盤旋，此歐公平生擅長之技，所謂風神也。今滌於江淮一小段，與修之來此一段，歸結到太平之可樂，與名亭之故，收煞皆用反繳筆爲佳。」

又云：「歐公有美堂記，與豐樂亭峴山亭二記，爲雜記中最工者。醉翁亭記則論者以爲俗調矣。其實非調之俗，乃辭意過於圓滑，與送李愿序氣味相似，殊不可學耳。然起云「環滁皆山也，其西南諸峯林壑尤美，望之蔚然而深秀者，琅琊也。山行六七里，漸聞水聲潺潺而瀉出兩峯之間者，醴泉也。峯回路轉，有亭翼然臨於泉上者，醉翁亭也。」起數句頗自俊爽。學公穀只學此一段而止，餘另換別調，亦不討厭。若柳子厚爲之，當不全篇摹倣，遊黃溪記惟首段仿史記，其證也。」

又云：有美堂記，中間言金陵錢塘皆僭竊於亂世，而錢塘獨盛於金陵之故，才思橫溢，極似漢人文字。曾子固道山亭記，從淮南王諫伐閩越書脫化出來，正其類也。峴山亭記亦以一起特勝，中間抑揚處，正學史記傳贊，豈皆自喜其名之甚二句爲道著二子心坎。姚惜抱以爲神韻縹緲，如所謂吸風飲露蟬蛻塵壻者，絕世之文也。此皆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之語，極似鍾伯敬詩歸之評唐人詩妙處；至譽之太過，抑無論矣。

有美堂記

嘉祐二年。龍圖閣直學士尚書吏部郎中梅公出守於杭。於其行也。天子寵之以詩。去是始作有美之堂。蓋取賜詩之首章而名之。公以爲杭人之榮。然公之甚愛斯堂也。雖去而不忘。今年自金陵遣人走京師。命予誌之。其請至六七而不倦。予乃爲之言曰。夫舉天下之至美與其樂有不得而兼焉者多矣。故窮山水登臨之美者必之乎寬閒之野。寂寞之鄉。而後得焉。蓋彼放心於物外。而此娛意於繁華。二者各有適焉。然其爲樂不得而兼也。而後足焉。蓋彼放心於物外。而此娛意於繁華。二者各有適焉。然其爲樂不得而兼也。今夫所謂羅浮天臺衡嶽廬阜洞庭之賡。三峽之險。號爲東南奇偉秀絕者。乃皆在乎下州小邑僻陋之邦。此幽潛之士。窮愁放逐之臣。所樂也。若乃四方之所聚。乃皆在乎下邦。皆僭竊於亂世。及聖宋受命。海內爲一。金陵以資富貴之娛者。惟金陵錢塘而頽垣廢址。及其亡也。頓首請命。不煩干戈。今其民幸富完安樂。又其俗習工巧。邑屋華麗。臣蓋十餘萬家。環以湖山左右映帶。而閩商海賈。風帆浪舶。出入於江濤浩渺。煙雲杳靄之間。可謂盛矣。而臨是邦者必皆朝廷公卿大臣。若天子之侍從。又有四方遊士爲之賓客。故喜占形勝。治亭榭。相與極遊覽之娛。然其於所取有得於此者。蓋錢塘兼有天下之美。而斯堂者又盡得錢塘之美焉。宜乎公之甚愛而難忘也。梅公清慎好學君子也。視其所好。可以知其人焉。

大氏歐陽之文善於吞吐夷猶，最工言情之作，近代唐蔚芝先生之文近之。

曾鞏 宋史曾鞏傳云：「曾鞏字子固，建昌南豐人。生而警敏，讀書數百言，脫口輒誦。年十二試

作六論，援筆而成；甫冠，名聞四方。歐陽修見其文奇之，中嘉祐二年進士。四部叢刊影印元刊本元豐類稿十八卷，附錄一卷。

林傳甲云：「江右章貢之溪，多古文家。自歐陽公起於廬陵以後，未幾王安石興於臨川，曾子固出於南豐，遂極一時之盛。唐宋八家宋得其六，眉山三蘇與江右各得其半焉。安石與鞏締交之情，見於安石答段縫書曰：鞏文學論議，在某交游中不見可敵。其心勇於適道，不可以刑禍利祿動也。安石祭曾博士易古文，則鞏之父也。故當時學者稱二人曰曾王。曾鞏傳曰：安石得志後遂與之異。蓋安石以新法致黨禍，爲宋儒所不韙。惟其文勁爽峭直，如其其爲人焉。其最長者莫如上神宗書，其最短莫如讀孟嘗君傳書後，皆傳誦於世，所謂氣盛則言之長短皆宜也。曾王之文有極相似者，如子固之墨池記，荆公之芝閣記，皆寂寥短章，使人味之雋永，此曾王之所長也。朱子云：熹未冠而讀曾南豐先生之文，愛其詞嚴而理正。洵子固之定評。曾王之異同，在於所持之理，其詞氣固未嘗歧異也。」

石遺室論文云：「曾子固謝杜相公書，述其父病卒，受杜公之恩，自醫藥以至歸櫬，種種關切，略云：「明公雖不可起而寄天下之政，而愛育天下之人才，不忍一夫失其所之道出於自然，而推行之，

不以進退，而鞏獨幸遇明公於此時也；在喪之中，不敢以世俗淺意，越禮進謝；喪除又維大恩之不可名，空言不足陳，徘徊迄今，一書之未進，顧其慙生於心，無須臾廢也。伏維明公終賜亮察。夫明公存天下之義，而無有所私，則鞏之所以報於明公者，亦惟天下之義而已。誓心則然，未敢謂能也。以上可謂眞性情道義之文矣。所謂亦惟天下之義者，自勉爲君子，稱得受此待遇，誓心二語，謙而得體；幸遇明公一層，下語最有分寸，有身分，隱隱見得杜公與曾氏，有道義之感，非濫於恩施，與徇徇私情。」

又云：「蓄道德能文章一語，爲宋以來乞銘其祖父者循例之通詞。子固以此語推崇歐公，在旣得碑銘之後，則尤爲非諂矣。蓋乞銘於當代作者，易爲過當之推崇，子固之推崇，非不至，而歐公實足以當之。且擡高歐公，正所以擡高自己祖父，而說到祖父處，須無溢美，則在下語有分寸，行文有遠勢也。感激語分作兩層，云況其子孫也哉，況鞏也哉，鞏非人子孫乎，見其不等尋常之子孫也。鞏之不等尋常子孫者，卽在遇蓄道德能文章者而後乞銘，而蓄道德能文章者又肯爲之銘也。前半之反面盤旋，皆所以取此勢耳。」

寄歐陽舍人書

鞏頓首載拜舍人先生。於義近於去秋。人還。亦有與史異者。所撰先大父墓碑銘。反覆觀誦。感與慚并。夫銘誌之著於世。義近於去秋。人還。亦有與史異者。所撰先大父墓碑銘。反覆觀誦。感與慚并。一也。苟其人之惡。則於銘乎。何懼後世。此其所以與史異也。其辭之作。於廟。或以使死者無有所憾。生者得致其嚴節。而善人喜於見傳。皆見於篤。則自立。惡人無有所紀。則非近乎史。有。其將安近。及世之衰。人之子孫。者一欲褒揚其親。而不本乎理。故雖惡人皆務勒銘。以誇後世。近。及世之衰。人之子孫。者一欲褒揚其親。而不本乎理。故雖惡人皆務勒銘。以。於是乎銘。始太實。後之作。常觀其里巷。苟士。莫不有銘。而傳者蓋少。其則不足以。世而傳後。故千百。年來公卿大夫。至於里巷。苟士。莫不有銘。而傳者蓋少。其則不足以。者無以爲也。蓋有非公與是故也。然則孰爲其人之。而能盡公與是歟。非畜道之能。有文情。善而述。非。畜道德者。惡能辨。之有善惡。相懸而不可以實指。不。實。則大於名。有名。侈於實。不。工哉。則世猶不傳。而能文章者。其文章。兼勝焉。故曰。非畜道德。而能文章者。無以爲也。豈非。難如此。幸。其遇之。難。又如此。與。若。先生之道。行後無疑也。周所謂數百年而有者也。先祖之言。行。卓卓。幸。其遇之。難。又如此。與。若。先生之道。行後無疑也。周所謂數百年而有者也。先祖之言。行。之。事。至其所以感之。則往。知。先生推一。於流也。而。況其三世孫也。其感與報。宜若何。追。祖德而思。所以傳之。由。則。知。先生推一。於流也。而。況其三世孫也。其感與報。宜若何。追。一。魁。又。若。之。淺。薄。其。誰。不。願。進。於。門。之。先。祖。之。士。其。誰。不。望。於。先。生。之。善。則。爲。世。而。惡。誰。不。愧。以。懼。先。生。之。既。拜。父。賜。之。辱。且。敢。進。其。子。孫。以。爲。人。之。子。孫。者。孰。不。欲。龍。榮。其。父。祖。加。此。數。美。者。一。歸。於。懼。先。生。之。既。拜。父。賜。之。辱。且。敢。進。其。子。孫。以。爲。人。之。子。孫。者。孰。不。欲。龍。榮。其。父。祖。加。

詳焉·憤
甚不宜·

王安石 宋史王安石傳云：「王安石字介甫，撫州臨川人；少好讀書，一過目終身不忘。其屬文

動筆如飛，初若不經意，既成見者皆服其精妙；友生曾鞏攜以示歐陽修，修爲延譽，擢進士上第。」四

部叢刊影印明刊臨川先生文集一百卷。

介甫之文。蓋以禮家而兼法家之精神者。其上皇帝書，實爲賈生以後奏疏第一篇文字，固非深於經術而能善變者不能爲。其他諸文亦極拗折凌厲，近代古文家陳石遺先生之文，其拗折處似之，而出以雅淡，一變介甫凌厲之面目。

答司馬司諫書

某啓。昨日蒙教。竊以爲與君實游處相好之日久。一而議事每不合。所操之術多異。故也。雖欲強聒。終必不蒙見察。故略上報。不復一一自辨。事重念蒙君實視遇厚。於反覆不宜鹵莽。故今具道所以見教者。實或恕也。蓋儒者所爭尤在於名實。名實已明。而天下之理得矣。今君實所以爲君實者。征利拒諫。以致天下怨謗也。某則以爲受命於主。議法度而修財。不爲征利。搜之於有司。難壬人。不爲拒諫。至於政與利除弊。不爲生事。爲天下理財。不爲征利。闢邪說。難壬人。不爲拒諫。至於政與善之多。上乃欲變此。而某不量敵之衆寡。且非一日。士大夫多以不恤國事而自媚於衆爲

庚之遷胥怨者民也。非特朝廷士大夫而已。盤庚不爲怨者故改其度。度義而後動。是不見可悔故也。如君實責我以在位久。未能助上大有爲。以膏澤斯民。則某知罪矣。如曰今日當一切不事事。守前所爲而已。則非某之所敢知。無由會晤。不任區區向往之至。

蘇洵 宋史文苑傳云：「蘇洵字明允，眉州眉山山人，年十七，始發憤爲學，歲餘，舉進士，又舉茂才異等，皆不中；悉焚常所爲文，閉戶益讀書，遂通六經百家之說，下筆頃刻數千言；至和嘉祐間，與其二子軾轍皆至京師，翰林學士歐陽修上其所著書二十二篇，既出，士大夫等傳之，一時學者競效蘇氏爲文章。」四部叢刊影印嘉祐集十五卷。

林傳甲云：「或傳蘇洵嘗挾一書誦習，二子亦不得見，他日竊視之，則戰國策也。軾轍兄弟，少年有才，皆習於其父之業，長於議論，各有崢嶸氣象；及其成也，子瞻爲文愈奇，子由爲文愈淡。或護子由未足列於八家，特附父兄之驥，亦非無因也。今合觀老蘇之嘉祐集，大蘇之東坡集，小蘇之樂城集，雖氣息略同，而面目小異，知子瞻子由，皆不藉父兄而傳也。蘇過爲名父之後，其颺風賦，思子臺賦，亦稱於世，詩書之澤深矣。蘇氏同時文人黃庭堅，秦觀，張耒，晁補之，畢仲游諸家文體，多類蘇氏，亦一時風氣爲之也。」

古今成敗，輒能語其要；程氏讀東漢范滂傳，慨然太息，軾請曰：軾若爲滂，母許之否乎？程氏曰：汝能爲滂，吾顧不能爲滂母邪？比冠博通經史，屬文日數千言；好賈誼陸贄書，旣而讀莊子，歎曰：吾昔有見，口未能言，今見是書，得吾心矣。方時文磔裂詭異之弊勝，主司歐陽修思有以救之，得軾刑賞忠厚論，驚喜欲擢冠多士，猶疑其客曾鞏所爲，但真第二，復以春秋對義居第一，殿試中乙科；後以書見修，修語梅聖俞曰：吾當避此人出一頭地。聞者始譁不厭，久乃信服。〔四部叢刊影印宋刊本經進東坡文集市略六十卷。〕

超然臺記

凡物皆有可觀。苟有可觀，皆有所樂。非必怪奇偉麗者也。鋪糟啜醢，皆可以醉。果蔬草木，皆可以飽。推此類也。吾安往而不樂？夫所爲求福而辭禍者，以福可喜而禍可悲也。人之所欲無窮，而物之可以足吾欲者有盡。美惡之辨戰乎中，而去取之情擇乎前。則可樂者常少，而可悲者常多。是謂求福而辭福，夫求福而辭福，而取人之情也。哉！物有以蓋之矣。彼遊於物之內，而不遊於物之外。物非有大小也。自其內而觀之，未有不高且大者也。彼挾其高大以臨我，則我常眩亂反覆。如隙中之觀鬥，又烏知勝負之所在？是以美惡橫生，而憂樂出焉。可不哀乎？予自錢塘移守膠西，釋舟楫之安，而服車馬之勞。去雕牆之美，而庇采椽之居。背湖山之觀，而行桑麻之野。始也至之日，歲比不登，盜賊滿野，日獄訟充斥，而廩食之不足。而吏民亦安予之拙也。處之期年，而貌加豐，髮滿白者，日以反黑。予既樂其風俗之淳，而杞菊之實，人固疑予之拙也。

也。於是治其園圃。潔其庭宇。伐安邛高密之木以修補破敗。爲苟完之計。而園之北。因城以爲臺者舊矣。稍葺而新之。時相與登覽。放意肆志焉。南望馬耳常山。出沒隱見。若近若遠。師尙父齊桓公之遺烈。猶有存者。北俯濰水。慨然太息。思淮陰之功。而弔其終。臺高而安深而明。夏涼而冬溫。雨雪之朝。風月之夕。予未嘗不在。客未嘗不從。擷涼蔬。取池魚。釀秫酒。淪脫粟而食之。曰樂哉遊乎。方是時予弟子由適在濟南。聞而賦之。且名其臺曰超然。以見予之無所往而不樂者。蓋遊於物之外也。

柱按子瞻此文蓋深有得於莊子者。石遺室論文云：「古人文字凡屬地理者每言四至，禹貢言

東漸於海，西被於流沙，朔南暨，聲教訖於四海，左傳言東至於海，西至於河，南至於穆陵，北至於無棣，

又言薄姑商奄吾東土也，巴濮楚鄧吾南土也，云云，皆言其盛時也。若嶠之戰，蹇叔送其子曰嶠有二

陵焉，其南陵夏后臯之墓也，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風雨也，必死是間，余收爾骨焉。則望古灑淚之辭。東

坡本之以作凌虛臺記云：嘗試與公登臺而望，其東則秦穆之祈年橐泉，其西則漢武之長楊五柞，其

北則隋之仁壽，唐之九成也，計其一時之盛，閎極偉麗，堅固而不可動者，豈特百倍於臺而已哉？又本

之以作超然臺記云：南望馬耳常山，出沒隱見，若近若遠，庶幾有隱君子乎？而其東之廬山，秦人盧敖

之所從遁也；西望穆陵，隱然如城郭，師尙父齊桓公之遺烈猶有存者；北俯濰水，慨然太息，思淮陰之

功而弔其不終。又本之以作赤壁賦曰：東望夏口，西望武昌。皆撫今弔古，感慨係之。但屢用之，亦足取厭。」

蘇轍 宋史蘇轍傳云：「蘇轍字子由，年十九，與兄軾同登進士科，又同策制舉。性沉靜簡潔，爲

文汪洋澹泊，似其爲人，不願人知之，而秀傑之氣，終不可掩，其高處殆與兄軾相迫。」四部叢刊影印明活字本欒城集五十卷，後集二十四卷，三集十卷。

上樞密韓太尉書

太尉執事。轍生好爲文，思之至深，以爲文者氣之所形，然文不可以學而能，氣可以養而致。孟子曰：我善養吾浩然之氣。今觀其文章，寬厚宏博，充乎天地之間，稱其氣之大小。太史公行天下，周覽四海名山大川，與燕趙間豪俊交游，故其文疏蕩頗有奇氣。此二者豈嘗執筆學爲如此之文哉？其氣充乎其中，而益乎其貌，動乎其言，而見乎其文，而不自知也。轍生十有九年矣，其居家所與游者，不過其鄰里鄉黨之人，所見不過數百里之間，無高山大野，可登覽以自廣。百家所與游者，不過其鄰里鄉黨之人，陳迹不足以激發其志氣，恐遂汨沒。故決然捨去，求天下奇聞壯觀，以知天地之廣大。過秦漢之故都，恣觀終南，嵩華之高，北顧黃河，去流天下，奇聞壯觀，以知天地之廣大。仰觀天子宮闕之壯，與倉廩府庫城池苑囿之富，且大夫游天下，而後知天下之巨麗，見翰林公出則方叔召虎，以才略冠天下，且夫特人之學也，四夷之所憚，以多而後知天下之巨麗，見翰林公

也於山見終南嵩華之高。於水見黃河之大且深。於人見歐陽公。而猶以爲未見太尉也。故願得觀賢人之光耀。聞一言以自壯。然後可以盡天下之大觀。而無憾矣。轍年少。未能通習吏事。嚮之來非有取於斗升之祿。偶然得之。非其所樂。然幸得賜歸待選。使得憂游數年之間。將歸益治其文且學爲政。太尉苟以爲可教而辱教之。又幸矣。

宋六家之文體，歐陽最長於言情，子固介甫長於論學，三蘇長於策論。其後朱子繼南豐之作，爲道學派之文。三蘇之文，至葉適陳亮等流爲功利派之文矣。

要而論之，宋六家之文，雖不能出韓柳之範圍；然亦略有變態。自來以散文而最善言情者，於戰代有莊周，言哲理而長於情韻；於漢有司馬遷，述史事而擅於風神。自此以外，多莫能逮。至六朝有文筆之分，則言情者屬文，說理者屬筆；文卽詩賦駢文，筆卽今之散文也。至唐韓退之倡爲古文，雖名爲起八代之衰，而文筆分塗，實亦尙沿六朝之習。故昌黎散文，言情者不多，而多於韻文出之。至宋之歐陽六一，而後上追司馬，雖氣象大小不侔，而風情獨絕。於是六朝所認爲筆者，亦變而爲文矣。故歐陽散文，幾無一不善言情，無一不工神韻。曾王三蘇，亦受其影響。世徒怪昌黎散文不工言情者，殆未知此中關鍵者也。

第九節 道學家之散文

自劉勰文心雕龍首原道一篇，有云：「爰自風姓，暨於孔氏，玄聖創典，素王述訓，莫不原道心以敷章，研神理而設教，取象乎河洛，問數乎耆龜，觀天文以極變，察人文以成化；然後能經緯區宇，彌綸彝憲，發輝事業，彪炳辭義；故知道沿聖以垂文，聖因文而明道，旁通而無滯，日用而不匱。」易曰：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辭之所以能鼓動天下者，迺道之文也。」此已主張文以載道之說，爲唐以來提倡古文家者所本。且其意亦以爲非文則無以見道，則文尤明道者所不能不先貴者也。至宋道學家出，始以文爲翫物喪志。程子曰：「聖賢之言不得已也。蓋有是言則是理明，無是言則天下之理有闕焉。如彼未耜陶冶之器一不制，則生人之道有不足矣。聖賢之言，雖欲已得乎？然其包涵盡天下之理，亦甚約矣。後之人始執卷則以文章爲先，平生所爲動多於聖人。然有之無所補，無之靡所闕，乃無用之贅言也。不止贅而已，旣不得其要，則離真失正，反害於道，必矣。問作文害道否？曰：害也。凡爲文不專意則不工。若專意則志局於此，又安能與天地同其大也。」書曰：翫物喪志。爲文亦翫物也。呂與叔有詩云：學

如元凱方成癖，文似相如始類俳。獨立孔門無一事，只輸顏氏得心齋。此詩甚好。古之學者惟務養性情，其他則不學。今爲文者專務章句悅人耳目，既務悅人，非俳優而何？曰：古者學爲文否？曰：人見六經便以爲聖人亦作文，不知聖人亦摠發胸中所蘊自成文耳，所謂有德者必有言也。曰：游夏稱文學，何也？曰：游夏亦何嘗秉筆學爲詞章。且如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此豈詞章之文也？見二程全書而朱子亦云：「言或可少而德不可無。有德而有言者常多；有德而不能言者常少。學者先務亦勉於德而已矣。」皆主重道輕文，於是道學家遂有語錄一體。然程朱之文亦自工，而朱子尤得曾南豐之法。

程頤 宋史道學傳「程頤字正叔，年十八，上書闕下，欲天子黜世俗之論，以王道爲心；游太學，見胡瑗，問顏子所好所學，頤因答曰：學以至聖人之道也。瑗得其文，大驚異之，卽延見處以學職。」

周易傳序

易變易也。隨時變易以從道也。其爲書也廣大悉備。將以順性命之理。通幽明之故。盡事物之情。而示開物成務之道也。聖人之憂患後世。可謂至矣。去古雖遠。遺經尙存。而前儒失意以傳言。後學誦言而忘味。自秦而下。蓋無傳矣。予生千載之後。悼斯文之湮晦。將俾後人沿流而求源。此傳所以作也。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尙。其

辭。以動者尙其變。以制器者尙其象。以卜筮者尙其占。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道備於辭。推辭考卦。可以知變。象與占在其中矣。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得其辭不達其意者有矣。未有不得於辭而能通其意者。至微者理也。至著者象也。體用一源。顯微無間。觀會通以行其典禮。則辭無所不備。至微者理者求言必自近。易於近者非知言者也。予所傳者辭也。由辭以得其意。則在乎人焉。

然辭不能不尙，亦程氏之所共認者也。

朱熹 宋史道學傳，「朱熹字元晦，一字仲晦，徽州婺源人。熹幼穎悟，甫能言，父指天示之曰：天也。熹問曰：天之外何物？父異之，就傳授以孝經，一閱題其上曰：不若是非人也。嘗從羣兒戲沙上，獨端坐以指畫沙，視之八卦也。年十八，貢於鄉，中紹興八年進士。」四部叢刊影印明刊朱文公集一百卷續集十一卷別集十卷。

論語要義目錄序

魯論語二十篇。古論語一十一篇。齊論語二十二篇。魏何晏等集漢魏諸儒之說。就魯論篇章。考之齊古爲之注。本朝至道咸平間。又命翰林學士邢昺等取皇甫疏。約而修之。以爲正義。其於章句訓詁。名器事物之際。詳矣。熙寧中神祖垂意經術。始置學官。以幸學者。而時相父子。逞其私智。盡廢先儒之說。妄意穿鑿。以利於天下之人。而塗其耳目。一時文章豪傑之士。蓋有知其是非而傲然不爲之下者。顧其所以爲說。又未能卓然不叛於道。學者趨之。是猶舍夷貉而適戎蠻也。當此之時。河南二程

先生獨得孟子以來不傳之學于遺經。其所以教人者亦必以是爲務。然其所以言之者則異乎人之言之矣。熹年十三四時受其說于先君。未通大義。而先君棄諸孤。中間道訪師友以爲未足。於是編求古今諸儒之說合而編之。誦習既久。益以迷眩。晚視明道。竊有所聞。然後知其穿鑿支離者固無足取。至于其旨。或引據精密。或解析通明。非無一辭一句之可觀。顧其于聖人之微意。則非程氏之傳矣。隆興改元。屏居無事。與同志二人。從事於此。慨然發憤。盡刪餘說。及其門人朋友數家之說。屏居無事。正以爲一書。目之曰論語要義。則於此其庶幾焉。學者第熟讀而深思之。憂游涵泳。久之疏。有不可略者。若其要義。則於此其庶幾焉。學者第熟讀而深思之。憂游涵泳。久之而不捨。必將有以自得於此。夫既立矣。諸家之說。有不可廢者。徐從而觀之。則其支離詭譎。亂經害性之說。與夫近世出入離遁。似是而非之辨。皆不能爲吾病。嗚呼。聖人之意。其可以言傳者。具於是矣。不可以言傳說亦豈外乎是哉。深造而自得之。特在夫學者加之意而已矣。因取凡要義名氏大概具列如左。而序其意云。

觀二子之文，其粹然醇雅，藹然中和如此，非德性涵養之功深者，烏能至是哉。

朱璘云，兩程子間有所作，如易傳春秋諸序，理礪詞嚴，古雅絕倫，惜乎其存者尙少。至考亭文公，天縱之才，起而集諸儒之大成，幼讀二程遺書，既有得於斯道。生平箋注經傳，校正諸儒之書，無不極其精核。今讀其文章，諸體具備，微之天人性命之理，顯之禮樂文物之原，上之朝廷之建白，下之師友之答問，蓋無一不極探其原本，而詳示以用功之要。其文字之工，真如清廟之瑟，一唱三歎，使人往復流連，不能自已。

第十節 民族主義派之散文

文之最足感人者莫如激於忠義之情者，蓋愛國之心，本乎良知，所謂此心同此理同也。吾國自古以來，爲愛國而奮鬥，最忠勇最熱烈者莫若宋之岳飛、文天祥、陸秀夫、謝枋、鄭思肖諸人，蓋此諸人既本忠愛之誠，亦以異族欲僭主中華，本春秋攘夷之義，非其種者務鋤而去；故其文章皆可歌可泣，足以廉頑立懦，是天地間之正氣所寄，吾民族最可貴之文也。而歷代選文論文者多不及之，是可怪也。惜以限於篇幅，不能多所論列，略論述兩三人以見一斑而已。

岳飛 宋史 岳飛傳云：「岳飛字鵬舉，相州湯陰人。世力農，父和能節食，以濟饑者，有耕者侵其地，割而與之，貰其財者不責償。飛生時有大禽若鵠，飛鳴室上，因以爲名。未彌月，河決，內黃水暴至，母姚抱飛坐甕中，衝濤及岸得免，人異之。少負節氣，沈厚寡言。家貧力學，尤好左氏春秋、孫吳兵法。生有神力，未冠，挽弓三百斤，弩八百石，學射於周同，盡其術，能左右射。同死，朔望設祭於其家，父義之，曰：汝爲時用，其徇國死義乎？」宋史論之曰：「西漢而下，若韓彭絳灌之爲將，代不乏人，求其文武全器，仁智

並全，如宋岳飛者一代豈多見哉？史稱關雲長通春秋左氏，然未嘗見其文章。飛北伐軍至汴梁之朱
僊鎮，有詔班師，飛自爲表答詔，忠義之言，流出肺腑，真有諸葛孔明之風；而卒死於秦檜之手。蓋飛與
檜勢不兩立；使飛得志，則金仇可復，宋恥可雪；檜得志則飛有死而已。昔劉宋殺檀道濟，道濟下獄，噴
目曰：自壞汝萬里長城。高宗忍自棄其中原，故忍殺飛。嗚呼，冤哉，嗚乎冤哉！四庫總目岳武穆遺文
一卷。

岳飛詩詞均工。其滿江紅一詞，久已膾炙人口。其文則世鮮讀之，而不知其散文亦甚工也。

五嶽詞盟記

自中原板蕩。夷狄交侵。余發憤河朔。起自相臺。總髮從軍。歷二百餘戰。雖未能遠
入荒夷。洗蕩巢穴。亦且快國讐之萬一。今又提一旅孤軍。振起宜興。建康之城。一鼓
敗虜。恨未能使匹馬不回耳。故且養兵休卒。蓄銳待敵。當激士卒。功期再戰。北
沙漠。喋血虜廷。盡屠夷種。迎二聖歸京闕。取故土下版圖。朝廷無虞。主上奠枕。
余之願也。河朔岳飛題。

廣德軍金沙寺壁題記

余駐大兵宜興。沿幹王事過此。陪僧傑謁金仙。徘徊暫慰。遂擁鐵騎千餘。長驅而往。
然俟立奇功。殄醜虜。復三關。迎二聖。使宋朝再振。中國安強。他時遇此。得勒

金石·不勝快哉·建炎四年
四月十二日河朔岳飛題·

永州祁陽縣大營驛題記

權湖南帥岳飛·被旨討賊曹成·自桂嶺平蕩巢穴·二廣湖湘·悉皆安妥·痛念二聖·
遠狩沙漠·天下靡寧·警鳩忠孝·賴社稷威靈·他日掃清胡虜·復歸故國·
軍·豈足爲功·過此因留於壁·憂·紹興二年七月初七日·顧峰蟻之

文天祥

宋史文天祥傳云：「文天祥字宋瑞，又字履善，吉之吉水人也。體貌豐偉，美皙如玉，秀

眉而長目，顧盼燁然。自爲童子時，見學宮所祠鄉先生歐陽修，楊邦乂，胡銓像，皆謚曰忠，卽欣然慕之。曰：沒不俎豆其間，非夫也。」

又云：「自古志士欲信大義於天下者，不以成敗利鈍動其心。君子命之曰仁，以其合天理之正，卽人心之安爾。商之衰，周有代德，盟津之師，不期而會者八百國；伯夷叔齊以兩男子欲扣馬而止之，三尺童子知其不可。他日孔子賢之，則曰求仁而得仁。宋至德祐亡矣，文天祥往來兵間，初欲以口舌存之；事旣無成，奉兩孱王，崎嶇嶺海，以圖興復，兵敗身執，留之數年，如虎兕在柙，百計馴之，終不可得。觀其從容伏質，就死如歸，是所欲有甚於生者，可不謂之仁哉？」
四部叢刊影印明刊本文山先生集

指南錄後序

德佑二年正月十九日。予除名丞相兼樞密使都督諸路軍馬。時北兵已迫修門外。戰見守。運皆不及施。縉紳大夫。萃於左丞相府。莫知計所出。軍馬。時北兵已迫修門外。戰見守。往來無留北者。予更欲一覘北事。歸而求救國之策。於是亂相印不拜。翌日以資政殿學士。初至北營。抗辭慷慨。上下頗驚動。北亦未敢遽輕吾國。不幸呂師孟搆惡於前。行慶獻詔於後。予羈縻不得還。國事遂不可收拾。予自度不得脫。則直前謁帥。失信。數夜。則以兵圍所寓舍。但欲予不死。不復顧利害。北雖貌敬。實則憤怒。二貴酋名曰館。間奔真州。即具以北虛實告東西。然以連忍以行。昔人云。將以有為也。至京口得。窮餓無聊。逐客之令。不得已。變姓名。號呼靡跡。已而得舟宿。日與北騎相出。於長淮間。子江。入蘇州洋。展轉四會。處二十日。爭曲直。屢呼予之。及於死者。不知其幾矣。詆。曾當死。入蘇州洋。展轉四會。處二十日。爭曲直。屢呼予之。及於死者。不知其幾矣。詆。自頭死。經北橋十餘里。竟使遇哨無所死。幾從魚腹死。真州遂之。城門外。幾徬徨死。如揚州。過瓜州。楊子橋。里。竟使遇哨無所死。幾從魚腹死。真州遂之。城門外。幾徬徨死。圖中。騎數十過其門中。幾落者數十騎。幾無所逃死。徼所高郵制府。檄下。高郵迷道死。幾。陷死。質明。避哨竹林中。幾無所逃死。徼所高郵制府。檄下。高郵迷道死。幾。安如皋。凡三百里。中。舟與寇往來。其間無日而非可死。至海陵。如高沙。以不納死。寧以舟道涉。

身社稷而不得道不孝之責。汝賴有此耳。汝性質闌爽。志氣不暴。觀聖人筆削褒貶輕重內外。而吾為汝父。不得面日訓汝。誨汝。汝于六經。其專治春秋。志氣不暴。觀聖人筆削褒貶輕重內外。而吾今不知死。何日耳。禮狐死正丘首。吾雖死。萬里之外。豈頃刻而忘南陽我。吾引決無路。注于汝。死。如有神明。厥惟汝歎。仁人之事親也。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汝念之哉。歲辛巳元日書于燕獄中。

鄭思肖 鄭思肖字憶翁又字所南連江人初名某宋亡乃改思肖即思趙也所南以太學生應博學弘詞科元兵南下宋社既虛適意緇黃稱三外野人善畫蘭宋亡為蘭不著土根或叩其故則曰地已為番人奪去汝猶未知邪有文集一卷。

文丞相敘

國之所與立者非力也人心也。今天下崩裂。忠臣義士。死於國者極慷慨。此固儒者尋常迂闊之論。然萬萬不踰此理。於是可以視國家氣數矣。臨大事無懼色。相須讀書人。言。曾譚漢唐末年有是夫。相。文公天祥。才略奇偉。臨大事無懼色。相須讀書人。數。直隸于三百年後。丞相。文公天祥。才略奇偉。臨大事無懼色。相須讀書人。年乙亥夏。遭變深迫。內地。公時居鄉。闔然作檄書。朝廷召公。以浙西制置使勤王入行。勤王。除浙西制置使。九月。公至平江。開闔。然作檄書。朝廷召公。以浙西制置使勤王入行。在浙東。二年。丙子正月。伯。顏闖而心變。意欲直入居。弒京城。在朝公卿咸驚懼。衆慙挾二公。奔浙東。二年。丙子正月。伯。顏闖而心變。意欲直入居。弒京城。在朝公卿咸驚懼。衆慙挾二公。使韃軍前。與盧語。朝廷。假公以文虎名。及出導。見逆臣呂。文煥。即痛數其罪。又見逆臣范文虎。亦痛數其罪。假公以文虎名。及出導。見逆臣呂。文煥。即痛數其罪。又見

瞋目之。攔鬚翹足。倨傲談笑。虜酋伯顏問其爲誰。公曰：大宋不跪。文天祥不。胡跪之。禮。公曰：我南朝丞相。虜酋伯顏問其爲誰。公曰：大宋不跪。文天祥不。卿朝士見虜酋或跪或拜。不賣國體。命深反覆論文煥之逆。曾伯顏慷慨辨論。尙以理又折其罪。辯析夷夏之分。語意皆不失國體。命深反覆論文煥之逆。曾伯顏慷慨辨論。尙以理又折其罪。顏直入屠城掠京師。百姓之凶親。札諭維揚降。爲其所留。不肯署名。入京城。竟挾北行。至京口。賊酋阿朮勒丞相諸使親。札諭維揚降。爲其所留。不肯署名。入京城。竟挾北行。館。時維揚堅守城壁。與賊酋阿朮勒京口對壘。虜賊來。江館夜。把路把巷。甚嚴密。公問。關百計。擲金買監。與賊酋阿朮勒京口對壘。虜賊來。江館夜。把路把巷。甚嚴密。相苦跋。又得架閣。杜濬相與爲謀。二月。將道。經緝揚。城。偷渡江。揚。登真州岸。偷。勢苦跋。又得架閣。杜濬相與爲謀。二月。將道。經緝揚。城。偷渡江。揚。登真州岸。偷。而南。行內。公叫揚州。揚州。疑公不納。復西行。叫。又於汀漳。間募士卒萬餘人。勸。叛。宮。南。行內。公叫揚州。揚州。疑公不納。復西行。叫。又於汀漳。間募士卒萬餘人。勸。叛。易。正。大。驅馳二三年。景炎三年。歲在戊寅十一月。死。潮陽縣。值賊。服。勸。所。擒。大。終。不。屈。節。談笑自若。賊以刀脅之。笑曰：一月。死。潮陽縣。值賊。服。勸。仲。受。之。賊。逼。公。作。書。說。張。少。保。世。傑。叛。南。歸。北。等。不。跪。曰。我。既。大。不。孝。又。教。人。不。孝。父。母。耶。受。之。賊。逼。公。作。書。說。張。少。保。世。傑。叛。南。歸。北。等。不。跪。曰。我。既。大。不。孝。又。教。人。不。孝。父。母。脆。則。據。坐。地。上。叱。罵。曰。事。此。利。有。廢。耳。豈。禮。也。賊。命。通。事。譯。其。語。謂。公。曰。無。之。不。肯。投。拜。日。有。何。言。說。公。曰。天。下。事。有。與。有。廢。耳。豈。禮。也。賊。命。通。事。譯。其。語。謂。公。曰。無。之。不。肯。投。拜。日。忠。於。大。宋。社。稷。至。此。何。說。地。汝。賊。輩。早。殺。我。則。畢。矣。有。此。人。否。語。公。曰。汝。道。有。與。有。廢。宰。古。時。曾。有。人。臣。將。宗。廟。此。何。說。地。汝。賊。輩。早。殺。我。則。畢。矣。有。此。人。否。語。公。曰。汝。道。有。與。有。廢。宰。相。奉。國。與。人。而。後。去。之。耶。伯。顏。奉。國。與。人。被。伯。顏。執。之。去。我。本。當。死。所。以。不。死。者。去。之。者。非。實。國。者。也。我。前。日。奉。旨。使。汝。伯。顏。奉。國。與。人。被。伯。顏。執。之。去。我。本。當。死。所。以。不。死。者。去。之。者。非。實。國。二。太。子。在。浙。東。別。去。立。二。王。如。何。是。忠。臣。之。圖。公。曰。賊。曰。德。祐。嗣。君。非。爾。君。不。幸。失。國。吾。當。此。

之時。社稷爲重。君爲輕。我立二王爲宗廟社稷計。所以爲忠臣也。從懷帝愍帝而立者非忠臣。從元帝爲忠臣。從徽宗欽宗而北者非忠臣。所以爲忠臣也。從懷帝愍帝而立得不正。是篡也。如公曰。景炎皇帝度宗長子。德佑嗣君之親兄。如何是不正。無所登極命德祐已去之後。如何是篡。陳丞相奉二王出宮。具有太皇太后聖旨。如何是不正。無所登極命宮。天與之。方是人與之。雖然無傳受之命。推戴而立。方是忠臣不可。公曰。此語可責陳丞相。若奉不宮。走去之。方是忠臣。不然則引與伯顏決勝負。方是忠臣不可。公曰。此語可責陳丞相。若奉不宮。可貴我。我不當國故也。賊曰。汝立二王。曾爲何功。勞。賊曰。公曰。國家不幸喪亡。爲我公立君以存宗廟。存一日則一日盡。臣子之責。何功勞之有。賊曰。公曰。既知不可爲。何必爲。我公曰。不可救則命也。君子事父。有死而已。何必多言。賊曰。汝要死。下藥之理。汝死。吾必欲汝。若不可救則命也。今日我有死而已。何必多言。賊曰。汝要死。下藥之理。汝死。吾必欲汝。降而後已。公曰。任汝萬死。萬生煨煉。試觀我變耶。不。耶。我大宋之精金也。汝只有夷狄。賊輩之葬火耶。汝至死。我而止。而我之不變者。初不。耶。叨語千萬。規。汝只有夷狄。賊我。只是大宋丞相。要殺我。即殺我。公後又云。我之罵愈烈。昔人云。薑桂之性。到死愈辣。我亦曰。金石之性。要殺我。即殺我。公後又云。我之罵愈烈。昔人云。薑桂之性。到死愈辣。我

宣王承厲王之難。匿於周公之家。召周二相立以爲王。幽王廢宜白。蜀立伯服。爲太子。犬戎之亂。諸侯迎之。宜白是爲平王。漢光武興於南陽。蜀先主帝巴蜀。皆服於太子。推戴。如唐肅宗。即位靈武。人皆曰。啓吾君之子也。似類于篡。然功在社稷。漢文帝。後世無貶焉。臣所立。豈有高祖惠帝呂后之命。春秋亡公子入爲國君者。何限。齊桓晉文是也。誰謂奔去者。不當立。前日汝賊來犯大紀。春秋亡公子入爲國君者。何限。齊桓晉文是也。誰謂以此數事。歷歷詳說。下立綱常主聽。此皆公首陷幽州之語。公始被賊擒。欲一見忽必烈。曾犬罵就死。不若活之。不令見忽必烈。因叛臣青陽留夢炎。教忽必烈曰。若殺之。則全彼爲萬世忠臣。不若活之。徐以術誘其降。庶幾耶。主可爲盛德之王。忽必烈曰。若殺之。則全彼爲萬

數公始大肆罵詈。忽我必烈知而容忍之。但求早殺我爲上陷之於叛。而後已。公數使人以術劫刺其語。心傳諭說公降。我惟欲得五事不聽。曰：諸叛臣在。北。曰：烹。曰：投。於。大。水。中。通。謀。不。自。殺。耳。奪。其。志。太。公卒不陷。彼計於。窳。鄉。以。衆。謀。折。其。短。誤。伏。公。期。然。且。俾。南。人。羣。然。間。不。通。經。子。史。奇。書。釋。老。等。疑。難。之。事。令。墮。於。窳。鄉。以。衆。謀。折。其。短。誤。伏。公。期。然。且。俾。南。人。羣。然。間。不。通。經。子。史。奇。書。釋。老。等。疑。公。有。敬。子。女。忠。烈。哀。求。勸。公。叛。者。俱。至。汝。迅。非。筆。書。與。悉。不。吝。也。公。妻。曰。真。子。女。先。爲。賊。所。虜。肯。叛。而。從。賊。耶。璧。弟。璧。來。亦。如。是。辭。之。如。風。狂。已。受。僞。爵。嘗。以。韃。一。見。韃。之。酋。長。必。大。叱。曰。此。逆。物。也。有。南。人。往。謁。公。問。汝。來。何。以。汝。來。何。以。求。北。地。勾。當。公。韃。賊。大。叱。之。曰。去。是。人。數。日。復。來。謁。他。焉。忘。其。人。會。來。復。問。曰。汝。來。何。以。汝。來。何。以。求。北。地。勾。當。公。惡。韃。賊。大。叱。之。曰。去。是。人。數。日。復。來。謁。他。焉。漢。公。北。人。指。曰。笑。垂。問。如。舊。親。識。他。日。是。公。人。但。復。曰。我。不。曉。降。之。事。虜。酋。曰。夢。足。跪。于。地。則。曰。降。公。曰。我。素。不。能。跪。但。能。坐。也。汝。賊。輩。帶。牌。而。爲。犬。耶。或。強。以。虜。笠。覆。公。頂。上。何。必。自。取。而。苦。公。曰。既。爲。大。宋。丞。相。甯。復。效。汝。賊。輩。帶。牌。而。爲。犬。耶。或。強。以。虜。笠。覆。公。頂。上。何。必。自。取。而。溺。之。公。曰。終。此。溺。器。也。非。德。祐。八。年。冬。必。烈。數。遣。叛。臣。留。夢。炎。等。堅。逼。公。歸。不。遂。被。賊。殺。烈。曰。或。謂。久。留。公。曰。終。此。溺。器。也。非。德。祐。八。年。冬。必。烈。數。遣。叛。臣。留。夢。炎。等。堅。逼。公。歸。不。遂。被。賊。殺。烈。曰。或。謂。韃。粗。不。足。爲。我。相。死。惟。文。公。復。何。以。爲。之。大。宋。氣。數。尙。在。汝。輩。大。逆。至。此。亦。何。面。目。見。我。途。謀。盡。節。而。死。生。死。殊。途。公。復。何。以。爲。之。大。宋。氣。數。尙。在。汝。輩。大。逆。至。此。亦。何。面。目。見。我。途。睡。夢。炎。等。去。之。忽。必。有。烈。中。取。文。公。至。者。問。之。公。慨。然。曰。我。等。欲。挾。文。丞。相。擁。德。祐。君。后。主。倡。義。討。汝。忽。必。有。烈。中。取。文。公。至。者。問。之。公。慨。然。曰。我。等。欲。挾。文。丞。相。擁。德。祐。君。后。德。祐。嗣。君。至。則。實。無。其。事。於。公。見。德。祐。嗣。君。即。大。怒。公。而。拜。然。且。曰。臣。望。坐。下。忠。烈。猶。望。下。亦。如。是。耶。謂。嗣。君。亦。從。事。於。公。服。也。德。祐。嗣。君。即。大。怒。公。而。拜。然。且。曰。臣。望。坐。下。忠。烈。猶。望。下。

齊。公被禽後。已卯歲往北道。問作祭文。遣諸禮詣廬。陵萃齊先生墓下爲祭。仍俾姪升立爲嗣。公寶祐四年。年二十一歲。廷對爲大魁。四十一歲拜丞相。亂後出處。大略如此。平生有事業文章。未悉其實。未敢書。思肯不獲識公面。今見公之精忠大義。是亦不識之識也。人而皆公也。天下何慮哉。意甚欲持樞衡筆。詳著忠臣傳。苦耳目短。不敢下筆。然聞爲公作傳者。甚有其人。今諒書所聞一二。助他日太史採摭。當殿直筆。使千載後。逆者彌穢。忠者彌芳。爲後世臣子龜鑑歟。

觀此等文，其民族主義何等熱烈？讀之而猶不振憤，豈夫也邪？原夫吾華夏之民族主義，實始於軒轅。史稱黃帝披山通道，未嘗寧居；東至於海，登丸山，及岱宗；西至於空桐，登雞頭；南至於江，登熊湘；北逐葷粥，合符釜山。索隱云：「葷粥，匈奴別名也。」至唐虞之世，蠻夷猾夏，舜使皋陶爲士以治之。「靡室靡家，玁狁之故；不遑啓居，玁狁之故。」此美文王代玁狁之詩也。「戎狄是膺，荆舒是懲，則莫我敢承。」此美周公攘夷狄之詩也。此我國盛世民族主義之文學也。至齊桓相管仲，亦攘夷狄以尊周室。故孔子稱齊桓之功，而贊管仲之烈。曰：「微管仲，吾其披髮左衽矣。」春秋之美桓公，卽本此志。故曰：春秋攘夷之書也。後世民族主義之文學，蓋莫不本於春秋。故史稱岳飛好左氏春秋，而文天祥獄中與子書，亦欲令其專治春秋，豈無故哉？

第五編 以八股爲文化時代之散文

明清

第一章 總論

遼金元以異族僭主中國，士氣銷沈，文學本無特色。金雖有趙秉文、王若虛、元好問、元雖有王惲、趙孟頫、劉因、表桷、姚燧、虞集、楊載、揭傒斯輩，然求其古文之能與宋賢抗手者殆無之矣。金元惟曲可謂特放異彩，詩亦鮮有大家，散文更不足論矣。明太祖驅逐異族，還我河山，士氣爲之一振，故明初古文家如宋濂、劉基諸人之文，皆雄偉博大，足以覘國運也。

林傳甲云：「明初文臣，宋濂爲首，其文昌明雅健，自中節度。濂學於吳萊、柳貫、黃潛，皆元末之傑士。劉基與濂齊名，爲文神鋒四出，閱深肅括。方孝儒受業於濂，氣最盛而養未至。危素之文，演迤澄泓，而人不足重。解縉通博，永樂大典卽出其手。明初洪永之間，其文體精實，略可見矣。自楊榮、楊士奇以

雍容平易爲臺閣體，柄國既久，摹倣者遂流爲膚廓，是時文人惟王鏊學蘇學韓，雖爲時文，亦根柢古文也。李夢陽厭臺閣體之冗沓，起而復古。何景明之流，和之以艱深鉤棘，爲秦漢之法，而七子之體遂風行一世。然是時王守仁之文，博大昌達，足以砥柱中流。既而後七子繼起，李攀龍王世貞爲之冠。其高華偉麗，斑駁陸離，直可抗楊馬，揖李杜。王弇州山人四部稿，尤風行一世，俗子竊其篇章，裁割成語，亦覺炯爛奪目。及其久則成腐敗，故爲袁宏道艾南英所譏。歸有光出而爲明白曉暢之文，庶幾乎無弊矣。然其文惟留意於抑揚頓挫間，亦無謂也。有明諸家得失互見，論古文者僅錄歸熙甫一人，亦未允矣。』

林氏之論亦可謂簡括。然吾以謂明之文學詩與文多不外因襲前人，不特不能過之，且遠不相及。惟傳奇八股爲其所創造。而八股尤爲普遍。降至清代，取士仍用八股。故明清兩代，實可謂爲以八股爲文化之時代焉。此時代之古文，實受八股之影響不少；蓋無人不浸淫漸漬於八股之中，自不能不深受其陶化也。

王士禎池北偶談云：『予嘗見一布衣，盛有詩名，而其詩實多有格格不達處。以問汪鈍翁，汪云：

此君坐未解爲時文故耳。時文雖無與於詩古文，然不解八股則理路終不分明。近見王暉玉堂嘉話一條云：「鹿菴先生言作文字當從科舉中來，不然而汗漫披猖，是出猶戶也。」亦與此意同。」

梁章鉅制義叢話於載池北偶談條下亦云：「此論實塙不可易。今之作八韻律詩者，必以八股之法行之。且今之工於作奏疏及長於作官牘文書，亦未有不從八股格法來，而能文從字順各識職者也。」

章炳麟云：「注疏者八股之先河；明清之奏議，八股之支派也。」蓋注疏釋經，八股文爲衍釋四子書及五經之義理；故注疏外式異八股，而內函爲八股之所自出；明清奏議，爲八股之餘事，故明清奏議，形體異八股，而精神實爲八股之支流。

第一節 明眞復古派前後七子之散文

明自開國之初，劉基宋濂文尙豪縱。其後文字獄屢興，士氣亦漸萎靡。永樂成化之間，楊士奇楊榮楊溥之徒，所作號稱臺閣體，益逶迤緩懦。至弘正間，李夢陽始倡言文必秦漢，詩必盛唐，非是者弗

道與何景明、徐禎卿、邊貢、朱應登、顧璘、陳沂、鄭善夫、康海、王九思等號十才子；又與景明、禎卿、貢海、九思、王廷相、號七才子；皆睥睨一世。此復古運動，固臺閣體之反響，實亦八股文之反響也。蓋自成化以後，八股文盛行之際，文士於四子書與八股文之外，可以不讀他書。凡所爲散文駢文，無非空疏餽釘，故李何輩思有以矯之，使人知四書外尚有古書，八股外尚有古文也。然李何等之文，皆襲貌遺神，不過優孟衣冠而已。故正德以後，王慎中、唐順之等提倡韓柳歐曾等八大家之文以矯之，海內靡然從風。則嘉靖之間，又有李攀龍者，謂文自西京，詩自天寶而下，俱不足觀，於明獨推李夢陽與謝榛、王世貞、宗臣、梁有譽、徐中行、吳國倫，稱七才子，以與王慎中等八家派相持，皆欲步趨秦漢，而固爲詘詰其詞，晦滯其意者也。是爲古文之真復古派。其與韓柳之提倡復古，爲恢復西漢以前文體之解放者，不翅東西之相反焉。前後七子之文多，不能詳論，茲略述二李，見一斑焉。

李夢陽

明史李夢陽傳云：「李夢陽字獻吉，慶陽人。母夢日墮懷而生，故名夢陽。夢陽才思雄

鷲，卓然以復古自命。弘治時宰相李東陽主文柄，天下翕然宗之。夢陽獨譏其萎弱，而後人有譏夢陽詩文者，則謂其模擬剽竊，得史遷少陵之似，而失其真云。」四庫總目空同集六十六卷。

李攀龍 明史李攀龍傳云：「李攀龍字子麟，歷城人。九歲而孤，家貧自奮於學，稍長爲諸生，與友人許邦才、殷士儋學爲詩歌，已益厭訓詁學，日讀古書，里人共目爲狂生。」四庫總目滄溟集三十卷，附錄一卷。

禹廟碑

李夢陽

李子遊於禹廟之臺。於。是。愴。然。而。悲。曰。孤。哉。故。宮。予。於。是。四。漫。王。霸。之。功。放。流。北。盡。碣。石。九。派。溼。淤。雲。草。浩。浩。於。是。愴。然。而。悲。曰。孤。哉。故。宮。予。於。是。四。漫。王。霸。之。功。放。流。北。盡。碣。石。九。派。疑。去。巢。就。廬。而。粒。而。畊。昔。生。生。至。今。者。固。其。功。導。川。爲。陸。易。賦。爲。寧。地。以。然。間。之。畊。者。弗。成。粒。者。弗。知。枝。廬。者。弗。知。其。聖。人。非。忘。之。故。曰。王。之。功。忘。也。譬。之。天。自。生。物。而。生。忘。之。泳。者。忘。其。川。棲。者。忘。其。枝。廬。者。弗。知。其。聖。人。非。忘。之。故。曰。王。之。功。忘。也。譬。之。天。自。生。物。而。生。忘。之。泳。者。忘。其。而。祈。恤。於。是。智。者。則。指。之。所。從。來。而。廟。者。興。矣。河。盟。津。東。也。王。在。暨。曠。肆。悍。勢。猶。建。瓴。隄。堰。一。決。數。郡。魚。鼈。於。是。昏。墊。之。民。而。廟。者。興。矣。河。盟。津。東。也。王。在。暨。曠。肆。悍。勢。猶。建。瓴。能。使。之。故。不。忘。而。不。能。使。之。不。深。疑。何。也。地。不。忘。者。小。王。小。則。天。道。也。近。則。淺。者。非。不。功。也。如。秦。穆。也。賜。食。善。馬。肉。者。酒。是。也。夫。聖。人。下。未。聞。有。廟。桓。文。仁。舜。孝。故。曰。禹。功。湯。觀。禹。廟。而。知。王。霸。之。功。也。或。問。湯。文。不。廟。李。子。曰。夫。聖。人。下。未。聞。有。廟。桓。文。仁。舜。孝。故。曰。禹。功。湯。觀。禹。廟。而。知。王。霸。之。功。也。王。子。會。之。學。江。南。是。也。登。臺。四。顧。乃。亦。愴。然。而。悲。曰。以。苗。故。是。故。獨。廟。禹。是。時。言。徵。察。御。史。澶。州。也。豐。有。神。者。主。之。柔。而。海。激。者。久。矣。尙。能。粒。耶。耕。耶。廬。耶。河。能。馭。淮。泗。耶。極。川。流。而。盡。滔。滔。乎。

第五編 以八股爲文化時代之散文

矣。雖今得拾級行哉。猶人足欲置之固。先嘗一足於級上得。然後更置一足。其西北出。足猶若置入石中者。猶人不自固。匍匐進也。自級也。是皆所謂懸度矣。不至百步。入從其隅上南一里。得崖又盡。不可穿樹。稱五將軍。崖上者不見抄。不盡於此。西。北。從。大石出崖下。西南上二里。得一里。有大石如百斛。方不知何來。不盡於此。不見本。從懸中望見松。如樹。西南百步。得一里。有大石如百斛。方不知何來。不盡於此。許。出。人。不。得。至。又。西。南。百。步。許。掌。形。覆。其。拇。上。北。引。如。三。尋。之。載。四。方。中。懸。中。望。見。掌。所。從。削。成。道。差。出。壁。上。也。至。又。西。南。百。步。許。掌。形。覆。其。拇。上。北。引。如。三。尋。之。載。四。方。中。懸。中。望。見。掌。所。從。削。成。道。上。道。從。東。北。隅。出。二。十。里。在。是。錄。於。雲。尺。許。峯。猶。杓。之。在。斗。矣。潛。於。其。下。四。方。順。其。中。坎。汗。也。上。宮。在。汗。中。西。南。玉。井。在。上。宮。前。五。尺。許。峯。猶。杓。之。在。斗。矣。潛。於。其。下。四。方。順。其。中。坎。汗。也。十。八。所。東。南。上。三。里。許。下。得。明。星。玉。女。祠。含。神。霧。稱。明。星。玉。女。持。玉。璽。乃。祠。在。大。石。上。一。大。搏。石。一。長。十。丈。許。方。澹。澹。也。折。下。從。祠。東。南。峽。中。行。有。二。里。石。得。池。二。所。南。五。丈。如。輪。如。盆。者。五。所。如。白。者。衛。叔。癩。之。博。臺。在。別。嶺。為。埽。不。盡。尺。中。得。如。砥。可。坐。十。人。崖。南。北。巖。所。自。懸。也。欲。度。者。先。握。崖。自。懸。臺。中。乃。陟。崖。自。沃。令。就。編。尺。不。得。如。砥。可。坐。十。人。崖。南。北。巖。所。自。懸。也。欲。度。此。即。秦。昭。王。使。人。施。鉤。梯。虛。也。穿。井。南。上。三。丈。許。得。一。峽。如。括。西。行。為。棧。而。銅。柱。西。出。為。棧。室。而。銅。柱。陝。不。能。尺。長。二。十。丈。虛。也。穿。井。南。上。三。丈。許。得。一。峽。如。括。西。行。為。棧。而。銅。柱。西。出。為。棧。室。而。中。所。傷。百。神。也。從。上。望。壁。下。大。豁。如。叔。癩。之。臺。有。望。三。公。山。三。峯。久。之。如。食。前。之。豆。未。若。白。帝。之。頃。即。失。之。矣。一。是。為。南。嶽。削。出。南。壁。上。東。峯。出。東。南。隅。壁。上。西。峯。出。西。北。隅。壁。上。善。載。從。下。望。之。五。千。仞。一。壁。矣。龍。曰。南。壁。上。東。峯。出。東。南。隅。壁。上。西。峯。出。西。北。隅。壁。上。善。載。從。下。肉。朽。骨。者。平。及。俯。三。峯。望。中。原。未。嘗。不。爽。然。自。失。也。下。窺。大。壑。精。氣。之。所。出。入。又。未。嘗。不。爽。然。自。失。也。

自來論明文者多貶詞。惟今人錢基博明代文學自序云：「自來論文章者多侈譚漢魏唐宋，而罕及明代；獨會稽李慈銘極言明人詩文，超絕宋元恆蹊，而未有勘發。自我觀之，中國文學之有明，其如歐洲中世紀之有文藝復興乎？明太祖開基江淮，以逐胡元，還我河山，用夏變夷，右文稽古，士大夫爭自濯磨，而文則奧博排纂，力追秦漢，以矯歐蘇曾王之平熟。而宋濂劉基，驊騮開道，以著何李王李之先鞭。詩則雄邁高亮，出入漢魏盛唐，以掇宋詩之粗硬，革元風之纖濃。而高啓李東陽從先繼軌，以爲何李王李開山。曲則明太祖導揚高則誠琵琶一記，盡洗胡元古魯兀刺之風，而易之以南詞之纏綿頓挫。至八股文則利祿之途，俗稱時文者也。然唐順之，歸有光，縱橫軼蕩，則以古文爲時文，力求返虛入渾，積健爲雄；雖與詩古文體氣不同，而反本修古一也。然則明文學者實宋元文學之極王而厭，而漢魏盛唐之拔戟復振，彈古調以洗俗響，厭庸膚而求奧衍，體制儘別，歸趣無殊。此則僕師心自得，而明史序文苑傳者之所未及知也。顧論文者則狃桐城家言之緒論，而亟稱歸氏，妄庸七子。不知明有何李之復古，以矯唐宋八家之平熟；猶唐有韓柳之復古，以掇漢魏六朝之縟靡；有往必復，亦氣運之自然。明有唐順之，歸有光輩，振八家之墜緒，以與七子相撐拄；不過如唐之有裴度段文昌等與韓

柳爲異，以揚六朝之類波耳。而一代文章之正，宗固別有在也。又論者以錢謙益文爲穢雜。此亦拾桐城家之唾餘，而不免求全之毀。錢氏以明代文章鉅公，而冠遜清貳臣傳之首，人品自是可議；至於極推歐陽修以爲眞得太史公血脈，而下開歸氏；又翹歸氏以追配唐宋大家，因校刻震川集而序之，以發其指。然後知桐城家言之治古文，由歸氏以踵歐陽而闕太史公；姚鼐遂以歸氏上繼唐宋八家，而爲古文辭類纂一書；胥出錢氏之緒論，有以啓其塗轍也。特其爲文章，盛氣縟語，錯綜奇偶，七子之習，灑洗不盡，自與桐城之清眞雅澹，而得歸氏之潔適者異趣。然以視湘鄉曾國藩之爲文，從姚鼐人手而益探源揚馬，複字單韻雜廁其間，務爲厚集其氣，使聲采炳煥，而戛焉有聲者，何必不與錢氏後先同符？錢氏從王李入而不從王李出，湘鄉從姚氏入而不從姚氏出，自出變化，以不殊暖於一先生之言，亦何必此之爲是而彼之爲非？然世論不敢薄湘鄉，而務集謗於錢氏，多見其不知類也。「錢說可爲明文一吐氣矣。然其論李夢陽云：「不懈及古，力求拔俗，大率類是；然不免瑣瑣傷元氣，未能渾成天然。」楊士奇、李東陽以擘緩見餘力，而或儒不能以自振，蕪不能以自裁。李夢陽何景明以生奧得古致，而卒澀不能以自運，格不能以自吐。儻知此之所以得，卽徵彼之所爲失，亦文章得失之林也。」論

王世貞與李攀龍云：「世貞之與攀龍，摹擬秦漢同而所爲摹擬則異。攀龍祇剽其字句，世貞得其胎息；然七子之學，得於詩者較深，得於文者頗淺。故其詩多自成家，而古文則鉤章棘句，剽襲秦漢之面貌者，比比皆是，故不獨一攀龍。」則於明文亦多不滿之詞也。

第二節 反七子派之散文

有明一代之散文，可分爲七派。一曰開國派，劉基宋濂之徒主之。二曰臺閣派，楊士奇楊榮之徒主之。三曰秦漢派，亦可名曰眞復古派，前後七子是也。四曰八家派，亦可名曰反七子派，唐順之，茅坤，歸有光之徒主之。五曰獨立派，不旁古人，自寫胸臆，陳白沙，王守仁之徒主之。六曰公安派，袁安道宏道之徒主之，七曰竟陵派，鍾惺譚元春之徒主之。開國派近於叫囂，臺閣派過於庸庸，公安竟陵，學太無根，苟非專研明代文學史者，皆可以勿論也。前後七子之文，欲復秦漢，固優孟衣冠，然與八家派互相角逐，亦明代文學史最大之關鍵也。前後七子之得失，前節已略論之，今進而論八家派焉。八家派受前七子文必秦漢之反響，而以唐宋八家矯之，始之者爲王慎中，繼之者爲唐順之，茅坤，而歸有

光集其大成焉

王慎中 明史文苑傳「字道思，晉江人；四歲能誦詩，十八舉嘉靖五年進士，授戶部主事，尋改禮部祠祭司。時四方名士唐順之、陳束、李開先、趙時春、任瀚、熊過、屠應峻、華察、陸銓、江以達、曾忭輩咸在部曹。慎中與之講習，學大進。慎中爲文，初主秦漢，謂東京下無可取；已悟歐曾作文之法，乃盡焚舊作，一意師仿，尤得力於曾鞏。順之初不服，久亦變而從之。壯年廢棄，益肆力古文，演迤詳贍，卓然成家，與順之齊名，天下稱之曰王唐。」四庫總目遵巖集二十五卷。

唐順之 明史唐順之傳：「字應德，武進人；生有異稟，稍長，洽貫羣籍；年三十，舉嘉靖八年會試第一，改庶吉士，調兵部主事，引疾歸；久之除吏部，十二年秋詔選朝官爲翰林，乃改順之編修，校累朝實錄事，將竣，復以疾告。以吏部主事罷歸，永不復敍。至十八年，選宮僚，乃起故官，兼春坊右司諫。與羅洪先、趙時春請朝太子，復削籍歸，卜築陽羨山中，讀書十餘年，中外論薦，並報寢。倭躪江南北，趙文華出視師，疏薦順之，起南京兵部主事，父憂未終，不果出；免喪，召爲職方員外郎，進郎中，出覈薊鎮兵籍，還奏缺伍三萬有奇，見兵亦不任戰，因條上便宜九事，總督王忬以下，俱貶秩，尋命往南畿、浙江視兵。

與胡宗憲協謀討賊。順之以禦賊上策，當截之海外，縱使登陸，則內地咸受禍；乃躬泛海，自江陰抵蛟門大洋，一晝夜行六七百里，從者咸驚嘔，順之意氣自如。倭泊崇明三沙，督舟師邀之海外，斬馘一百二十，沉其舟十三，擢太僕少卿。宗憲言順之權輕，乃加右通政。順之聞賊犯江北，急令總兵官盧鏜拒三沙，自率副總兵劉顯馳援，與鳳陽巡撫李遂大破之姚家蕩。賊窘退巢廟灣。順之薄之，殺傷相當。遂欲列圍困賊，順之以爲非計，麾兵薄其營，以火礮攻之，不能克；三沙又廣告急，順之乃復援三沙，督鏜顯進擊，再失利；順之憤，親躍馬布陣，賊構高樓望官軍，見順之軍整，堅壁不出；顯請退師，順之不可，持刀直前，去賊營百餘步；鏜顯懼失利，固要順之還，時盛暑，居海舟兩月，遂得疾，返太倉。李遂改宮南京，卽擢順之右僉都御史，代遂巡撫。順之疾甚，以兵事棘，不敢辭；渡江，賊已爲遂等所滅。淮揚適大饑，條上海防善後九事。三十九年春汎期至，力疾泛海，度焦山，至通州。卒年五十四。順之於學無所不窺，自天文樂律地理兵法弧矢勾股壬奇禽乙莫不究極原委，盡取古今載籍，剖裂補綴，區分部居，爲左右文武儒碑六編傳於世；學者不能測其奧也。爲古文洸洋紆折，有大家風。〔四部叢刊影印明刊本〕荆川先生文集十七卷。外集三卷。

與茅鹿門書

夫兩漢以下文之不如古者。豈其所謂繩墨轉折之精之不盡如哉。秦漢以前儒家者有儒家本色。至於老莊家有老莊本色。縱橫家有縱橫本色。名家墨家陰陽家皆有其本色。其爲術也駁而莫不皆有一段千古不可磨滅之見。是其所言者其本色也。是以精光注焉。而橫言不肯借墨家之談。各自其本色而鳴之爲言。見其所言者其本色也。是以精光注焉。而橫言遂不混於世。唐宋而下文人。莫不語性命。談治道。而影響劇然。一切自託於儒家。然非其涵養畜聚之素。非真有一段千古不可磨滅之見。而影響劇然。一切自託於儒家。然借富人之衣。莊農作大賈之飾。極力裝做。醜態盡露。是以精光揚焉。而其言遂不久湮。然則秦漢而上。雖爲老墨名法雜家之說。而猶傳。今諸子之書是也。唐宋而下。雖其一切語性命談治道之說。而亦不傳。歐陽永叔所見唐四庫書目百不存一焉者是也。後之文人欲以立言爲不朽計者。可以知所用心矣。

茅坤 明史文苑傳，「字順甫，歸安人，嘉靖十七年進士。坤善古文，最心折唐順之。順之喜唐宋諸大家文，所著文編，自韓柳歐三蘇，曾王八家外無所取。故坤選八大家文鈔，其書盛行海內，鄉里小生，無不知茅鹿門者；鹿門，坤別號也。」著有白華樓藏稿等。

八大家文鈔總序

孔子之擊易曰。其旨遠。其辭文。斯故所以教天下後世爲文者之至也。然而及門之士。顏淵子貢以下。並齊魯間之秀傑也。或云身通六藝者七十餘人。文學之科。並不得與。而所屬者。僅子游子夏兩人焉。何哉。蓋天生賢哲。各有獨稟。譬則泉之溫。俗。倫。之寒。石之結。綠。金之指南。人於其間。以獨稟之氣。而又必爲之專一。以致其至。溫。俗。倫。之

於音。禪。之。於。占。加。由。之。以。專。一。射。之。學。造。父。之。於。御。扁。鵲。之。於。醫。僚。之。於。丸。秋。之。於。奕。非。彼。皆。以。天。縱。之。智。孔。幾。子。沒。而。游。夏。輩。各。以。其。學。授。之。諸。侯。之。國。已。而。散。逸。不。傳。司。馬。遷。劉。人。焚。經。坑。學。士。而。六。藝。之。旨。幾。子。沒。而。游。夏。輩。各。以。其。學。授。之。諸。侯。之。國。已。而。散。逸。不。傳。司。馬。遷。劉。人。向。楊。雄。班。固。輩。始。稍。出。陳。而。西。京。之。文。號。為。爾。雅。崔。蔡。以。弱。非。不。矯。然。龍。驤。也。且。不。及。魯。縞。矣。之。旨。流。失。魏。晉。宋。齊。梁。陳。而。唐。之。文。日。以。弩。氣。日。以。弱。非。不。矯。然。龍。驤。也。且。不。及。魯。縞。矣。而。况。於。穿。札。乎。昌。黎。韓。愈。首。出。而。振。之。序。記。柳。柳。州。又。從。而。和。之。故。於。是。始。知。非。六。經。不。以。讀。非。先。秦。兩。漢。之。書。不。以。觀。韓。愈。首。出。而。振。之。序。記。柳。柳。州。又。從。而。和。之。故。於。是。始。知。非。六。經。不。以。讀。並。尋。六。藝。之。遺。略。相。百。年。下。而。運。天。啓。之。者。於。是。歐。陽。公。修。唐。且。中。墜。沿。及。五。代。偶。得。韓。愈。書。蘇。氏。子。讀。而。好。之。及。曾。鞏。王。安。石。之。徒。始。知。通。經。才。旨。小。大。音。響。續。亟。文。人。雖。屬。不。同。而。附。離。而。起。孔。子。所。刪。六。籍。之。遺。里。三。百。里。而。輟。者。戶。有。之。也。由。今。觀。之。譬。則。世。之。走。驥。騏。驎。於。千。里。之。間。而。中。及。二。百。里。三。百。里。而。輟。者。戶。有。之。也。由。今。觀。之。譬。則。世。之。走。驥。騏。驎。於。千。里。之。間。謂。文。章。與。時。相。高。下。乎。斯。人。者。以。後。且。薄。不。足。為。之。致。否。抑。不。知。文。以。道。相。盛。衰。則。必。時。非。所。論。也。尙。問。工。不。工。則。又。係。下。乎。斯。人。者。以。後。且。薄。不。足。為。之。致。否。抑。不。知。文。以。道。相。盛。衰。則。必。時。非。所。論。也。尙。旨。遠。茅。茨。不。詭。於。道。也。而。三。代。而。下。即。道。之。燦。然。若。象。緯。者。之。曲。而。布。也。斯。固。已。庖。犧。以。來。人。文。謂。不。易。之。統。也。而。豈。世。之。云。乎。哉。我。明。宏。治。正。德。間。李。夢。陽。起。北。地。以。豪。雋。輻。湊。已。振。詩。詞。聲。林。之。雄。耳。其。於。古。六。藝。之。遺。轍。鞅。得。無。滿。浮。溢。而。互。相。剝。裂。已。乎。予。於。是。手。握。韓。公。愈。柳。公。宗。元。歐。陽。公。修。蘇。公。洵。軾。轍。鞅。得。無。滿。浮。溢。而。互。相。剝。裂。已。乎。予。於。是。手。握。韓。公。愈。柳。公。予。所。批。評。文。亦。不。敢。自。以。有。得。引。八。君。子。者。如。之。左。深。嗟。乎。八。君。子。者。揭。不。指。次。點。纒。得。或。於。道。不。相。己。而。

圖書之以質世
之知我者。

歸有光 明史文苑傳「字熙甫，崑山人；年九歲，能屬文；弱冠盡通四書五經三史諸書。嘉靖十八年，舉鄉試，八上春官不第。徙居嘉定安亭江上，讀書談道，學徒常數百人，稱爲震川先生。四十四年始成進士。有光爲古文原本經術，好太史公書，得其神理。時王世貞主文壇，有光方相抵排，目爲妄庸巨子，世貞大憾；其後亦心折有光，爲之讚曰：千載有公，繼韓歐陽，余豈異趣，久而自傷。其推重如此。」

四部叢刊影印康熙刊本震川先生集卅卷，別集十卷，附錄一卷。

項脊軒記

項脊軒舊南閣子也。室僅方丈，可容一人居。百年老屋，塵泥滲漉，使不上漏。前開四窗，顧視無可置者。又北向，不能得日。日過午，已昏。余稍爲修葺，使不上漏。前開四窗，亦遂增勝。周庭以當南日，日影反照，室始洞然。又雜樹蘭桂竹木於庭，舊時來啄食，人至不去。三五之夜，明月半牆，桂影斑駁，迨諸父異爨，動而庭塔寂寂。小鳥時來啄食，多可喜，亦多可悲。先是庭中南北爲一，迨諸父異爨，動而庭塔寂寂。小鳥時來啄食，東犬西吠，客踰庖而宴，雞棲於廳。先妣撫之甚厚。已爲室西連於中閨，先妣嘗一至，輒居於此。妣先大母婢也，乳二世，先妣撫之甚厚。已爲室西連於中閨，先妣嘗一至，兒寒乎？欲食乎？吾從板外相爲應答。曰：語未畢，余泣。呱呱而泣。余自束髮讀書，軒中。

軒中景物。自「庭中通南北爲一」至「爲籬爲牆凡再變」句，記軒之沿革。自「家有老嫗」至「瞻顧遺跡如昨日事令人長號不自禁」句，記軒中遺事。其後又足以「軒前故嘗爲廚」及「軒凡四遭火得不焚殆有神護者」數言，乃記軒者畢矣。「項脊生曰」下，「余旣爲此志」句上，則文之後論，例如志之有銘，傳之贊而騷之亂也。中引蜀清居丹穴諸葛孔明臥隆中二事，竊以自比。然則熙甫之志非將欲大有爲於當時者耶。蜀清其後秦皇帝爲築臺，孔明輔劉玄德與曹操爭天下，皆事振爍於當時而名施後世；而其始在丹穴與隆中，熙甫所謂昧昧一隅，人莫有知之者。誠與熙甫處敗屋中揚眉瞬目謂有奇景人謂陷井之蛙者同。獨熙甫窮老荒江，晚得一第，僅官令倅至寺丞，曾不得以有所設施於世，以與蜀嬪懷清孔明隆中事業頡頏，至獨以其文章爲一代之雄耳。顧自文章言，則自元明以來，上下數百年間，莫與並者；雖不得以比跡隆中，亦豈懷清寡女積鏹之豪之所可及者哉？余又歎夫熙甫之文，流傳至數百年，其爲人所最歎賞如此記者，而其著錄舛謬若此；而人多忽之，毋亦吾儕讀書鹵莽之一端耶？熙甫自謂作此記後五年，妻始來歸，然則此記之作其年未冠時乎？何成就如熙甫，而其通集之文未有能高出乎少小時之所爲者耶？梅先生言文人方出手時，當其至者大致已

定；年與學進，推擴之耳；其至之處，不能有加，不其信歟？憶與梅先生別久，舍人輩亦星散，追維講益，不可復得；因讀熙甫此文而並志之，以志慨云。」

會國藩書歸氏文集後云：「近世綴文之士，頗稱述熙甫，以爲可繼曾南豐王半山之爲文；自我觀之，不同日而語矣，或又與方苞氏並舉，抑非其倫也。蓋古之知道者，不妄加毀譽於人，非特好直也，內之無以立誠，外之不足以信後世，君子恥焉。自周詩有崧高烝民諸篇，漢有河梁之詠，沿及六朝，餞別之詩，動累卷帙。於是有爲之序者，昌黎韓氏爲此體特繁，至或無詩而徒有序，駢拇枝指，於義爲已侈矣。熙甫則未必餞別而贈人以序，有所謂賀序者，謝序者，壽序者，此何說也？又彼所爲抑揚吞吐，韻不置者，苟裁之以義，或皆可以不陳；浮芥舟以縱送於灑淞之水，不復憶天下有日海濤者也；神乎味乎，徒詞費耳。然當時頗崇苗軋之習，假齊梁之雕琢，號爲力追周秦者，往往而有；熙甫一切棄去，不事塗飾，而選言有序；不刻畫而足以昭物情，與古作者符，而後來者取則焉，不可謂不智已！人能弘道，無如命何？藉熙甫早置身高明之地，聞見廣而情志闊，得師友以輔翼，所詣固不竟此哉！」

曾氏之於歸文可謂論之切當者矣。柱嘗謂前後七子之文，固不免爲秦漢僞體。八家派矯之，雖

頗有真氣，是其所長；然其體亦已小，只宜於家常小事，呢喃兒女語，如所爲項脊軒記、寒花葬志等，且不免有小說氣矣。蓋專以神韻相尙，亦必至如此。譬之於詩，只宜作五七言絕句而已。

第三節 明獨立派之散文

吾國自明以來，論文者多狃於成見，以謂文非學秦漢，卽當學唐宋。而自明前後七子摹擬秦漢失敗之後，卽秦漢亦不敢言；惟以八家爲極則。八家之中，尤以歐陽之神韻，三蘇之從橫爲上乘。學歐陽所以便於八股。習三蘇者所以利於策論。一言以蔽之，皆爲科舉之計而已。而獨立不倚之士，其所爲文，不摹擬唐宋，亦不做效秦漢，卓然自成一體者，往往被所謂古文家者詆爲不成家數。故雖有傑作，竟見遺於庸夫之目，可勝慨哉！吾觀有明一代，如陳白沙、王陽明兩先生之文，浩氣流行，不傍古人壁壘。讀其文往往令人感激，忠義之氣悠然而生，而自古之論文者罕及焉，何邪？茲以其能絕去依傍，不爲古人輿臺，故名曰獨立派。

陳獻章 明史儒林傳：「字公甫，新會人，舉正統十二年鄉試，再上禮部不第。從吳與弼講學，居

半載歸。讀書窮日夜不輟，築陽春臺，靜坐其中，數年無戶外跡。久之，復游太學，祭酒邢讓試和楊時此日不再得詩一編。驚曰：龜山不如也。颺言於朝，以爲真儒復出。由是名震京師。獻章之學以靜爲主，其教學者但令端坐澄心，於靜中養出端倪。或勸之著述，不答。嘗自言曰：吾年二十七，始從吳聘君學，於古聖賢之書無所不講，然未知入處；比歸白沙，專求用力之方，亦卒未有得。於是舍繁求約，靜坐久之，然後見吾心之體，隱然呈露，日用應酬，隨吾所欲，如馬之卸勒也。其學灑然獨得，論者謂有鳶飛魚躍之樂。蘭谿姜麟至以爲活孟子云。一四庫總目白沙集九卷。

慈元廟碑

世道升降，人之任其貴者君臣是也。予少讀宋史，惜宋之君臣，當其盛時，無精一學問，以誠其身，無先王政教，以彰天下。化本不立，時措莫知。雖有程明道兄弟不出，而於時迹其所爲，高不過漢唐之間，仰視三代以前，師傳一尊，而王業盛。賦詠弗見，而世道亨之君臣，何如也。南渡之後，惜其君非撥亂反正之主，雖有其臣，任之弗專。邪議得以間之，大志弱而易撓。大義隱而弗彰，量敵玩讎，國計日非。往往坐失機會，卒不能成恢復之功。至於善惡不分，用捨倒置，刑賞失當，怨憤生禍，和議成而兵益衰。歲幣多而民愈困，如久病之人，氣息奄奄，問之生也，倖而免。劉文靖廣惜之以掩卷出涕，不忍復觀之矣。孔子曰：人之生也直，罔之生也倖而免。則不復廣惜之。詩曰：王綱一紊，國風深。決興亡於萬代，其天下國家治亂之符驗歟。宋室播遷，人心噫斯

草創于邑之崖山。宋亡之日。陸丞相負少帝赴水死矣。正爲趙氏一塊肉耳。今無望山矣。遇慈元后間帝所在。慟哭曰。吾忍死萬里。間關至此。正爲趙氏一塊肉耳。今無望山矣。遇投波而死。甚可哀也。崖山近有大忠廟。以祀文相國。陸丞相張太傅山。弘治辛亥冬十月。今戶部侍郎前廣東右布政華容劉公大廬。以祀文相國。陸丞相張太傅山。弘治辛亥冬十月。始議立祠於大忠之上。邑著姓趙思仁請具土木。公許之。予贊其決曰。祠成當爲公記之。未幾公去爲都御史。修理黃河。委其事。府通判顧君叔龍。已寅冬祠成。是役也。公記碑於祠中。使來者有所觀感。弘治己巳未夏。愧頹俗而輔名教。人心之所不容已也。生於祠中。念慈元落落東山作祠之言。久未聞於天下。力疾書之。愧其不能工也。

白沙尙有題崖山奇石陰詩云：忍奪中華與外夷，乾坤回首重堪悲。鑄功奇石張洪範，不是胡兒是漢兒，粵中嘗有奇石榻本，其文爲宋張弘範滅宋於此。蓋白沙居近崖門，每登臨奇石，憑弔宋帝與張陸諸臣殉國處，見張洪範紀功之銘，乃爲冠一宋字于其上以醜之；更於石陰題一詩，卽此詩也。白沙又有崖山弔陸公祠詩云：傷心欲寫崖山事，惟看東流去不回，草木暗隨忠魄盡，江淮長爲節臣哀，精神貫日華夷見，氣脈凌霄天地開，耿耿聖旌何處是，英靈抱帝海濤隈，此外尙有崖山大忠詞詩，崖山泊舟奇石下風雨夜作詩，與李世卿同游崖山詩，所以屢詩不一詩者，蓋上承宋代民族主義派文學之精神，而下開明末民族主義派之文學，如瞿稼軒陳元孝諸先生所爲者也。陳元孝舟泊崖山詩

云：山水蕭蕭風更吹，兩崖雲雨至今悲，一聲杜宇啼荒殿，十載仇人拜古祠，海水有門分上下，江山無地限華夷；停舟我亦艱難日，愧向蒼苔讀舊碑，蓋元孝爲巖野先生之子，巖野既殉國，搜捕元孝甚急，故有停舟我亦艱難日之句。其詩於夷夏之防，可謂一篇之中三致意矣。

王守仁 明史王守仁傳：「字伯安，餘姚人。守仁娠十四月而生，祖母夢神人自雲中送兒下，因名雲。五歲不能言，異人拊之，更名守仁，乃言。年十五訪客居庸山海關，時闖出塞，與諸屬國夷角射，縱觀山海形勝。弱冠舉鄉試，學大進，願益好言兵，且善射。登宏治十二年進士，授兵部主事。」又云：「王守仁始以直節著，比任疆事，提弱卒從諸生埽積年逋寇，平定孽藩，終明之世，文臣用兵制勝，無如守仁者也。當危疑之際，神明愈定，智慮無遺，雖由天資高，其亦有得於中者焉。」四部叢刊影印明慶隆刊本文成公全書三十八卷。

與毛憲副

昨承遣人喻以禍福利害。且令勉赴太府請謝。此非道誼深情。決不至此。感激之至。言無所容。但差人至龍場。陵侮。此自差人挾勢擅威。非太府使之也。龍場諸夷與之爭鬪。此自諸夷憤慍不平。亦非某使之也。然則太府固未嘗辱某。某亦未嘗傲太府。何所得罪而遽請謝。跪拜之禮。亦小官常分。不足以爲辱。然亦不當無故而行之。不

當行而行。與當行而不行。其爲取辱一也。廢逐小臣。所守以待死者。忠信禮義而已。又棄此而不守。禍莫大焉。凡禍福利害之說。某亦嘗講之。君子以死者忠信禮義而已。福之苟忠信禮義之不存。雖祿之萬鍾而行之。自以爲福也。君子猶謂之禍與害。如其忠信禮義之所在。雖剖心碎首。雖祿之萬鍾而行之。自以爲福也。然而居之泰然。未嘗以動居此者。蓋瘴癘毒之與處。不以此朝之患而忘其終身之憂也。而居之泰然。未嘗以動其中者。誠知生死之有命。不以此朝之患而忘其終身之憂也。然而居之泰然。未嘗以動已誠有以取之。則不可謂無憾。使吾無有以取之。而橫罹焉。則亦瘴癘而已爾。益知所以自勵。不敢苟有所墮。則某也受教多矣。敢不頓首以謝。

陽明此文，殆可謂浩然之氣，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可以塞天地之間者矣。其文真可與孟子並讀。

第四節 清代桐城派之散文

劉師培云：「明代末年，復社幾社之英，以才華相煽，敷爲藻麗之文。順康之交，易堂諸子，競治古文，而藻麗之作，易爲縱橫。若商邱侯氏，大興王氏，劉氏所爲之文，悉屬此派。大抵馳騁其詞，以空辯相矜，而言不軌，則其體出于明允子瞻；或以爲得之蘇張史遷，非其實也。餘姚黃氏亦以文學著名，早學

縱橫，尤長敘事；然失之於蕪，辭多枝葉；且段落區分，牽連鉤貫，仍蹈明人陋習；浙東學者多則之。季野樹山咸屬良史，惟斐然成章，不知所裁；然浩瀚明暢，亦近代所罕觀也。時江淮以南，吳越之間，文人學士，應制科之徵，大抵涉獵書史，博而不精，諳于目錄詞章之學，所爲之文，以修潔擅長，句櫛字梳，尤工小品。然限於篇幅，無奇偉之觀。竹垞次耕，其最著者也。鈍翁漁洋牧仲之文，亦屬此派。下迨雍乾，堇甫太鴻，猶沿此體，以文詞名浙西，東南名士咸則之；流派所衍，固可按也。望溪方氏，摹仿歐曾，明于呼應頓挫之法，以空議相演；又敘事貴簡，或本末不具，舍事實而就空文；桐城文士多宗之，海內人士亦震其名；至謂天下文章莫大乎桐城。厥後桐城古文傳于陽湖金陵，又數傳而至湘贛西粵，然以空疏者爲之，則枯木朽荑，索然寡味，僅得其轉折波瀾。惟姬傳之丰韵，子居之峻拔，滌生之博大雄奇，則又近今之絕作也。若治經之儒，或治古文家言，或治今文家言，及其爲文，遂各成派別。東原說經簡直高古，逼近毛傳，辭無虛設，一矯冗長之習；說理記事之作，創意造詞，寔以入古。唐宋以降，罕見其匹。後之治古學者咸宗之。雖詁經考古遠遜東原，然條理秩如，以簡明爲主，無復枝蔓之詞。若高郵王氏，儀徵阮氏是也。故朴直無文，不尙藻繪，屬辭比事，自饒古拙之趣。及撥拾者爲之，則勦襲成語，無條貫之可尋。

侈徵引之繁，昧行文之法，此其弊也。常州人士喜治今文家言，雜采讖緯之書，用以解經，卽用之入文。故新奇脆異之詞，足以悅目。且江南之地，詞曲尤工，哀怨清適，近古樂府，故常州之文亦詞藻秀出，多哀艷之音，則以由詞曲入乎之故也。莊氏文詞深美閎約，人所鮮知。其以文詞著者則陽湖張氏，長州宋氏，均工綿邈之文；其音則哀而多思，其詞則麗而能則；蓋徵材雖博，不外讖緯詞曲二端。若曲阜孔氏，亦工儷詞，雖所作出宋氏之上，然旨趣略與宋氏同，則亦治今文之故也。近人謂治公羊者必工文，理或然歟？若夫旨乖比興，徒尙麗詞，朝華已謝，色澤空存，此其弊也。數派以外，文派尤多。江都汪氏，熟於史贊，爲文別立機杼，上追彥升；雖字酌句斟，間逞姿媚，然修短合度，動中自然；秀氣靈襟，超軼塵壒；於六朝之文，得其神理；或以爲出于左傳國語，殆譽過其實。厥後荆溪周氏，編輯晉略，效法汪氏，此一派也。邵陽魏氏，仁和龔氏，亦治今文之學。魏氏之文明暢條達，然刻意求新，故雜奇語，以駭俗流。龔氏之文，自矜立異，語羞雷同，文氣佻犖，不可卒讀，或語求艱深，旨意轉晦，此特玉川之流耳；或以爲出于周秦諸子，則擬焉不倫，此又一派也。若夫簡齋稚威仲瞿之流，以排奧自矜，雖以氣運辭，千言立就，然俶亂而無序，泛濫而無歸，華而不實，外強中乾；或怪誕不經，近于稗官家言；文學之中，斯爲僞體，不足

以言文也。近代文學之派別，大約若此。然考其變遷之由，則順康之文，大抵以縱橫文淺陋，制科諸公，博覽唐宋以下之書，故爲文稍趨于實。及乾嘉之際，通儒輩出，多不復措意于文，由是文章日趨于朴拙，不復發于性情。然文章之徵實，莫盛于此時；特文以徵實爲最難，故楊復之徒，多託于桐城之派，以便其空疏；其富于才藻者，則又日流于奇詭，此近世文體變遷之大略也。近歲以來，作文者多師襲魏，則以文不中律，便于放言，然襲其貌而遺其神。其墨守桐城文派者，亦囿於義法，未能神明變化。故文學之衰，至近歲而極。文學既衰，故日本文體因之輸入於中國。其始也譯書撰報，據文直譯，以存其真；後生小子，厭故喜新，競相效法。夫東籍之文，冗蕪空衍，無文法之可言。乃時勢所趨，相習成風，而前賢之文派，無復識其源流，謂非中國文學之厄歟？」

劉氏所列清代文派雖衆，然其足以卓然自成家者，古文家則桐城派與陽湖派，經學家則古文之考據與今文之詞章是也。今敍散文，故姑舍後二者而論前二者。

桐城派之文，源於明之歸有光，前已言之矣。當時師事有光者有崑山張應武、沈孝、嘉定邱集、李汝節、潘士英。至清私淑有光者有長洲汪琬、泰州張符驤；而長州彭紹升則宗之尤甚，自號爲知歸子；

而與紹升相切劘者有長洲彭績、薛起鳳；又巴陵吳敏樹則非議桐城而亦宗師歸氏者也。桐城方苞亦喜歸氏，以爲言之有序者，爲文陽言左馬義法，而實亦陰宗歸氏之抑揚，惟根底較深，不似歸氏之陋；故遂爲清代桐城文派之開宗。時師事苞者有方杓、張尹、劉大魁；與大魁友善而深得方苞義法者有姚範，皆桐城人也。又有天津王又樸、大興王兆符、歙縣程峯，無錫劉齊、高密單作哲、昌平陳浩、上海曹一士、吳江沈彤，皆師事方苞；而彤湛于經術，其文尤粹；彤再傳爲青浦王昶，則古文家而兼考據家者也。其私淑方苞者有沅陵吳大廷，大廷弟子有湘鄉劉蓉，與曾國藩、吳敏樹、郭嵩燾以古文相切劘，此皆方氏之適傳也。傳劉大魁之學者，有歙縣吳定程、晉芳金榜，榜竝受經學於江永戴震；而桐城姚鼐亦親受文法於大魁及姚範，其成就尤在方劉之上，所撰古文辭類纂一書，士人尤服其精鑒；門下有婁縣姚椿，上元梅曾亮管同，桐城方東樹、李宗傳、劉開、姚瑩、方績、新城陳用光，無錫秦瀛、宜興吳德旋、陽湖李兆洛，皆最有文名；同子嗣復，宗傳弟子山陰宗稷辰，曲阜孔憲彝，亦傳姚氏之學；瀛又傳其學於同邑安詩，武康徐熊飛；用光傳於壽陽祁寯藻。其私淑姚鼐者有嘉興錢儀吉，儀吉從弟泰吉，湘鄉曾國藩。國藩嘗自謂粗解古文，由姚氏啓之，列姚氏於聖哲畫象三十二人中，可謂備極推崇矣。然

曾氏爲文，實不專守姚氏法，頗鎔鑄選學於古文；故爲文詞藻濃郁，實拔戟自成一軍。湖南言古文者，繼曾文之後，有長沙王先謙，爲文專宗姚氏，粹然一出於雅，撰續古文辭類纂一書，取精用宏，論者謂足繼姚氏而無媿，此皆姚氏之嫡傳也。傳國藩之學者有淑浦向師棟，遵義黎庶昌，無錫薛福成，福保南豐劉庠，武昌張裕釗，桐城吳汝綸；而裕釗、汝綸尤高才博學。傳吳德旋之學者有永福呂璜，宜興吳諤，武進吳鈺，歙縣王國棟，陽湖吳承宗，婺源程德賚，呂璜再傳於平南彭昱堯，及德旋子吳瑾。傳姚椿之學者有吳江沈日富，陳壽熊，平湖顧廣譽，秀水楊象濟，婁縣張爾耆。傳梅曾亮之學者有南豐吳嘉賓，馬平王拯，善化孫鼎臣，臨桂朱琦，龍啓瑞，代州馮志沂，長沙周壽昌，漢陽劉傳瑩，武進楊珍彝，瑞安衣言；而南皮張之洞復學於從舅朱琦。傳方東樹之學者有桐城戴鈞衡，方宗誠，馬起升，馬三俊；而歙縣汪宗沂復學於方宗誠。傳李兆洛之學者有陽湖蔣彤，薛子衡，楊夢篆，江陰夏煒如，承培元，王堃，懷寧鄧傳密。皆姚氏之支與流裔也。傳張裕釗、吳汝綸之學者有武強賀濤，新城王樹枏，泰興朱銘盤，濰縣孫葆田，通州范富世，桐城馬其昶，姚永樸，永概。此皆曾氏之支與流裔也。當姚氏倡古文極盛之時，有武進張惠言，惲敬，亦學爲古文，世所稱陽湖派者也。然陸祁孫七家文鈔序云：「吾常自荊川之

歿，此道中絕，後有作者，復趨於岐塗，以要一時之譽。乾隆間錢伯坰魯思，親受業於海峯之門，時時誦其師說於其友惲子居、張皋文。二子者始盡弃其考據駢儷之學，專以治古文。一則陽湖派亦未始不源於桐城也。傳張惠言之學者，有惠言、弟琦、武進、董士錫、陸燿燾、陸繼輅、湯治、富陽、周凱、羅梅、歙縣、江承之、金式玉、山陰、楊紹文、吳、吳育；而錢唐、戴熙，又從周凱受業；陽湖、董祐誠，則從陸燿燾受業。傳惲敬之學者，有武進、謝士元、謝帽，而私淑惲敬者，有陽湖、方詮、金匱、秦臻。此遜清一代爲古文散文者之大略也。然則謂桐城派古文實左右遜清一代之文學，豈過言邪？然要而論之，清代之散文家，足以卓然特立者，亦不過數人而已。曰方苞、曰劉大櫟、曰姚鼐、曰張惠言、曰惲敬、曰梅曾亮、曰曾國藩、曰張裕釗、曰吳汝綸。而其言論足以支配一代者，又不過四人，曰方苞、曰劉大櫟、曰姚鼐、曰曾國藩。

方苞 字鳳九，一字靈皋，號望溪，桐城人，康熙丙戌進士，官禮部右侍郎。爲古文取法昌黎，謹嚴簡潔，氣韻深厚，力尙質素，多徵引古義，擇取義理于經，有中心惻怛之誠。尤精義法，言必有物，有序。論文不喜班孟堅、柳子厚，嘗條舉其短而力詆之。見桐城文學淵源。四部叢刊影印戴氏刊本，方望溪先生全集十八卷，集外文十卷，補遺二卷。

古文義法約選序

古文所從來遠矣。六經語孟。其根源也。得其次公羊穀梁傳。而義法最精者。莫如左傳史記。然各自成書。具有首尾。不可以分。其根源也。得其次公羊穀梁傳。而義法最精者。莫如左傳史記。然各通紀數百年之言。與事。學者必覽其全。然後可取精焉。惟兩漢書疏。及唐宋八家之文。一篇各一事。可擇及尤而所取必至約。然後義法之精可見。故於韓取者十二。於歐十一。史公餘六家。或二十三。而取一焉。兩漢書疏。則百之二三耳。先儒謂韓子因文於此。而以求左。自稱則曰學古道。故欲兼通其辭功。羣士果能因是以求六經語孟之旨。而得其所歸。是躬蹈仁義。自勉於忠孝。則兼立德立功。羣士果能因是以求六經語孟之旨。而得其所歸。是則余爲是編以助流政教之本志也夫。

一三傳國語國策史記爲古文正宗。然皆自成一體。學者必熟復全書。而後能辨其津梁。入其窾突。故是編所錄。惟漢人散文。及唐宋八家專集。俾承學治古文者。先得其門徑。然後可溯流窮源。盡諸家之精蘊耳。

一。周末諸子。精深闕博。漢唐宋文家。皆取精焉。但其著書。主於指事類情者。當自得恣。不可繩以篇法。其篇法。完具者。間亦有之。而體製亦別。故概弗採錄。覽者當自得之。

一。在昔論議者。皆謂古文之衰。自東漢始。非也。西漢惟武帝以前。文。生氣奮動。羣。偶。排宕。不可方物。而法度自具。照宣以後。則漸覺繁重滯澀。惟劉子。政傑。出不羣。苟。然亦繩趨尺步。一。盛漢之風。邈無存矣。是編自武帝以後。至。漢。所錄僅三之一。然尙有以事宜講。問。遇而存之者。至。

一。易詩書春秋及四書。一字不可增減。文之極則也。降而左傳史記韓文。雖長篇句字可藉芟者甚少。其餘諸家雖舉世傳誦之文。義枝辭冗。輒或不免矣。未便削去。姑鈎對於旁。俾觀者別擇焉。

觀方氏之言，其旨雖不一，其最要者，亦重八家以矯七子而已。

劉大櫟 字耕南，一字才甫，號海峯，桐城人，雍正己酉壬子副榜，官黟教諭。師事方苞，受古文法。

所爲詩古文詞，才高筆峻，能包古人之異體，鎔以成其體。學者經其指授，多以詩文成名。撰海峯詩集十一卷，文集八卷。見桐城文學淵源考。

論文偶記

行文之道。神爲主。氣輔之。曹子桓蘇子由論文。以氣爲主是矣。然氣隨神轉。神專則氣灑。神遠則氣逸。神偉則氣高。神變則氣奇。神深則氣靜。故神爲氣之主。神專以理爲主。則未盡其妙。蓋人不窮理讀書。則出詞鄙倍空疏。人無經濟則言雖累。屢以不適於用。故義理書卷經濟者。行文之材料。神氣音節者。行文之能事也。文章最要氣盛。然無神以主之。則氣無所附。蕩乎不知其所歸。神氣者。文之最精處也。音節者。文之稍粗處也。字句者。文之最粗處也。然予謂論文而至於字句。則文之能事盡矣。蓋音節者。神氣之迹也。字句者。音節之規也。神氣不可見。於音節見之。音節無可準。於字句準之。神氣音節高。則神氣必高。音節下。則神氣必下。故音節爲神氣之迹。一句之中。或多一字。或少一字。一字之中。或音節用平聲。或用仄聲。同平仄字。或用陰平陽平。上聲去聲入。

聲。則音節迥異。故字句爲音節之短人。積字成句。積句成章。積章成篇。句而必笑。以爲末事。此論似高實謬。字作字若字。

凡行文字句短長抑揚高下音節無一定之律句。而有一一定之妙。其要只在讀古。人文字時。設以

此身代古人在我喉吻。一吞一吐。喉吻皆由彼而不由我。氣音節相似處。氣自自然鏗鏘發金石。古人

而萬怪惶惑處。少矣。荆川云。唐之韓。猶漢之班馬。宋之歐。曾。似夏商。猶唐之韓。宋人。此自其

同者言之耳。然氣味而後別其異。力量不宜大小。時代使然。不可強也。

文奇者。所謂珍愛者。必非常物。然有奇字在字句者。不足爲奇。奇在意思者。有奇在筆者。有奇

在於起減轉接之間。覺有不可測識處。便是奇氣。文貴高。窮理則識高。立志則骨高。好古

則調高。文貴大。道理博大。識處洪大。邱壑遠大。邱壑中必峯巒高。大。波瀾闊大。古

乃可謂之遠大。文貴遠。遠必含蓄。或句上有句。或句下有句。或句中有句。或句外

則簡。理當則簡。凡味淡則簡。氣蘊則簡。品貴則簡。神遠而含。藏不盡則簡。故簡爲文

章畫境。文貴疏。凡文氣疏則縱。密則拘。物相雜故曰文密。則勞。疏則生。密則死。文貴變

易曰。文虎變。凡文氣疏則縱。密則拘。物相雜故曰文密。則勞。疏則生。密則死。文貴變

能變。一篤之中。段段變出。而一段之中。句句變。蓋文至瘦。則筆能屈曲盡意。句變字變。唯昌黎

以瘦名則文必狹隘。公穀韓非王牛山之文。極高峻難識。學之有得。便當捨去。文貴華。華正與樸相表裏。以其華美故可貴重。所惡於華者。恐其近俗耳。所取於樸者。文貴其不著粉飾耳。不著粉飾而精彩濃麗。自左傳莊子史記而外。其妙不傳。文貴參差。天其生物。無一無偶。而無一齊者。故雖排比之文。亦以隨勢屈曲貫注爲佳。文貴去陳言。昌黎論文以去陳言爲第一要義。樊宗師銘云。惟古於詞必已出。降而不能乃割。爲後皆指前公相襲。自漢迄今用一律。今人行文反以用古人成語。自謂有出處。乃割爲典雅。不知其爲襲也。剽賊也。文字是日新之物。若陳陳相因。安得不爲腐臭。原本古文意義。到行文時。都須重加鑄造。一樣言語。不可便直用古人。此謂去陳言未嘗不跌岩之類。不是換字法。行文最貴品藻。無品藻不成文字。如曰渾曰浩曰雄曰奇曰頓挫曰品藻最貴者曰雄曰逸。有情上事。有才上事。有格上事。有體上事。如曰渾曰浩曰雄曰奇曰頓挫曰處更多於雄處。所以爲至。

姚鼐 字姬傳，一字夢穀，桐城人，乾隆癸未進士，官刑部郎中，記名御史。方康熙時，方苞以古文名天下。同邑劉大櫟姚範繼之，鼐親受文法于劉姚，本所聞於家庭師友間者，益以自得，治之益精，所得臻古人勝境。所爲文高簡深古，才斂於法，氣蘊於味，尤近司馬遷韓愈。見桐城文學淵源考四部叢刊影印原刊本惜抱軒文集十六卷，詩集十卷。

復魯黎非先生書

桐城姚鼐頓首。與程魚門周書昌論古今才士。晚遇先生。接其人。知爲君子矣。讀其文。非
 爲之專且善。如先生者乎。每書引義。謙而見。非真知文。能爲文也。奚辱幼迄衰。蓋虛懷樂
 長者。爲師友。剽取見聞。加臆度爲說。非所敢任。然陽剛柔而已。語
 取者君子之心。而誦所得以正於君子。亦鄙陋之志也。二氣聞天地之道。陰陽剛柔而已。語
 文天地之精英。而陰陽剛柔之美。值其時其人告語之體。各有宜也。自諸子而降。其爲文無
 弗有偏者。其得於陽與剛之美。則其文如電。各有長風之出。谷子而崇山峻崖。文如
 所載。亦間有可以剛柔分矣。其時其人告語之體。各有長風之出。谷子而崇山峻崖。文如
 決大川。如奔驥。其光也。如杲日。如陰火。如金鏢。其於人也。如高視遠。如如雲而
 朝萬衆。如鼓萬勇士而戰之。其得於陰與柔之美。則其文如電。各有長風之出。谷子而崇山峻崖。文如
 震其如煙。如幽林曲澗。如淪乎其如。珠玉之輝。如鴻鵠之鳴。而入寥廓。則爲文者。性
 乎其如。歎。如幽林曲澗。如淪乎其如。珠玉之輝。如鴻鵠之鳴。而入寥廓。則爲文者。性
 情形狀。不舉以窮焉。萬物生焉。故曰。一陰一陽之爲道。物者。氣之多寡。亦若是也。品次億萬
 情以至於不可窮焉。萬物生焉。故曰。一陰一陽之爲道。物者。氣之多寡。亦若是也。品次億萬
 勝可也。偏勝之極。一有一絕。無與夫剛。不足爲剛者。聞之。則五音十二律。不可以言文當。
 今夫野人孺子聞樂。以爲一絕。無與夫剛。不足爲剛者。聞之。則五音十二律。不可以言文當。
 接於耳而分矣。夫論文者。豈異於是乎。曾公能避所短。而曾公之文。其才皆偏於柔之美者。也
 抑人之學。古文其功。力所能至者。蓋不數。陳理義。必明當。布置。取舍。繁簡。廉肉。不失法。吐辭。雅馴。不
 燕而已。古今至於此。所蓋不數。陳理義。必明當。布置。取舍。繁簡。廉肉。不失法。吐辭。雅馴。不
 也。先生以爲然乎。惠寄之文。次之。刻本固當。見與之。鈔本亦謹。討還。然鈔本不能勝刻者也。諸
 體中書疏。贈序爲上。記事之文。次之。刻本固當。見與之。鈔本亦謹。討還。然鈔本不能勝刻者也。諸
 梅崖集。果有逾人處。恨不識其人。所寄文。轉妄評說。才勿罪勿罪。聽
 所好恣爲之。勿拘其途。可也。於人所寄文。轉妄評說。才勿罪勿罪。聽

會國藩 字伯涵，號滌生，湘鄉人，道光戊戌進士，官武英殿大學士一等毅勇侯。論文私淑方苞姚鼐，所爲文研究義理，精通訓詁，以禮爲歸，剏意造言，誥然直達，意欲效法韓歐，輔益以漢賦之氣體。桐城文學淵源考四部叢刊影印原刊本曾文正公詩集三卷文集三卷。

日記八則

古文之道。謀篇布勢。是一段最大工夫。不可書經左傳每一篇空處較多。實處較少。旁馬較多。正面較少。精神注於眉宇目光。不可周身皆眉。到處皆目也。編索要如蛛絲。跡不可太密也。跡不可過粗。跡不可太細也。爲文全在氣盛。古人無限妙境。在段落清。每段分束之際。似斷不絕。似承非承。似咽非咽。似吞非吞。非突。似紆非紆。古人無限妙用。亦難領取。奇辭大句。須得瑰璋飛騰之氣。驅之外也。以行。否則氣不能舉其體矣。乃能爲大篇。所謂氣力有餘於文之外也。以行。否則氣不能舉其體矣。吾嘗取姚姬傳先生之說。文章之道。分深美者吞吐而出之美。就吾所分十類言之。陰柔者韻味深美。浩瀚者噴薄而出之美。就吾所分十類言之。著類詞賦類宜噴薄。序跋類宜吞吐。奏議類哀祭類宜噴薄。就吾所分十類言之。敝記類宜噴薄。典志類雜記類宜吞吐。其類一顧中微有區別者。如哀祭類雖宜噴薄。而類祭類宜吞吐。而論事則宜噴薄。雖宜吞吐。而檄文則宜噴薄。書讀雖宜吞吐。而論事則宜噴薄。雖宜吞吐。而檄文則宜噴薄。書

往年所得。古文有八字訣。曰雄直怪麗。澹遠茹雅。近於茹字。似
嘗慕。古文境之美者。約有八言。略得八美之美。曰。雄直怪麗。是陰柔之美。曰。茹。遠。潔。適。十。六。字。
數年。而余未能發為文章。得八美之一。以副斯志。是夜將此八言者。茹。遠。潔。適。十。六。字。
之。至次日辰刻。
作畢。附錄如左。

雄 劃然軒昂。盡棄故常。

直 黃河千曲。其體仍直。

怪 奇趣橫生。人駭鬼眩。

麗 青春大澤。萬卉初葩。

茹 衆義輻湊。吞多吐少。

遠 九天俯視。下界聚蚊。

潔 冗意陳言。類字盡芟。

適 心境兩閒。無營無待。

應於心。送高閑上人。所謂機應於心。不挂於物。不挂於物。姚氏以爲韓公自道。作文之旨。余謂機

也。不挫於物者體也。道也。本也。機應於心者用也。技也。末也。韓子之於文。技也。進乎道矣。

余昔年鈔古文。分氣勢識度。情韻趣味。爲四屬。擬再鈔古近體詩。亦分爲四屬。而別增一機神之屬。機者無心遇之。偶然觸之。姚惜抱謂文王周公繫易象辭爻辭。其取象亦偶觸於其機。假令易一日而爲之。其機之所觸少變。則其辭之取象亦少異矣。余嘗歎有知言。神者人功與天機相湊泊。如卜筮之有繇辭。如左傳諸史之有童謠。如佛書歎有偶語。其義在可解不可解之間。古人有所託諷。如阮嗣宗之類。故作神語以亂其辭。唐人如太白之豪。少陵之雄。龍標之逸。昌谷之奇。及元白張王之樂府。亦往往多神到機到之語。卽宋世名家之詩。亦皆人巧極而天工錯。徑路絕而風雲通。蓋必可與言機。可與言神。而後極詩之能事。余鈔詩擬增此一種。絕與古文微有異同。

曾氏以詩重在機，與爲文異，而不知文亦有機焉，其機異，文亦不得不異也。

統觀方劉姚曾之持論，雖高，其自爲實多不逮。雖比於明之唐歸有過之無不及，然欲其上比宋六家則瞠乎後矣。此無他，八股有以害之也。吳敏樹歸震川文集別鈔序云：「嗚呼！自四子書之文興，而文章不及於古，豈人才固使然哉？天下能爲文章之士，必皆有聰敏傑特非常之才；而是人者自其少時，固已學爲四子書之文；而其爲文之道，亦誠有可以自盡其心，而有未易可窮之致；乃其心固猶不安於是，則又時時習爲傳記序論之作，以追逐唐宋之能者，而與之後先；雖足以名於一時，而其氣力亦衰減矣。此予所以錄震川歸氏之文，而爲之三歎也。蓋明朝始以四子書之文取士，而其文莫盛

焉。三百年間傳者數千家，而震川歸氏爲之雄，而明之言古文者亦未有如歸氏者也。余觀歸氏之文，遠宗乎司馬，近迹乎歐曾，其爲學精博而其意見亦絕高，豈區區甘爲帖括者；徒以老困場屋，而從遊請業之徒，舍是亦無問焉者，故出其餘而遂絕一代矣。至其古體之文，乃其所盡意以爲，然擬之古人，猶若不逮。借使歸氏不生於明，而出於唐貞元宋慶曆之間，無分其力，而窮一生以成其文，豈在李翱曾鞏之後哉？

歸氏爲明八股文大家，以其餘力而爲古文。至清方苞，私淑有光，而其力亦盡於八股。其進四書文選表云：「竊惟制義之興，七百餘年，所以久而不廢者，蓋以諸經之精蘊匯涵於四子之書，俾學者童而習之，日以義理浸灌其心，庶幾學識可以漸開，而心術牽歸於正也。臣聞言者心之聲也。古之作者其人格風規，莫不與其人性質相類，而況經義之體，以代聖人賢人之言。自非明於義理，挹經史古文之精華，雖勉焉以襲其貌，而識者能辨其僞，過時而湮沒無存矣。其間能自樹立，各名一家者，雖所得有淺有深，而其文具存，其人之行身植志亦可概見。使承學之士，能由是而正所趨，是誠所謂有關氣運者也。」其重視八股如此。龍啓瑞紹濂制藝序云：「時文中如有明之唐歸金陳，本朝（指清）

之方靈臯、李安溪、陸稼書、張素存，其人皆不僅以時文見，而天下之善爲時文者無以過之。」又朱約齋先生時文序云：「昔姚姬傳先生謂經義可爲文章之至高，而士乃視之甚卑，因欲率天下爲之。」凡此均可以見桐城派鉅子之工於八股，以八股爲性命，而其古文持八股之餘事耳。

第五節 清維新以後之散文

清自光緒維新以後，政治學術爲之丕變，文人作風亦爲之丕變。如梁啓超、譚嗣、唐才常輩，其尤彰著者也。然其文過於叫囂，一瀉無餘；可以風行於一時，而不可以行於久遠；可以謂之政論家，而不可以謂之文學家也。其雖爲政論而又長於古文者，則惟康有爲與嚴復二人焉。

康有爲 原名祖詒，字廣廈，號長素，南海人，受業於同縣朱次琦。然其詩文實得力於龔自珍，而才氣魄力過之。戊戌維新變政，蓋有爲所主動者也。自珍本從李宗傳受古文法，宗傳又師事姚鼐。然桐城古文義法，至自珍已盡破藩籬，爲文橫恣透快，霸才已甚，有爲更變本加厲焉。

之地。巧縱其足跡。目力心思。使徧大地。豈有所私而得天幸哉。別其良楛。哀中國之病。而思有以藥而壽之邪。其將令其攬萬國之華實。考其性質色味。則其必擇一能苦不死之神農。使之製以爲方。而采以爲藥。使中國服食之。而不誤于醫邪。則是天縱之遠遊者。乃天資之大使。之。則又既皇既恐。以憂以懼。慮其弱而不勝也。雖然天既強使之爲先覺。以任斯民矣。雖不能勝。亦既二十年來晝夜。而戴之矣。萬木森森。百果具饌。左捋右攝。斯民矣。橫吞。其安能不別良楛。察宜不審。方製藥以饋于我四萬萬同胞哉。方病之殷。當擊詩維。杏之時。我國民分甘而同味焉。其可以起死回生。補精益氣。以延年增壽乎。吾之謂然。人其不然邪。其果然邪。吾于歐也。尙有俄羅斯突厥波斯西班牙葡萄牙未至也。于美也。則中北美洲未窺。而非洲未入焉。其大島若澳洲古巴檀香山小呂宋蘇祿文萊未過。或吾于大地之藥草。尙未盡嘗。而製方豈能謂其不謬邪。抑或惡劣之醫書。可以不讀。業。今歐洲十一國遊既畢。不敢自私。先疏記其略也。以請同胞分嘗一嚮焉。吾爲廚人而同胞坐食之。吾爲畫工而同胞遊覽也。其亦不棄諸。

嚴復 字又陵，一字幾道，侯官人，派赴英國學海軍。歸國後，從吳汝綸學爲古文。嘗長北京大學。譯有天演論、原富、羣己權界、穆勒名學、法意羣學肆言等書，爲近代譯文之冠。蓋嘗以爲譯事有三難，必於信達雅三者兼備而後可以無媿云。

天演論導言一

赫胥黎獨處一室之中。在英倫之南。背山而面野。盤外諸境。歷歷如在。几下。施。其赫胥黎獨處一室之中。在英倫之南。背山而面野。盤外諸境。歷歷如在。几下。施。其赫胥黎獨處一室之中。在英倫之南。背山而面野。盤外諸境。歷歷如在。几下。施。其

以存。必有其相謀相劑者焉。夫而後獨免於亡能。而足所以自值之時與地。而自其效觀之。若是物特爲天之所厚。而擇焉以存也者。夫是之謂天擇。天擇者擇於自然。雖擇而莫之擇。猶物競之無所爭。而實天下之至爭也。斯賓基爾曰。天擇者存其最宜者也。夫物既爭。存一矣。而天又從其爭之後而擇之。

此文殆與明清間之善爲古文者無異，而其涵理則一新，故譽之者以爲可以自成一子，蓋亦無甚媿焉。其最篤守桐城義法者，則有馬其昶、姚永概、永樸，與陳三立等。三立尤高才老壽，以詩文名海內，世多稱其詩，吾以爲文更勝於爲詩也。三立字伯嚴，號散原，光緒丙戌進士，官吏部主事，戊戌變政，三立與有力焉。著散原精舍文存。

雜說三

陳三立

嶠廬之豎子。問語余曰。西山有豕出食人。數月於茲矣。聞之乎。始食耕者。易易其服。以去。後食行者。於道。又食二小兒。又食一老婦人。余曰。盍召獵者擊之。豎子曰。豕不可得而擊之。余訝之。豎子曰。豕所食一兒。吾感也。其母痛且慙。猶白。族謀擊豕者。族長豕。忍之。不敢發。遂告其鄰之長。議當擊之。然以所食鄰兒也。慙猶白。未即決。乃走謁於里正。哭甚哀焉。里正熟視而無視也。掩耳而不欲聞也。豕曰。所出沒。非吾罪。職不當過問。不得已。匍匐而請於東塾之老儒。其老儒以爲豕神獸也。所當擊。人必神意。擊則怒神。凡有血氣皆知之。故曰豕不可得而筮占之也。余仰而歎曰。嗟乎。豕之

者。不鄰之長。猶豫不即決者。里正職不當過問者。老儒驚爲神獸者。而後豺乃縱橫於食人而不可復制。必以食人自負於天下。愈將無所往而不食人。即彼族之畏不敢發者。無異之長猶豫不即決者。里正職不當過問者。老儒驚爲神獸者。恐且次第亦盡食之。無異豺前者之食人也。蓋羣相與衆豺。而安於豺。甘受豺食人之禍者。必至於此也。豎子既退。明且果。洵洵入曰。豺又食一人矣。

其文寓意深刻，吾每讀之，不知涕之無從也。有國者不可不知所戒乎？其不守桐城義法而法無不合，傲兀自喜，足之爲晚清之冠者，有沈曾植。曾植字乙盦，又號寐叟，吳興人。張爾田序其詞，所謂吳興公以鴻碩廣覽，負斯文之寄於貞元絕續之交，延祖宗養士之澤且十餘年者也。於學無所不窺，而尤長西北地理，罷官後，會長南洋大學云。

曼陀羅寢詞自序

九年立憲之詔下。而乾坤之毀一成而不可變。沈子於是更號曰睡翁。不忍時念。不能醒也。而所聞於古人所謂緩得一百分百姓受一分益者。晨夕往來於胸臆。又時時念。遜古訓。自號曰遜齋。緩之而不可得。強以所不欲爲而不能。太息請職不遂。而仍圖身。植牀頓足揚眉胸目之責。睡與遜兩不稱矣。清宵白月。平旦高樓。解職不遂。而仍圖身。遇。芒芒然惘惘然。瞿瞿盱盱然。若有言。若不敢言。夫其不可正言者。猶將可微言之。不可莊語者。猶將以謔語之。不可以顯譬者。猶將隱譬之。微以合。謔以文。隱以微言之。莫詞若矣。張學文氏董晉卿氏之說。沈子所夙習也。飄搖羈旅。久忘形色矣。非詞。有感則書之。書已棄之。不忍更視也。越一歲而世變。飄搖羈旅。久忘形色矣。非詞。有感

不難。不忤不求。何用不臧。余大佩服。方贊歎間。女子曰。我有一事。請一存之乎。豈不爾思。瑣莫致之。即論語所引。豈不爾思。室是遠而之意。胡孔子一刪之。實存之乎。一。余於此詩。實未究心。所以一忽。賀然曰。存之。女子不能歸甯。其情真。朋友領首曰。然。其詞僞時。幾回聞。四面皆歌詩聲。一。恍惚如聞。在公載燕四所。音節特清越。余歎曰。美哉。人謂斯地也。殆即鄉媛福地與。斯人也。豈即康成詩婢與之。越十餘日。此夢尙盤旋於胸中。不能去。因屬筆記之。

其以詩文與沈氏切劘，既不反對桐城，而亦不以桐城爲足者，爲吾師陳石遺先生。先生名衍，字叔伊，石遺其號也；清末，曾教授北京大學，現與唐蔚芝先同講學無錫國學館；爲文峻潔拔俗。著有石

遺室詩集，石遺室文集。

皆山樓記

環樓皆山。樓之能盡其才者也。而求諸里巷闔溢屋宇鱗比之中。則樓之才往往而屈。吾匹園之樓。崇不過丈有三尺。吾正屋之崇。互乎前者且二丈有八尺。而羣山巒巒巖巖狀。不受拒于前屋之屋山。能騎危以自進尺。何哉。凡崇人之自卑視崇。以視遠則崇者漸卑。于視其尤遠者則反是。今吾樓丈有三尺。加人焉。崇人之自卑視崇。以視遠則崇者漸卑。于屋山。固以卑視崇也。然吾樓之距屋山。則三丈有奇。二者相爲乘除。則屋山之崇于樓者。僅樓之遠屋山者多矣。雖在里巷闔溢屋宇鱗比者。故廳之能盡其才也。亦吾之能盡其才也。

其不入宗派，而鼓吹民族主義最熱烈者，有黃節。黃節字晦聞，順德人，弱冠受業於簡竹居之門。後以國勢日感，遂走滬上，與章炳麟、劉光漢、黃賓虹、鄧實諸人倡國學保存會，辦國粹學報，以鼓吹革命為己任。著有黃史。晚教授北京大學，以詩名於時。茲錄其黃史一篇如下：

鄭思肖傳

鄭思肖。字憶翁。又字所南。閩之連江縣人也。初名某。宋亡。乃改思肖。即思趙安。憶翁與所南。皆寓意云。祖咸。卒。枝江縣主簿。父震。字菊山。淳祐間。道學君子。為安。定和靖兩書院山長。景定壬戌。卒於吳。南樓。叩闕。為上皇太后幼主疏。所南太學生。舉學鴻詞科。侍父游吳。為寓公。元兵南下。野人終身不娶。而其眷眷。題鄭子封寓舍。當道之志。一形之於詩。適徐子方書。藝云。不知今日。但夢宋山川。題鄭子封寓舍。同。當道之志。一形之於詩。適徐子方書。藝云。不知今日。但夢宋山川。題鄭子封寓舍。云。此世。但除君父外。志。不曾別受一人恩。為寒菊云。寧可枝頭抱香死。不曾吹落北風中。皆。沈痛。可以看見其志。善畫蘭。宋亡。為寒菊云。寧可枝頭抱香死。不曾吹落北風中。掩耳疾走。番人奪去。汝猶未知耶。歲時伏臘。輒野哭而南。向拜。可人莫測識所。南自謂中。歲闋於僮。晚乃游於禪。其言曰。觀天形圖。故能範圍造化。中文與夫。人身解剖。以日至。而於地。午。外。日入地。處為子。地體偏。隨春夏秋冬。游而有準。山體亦。地也。極南為午。極北為子。亦地。地也。為潮。落。陰。中。之。陽。脈。而。吸。而。入。也。東。土。水。尾。閭。外。之。水。東。湧。出。大。海。之。西。上。為。潮。者。長。水。大。滄。海。氣。脈。呼。而。

出也。良以望夕之月。受陽光正滿。則望夕之陽潮。直至子時之盛。而正滿一。晦日之月。泉還陰魄。正滿。則晦日之。陰潮直至午時。正盛而正滿。潮。孰。知夫大地之盛。而正滿一。重土一。重泉。相間。層頁萬氣。支維萬脈。柔順鞏固。非金石。豈非土。非水。斜。細。其。萬。之。互。鉗。鎖。深。運。其。機。密。囊。籥。層。張。布。玄。網。支。維。絡。地。根。柔。順。鞏。固。非。金。石。豈。非。土。非。水。斜。細。其。萬。之。互。鉗。鎖。深。運。其。機。抱。幾。千。萬。億。里。無。邊。大。地。水。懸。浮。於。無。邊。大。海。之。上。石。性。之。為。地。石。其。妙。未。嘗。不。根。一。也。不。同。土。性。土。脈。土。色。土。味。土。聲。土。性。水。脈。浮。於。無。邊。大。海。之。上。石。性。之。為。地。石。其。妙。未。嘗。不。根。一。也。不。同。土。性。各。地。所。產。禽。獸。人。物。亦。清。正。以。至。種。種。鳥。獸。亦。成。若。性。萬。物。亦。盛。多。同。一。地。氣。通。一。切。聲。方。一。切。土。俱。甘。香。暖。潤。所。生。草。木。以。至。種。種。鳥。獸。亦。成。若。性。萬。物。亦。盛。多。同。一。地。氣。通。一。切。聲。方。一。切。氣。亦。衰。之。一。地。氣。塞。一。切。方。一。切。水。氣。亦。俱。苦。澀。枯。寒。地。之。人。體。猶。人。也。惡。人。逆。之。水。臟。之。下。極。熱。不。寧。萬。物。亦。衰。之。一。地。氣。塞。一。切。方。一。切。水。氣。亦。俱。苦。澀。枯。寒。地。之。人。體。猶。人。也。惡。人。逆。之。水。臟。之。下。極。熱。不。寧。萬。不。足。以。化。諸。食。不。足。以。運。諸。世。事。地。之。輪。竟。以。此。身。熱。不。熱。不。足。以。縮。諸。水。不。足。以。支。諸。脈。井。諸。陰。氣。人。第。不。見。身。內。支。脈。諸。節。自。條。之。水。輪。竟。以。此。身。熱。不。熱。不。足。以。縮。諸。水。不。足。以。支。諸。脈。井。尚。有。條。理。亦。謂。之。地。獨。無。文。理。然。乎。土。所。殊。地。不。知。地。學。之。說。如。此。皆。有。文。理。七。百。年。上。泰。西。地。文。學。尚。未。發。明。而。後。之。人。乃。特。其。說。而。發。明。之。成。理。如。此。學。將。何。如。使。所。南。可。以。致。用。於。時。所。南。晚。好。說。何。如。警。曰。使。後。之。人。乃。特。其。說。而。發。明。之。成。理。如。此。學。將。何。如。使。所。南。可。以。致。用。於。時。所。南。晚。好。說。佛。其。諸。佛。說。所。謂。道。一。衆。生。不。成。佛。道。我。不。願。獨。先。成。道。我。安。所。南。之。心。衆。不。安。雖。舍。已。決。不。敢。獨。安。猶。必。甘。之。也。故。其。憤。世。嫉。羶。甘。自。滅。絕。不。欲。使。其。身。死。則。汝。主。之。乃。至。貨。不。以。其。所。居。矣。以。當。濟。人。舍。其。田。於。僧。刹。僅。留。數。畝。衣。食。復。謂。其。佃。曰。我。死。則。汝。主。之。乃。至。貨。不。以。其。所。居。矣。以。當。濟。是。時。而。警。與。天。目。本。中。峯。禪。林。之。白。眉。說。法。流。寓。於。吳。之。萬。壽。報。覺。兩。寺。中。子。昂。數。往。請。見。不。可。得。而。警。與。天。目。本。中。峯。禪。林。之。白。眉。說。法。流。寓。於。吳。之。萬。壽。報。覺。兩。寺。中。子。昂。數。往。請。見。不。可。東。嶼。曰。思。肖。死。矣。而。為。書。一。碑。曰。大。宋。出。於。此。不。孝。鄭。自。為。像。贊。云。而。不。忠。可。年。七。十。不。孝。八。可。斬。南。蓋。以。其。不。能。死。國。而。又。不。娶。無。後。大。故。出。於。此。不。孝。鄭。自。為。像。贊。云。而。不。忠。可。年。七。十。不。孝。八。可。斬。

句分字析，而後敢造詞也；先辨體裁，引繩切墨，而後敢放言也。此其所以異於明之七子也。論者以爲非誇焉，著太炎文錄等。

癸卯獄中自記

上天以國粹付余，自炳麟之初生，迄于今茲，三十有六歲，鳳鳥不至，河不出圖，惟余以不任宅其位，繫素王素臣之迹，是踐，豈直抱踐守闕而已。又將官其財物，恢明而光大之，圖未得遂，繫于仇國，惟金火相革，歟，則猶有繼述者，至于支那，閔碩，壯美之學，而遂斬其統緒，國故民紀，絕于余乎，是則余之罪也。

其以素王自任如此。論者謂清末有章炳麟、康有爲二人，一爲古文學家，一爲今文學家；一爲排滿黨魁，一爲保皇黨魁；學行相反而皆以聖人自許，康且自號長素，抑亦異矣。